



股票代碼：2439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稿本)

一、公司名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1.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2.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3.發行股數：5,000 仟股。
- 4.發行金額：新台幣 50,000 仟元。
- 5.發行條件：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90 元。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5%即 75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以及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 10%即 5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股數之 75%即 3,7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2)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6.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計 75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
- 7.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發行種類：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2.發行金額：總面額為新台幣 2,500,000 仟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面額之 100.5%發行。
- 3.債券利率：票面利率為 0%。
- 4.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5.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6.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證券商餘額包銷。
- 7.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三)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發行種類：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2.發行金額：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張數為 5,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整，每張以不低於票面之 101%發行。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每張實際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 3.債券利率：票面利率為 0%。
- 4.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5.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6.承銷及配售方式：以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承銷，並由證券商餘額包銷。
- 7.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6~87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 5,000 仟元。
- (二)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 400 仟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12 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ry.com.tw>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 七 月 二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百分比
設立資本	1,500	0.07
現金增資	376,400	17.08
盈餘轉增資	1,189,924	53.99
員工紅利轉增資	39,392	1.79
資本公積轉增資	200,659	9.1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9,708	6.7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00,516	9.1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610	0.2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發行股本	96,390	4.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註銷股本	(24,726)	(1.12)
註銷庫藏股	(30,590)	(1.39)
合 計	2,203,783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 31 條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索取方法：請親洽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透過網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 www.fubon.com](https://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電話：(02) 8771-6888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 樓

電話：(02)2718-1234

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333 號 20 樓

電話：(02)2326-9888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5 樓

電話：(02)2545-6888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17 樓

電話：(02)2311-4345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firstsec.com.tw>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2 號 10 樓

電話：(02)2563-6262

名稱：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esu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8 號 6 樓

電話：(02)5556-1313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1 樓

電話：(02)8789-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美蘭、徐建業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 www.pwc. tw](http://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黃仕翰律師

事務所名稱：德益法律事務所

網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85 號 10 樓

電話：(02) 2396-839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黃朝豐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洳萱

職稱：總裁(總經理)

職稱：財務總處副總經理

電話：(04)2359-0811

電話：(04)2359-0811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merry.com.tw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merry.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merry.com.tw>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2,203,783,470 元			公司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話：(04)2359-0811			
設立日期：64 年 12 月 24 日				網址：http:// www.merry.com.tw					
上市日期：89 年 9 月 11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80 年 5 月 15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廖祿立 總經理：黃朝豐				發 言 人：黃朝豐 職稱：總裁(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林淑萱 職稱：財務總處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 https://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71-6699 網址： https://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徐建業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04)2704-9168 網址： http://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德益法律事務所 黃仕翰				電話：(02)2396-8396 網址： http://www.whp.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85 號 10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 等 標 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1 年 6 月 15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8.45%(113 年 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3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長	宗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祿立	0.75%	獨 立 董 事	吳 輝 煌	—			
董 事	事	魏 文 傑	4.36%	獨 立 董 事	余 日 新	—			
董 事	事	SOH YONG SENG	0.10%	獨 立 董 事	易 昌 運	—			
董 事	事	林 士 傑	0.17%						
董 事	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0.36%						
董 事	事	通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耕彬	2.71%						
工廠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話：(04)2359-0811					
主要產品：免持聽筒、揚聲器、娛樂性產品等系列及其他電子產品				市場結構(112 年度)：內銷 0.30% 外銷 99.70%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65 頁		
風 險 事 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7~12 頁		
去(112)年 度		營業收入：36,690,383 仟元 稅前純益：1,885,495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6.16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11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6~87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 年 7 月 2 日				刊印目的：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13
四、資本及股份	3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特別股之發行	4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十、併購辦理情形	5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之辦理情形	56
貳、營運概況	57
一、公司之經營	5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77
三、轉投資事業	78
四、重要契約	83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84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分析應記載事項	84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應記載事項	86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11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11
肆、財務概況	11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1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23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下列事項	12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124
伍、特別記載事項.....	12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29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2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2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2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2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2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2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2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2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2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29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30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0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30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30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70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70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170
三、盈餘分配表.....	170

附件：

附件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三、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四、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五、章程及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附件六、盈餘分配表

附件七、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八、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九、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十一、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二、承銷商、發行公司及相關人員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

附件十三、不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十四、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詢價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十五、承銷商應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團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附件十六、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十七、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十八、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十九、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附件二十、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 23 路 22 號	(04)2359-0811
工 廠	台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 23 路 22 號	(04)2359-0811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項 目
民國六十四年	本公司創辦人廖祿立先生及魏文傑先生，以資本額新台幣 1,500,000 元，在台中市西安南巷，創設「美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六十五年	開始生產無線通訊用麥克風。
民國六十六年	現金增資 1,5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00 元。
民國六十八年	擴充設備及生產線，生產舞台用麥克風。
民國六十九年	開始生產超薄型揚聲器。
民國七十年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000,000 元。
民國七十二年	開始生產電話機用受話器。 榮獲經濟部外銷產品加工增值獎。
民國七十三年	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000,000 元，開始興建工業區廠房。
民國七十四年	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9,000,000 元。 新廠房落成，將廠址遷至台中市工業區，總土地面積 4,300 平方公尺，總廠房面積 4,405 平方公尺。
民國七十六年	現金增資 22,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1,000,000 元。
民國七十七年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1,000,000 元。
民國七十八年	現金增資 29,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000 元。 為配合業務發展之需要及擴展生產產能，成立美律電子(泰國)股份有限公司，拓展東南亞及中亞之業務。 董事長廖祿立先生當選第十二屆中華民國青年創業楷模。
民國七十九年	現金增資 21,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5,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36,000,000 元。 成立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同年轉投資美律深圳廠，擴大生產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電子零件產品等。
民國八十年	成立美律電子(美國)有限公司，積極拓展美洲業務，就近服務顧客及蒐集市場資訊。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4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6,400,000。 通過財政部證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3,6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00,000 元。
民國八十二年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20,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60,000,000 元。

年 度	項 目
	盈餘轉增資 13,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7,8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80,800,000 元。
	榮獲第二屆國家磐石獎及通過 ISO-9001 國際品保認證。
民國八十三年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民國八十四年	盈餘轉增資 37,908,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8,252,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36,960,000 元。
	開始自我宣告通訊用麥克風產品的 CE MARKING。
民國八十五年	美律電子(泰國)公司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現金增資 49,9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23,587,2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10,447,200 元。
民國八十六年	盈餘轉增資 45,149,19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55,596,390 元。
民國八十七年	一月通過 ISO-14001 國際品保認證。
	盈餘轉增資 91,119,2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2,779,8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69,495,490 元。
	八月十八日股票上櫃掛牌。
民國八十八年	榮獲第二屆小巨人獎。
	盈餘轉增資 48,842,92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1,389,9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9,728,320 元。
民國八十九年	五月十六日修改公司章程，董事改為六席，監察人三席，增補監察人一名為洪蘊娟(原其董事職位辭任)。
	六月七日辦理盈餘轉增資 58,144,34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8,816,2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696,688,860 元。
	九月十一日上櫃轉上市公司。
	十月十六日現金增資 67,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63,688,860 元。
民國九十年	五月二十八日盈餘轉增資 194,112,59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57,801,450 元。
民國九十一年	六月十九日盈餘轉增資 39,779,020 元，資本公積 81,221,56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78,802,030 元。
	設立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二年	七月一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3,230,27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02,032,300 元整。
	六月十五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2,112,0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74,144,320 元整。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新台幣 55,893,25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230,037,570 元整。
民國九十四年	九月一日合併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新台幣 88,784,54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318,822,110 元整。
民國九十五年	四月二十七日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新台幣 5,030,3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323,852,410 元整。
	八月十八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5,594,28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39,446,690 元整。
民國九十六年	九月六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51,449,56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90,896,250 元整。

年 度	項 目
	十二月十三日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0 股。
民國九十七年	五月二日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00 股。
	八月二十二日核准買回公司股份 1,500,000 股。
民國九十九年	設立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設立美律電子(河北)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	一月二十七日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新台幣 140,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91,036,250 元整。
	四月六日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新台幣 235,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91,271,250 元整。
	九月十四日庫藏股減資新台幣 11,920,42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79,350,830 元整。
民國一〇一年	八月十五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8,967,5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58,318,380 元整。
民國一〇二年	一月十五日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新台幣 180,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58,498,380 元整。
	四月十日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新台幣 70,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58,568,380 元整。
	五月十日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新台幣 1,625,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60,193,380 元整。
	八月十二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99,611,6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759,804,980 元整。
	十一月二十七日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新台幣 2,360,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762,164,980 元整。
民國一〇三年	八月二十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88,108,2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850,273,230 元整。
民國一〇四年	一月二十六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5 億元整，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起在證券商營業處所開始櫃檯買賣。
	撤銷美律電子(河北)有限公司。
	八月二十四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 2,269,000 股。
民國一〇五年	一月二十二日修改公司章程增加監察人席次，增加後共有監察人四席，並補選監察人一名為通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八月十七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00 股。
	八月董事會通過策略性投資人昆山聯滔電子有限公司認購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51%股權。
民國一〇六年	二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處分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51%股權予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二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處分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44.95%股權予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二月董事會通過策略性投資人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認購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累計取得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51%股權。

年 度	項 目
	二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委派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及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之法人董監事代表人。
	四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42,000 股，及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申請轉換新台幣 3,900,000 元，轉換普通股總數為 35,165 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866,044,880 元整。
	五月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申請轉換新台幣 864,900,000 元，轉換普通股總數為 7,798,821 股，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994,033,090 元整。
	七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8,000 股，及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000 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948,443,090 元整。
	八月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申請轉換新台幣 320,400,000 元，轉換普通股總數為 2,889,057 股，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977,333,660 元整。
	九月董事會通過在大陸地區投資創設新公司，並與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簽訂『合營企業合同』。
	九月董事會通過大陸地區投資創設新公司-東莞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名稱暫訂)指派董事一席、監事一席與經理人一名。
	十一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將原設立公司名稱由「東莞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變更為「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十一月董事會通過投資子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LTD.暨轉投資 Fulicare CO.,LTD.現金增資美元 4,800 仟元。
	十一月董事會通過 Fulicare CO.,LTD.及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美元 100 仟元。
	十一月董事會通過 Fulicare CO.,LTD.及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地區，出資額共人民幣 30,590 仟元，並簽訂合資合同及股權轉讓協議。
	十一月董事會通過 Fulicare CO.,LTD.在大陸地區投資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指派董事四席，並由指派之董事擔任董事長。
	十一月董事會通過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在大陸地區投資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指派董事一席、監事一席與總經理一名，並由指派之董事擔任董事長。
民國一〇六年	十一月董事會通過與 Sonavox Group 投資合作，並簽訂 TERM SHEET FOR EQUITY INVESTMENT。
	十二月董事會追認指派曾孫公司富耳加醫療器械技術服務(蘇州)有限公司之董事、監事，總經理。
	十二月註銷員工權利新股 410,000 元，及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申請轉換新台幣 275,300,000 元，轉換普通股總數為 2,604,511 股，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2,968,770 元整。
民國一〇七年	二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6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4,928,770 元整。
	二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LTD.暨轉投資 Fulicare Co.,Ltd.現金增資美元 5,700 仟元。

年 度	項 目
	二月董事會通過孫公司 Fulicare Co.,Ltd.投資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美元 8,400 仟元。
	二月董事會通過孫公司 Fulicare Co.,Ltd 及曾孫公司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地區公司，出資額共人民幣 31,510 仟元暨簽訂合資合同及股權轉讓協議。
	二月董事會通過 Fulicare Co.,Ltd 在大陸地區投資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變更指派董事為一席。
	二月董事會通過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在大陸地區投資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新增指派董事四席、監事一席。
	二月董事會通過出資額不超過美元 45,800 仟元投資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 Sonavox Canada Inc.暨其從屬公司 SEAS FABRIKKER 以取得 100%股權。
	二月董事會通過投資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聆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月董事會通過指派子公司美律電子(美國)有限公司之 Director、Chief Executive、Treasurer，以及 Secretary。
	四月註銷員工權利新股 197,000 元，及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申請轉換新台幣 35,500,000 元，轉換普通股總數為 335,846 股，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8,090,230 元整。
	五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7,670,230 元。
	十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600 股及註銷庫藏股 1,867,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988,784,230 元。
	十一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5,200 股，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78,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1,997,012,230 元
民國一〇八年	二月董事會通過併購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000 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37,012,230 元。
	三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7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2,036,625,230 元。
	五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800 股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1,815,819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54,565,420 元。
	八月申請額定資本額增加至 400,000,000 股。
	八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2,500 股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1,271,482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65,855,240 元。
	十一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00 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13,000 股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483,41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78,791,340 元。
民國一〇九年	二月董事會通過與立訊集團共同合資於越南設立美律立訊(越南)有限公司。
	三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1,300 股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1,314,413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86,222,470 元。

年 度	項 目
	七月董事會決議擬與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八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800 股及新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7,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89,384,470 元。
	十一月可轉換公司債換發行新股 413,495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93,519,420 元。
	十二月本公司參與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80,000,000 元。
民國一一〇年	三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7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93,332,420 元。
	五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5,6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92,776,420 元。
	六月發行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16,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096,936,420 元。
	八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4,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11,976,420 元。
	十一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4,800 股及發行新股 6,000,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70,528,420 元。
民國一一一年	三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42,8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65,100,420 元。
	五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9,8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64,702,420 元。
	八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800 股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81,994,420 元。
	十一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7,3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80,521,420 元。
民國一一二年	三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9,4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77,827,420 元。
	五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5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77,502,420 元。
	八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0 股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0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93,872,420 元。
	十二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3,800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93,434,420 元。
民國一一三年	三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100 股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953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193,162,950 元。
	五月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600 股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1,088,652 股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203,783,470 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集團 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之利息及匯兌(損)益金額暨占營收淨額比率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淨額	36,690,383	8,353,472
利息收入(註)	136,805	52,303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37%	0.63%
利息費用(註)	100,497	24,295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27%	0.29%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335)	130,199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7)%	1.5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為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①利率變動影響

- A. 本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係分別採攤銷後成本、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5,165 仟元及 7,007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投資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87 仟元及 1,06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②匯率變動影響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港幣及加拿大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5,335 仟元及利益 507,858 仟元。

③通貨膨脹影響

台灣 112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 2.5%，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對本集團 112 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①利率變動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有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產生之負債及存放定存、投資債券之資產。為降低負債的利率風險，本公司會舉借長期負債或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來支應資本支出的需求。為降低資產的利率風險，本公司將資金配置在短天期的定存及流動性較好之固定收益債券，以保障本金安全及維持資金流動性。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維持密切的往來關係，以爭取較優惠之存借款利率。

②匯率變動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對客戶之報價會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益影響程度降低。針對營運產生的外幣曝險，本公司透過外幣借款、換匯換利交易、遠期外匯合約與選擇權進行避險。本公司從事的匯率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是以避險為目的，並已依據證期局及相關法令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作業辦法，以健全公司財務及營運上之匯率風險管理。

③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本集團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亦會適時調整銷貨價格及原物料與庫存量，惟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而本公司以依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與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另 112 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建立財務避險部位以規避因營運投資及融資所產生的匯率及利率風險，並依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執行適當之管理與監督作業。此外，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風險管理制度。以上皆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基於提升用戶感受體驗整合跨領域技術，並專注於電聲元件的微小型化技術與穿戴式智能化產品之開發，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以保持技術領先，並基於聲學技術積極開拓複合型傳感器、車用電聲元件與相關模組、會議視訊系統、電動輔助自行車鋰電池等新市場，113 年度研發費用預計投入約新台幣 2,006,335 仟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①因應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之修訂，將員工每月薪資中免稅伙食費由 2.4 仟元上調為 3 仟元之稅捐優惠，本公司已個別書面徵詢員工意見後，對應調整薪資結構。
- ②因應客戶要求遵循 COUNCIL REGULATION (EU) No 833/2014，針對俄羅斯破壞烏克蘭局勢穩定的行為採取限制性措施，本公司已於第 4 季內部調查確認相關客戶之產品原料並未使用俄羅斯鋼材。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之變化，致力發展新產品／新技術及人員技術培育，並透過產學合作、供應商合作等方式積極引入新科技應用於產品(如：人工智慧演算法、生理訊號感測、智聯網等)，總管理處策略規劃部並定期進行產業市場分析，以確保公司跟上市場應用潮流。資訊安全與機敏資料保護，是公司競爭力，亦是美律對客戶、股東及員工的承諾。美律由董事會下的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啟動集團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之建置，台灣總部已於 2021 年取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證書，將 2022 訂為資安元年，再於 2022 年 12 月海外廠處(深圳、惠州、越南)取得 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證書並且在 2022 年 11 月設立資安長，後續規劃將集團各關係企業進行資安體系導入作業；並積極推動集團各廠之安全認證機制，例如：已導入帳號雙因子驗證與特權系統之管控，以落實資訊安全政策之兩大核心「強化資訊安全，確保永續經營」，滿足集團營運發展及全面性資安轉型需求，逐步落實，資安成熟度，穩健走向企業資安治理，將每個縱向管理做橫向連結，達妥善管制。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秉持「誠實與正直」的核心信念，持續完善公司治理，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112 年榮獲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前 6%-20% 企業、天下雜誌「天下永續公民獎」大型企業組 TOP50 肯定，長期建立良好的企業形象，並設有風險管理小組，進行潛在風險預防管理。企業形象及相關資訊，係透過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人關係暨公共關係部及發言人統一發佈。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強化競爭力、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營運績效與鞏固企業價值，藉由策略性投資與併購，整合上下游原材料並拓展新產品，實現企業長期價值最大化及永續成長。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開發多元化之產品及客戶群，以分散銷貨風險；另透過與核心供應商之密切合作及有計畫地培養第二供應商，以確保材料在品質、技術、價格及交期等各方面均能滿足客戶需求。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資安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資訊安全政策：

避免公司資訊資產遭受內外部、故意或意外之威脅，確保資訊的合法性、完整性、機密性與可用性，進而提供安全、穩定及高效率之整體資訊服務。並訂定資訊安全架構，維護資安風險。

①資訊安全風險架構

- A.美律由董事會下的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督導的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啟動集團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的建置，並於111/10/27，經董事會通過，設立集團資通安全資安長一職。資安長負責資通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並由資安執行主管及1名專責資安管理同仁偕同系統架構部門6名同仁，一起確保資通安全各項管理規範持續執行實施。資安推動小組人員總數14位。
- B.資訊安全推動小組每年定期(2次)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資安成果與計畫，最近一次已於112/12/28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美律集團的資訊安全執行狀況及未來規畫。

②資訊安全政策

- A.制訂完善的資安政策與規劃，滿足營運及客戶全面性資安需求。
- B.落實確保資安的運行與效益，達成集團業務營運永續發展目標。
- C.全體同仁皆遵循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定期檢視與修正以符合現今資安規範。
- D.全體同仁主機，每日進行防毒更新、每月進行作業系統Patch更新，以確保公司主機安全。

③具體管理方案

- A.已導入資安建構系統工具，保護系統管理員帳號，並改善簽核便捷與資料傳輸加密作業，確保資訊及資料不外洩。
- B.制訂定期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並於每半年定期檢視相關資訊問題。
- C.每年定期審查資訊系統帳號權限，並檢視使用帳號之合理性。
- D.每年執行供應商資訊安全評鑑作業，協同強化供應商資安風險管控，以保護我司資料安全。

- E. 每年定期委外資安專業廠商，進行本公司對外服務之伺服器(例如：公司網站等)進行弱點掃描或滲透測試作業，以即時進行對伺服器之漏洞修補。
- F. 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並培育優質資安人才。
- G. 規劃 ITILv4 管理評鑑機制，強化資訊流程與保護。
- H. 每月對員工進行郵件社交攻擊演練，提升員工對釣魚郵件的警覺性。
- I. 112/12/25 完成 ISO 27001 稽核作業，且今年未有重大資安事件。
- J. 已加入台灣資安主管聯盟，強化資安外部連結。
- K. 已投保資安保險 USD \$5,000,000，以避免當重大資安事件發生時，可即時擁有資安專業廠商進駐與減少公司營利之損失。
- L. 於 110 年導入 ISO 27001 資訊管理系統，並取得 ISO 27001 認證，證書之有效期為 110/12/7 至 113/12/6。透過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強化資訊安全事件之應變處理能力，保護公司與客戶之資產安全。
- M. 112 年已執行全體員工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課程時間為 107 分鐘。
- N. 112 年參與資安稽核相關工作人數為 145 人，開會次數為 17 次。

(2)其他

本公司依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發布「境內企業境外發行經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以下簡稱「該辦法」）第三章備案要求第十五條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一）及（二）之判斷標準進行評估後，本公司未符合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占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比例超過 50%規定，且本公司主要經營活動地區或主要場所位於台灣，負責經營管理之高級管理人員非為中國公民，居住地亦非於中國境內，故不適用相關申請備案作業。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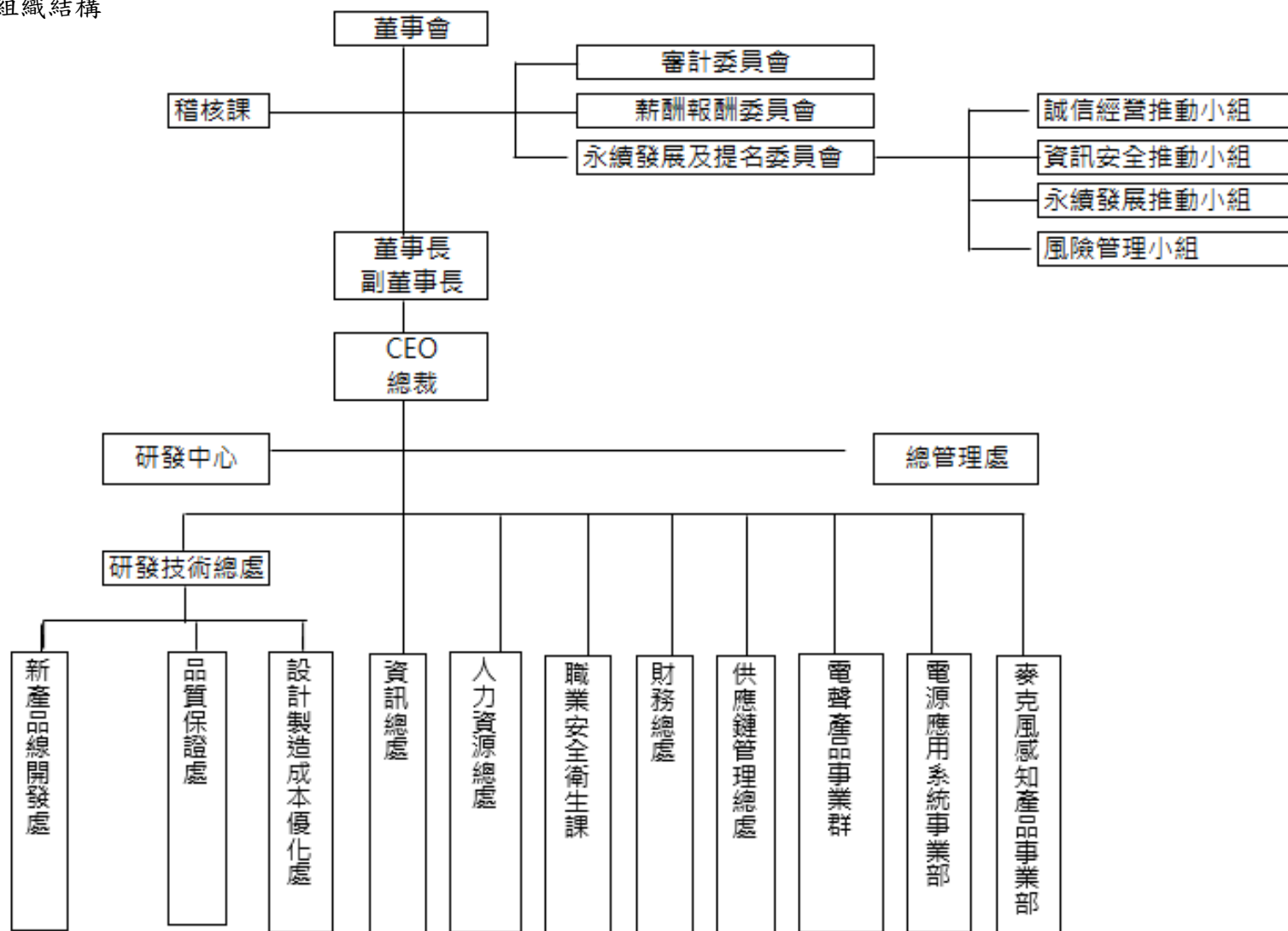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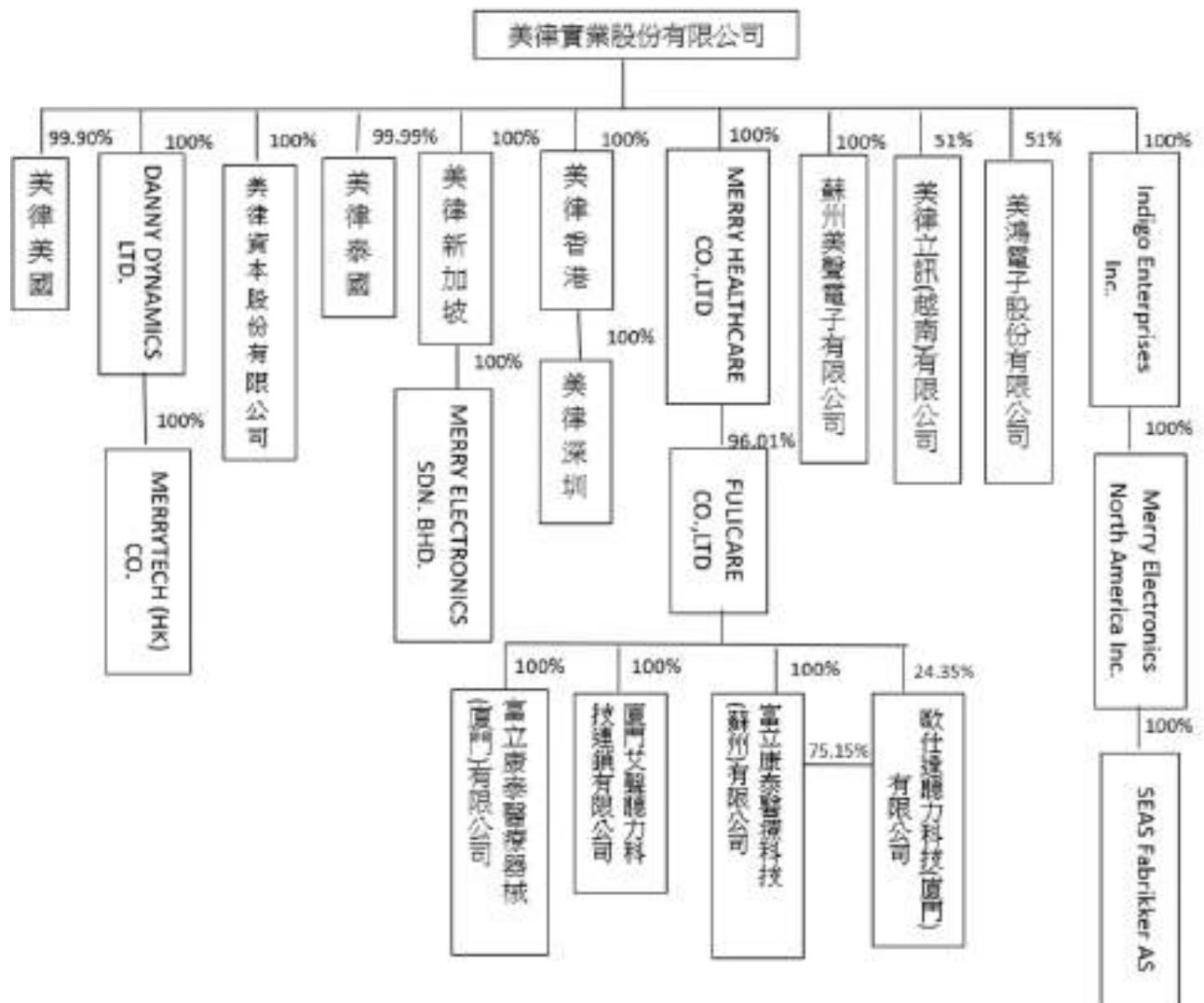
部門	所營業務
CEO、CTO	確立集團短中長期發展策略方向，擴展營業範疇與集團營運方向，培養未來組織人才；訂定產品/生產技術發展藍圖，優化產品研發/NPI 流程與品質，加速產品上市時間。
COO	負責轄下工廠之產能調度，試產，營運等相關規劃。
Key Account	為跨產品事業部的組織功能，負責對重要客戶高層關係之建立與經營，協助各事業部與重要客戶合作機會開發，掌握客戶最新動態，以利公司經營管理策略之訂定與發展。
總管理處	下轄經營管理部、策略規劃室、法務專利部、文管課、永續暨品牌價值發展室與秘書課。 (1)經營管理部：負責集團經營分析之相關事宜。 (2)策略規劃室：負責制訂集團策略規劃、整合各事業部策略、建議並維持策略規劃機制、集團與各事業部的策略規劃達成監督與管理。 (3)法務專利部：負責公司法務、法令遵循、智慧財產與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4)文管課：負責集團文件整合與規範、流程優化與知識管理等相關工作規劃與執行。 (5)永續暨品牌價值發展室：統籌公司對外曝光與重大事件的利害關係人溝通。 (6)秘書課：負責高階主管相關的行政事務、跨部門工作整合與協調、專案管理事務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研發中心	為推動政府獎勵計畫，以符合政府建構研發環境為主要任務之精神，設置『研發中心』，由總裁及技術長負責管理，將各項研發核心技術加以納管，並透過團隊及組織力量，內化植基於集團，藉以蓄積本公司研發技術能量，未來方能將技研成果加以落實應用，建構集團研發核心價值。
研發技術總處	負責與領導集團研發技術整合，新產品開發流程的改善與優化，及對未來重要技術發展之研究。下轄品質保證處、新產品線開發處與設計製造成本優化處。 (1)品質保證處：協助各產品事業部進行產品驗證，零件工程、製程品質工程、品質管制、QPM、SQM、工程統計、檢測，全球電子安規法規確認或認證申請，模擬功能執行，並推動各產品線綠色環保相關機制建立與執行，總公司各品質保證

部門	所營業務
	體系認證維護，台灣地區供應商稽核，整合不同廠處各設計驗證、製程品質工程、品質管制、QPM、SQM、工程統計、檢測等部門工作溝通整合。 (2)新產品線開發處：負責集團電聲技術方案規劃、電聲人才培育與規劃及新產品線的規劃與落地；並協助 BU 電聲技術與人才培育支持。 (3)設計製造成本優化處：從材料/零件/模組/模具/治工具，推行模組化/標準化/數字化/自動化，以減少決策與溝通對專案的影響，達到相比業界減少開發時間之目標；重新定義 RFQ 流程，串聯 BD/AM/SCM/VAVE/CM/RD，EVT 優化設計方案，達到最佳化的設計/製程，並以最合適的成本，有競爭力的價格爭取客戶。
電聲產品事業群	負責電聲產品(消費電聲暨健醫產品、電競暨通訊產品、音頻系統產品等等)業務開發、產品開發，同時透過研發、專案管理、設計驗證、營運功能等管理，達到客戶服務的目標。
電源應用系統事業部	負責電源應用系統相關產品業務開發、產品開發，同時透過研發、專案管理、設計驗證、營運功能等管理，達到客戶服務的目標。
麥克風感知產品事業部	負責麥克風感知產品業務開發、產品開發，同時透過研發、專案管理、設計驗證、營運功能等管理，達到客戶服務的目標。
供應鏈管理總處	負責集團各產品線之供應鏈開發、管理與整合，供應鏈策略之訂定與落實，進行原物料策略採購與成本管理。
財務總處	負責集團財務、會計、稅務、資金運籌、經營分析、投資規劃、股務、財會相關風險及流程、內部控制等政策之訂定與管理。
人力資源總處	負責人力資源遴選任用進退相關政策、計畫執行、人力資源發展及組織發展，與總務相關工作的管理與執行。
資訊總處	建立、維護管理資訊化系統與制度，確保資訊即時性、正確性與安全性，達到資源共享的目的，並透過資訊功能有效提升組織營運效益，並確保資訊安全的保護。
稽核課	協助董事會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

部門	所營業務
	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薪酬委員會	訂定及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並評估其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	擬定永續發展/誠信經營/風險管理/資訊安全等政策，並進行相關運作機制之監督。 尋找適任的董事及總裁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候選人名單，並審慎評估提名候選人之資格條件。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3年3月31日；單位：除另有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比例	股數	金額	比例(%)	股數	金額
MERRY ELECTRONICS (HK) CO.,LTD.	子公司	100.00	19,658	733,733	—	—	—
DANNY DYNAMICS LIMITED	子公司	100.00	48,005	1,479,925	—	—	—
MERRY ELECTRONICS(U.S.A.)CO.,LTD.	子公司	99.90	999	28,887	—	—	—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PTE.LTD.	子公司	100.00	800	92,132	—	—	—
MERRY ELECTRONICSV (THAILAND)CO.,LTD.	子公司	99.99	5,060	484,358	—	—	—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子公司	100.00	27,992	857,946	—	—	—
Indigo Enterprises Inc.	子公司	100.00	302	1,293,008	—	—	—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直(間)接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比例	股數	金額	比例(%)	股數	金額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LTD.	子公司	51.00	—	366,710	—	—	—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00	3,060	30,600	—	—	—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	800	8,000	—	—	—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孫公司	100.00	2,400	15,969	—	—	—
MERRYTECH (HK) CO.LIMITED	孫公司	100.00	48,000	1,392,956	—	—	—
FULICARE CO., LTD.	孫公司	96.01	27,160	795,943	—	—	—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孫公司	100.00	56,954	92,445	—	—	—
Seas Fabrikker	孫公司	100.00	—	23	—	—	—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	—	110,497	—	—	—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00	—	453,191	—	—	—
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96.01	—	310,763	—	—	—
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	孫公司	96.01	—	19,009	—	—	—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孫公司	95.53	—	315,461	—	—	—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孫公司	96.01	—	302,995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日期:113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 稱 (註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 經理人			經理人 取得員 工認股 權憑證 情形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裁	台灣	黃朝豐	男	104.10.01	90,005	0.04%	41,903	0.02%	802,135	0.36%	學歷：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經歷：兆豐證券財富管理暨信託業務本部 副總	註4	無	無	無	—	—
資深副總裁	新加坡	蘇勇盛	男	110.07.01	226,617	0.10%	-	-	-	-	學歷：Bachelor of Engineering, Essex University, UK 經歷：美律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執行董 事、美律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暨美 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無線系統產品研 發處執行董事暨無線系統產品研發處 處長、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電聲產 品事業部資深副總裁	註5	無	無	無	—	—
副總裁	台灣	林淑君 (112.12.31 卸任)	女	98.09.01	280,593	0.13%	-	-	-	-	學歷：僑光商專國貿科畢 經歷：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6	副總裁	林士傑	兄妹	—	—
副總裁	台灣	林士傑	男	110.07.01	372,876	0.17%	14,003	0.01%	-	-	學歷：威斯康辛國際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經歷：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7	副總裁	林淑君	兄妹	—	—
業務 副總裁	台灣	江昭德	男	88.02.08	31,113	0.01%	20,000	0.01%	-	-	學歷：交通大學高階管理碩士畢 經歷：飛利浦 IPO 經理	註8	無	無	無	—	—
技術長	台灣	張瑞成	男	107.07.01	47,995	0.02%	-	-	-	-	學歷：逢甲大學電聲碩士 經歷：美律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財務總處 副總經理	台灣	林淑萱	女	107.09.17	19,664	0.01%	-	-	-	-	學歷：倫敦大學倫敦政經學院財務金融與 會計碩士	無	無	無	無	—	—
資訊總處 副總經理	台灣	梁坤棠	男	108.12.2	8,800	0.00%	8,170	0.00%	-	-	學歷：台北工專電子工程 經歷：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資深經理 光寶科技(股)公司處長 立訊總監	無	無	無	無	—	—
副總經理	台灣	陳文娟	女	110.01.01	85,858	0.04%	-	-	-	-	學歷：逢甲大學國貿系 經歷：環隆電氣(股)公司全球採購總處資深 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4：總裁黃朝豐先生兼任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利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善德投資(股)公司)、鈺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善德投資(股)公司)、華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善德股份有限公司指派)、美律電子(美國)有限公司 CEO、Director；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美律電子(泰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DANNY DYNAMICS LIMITED 董事、MERRYTECH (HK) CO. LIMITED 董事、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監事、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美律實業(股)公司)、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董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MERRY ELEA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公司代表人。

註 5：資深副總裁蘇勇盛先生兼任 MERRY ELEA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指派)、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董事、SEAS Fabrikker AS 董事、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註 6：副總裁林淑君小姐兼任一棵樹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副總裁林士傑先生兼任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秘書；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執行董事(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指派)、總經理；MERRYTECH (HK) CO. LIMITED 董事、公司秘書、法定代表人；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執行董事；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執行董事；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長；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董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

註 8：副總裁江昭德先生兼任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

資料日期 113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台灣	宗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6/15	3 年	111/6/15	1,632,025	0.75%	1,653,025	0.75%	-	-	-	-	-	-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董事長	台灣	廖祿立	男 75 80	111/6/15	3 年	64/12/23	2,430,821	1.12%	2,430,821	1.10%	266,699	0.12%	-	-	學歷:大同工學院電機系畢業 經歷:大同公司工程師 大新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課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董事長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一)	-	-	-	-
副董事長	台灣	魏文傑	男 75 80	111/6/15	3 年	64/12/23	9,617,475	4.42%	9,617,475	4.36%	139,426	0.06%	178,736	0.08%	學歷:大同工學院機械系畢業 經歷:大新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設備課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創辦人、副董事長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二)	-	-	-	-
法人董事	台灣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6/15	3 年	111/6/15	802,135	0.37%	802,135	0.36%	-	-	-	-	-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三)	-	-	-	-
法人代表人	台灣	黃朝豐	男 46 55	111/6/15	3 年	105/6/29	79,205	0.04%	90,005	0.04%	41,903	0.02%	-	-	學歷: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經歷:兆豐證券財富管理暨信託業務本部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裁 其他公司：(註三)	-	-	-	-
董事	台灣	林士傑	男 56 65	111/6/15	3 年	96/06/13	366,876	0.17%	372,876	0.17%	14,003	0.01%	-	-	學歷:威斯康辛國際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畢業 經歷: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副總裁 其他公司：(註四)	-	-	-	-
法人董事	台灣	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11/6/15	3 年	108/6/19	5,578,061	2.56%	5,972,061	2.71%	-	-	-	-	-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五)	-	-	-	-
法人代表人	台灣	廖耕彬	男 56 65	111/6/15	3 年	108/6/19	31,185	0.01%	31,185	0.01%	100,156	0.05%	-	-	學歷：東海大學畢業 美國 Woodbury University MBA 經歷：達雅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五)	-	-	-	-
董事	新加坡	蘇勇盛	男 56	111/6/15	3 年	111/6/15	144,617	0.07%	226,617	0.10%	-	-	-	-	學歷：University of Essex, UK	本公司：資深副總裁	-	-	-	-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註 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65												Electronics and Telecommunication 經歷：美律電子(新加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其他公司：(註六)				
獨立 董事	台灣	吳輝煌	男 66 — 75	111/6/15	3 年	108/06/19	—	—	—	—	—	—	—	—	學歷：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經歷：環隆電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董事長 台林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七)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余日新	男 56 — 65	111/6/15	3 年	108/06/19	—	—	—	—	—	—	—	—	學歷：英國華威大學商學院行銷暨策略管理博士 經歷：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董事長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營運長、業務推廣室主任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國際企業系特聘教授、教授、亞太文化創意研究中心主任、創業育成中心主任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電信國家型科技產學合作橋接計畫總主持人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教授兼技術授權中心主任、科技法律研究所教授兼所長、產業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智慧財產研究所兼任教授 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專利處專利審查組長、專利審查委員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八)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易昌運	男 46 — 55	111/6/15	3 年	110/7/21	—	—	—	—	—	—	—	—	學歷：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逢甲大學會計系 經歷：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主任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所長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註九)	—	—	—	—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註2：本公司於111/6/15選任第二十屆董事，任期為111/6/15~114/6/14。

註一：董事長廖祿立先生擔任財團法人台中市正覺堂董事長、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董事長、宗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達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二：副董事長魏文傑先生擔任恕正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三：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華星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鈺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法人董事代表人黃朝豐先生擔任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利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鈺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指派)、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指派)、普訊玖二期創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美律電子(美國)有限公司CEO及Director、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美律電子(泰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DANNY DYNAMICS LIMITED 董事、MERRYTECH (HK) CO. LIMITED 董事、MERRY ELEA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及公司代表人、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監事、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指派)、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董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及董事長、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及董事長。

註四：董事林士傑先生擔任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公司秘書、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執行董事及總經理；MERRYTECH (HK) CO. LIMITED 董事及公司秘書、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執行董事、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執行董事、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長、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董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指派)。

註五：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善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法人代表人董事廖耕彬先生擔任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達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六：董事蘇勇盛先生擔任 MERRY ELEA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Indigo Enterprise Inc.董事、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董事及董事長、SEAS Fabrikker AS 董事及董事長、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公司代表人及董事。

註七：獨立董事吳輝煌先生擔任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八：獨立董事余日新先生擔任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講座教授兼大學社會責任中心執行長、跨領域設計學院院長、台灣智慧製造創新營運中心主任、彼得.杜拉克研究中心主任、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第十八屆董事、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英屬開曼群島商萬里雲互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九：獨立董事易昌運先生擔任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宗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廖祿立，持股比例 70.80% 卓春美，持股比例 17.70%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豐，持股比例 58.00% 黃湘婷，持股比例 18.00% 黃玟瑄，持股比例 18.00%
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廖耕彬，持股比例 45.60% 廖耕國，持股比例 45.60%

- 3.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有關本公司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暨獨立性情形說明如下：

113年3月31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 事家數
宗泉投資(股)公 司法人代表人 廖祿立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魏文傑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善德投資(股)公 司法人代表人 黃朝豐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林士傑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通虔投資(股)公 司法人代表人 廖耕彬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蘇勇盛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 事家數
吳輝煌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2
余日新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為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3
易昌運	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為會計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3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具備多元背景，來自國內及亞洲不同國家，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法律等專業背景，選擇董事會成員時亦有評估董事會成員之國際經營管理能力及領導決策能力等多面向，以落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本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表：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專業知識與技能						年齡		
			法律	會計	產業	財務	行銷	科技	55歲以下	55-65歲	66歲以上
廖祿立	男	台灣	✓	✓	✓	✓	✓	✓			✓
魏文傑	男		✓	✓	✓	✓	✓	✓			✓
林士傑	男		✓	✓	✓		✓	✓		✓	
黃朝豐	男		✓	✓	✓	✓	✓	✓	✓		
廖耕彬	男		✓	✓	✓	✓	✓	✓		✓	
蘇勇盛	男	新加坡	✓	✓	✓	✓	✓	✓		✓	
余日新	男	台灣	✓		✓		✓	✓		✓	
吳輝煌	男		✓	✓	✓	✓	✓				✓
易昌運	男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現任董事成員共 9 名，包含獨立董事 3 名，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董事資料。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2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母子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宗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祿立																						
副董事長	魏文傑																						
董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朝豐	-	-	-	-	35,182	35,182	185	185	2.68%	2.68%	13,761	25,267	199	199	8,273	-	8,273	-	4.36%	5.23%	無	
董事	林士傑																						
董事	通虔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耕彬																						
董事	蘇勇盛																						
獨立董事	吳輝煌	-	-	-	-	1,800	1,800	775	775	0.14%	0.14%	-	-	-	-	-	-	-	-	0.20%	0.20%	無	
獨立董事	余日新																						
獨立董事	易昌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低於 1,000,000 元	吳輝煌、余日新、易昌運	吳輝煌、余日新、易昌運	吳輝煌、余日新、易昌運	吳輝煌、余日新、易昌運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宗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祿立、魏文傑、善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朝豐、林士傑、通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耕彬、蘇勇盛	宗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祿立、魏文傑、善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朝豐、林士傑、通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耕彬、蘇勇盛	宗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祿立、魏文傑、通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耕彬	宗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祿立、魏文傑、通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廖耕彬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林士傑、蘇勇盛	—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善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朝豐	善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朝豐、林士傑、蘇勇盛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自 108 年 6 月 19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以代替監察人執行監督職權）。

(3)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裁	黃朝豐	23,954	35,342	-	-	14,054	15,470	17,065	-	17,065	-	4.17%	5.14%	無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副總裁	林淑君 (112.12.31卸任)													
副總裁	林士傑													
業務副總裁	江昭德													
技術長	張瑞成													
財務總處副總經理	林洳萱													
資訊總處副總經理	梁坤棠													
供應鏈管理總處副總經理	陳文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蘇勇盛、江昭德、林淑君	江昭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張瑞成、林士傑、林洳萱、梁坤棠、陳文娟	林士傑、林淑君、張瑞成、林洳萱、梁坤棠、陳文娟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黃朝豐	黃朝豐、蘇勇盛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4)公司前五位薪酬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不適用。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裁	黃朝豐	-	17,065	17,065	1.29%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副總裁	林淑君				
	副總裁	林士傑				
	業務副總裁	江昭德				
	技術長	張瑞成				
	財務總處副總經理	林淑萱				
	資訊總處副總經理	梁坤棠				
	供應鏈管理總處 副總經理	陳文娟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 益比例
董事酬金	60,175	4.56%	58,012	3.99%	71,681	5.43%	61,353	4.22%
監察人酬金	獨立董事已取代監察人				獨立董事已取代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55,074	4.17%	39,766	2.73%	67,877	5.14%	48,106	3.31%
稅後純益	1,320,318	-	1,455,398	-	1,320,318	-	1,455,398	-

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變動，主要係稅後純益變動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除依照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

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辦理，獨立董事為固定酬金制，另本公司 100 年 12 月 28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由委員會訂定「董事及經理人酬金管理辦法」，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依該辦法作為評核依循發放董事之合理報酬，評核項目包含董事與會出席率、進修時數評估、指標達成率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及給予合理報酬。經理人給付酬勞之政策，薪資架構為底薪、伙食津貼、職務加給、無配車津貼。訂定酬金之程序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工作年資之差異，並參考同業之水準，及參考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關連性合理性發放。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3 年 5 月 30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20,378,347	179,621,653	4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本公司發行之股份種類為普通股，並無特別股；最近一次經濟部核准減資變更登記日期 113 年 5 月 13 日。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13 年 5 月 30 日；單位：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64.12	200	15	3,000	7.5	1,500	現金投資，創立	無	無
66.01	200	15	3,000	15	3,000	現金增資 1,500,000 元	無	無
70.12	200	45	9,000	45	9,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	無	無
73.12	100	190	19,000	190	19,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	無	無
74.12	100	290	29,000	290	29,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	無	無
76.09	100	510	51,000	510	51,000	現金增資 22,000,000 元	無	無
77.12	100	710	71,000	710	71,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無	無
78.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29,000,000 元	無	無
79.06	10	13,600	136,000	13,600	136,000	現金增資 21,000,00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5,000,000 元	無	無
80.03	10	16,640	166,400	16,640	166,4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400,000 元	無	無
80.07	10	30,080	300,8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3,600,000 元	無	80.05.31 (80)台財證(一)第 01078 號
82.01	10	30,080	300,800	26,000	26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20,0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0,000,000 元	無	81.11.02 (81)台財證(一)第 02385 號
82.07	10	30,080	300,800	28,080	280,800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3,0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00,000 元	無	82.07.24 (82)台財證(一)第 30792 號
84.07	10	44,544	445,440	33,696	336,960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37,908,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252,000 元	無	84.06.30 (84)台財證(一)第 38515 號
85.11	10	44,544	445,440	41,044	410,447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23,587,200 元，	無	85.11.04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現金增資 49,900,000 元		(85)台財證(一)第 65041 號
86.07	10	48,600	486,000	45,560	455,596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45,149,190 元	無	86.06.16 (86)台財證(一)第 46434 號
87.01	10	81,998	819,981	56,950	569,495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91,119,2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779,820 元	無	87.05.25 (87)台財證(一)第 45774 號
88.07	10	81,998	819,981	62,973	629,728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48,842,9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389,910 元	無	88.06.11 (88)台財證(一)第 54020 號
89.06	10	101,998	1,019,981	69,668	696,688	核定股本變更為 1,019,981,000 元，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8,144,34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816,200 元	無	89.06.07 (89)台財證(一)第 48800 號
89.10	10	101,998	1,019,981	76,369	763,689	現金增資 67,000,000 元	無	89.10.16 (89)台財證(一)第 83422 號
90.05	10	157,126	1,571,262	95,780	957,801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94,112,590 元 (含員工紅利 10,827,230 元)	無	90.05.28 (90)台財證(一)第 132515 號
91.06	10	157,126	1,571,262	107,880	1,078,802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39,779,020 元 (含員工紅利 6,064,41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1,221,560 元	無	91.06.19 (90)台財證(一)第 0910133087 號
92.07	10	157,126	1,571,262	110,203	1,102,031	盈餘轉增資 2,323,027 股 (含員工紅利 165,423 股)	無	92.07.01 台財證(一)第 0920129202 號
93.06	10	157,126	1,571,262	119,281	1,192,813	盈餘轉增資 7,211,202 股 (含員工紅利 599,008 股)，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866,907 股	無	93.06.15 台財證第一第 0930126460 號 93.08.17 經授商字第 09301147350 號
93.11	10	157,126	1,571,262	123,003	1,230,037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722,418 股	無	93.11.04 經授商字第 09301202250 號
94.01	10	157,126	1,571,262	126,550	1,265,50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3,546,347 股	無	94.01.31 經授商字第 09401017770 號
94.05	10	157,126	1,571,262	129,367	1,293,67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816,959 股	無	94.5.2 經授商字第 09401075910 號
94.08	10	157,126	1,571,262	131,781	1,317,816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2,414,544 股	無	94.8.16 經授商字第 09401158890 號
94.11	10	157,126	1,571,262	131,882	1,318,82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00,604 股	無	94.11.21 經授商字第 09401227580 號
95.04	10	157,126	1,571,262	132,385	1,323,85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503,030 股	無	95.4.27 經授商字第 09501075860 號
95.08	10	300,000	3,000,000	143,944	1,439,447	盈餘轉增資 11,559,428 股 (含員工紅利 637,646 股)	無	95.8.18 經授商字第 09501181980 號
96.09	10	300,000	3,000,000	159,089	1,590,896	盈轉增資 15,144,956 股 (含員工紅利 847,967 股)	無	96.9.6 經授商字第 09601220240 號
100.01	10	300,000	3,000,000	159,103	1,591,036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4,000 股	無	100.1.27 經授商字第 10001017690 號
100.04	10	300,000	3,000,000	159,127	1,591,271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23,500 股	無	100.4.6 經授商字第 10001061910 號
100.09	10	300,000	3,000,000	157,935	1,579,350	第一次庫藏股減資 1,192,042 股	無	100.9.14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470 號
101.08	10	300,000	3,000,000	165,831	1,658,318	盈轉增資 7,896,755 股	無	101.7.12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1057 號 101.8.15 經授商字第 10101169110 號
102.01	10	300,000	3,000,000	165,849	1,658,498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8,000 股	無	102.1.22 臺證上一字第 10200013881 號 102.1.15 經授商字第 10201008590 號
102.04	10	300,000	3,000,000	165,856	1,658,568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7,000 股	無	102.4.18 臺證上一字第 1020007064 號 102.4.10 經授商字第 10201062870 號
102.05	10	300,000	3,000,000	166,019	1,660,193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62,500 股	無	102.5.31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臺證上一字第 1020010350 號 102.5.24 經授商字第 10201096500 號
102.08	10	300,000	3,000,000	175,980	1,759,805	盈轉增資 9,961,160 股	無	102.6.28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5121 號 102.8.12 經授商字第 10201162920 號
102.11	10	300,000	3,000,000	176,216	1,762,165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236,000 股	無	102.12.4 臺證上一字第 1020025089 號 102.11.27 經授商字第 10201240710 號
103.08	10	300,000	3,000,000	185,027	1,850,273	盈轉增資 8,810,825 股	無	103.7.7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5686 號 103.8.20 經授商字第 10301167070 號
106.04	10	300,000	3,000,000	186,604	1,866,04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42,000 股 及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 換新股 35,165 股	無	106.4.11 經授商字第 10601032740 號
106.05	10	300,000	3,000,000	194,403	1,944,033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7,798,821 股	無	106.5.20 經授商字第 10601063720 號
106.07	10	300,000	3,000,000	194,844	1,948,44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8,000 股及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000 股	無	106.7.17 經授商字第 10601098600 號
106.08	10	300,000	3,000,000	197,733	1,977,334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2,889,057 股	無	106.8.21 經授商字第 10601119010 號
106.12	10	300,000	3,000,000	200,297	2,002,96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1,000 股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2,604,511 股	無	106.12.6 經授商字第 10601162830 號
107.02	10	300,000	3,000,000	200,493	2,004,92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6,000 股	無	107.2.8 經授商字第 10701013730 號
107.04	10	300,000	3,000,000	200,809	2,008,0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700 股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335,846 股	無	107.4.2 經授商字第 10701033830 號
107.05	10	300,000	3,000,000	200,767	2,007,6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000 股	無	107.5.30 經商授字第 10701057780 號
107.10	10	300,000	3,000,000	198,878	1,988,784	註銷庫藏股 1,867,000 股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600 股	無	107.10.22 經授商字第 10701129790 號
107.11	10	300,000	3,000,000	199,701	1,997,01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5,200 股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78,000 股	無	107.11.15 經授商字第 10701142290 號
108.02	10	300,000	3,000,000	203,701	2,037,012	發行新股 4,000,000 股	無	108.2.13 經授商字第 10801014680 號
108.03	10	300,000	3,000,000	203,662	2,036,62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700 股	無	108.3.25 經授商字第 10801029990 號
108.05	10	300,000	3,000,000	205,456	2,054,56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800 股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1,815,819 股	無	108.5.27 經商授字第 10801057520 號
108.08	10	400,000	4,000,000	205,457	2,054,565	申請額定資本額增加至 400,000(仟 股)	無	108.08.06 經授商字第 10801108180 號
108.08	10	400,000	4,000,000	206,586	2,065,85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2,500 股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1,271,482 股	無	108.08.19 經授商字第 10801091440 號
108.11	10	400,000	4,000,000	207,879	2,078,79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00 股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13,000 股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483,410 股	無	108.11.29 經授商字第 10801166420 號
109.03	10	400,000	4,000,000	208,622	2,086,22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1,300 股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 新股 1,314,413 股	無	109.03.26 經授商字第 10901043090 號
109.08	10	400,000	4,000,000	208,938	2,089,38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800 股 新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7,000 股	無	109.08.27 經授商字第 1090115867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9.11	10	400,000	4,000,000	209,351	2,093,519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行新股 413,495 股	無	109.12.10 經授商字第 10901221240 號
110.03	10	400,000	4,000,000	209,333	2,093,33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700 股	無	110.03.31 經授商字第 11001050860 號
110.05	10	400,000	4,000,000	209,277	2,092,77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5,600 股	無	110.05.20 經授商字第 11001088860 號
110.06	10	400,000	4,000,000	209,693	2,096,93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16,000 股	無	110.06.16 經授商字第 11001103060 號
110.08	10	400,000	4,000,000	211,197	2,111,97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4,000 股	無	110.08.25 經授商字第 11001139900 號
110.11	10	400,000	4,000,000	217,052	2,170,52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4,800 股 發行新股 6,000,000 股	無	110.11.24 經授商字第 11001207120 號
111.03	10	400,000	4,000,000	216,510	2,165,1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42,800 股	無	111.03.31 經授商字第 11101047090 號
111.05	10	400,000	4,000,000	216,470	2,164,70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9,800 股	無	111.05.24 經授商字第 11101087410 號
111.08	10	400,000	4,000,000	218,199	2,181,99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800 股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000 股	無	111.08.19 經授商字第 11101155390 號
111.11	10	400,000	4,000,000	218,052	2,180,52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7,300 股	無	111.11.25 經授商字第 11101221410 號
112.03	10	400,000	4,000,000	217,782	2,177,827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9,400 股	無	112.03.23 經授商字第 11230047380 號
112.05	10	400,000	4,000,000	217,750	2,177,50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500 股	無	112.05.23 經授商字第 11230084890 號
112.08	10	400,000	4,000,000	219,387	2,193,87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0 股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000 股	無	112.08.23 經授商字第 11230156410 號
112.12	10	400,000	4,000,000	219,343	2,193,4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3,800 股	無	112.12.18 經授商字第 11230223690 號
113.03	10	400,000	4,000,000	219,316	2,193,16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100 股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953 股	無	113.03.21 經授商字第 11330041240 號
113.05	10	400,000	4,000,000	220,378	2,203,783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 1,088,652 股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600 股	無	113.05.13 經授商字第 1133007384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18	297	47,701	251	48,267
持有股數	-	19,408,800	16,688,154	125,485,823	58,822,170	220,404,947
持股比例	-	8.81%	7.57%	56.93	26.69%	1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574	1,038,050	0.47%
1,000 至 5,000	21,434	40,387,700	18.32%
5,001 至 10,000	2,301	17,058,282	7.74%
10,001 至 15,000	726	9,003,228	4.08%
15,001 至 20,000	360	6,500,459	2.95%
20,001 至 30,000	330	8,174,181	3.71%
30,001 至 40,000	128	4,507,503	2.05%
40,001 至 50,000	83	3,775,666	1.71%
50,001 至 100,000	147	9,983,417	4.53%
100,001 至 200,000	73	10,487,404	4.76%
200,001 至 400,000	47	13,382,894	6.07%
400,001 至 600,000	21	10,610,173	4.81%
600,001 至 800,000	5	3,288,681	1.49%
800,001 至 1,000,000	9	7,915,949	3.59%
1,000,001 以上	29	74,291,360	33.72%
合 計	48,267	220,404,947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魏文傑		9,617,475	4.36%
通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72,061	2.71%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5,930,000	2.69%
廖祿堃		3,595,621	1.63%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投資專戶		3,452,000	1.5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289,360	1.4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3,252,900	1.4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2,768,000	1.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749,063	1.2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721,999	1.2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宗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	—	16,000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董事長	廖祿立	—	—	—	—	—	—
副董事長	魏文傑	—	—	—	—	—	—
董事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總裁	黃朝豐	—	—	10,800	—	—	—
董事	林士傑	—	—	6,000	—	—	—
董事	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000	—	329,000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廖耕彬	—	—	—	—	—	—
董事/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10,000	—	7,200	—	—	—
獨立董事	吳輝煌	—	—	—	—	—	—
獨立董事	余日新	—	—	—	—	—	—
獨立董事	易昌運	—	—	—	—	—	—
副總裁	林淑君 (112/12 卸任)	(20,000)	—	(32,000)	—	—	—
副總裁	江昭德	—	—	—	—	—	—
技術長	張瑞成	—	—	6,000	—	—	—
財務總處 副總經理	林洳萱	—	—	4,000	—	—	—
資訊總處 副總經理	梁坤棠	—	—	4,800	—	—	—
供應鏈管理總 處 副總經理	陳文娟	(9,000)	—	4,000	—	—	—
公司治理主管	翁英傑 (112/12 就任)	—	—	—	—	—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股數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黃朝豐	信託	112/08/3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無	68,000	—
林淑君					40,000	—
林士傑					40,000	—
張瑞成					32,000	—
林洳萱					30,000	—
江昭德					20,000	—
梁坤棠					30,000	—
陳文娟					30,000	—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股數：無此情形。

6.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魏文傑	9,617,475	4.36%	139,426	0.06%	178,736	0.08%	無	無	無
通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72,061	2.71%	—	—	—	—	無	無	無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5,930,000	2.69%	—	—	—	—	無	無	無
廖祿堃	3,595,621	1.63%	560,233	0.25%	—	—	無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投資專戶	3,452,000	1.57%	—	—	—	—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289,360	1.49%	—	—	—	—	無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	3,252,900	1.48%	—	—	—	—	無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2,768,000	1.26%	—	—	—	—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749,063	1.25%	—	—	—	—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721,999	1.24%	—	—	—	—	無	無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最 高		95.4	121	123
	最 低		66.9	78.6	100
	平 均		83.04	91.84	111.9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56.35	57.55	55.94
	分 配 後		51.8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13,834 仟股	214,371 仟股	215,032 仟股
	每股盈餘		6.81	6.16	1.7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5000	4.700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2.19	14.91	—
	本利比		18.45	19.5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5.42%	5.12%	—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

必要，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紅利之金額。

- (2)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3)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4)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本公司員工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08,379,211
加：112 年度稅後淨利	1,320,317,586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5,065,488)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	60,254,12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137,550,622)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4,825,673)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3,241,509,13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紅利(註)	(1,030,914,177)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10,594,961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經 113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此情形。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擬議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184,910,469 元。

B. 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0 元。

C. 擬議分派之董事酬勞：新台幣 36,982,094 元。

D. 擬議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一一二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A. 擬議分派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0 股。

B. 擬議分派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占本期稅後純益之比例為 0%。

C. 擬議分派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占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為 0%。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經 113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 112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提撥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84,910,469 元；提撥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36,982,094 元，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並經 113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5.前一年度(111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一、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	161,197	161,197	—	—
2.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	—	—	—
(2)金額	—	—	—	—
(3)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	—	—	—
3.董監事酬勞	40,299	40,299	—	—
二、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1.每股盈餘	6.81	6.81	—	—

(八)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日期		110/8/11
面額		新台幣 100 仟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
總額		新台幣 3,000,000 仟元
利率		0%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13/08/11
保證機構		—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2,885,700 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已申請轉換新台幣 114,300 仟元，共轉換普通股總股數 1,089,605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為 12.69%，且轉換公司債股本膨脹遞延效果，對現有股東權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日期	110/8/11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13/08/11
未償還本金	2,885,700 仟元
償還方法	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最高	113.00	110.00	118.50	116.50
	最低	103.15	97.00	97.50	105.50
	平均	107.6	103.17	105.64	110.77
轉換價格		116.9 元 生效日 110/08/31	110.60 元 生效日 111/08/31	104.90 元 生效日 112/09/08	104.90 元 生效日 112/09/08
發行（辦理）日期 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0/08/03 122.6 元	110/08/03 122.6 元	110/08/03 122.6 元	110/08/03 122.6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四) 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者：無。

(五) 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者：無。

(六) 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者：無。

(七)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特別股之發行。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尚未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及總股數	108 年 9 月 16 日 1,200,000 股		109 年 9 月 29 日 2,000,000 股		110 年 10 月 22 日 2,000,000 股	111 年 09 月 21 日 2,000,000 股
發行日期	108 年 11 月 2 日	109 年 8 月 5 日	110 年 5 月 31 日	110 年 7 月 30 日	111 年 7 月 29 日	112 年 7 月 2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13,000 股	387,000 股	416,000 股	1,504,000 股	1,800,000 股	1,645,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0 股		0 股	355 股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 10 元(無償發行)		每股新台幣 10 元(無償發行)		每股新台幣 10 元(無償發行)	每股新台幣 10 元(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8%		0.91%		0.85%	0.7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5.6.1.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個人績效條件須達成考績等級 B(含)以上；考績等級低於 B，則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 5.6.2.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收入和稅後淨利為基礎如下，做		5.6.1.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個人績效條件須達成考績等級 B(含)以上；考績等級低於 B 者，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5.6.2.公司績效條件：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		5.6.1.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個人績效條件須達成考績等級 B(含)以上；考績等級低於 B 者，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5.6.2.公司績效條件：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	5.6.1.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個人績效條件須達成考績等級 B(含)以上；考績等級低於 B 者，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5.6.2.公司績效條件：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為公司績效條件： (1).第一年：稅後淨利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10%(含)以上。 (2).第二年：稅後淨利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10%(含)以上。 (3).第三年：稅後淨利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10%(含)以上。 (4).稅後淨利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上述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5.6.3.【5.6.1】個人績效條件與【5.6.2】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各該年度可分別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如下： (1).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獲配股數的 30%； (2).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獲配股數的 30%； (3).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獲配股數的 40%。	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為基礎如下，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a).第一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c).第三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d).上述各年度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2).9 職等(含)以上員工： 公司將以【5.6.2.(1).】各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為基礎如下，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a).第一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c).第三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為基礎如下，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a).第一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c).第三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d).上述各年度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2).9 職等(含)以上員工： 公司將以【5.6.2.(1).】各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為基礎如下，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a).第一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為基礎如下，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a).第一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c).第三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d).上述各年度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 (2).9 職等(含)以上員工： 公司將以【5.6.2.(1).】各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為基礎如下，做為公司績效條件： (a).第一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d).上述各年度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推定未達既得條件；但第三年度累計結算之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有達成時（亦即【5.6.2.(2).(a).】之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假設為 100 萬仟元，三年既得期間屆滿後結算數字，大於 100 萬仟元 $[1*(1+5%)*(1+5%)*(1+5%)]=115.76$ 萬仟元(含)以上），則視為第一年至第三年均達成既得條件。 (3).稅後淨利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3.【5.6.1.】個人績效條件與【5.6.2.】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各該年度可分別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如下：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 視條件於各該年度分別既得： (a).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獲配股數的 30%； (b).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獲配股數的 30%； (c).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獲配股數的 40%。	上。 (b).第二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c).第三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d).上述各年度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推定未達既得條件；但第三年度累計結算之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有達成時（亦即【5.6.2.(2).(a).】之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假設為 100 萬仟元，三年既得期間屆滿後結算數字，大於 100 萬仟元 $[1*(1+5%)*(1+5%)*(1+5%)]=115.76$ 萬仟元(含)以上），則視為第一年至第三年均達成既得條件。 (3).稅後淨利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3.【5.6.1.】個人績效條件與【5.6.2.】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各該年度可分別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如下：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 視條件於各該年度分別既得：	(c).第三年：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較公司前一年度成長 5%(含)以上。 (d).上述各年度公司績效條件未達成，則推定未達既得條件；但第三年度累計結算之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有達成時（亦即【5.6.2.(2).(a).】之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後淨利或營業收入兩者之一，假設為 100 萬仟元，三年既得期間屆滿後結算數字，大於 100 萬仟元 $[1*(1+5%)*(1+5%)*(1+5%)]=115.76$ 萬仟元(含)以上），則視為第一年至第三年均達成既得條件。 (3).稅後淨利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3.【5.6.1.】個人績效條件與【5.6.2.】公司績效條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務條件於各該年度可分別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如下：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 視條件於各該年度分別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9 職等(含)以上員工： 視條件於任職期滿三年，一次累計 既得： (a).達成【5.6.2.(2).(a).】，獲配股 數的 30%；(b).達成 【5.6.2.(2).(b).】，獲配股數的 30%； (c).達成【5.6.2.(2).(c).】，獲配股 數的 40%。 (d).【5.6.2.(2).(a).】至 【5.6.2.(2).(c).】未全部達成，但另 達成【5.6.2.(2).(d).】時，仍累計既 得獲配股數的 100%。	件與【5.6.2.】公司績效條 件同時達成後，員工依服 務條件於各該年度可分別 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如 下： (1).8 職等(含)以下員工： 視條件於各該年度分別既 得： (a).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 獲配股數的 30%； (b).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 獲配股數的 30%； (c).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 獲配股數的 40%。 (2).9 職等(含)以上員工： 視條件於任職期滿三年， 一次累計既得： (a).達成【5.6.2.(2).(a).】， 獲配股數的 30%；(b).達成 【5.6.2.(2).(b).】，獲配股 數的 30%； (c).達成【5.6.2.(2).(c).】， 獲配股數的 40%。 (d).【5.6.2.(2).(a).】至 【5.6.2.(2).(c).】未全部達 成，但另達成 【5.6.2.(2).(d).】時，仍累	(a).獲配後任職期滿一年，獲 配股數的 30%； (b).獲配後任職期滿二年，獲 配股數的 30%； (c).獲配後任職期滿三年，獲 配股數的 40%。 (2).9 職等(含)以上員工： 視條件於任職期滿三年，一 次累計既得： (a).達成【5.6.2.(2).(a).】，獲 配股數的 30%；(b).達成 【5.6.2.(2).(b).】，獲配股數 的 30%； (c).達成【5.6.2.(2).(c).】，獲 配股數的 40%。 (d).【5.6.2.(2).(a).】至 【5.6.2.(2).(c).】未全部達 成，但另達成 【5.6.2.(2).(d).】時，仍累計 既得獲配股數的 100%。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既得獲配股數的 100%。	
員工限制權利 新股之受限制 權利	5.9.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9.2.在未達既得條件前，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 5.9.3.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5.9.4.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5.9.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9.2.在未達既得條件前，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 5.9.3.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5.9.4.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5.9.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9.2.在未達既得條件前，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 5.9.3.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5.9.4.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5.9.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應於獲配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9.2.在未達既得條件前，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 5.9.3.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5.9.4.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之保管情 形	員工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須於既得條件達成前，交付信託保管。於既得條件成就之日起 1 個月內，將既得部份之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至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員工獲配或認 購新股後未達 既得條件之處	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種類	108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理方式						
已收回或收買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576,000 股	266,600 股	0 股	149,100 股	114,500 股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 利新股之股數	237,000 股	120,400 股	0 股	656,100 股	375,300 股	58,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 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0 股	416,000 股	698,800 股	1,310,200 股	1,587,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 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 數比率（%）	1.83%					
對股東權益影 響	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 108 年 11 月 02 日發行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裁	黃朝豐	118,000	0.05%	35,400	0 元	0	0.02%	0	82,600	0 元	0	0	0.04%
	副總裁	林淑君												
	策略長	蘇國榮(註 1)												
	技術長	張瑞成												
	業務副總裁	江昭德												
	副總經理/財務長	林如萱												
	副總經理/資訊長	梁坤棠												
	副總經理	陳文娟												
	特別助理	何鴻鈞(註 1)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從屬公司總經理	林士傑												
員工	副處長	鄭琬尹(註 1)	138,000	0.06%	41,400	0 元	0	0.02%	0	96,600	0 元	0	0	0.04%
	副處長	張朝森												
	處長	金京國												
	關聯企業副總經理	江詠樂												
	資深經理	曾耀輝												
	處長	劉益彰												
	處長	董秋雲												
	經理	陳宇炆												
	從屬公司副總經理	李謀旦(註 1)												
	從屬公司副總經理	Arnold Hoh(註 1)												
	從屬公司副處長	CW Wong												
	從屬公司副處長	Gary Loh(註 1)												
	從屬公司處長	Sasiraj Somarajan												

註 1：蘇國榮 110/3/5 離職生效、何鴻鈞 111/3/1 離職生效、李謀旦 110/6/30 離職生效、Arnold Hoh 110/1/31 離職生效、Gary Loh 111/3/31 離職生效、鄭琬尹 113/1/2 離職生效。

2. 109 年 08 月 05 日發行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 員工新股 數量	取得限制 員工新股 占已發行 股份總 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 限制之 股數	發行價 格 (每股新 台幣)	發行金 額 (仟元)	已解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	已註銷 限制之 股數	發行價 格(每股 新台幣)	發行 金額 (仟元)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已註銷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經理人	總裁	黃朝豐	154,000	0.07%	53,600	0 元	0	0.02%	0	100,400	0 元	0	0%	0.05%
	副總裁	林淑君												
	策略長	蘇國榮(註 1)												
	技術長	張瑞成												
	業務副總裁	江昭德												
	副總經理/財務長	林淑萱												
	副總經理/資訊長	梁坤棠												
	副總經理	陳文娟												
	特別助理	何鴻鈞(註 1)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從屬公司總經理	林士傑												
員工	副處長	張朝森	156,000	0.07%	44,000	0 元	0	0.02%	0	112,000	0 元	0	0%	0.05%
	處長	金京國												
	關聯企業副總經理	江詠樂												
	處長	劉益彰												
	處長	劉淑珍(註 1)												
	副處長	李震華(註 1)												
	從屬公司副總經理	Arnold Hoh(註 1)												
	從屬公司處長	Sasiraj Somarajan												
	處長	董秋雲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 (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 (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	林佳忠(註1)												
	副處長	吳夢璿												
	資深經理	翁英傑												
	處長	廖崇熙												
	副處長	王子榮(註1)												
	處長	蔡有智												

註1：蘇國榮 110/3/5 離職生效、何鴻鈞 111/3/1 離職生效、劉淑珍 110/11/5 離職生效、李震華 111/01/28 離職生效、Arnold Hoh 110/1/31 離職生效、王子榮 111/4/29 離職生效，林佳忠 112/9/15 離職生效。

3. 110 年 05 月 31 日發行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 (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 (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裁	黃朝豐	416,000	0.19%	0	0 元	0	0%	416,000	0	0 元	0	0.19%	0%
	副總裁	林淑君												
	策略長	蘇國榮(註 1)												
	技術長	張瑞成												
	業務副總裁	江昭德												
	副總經理/財務長	林淑萱												
	副總經理/資訊長	梁坤棠												
	副總經理	陳文娟												
	特別助理	何鴻鈞(註 1)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從屬公司總經理	林士傑												

註 1：蘇國榮 110/3/5 離職生效、何鴻鈞 111/3/1 離職生效

4. 110 年 07 月 30 日發行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 (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 (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處長	劉益彰	224,000	0.10%	354,000	0 元	0	0.16%	188,600	0	0 元	0	0.09%	0%
	副處長	吳夢璠												
	關聯企業副總經理	江詠樂												
	處長	蔡有智												
	處長	廖崇熙												
	副處長	趙志峰												
	副處長	張朝森												
	資深經理	翁英傑												
	處長	郭佩姍												
	關聯企業處長	Sasiraj Somarajan												
	關聯企業總經理	Olav Mellum Arntzen												

5. 111 年 07 月 29 日發行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發行金額(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裁	黃朝豐	162,000	0.07%	0	0 元	0	0%	162,000	0	0 元	0	0.07%	0%
	副總裁	林淑君												
	技術長	張瑞成												
	副總裁	江昭德												
	副總經理/財務長	林如萱												
	副總經理/資訊長	梁坤棠												
	副總經理	陳文娟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員工	副總裁	林士傑	178,000	0.08%	4,200	0 元	0	0%	173,800	0	0 元	0	0.08%	0%
	資深經理	曾耀輝												
	資深處長	金京國												
	資深處長	廖崇熙												
	資深處長	張朝森												
	副總經理	江詠樂												
	資深處長	劉益彰												
	處長	趙志峰												
	資深處長	蔡有智												
	關聯企業總經理	Arntzen, Olav Mellum												
	處長	Wong Chee Wai												
	資深處長	Sasiraj Somarajan												

6. 112 年 07 月 28 日發行

	職稱	姓名	取得員工 限制權利 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發行 總數 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及已註銷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 限制之 股數	發行價 格 (每股新 台幣)	發行金 額 (仟元)	已解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	已註銷 限制之 股數	發行價 格(每股 新台幣)	發行 金額 (仟元)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已註銷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經理人	總裁	黃朝豐	362,000	0.17%	40,000	0 元	0	0.02%	322,000	0	0 元	0	0.15%	0%
	副總裁	林淑君												
	技術長	張瑞成												
	副總裁	江昭德												
	副總經理/財務長	林洳萱												
	副總經理/資訊長	梁坤棠												
	副總經理	陳文娟												
	資深副總裁	蘇勇盛												
	副總裁	林士傑												
員工	關係企業主管	Arntzen, Olav Mellum	361,000	0.16%	0	0 元	0	0%	361,000	0	0 元	0	0.16%	0%
	關係企業主管	Grethe Mathiassen Å rum												
	資深處長	金京國												
	副總經理	江詠樂												
	資深處長	蔡有智												
	資深處長	廖崇熙												
	處長	趙志峰												
	資深處長	張朝森												
	處長	王誦凰												

	資深處長	郭佩嫻												
	關係企業主管	William C. Burrows												
	資深處長	Sasiraj Somarajan												
	處長	Wong Chee Wai												

十、併購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業務。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之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 CC01030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② 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③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④ CC01110電腦及其周電設備製造業。
- ⑤ CC01100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⑥ F108031醫療器材批發業。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第一季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耳機	23,674,053	66.88	22,987,091	62.65	5,671,956	67.90
音響及揚聲器	9,518,429	26.89	11,611,353	31.65	2,279,375	27.29
其他	2,206,208	6.23	2,091,939	5.70	402,141	4.81
合計	35,398,690	100.00	36,690,383	100.00	8,353,472	100.00

(3)目前的產品項目：

頭戴式耳機、無線耳機、揚聲器、麥克風元件及麥克風系統產品、複合傳感器、助輔聽器及配件、免持聽筒、行動電源、無線充電、便攜式儲能系統、電動輔助自行車鋰電池、視訊會議系統、車用揚聲器、車用麥克風模組。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① 揚聲器：耳機、智慧音箱、高端影音系統所需的揚聲器單體。
- ② 微機電 (MEMS) 麥克風、骨傳導麥克風、壓力傳感器及複合傳感器：封裝技術。
- ③ 配件產品系列：
 - A. Audio 耳機。
 - B. 遊戲耳機。
 - C. 運動耳機。
- ④ 智慧儲能系統
 - A. 輕型電動載具電池。
- ⑤ 醫療保健系列。
 - A. 助眠耳機。
 - B. 康健智慧耳機。

2. 產業概況

本公司前述主要產品在消費市場上運用廣泛，舉凡行動電腦、平板電腦、手機、電視、穿戴裝置、智慧家庭、汽車等，皆須使用到。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首先在耳機市場方面，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2022 年全球耳機市場規模為 610.8 億美元，預計 2023 年至 2030 年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31.2%。報告中指出，成長主要原因是印度和中國等發展中國家可支配收入水準的上升，帶動了耳機市場的成長。此外，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導致喜好採用更先進的產品，這些產品配備了語音命令、噪音消除、多重配對等複雜功能。同樣，市場最近見證了對專門設計的遊戲產品的需求不斷增長，這些產品具有遊戲內通信和虛擬環繞聲等先進功能，以提供身臨其境的環繞音頻來幫助和增強遊戲體驗。

特別是真無線耳機(TWS)，市調機構 Futuresource 指出，TWS 在 2021 年奪取了 55%的耳機出貨量，年出貨量突破 3 億個。而 Grand View Research 更預測，到了 2030 年，全球真無線立體聲耳機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 5632 億美元，2022 年至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34.9%，成漲幅度強勁。

「2023 年的成長伴隨著全球消化呆滯庫存，通貨膨脹與區域政治衝突，需求與價格都受到影響，但我們預期 2024 年下半年可以看到這些問題的化解。」

2023 年開始進入後疫情時代，大家開始走出戶外，對於運動健身、人際交談有更多且頻繁的交互，在使用上需要更多的功能、除了原有降噪功能提升外，通話方面有抗風噪功能，提升戶外語音清晰度，並有 Open ear 開放式 TWS 耳機，讓戶外健身慢跑使用者，可以隨時掌握周圍環境及危險突發狀況，以避免憾事發生。而在吵雜環境下，也有語音增強功能，能提升吵雜環境下語音交互體驗，解決溝通問題。並且 2023 年 Bluetooth 5.3 晶片推出，不論在商務辦公、運動健身、體溫與心率感測、遊戲、甚至語音助理等市場都逐漸加溫，將有助於 TWS 持續成長。

輔聽器/助聽器方面，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調查，全球約有 4.66 億人有失能性的聽損(disabling hearing loss)，2050 年這個數字會到 9 億。Medi-Tech Insights 指出，2021 ~ 2026 全球助聽器市場，將有 CAGR 5%的成長。XYZ Research 預估 2028 年全球助聽器出貨將會達到約 2816 萬台。

2021 年 10 月 19 日，美國 FDA 頒布期待已久的 draft guidance，並於 2022 年 8 月正式通過，將允許助聽器能在店中或線上直接銷售給消費者(OTC，over the counter)，而不需如以往般，須有醫療診斷與驗配師驗配。此規定將適用於 18 歲以上輕中度聽障成人。

OTC 助聽器的定位，剛好介於低階正規助聽器與高階智慧型耳機之間。這將讓高端的消費型耳機製造商(如美律)，有機會進入長期被少數傳統助聽器廠商把持的市場。而傳統助聽器廠商為爭食市場，也將擴大產品線到 OTC，並釋出相關代工訂單，也為美律在醫療市場帶來機會。

智慧手機/PC 方面，手機與 PC 仍舊在電子消費市場佔有重要分量，帶來電聲、電池配件與元件的需求。在智慧手機方面，美國國際資料公司（IDC）發佈數據稱，今(2023)年全球智慧手機出貨量預計比去(2022)年減少 4.7%降至 11.5 億部，創十年來的新低；TrendForce 認為，智慧型手機出貨量衰退的主因，是大陸解除防疫限制後，市場並未如期復甦，而印度等新興市場也沒有發揮人口紅利帶來需求。各大手機品牌 2022 年在通路的庫存過多，也拖累整個行業。

IDC 在此之前曾預測 2023 年手機出貨量將比 2022 年減少 3.2%，雖然預計至明(2024)年手機出貨量將會恢復，但未來五年的年平均增長率僅為 1.7%，亦顯示智慧手機市場全面趨於成熟。

PC (含筆電、桌上型電腦、Tablet PC 等)方面，IDC 指出因 COVID-19 疫情帶動的遠距工作需求消退，2023 年全球個人電腦(PC)出貨量連續七季呈現衰退，Q3 年減 7.6%。不過好消息是，全球 PC 出貨量連續兩季一反季季滑落的局面，顯見 PC 市場已有觸底反彈現象，估計 2024 年下半年可望看見回溫，需求預估年增 5.5%，來到 2.6 億台。需求上升主因來自於 PC 換機週期來臨，微軟將於 2025 年停止支援 Windows 10，以及 AI PC 推出，IDC 強調，雖然使用案例還未完全明朗，但人們對 AI 興趣越來越強烈。AI PC 具有更深層個人化使用者體驗的能力，同時能夠保護資料隱私和獨立，隨著明年推出越來越多 AI PC，IDC 預估整體售價將大幅提高。PC 產業正在崎嶇的道路上緩慢復甦。

(2) 產品之發展趨勢

- ① 受話器：薄形化、低 Fo。
- ② 揚聲器：薄形化、高感度、寬頻、高功率。
- ③ 麥克風：微小化、智慧化、與其他感應器的結合。
- ④ 耳機：高音質立體耳機、金屬質感設計、多色彩化、藍芽立體聲耳機、Wi-Fi 立體聲耳機、生理感測能力與智慧化、真無線傳輸。
- ⑤ 外接可攜式喇叭：有線、藍芽、以及 Wi-Fi 無線、智慧音箱為發展重點。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聲產業由下游終端品牌廠商、電聲配件與元件代工廠、以及中上游的晶片、塑膠、金屬、線材等廠商組成。

上游	中游	下游
磁鐵	線材	資通訊廠商
通訊主被動元件	金屬沖壓	娛樂配件等廠商
通訊晶片	塑膠射出	汽車裝配廠
塑膠	表面處理	
金屬		

(4)產品競爭情形

不同於資通產業的少數廠商寡占，電聲產業相對傾向於百家爭鳴。同業當中，有的是上市公司，有的是中小企業。美律身為電聲配件與元件設計與製造商，在此行業四十多年的經營，已與少數日本、大陸同業擠身領先集團。後續透過策略聯盟與垂直整合，可建架更穩健的電聲產業的發展平台。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專注於電聲產品之研發生產製造，主要技術來源多由公司之研發人員自行研發設計；此外，本公司近幾年並與國內多所大學等產學合作，如開發先進助聽器技術、內耳式主動抗噪高傳真耳機等產品，同時強化電聲產業人才培訓，及持續切入物聯網觀念產品，如穿戴式與智慧家庭等相關應用領域。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期初人數	337	347	373	357
	本期新進	109	116	68	38
	退休及資遣	5	3	5	3
	本期離職	94	87	79	13
	期末人數	347	373	357	379
平均年齡(歲)		37.73	38.39	38.70	38.70
平均年資(年)		5.31	5.79	6.04	5.68
離職率(%)		22.20	19.44	19.05	4.05
學歷分布	博士	0.86%	1.34%	1.68%	1.58%
	碩士	39.19%	38.07%	40.90%	36.68%
	大專	49.86%	52.01%	54.90%	53.82%
	高中以下	10.09%	8.58%	2.52%	7.92%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A)	1,305,385	1,704,636	1,699,476	1,800,730	1,964,625	475,390
營業收入(B)	36,397,793	34,444,819	36,182,719	35,398,690	36,690,383	8,353,472
比例 (A)/(B)(%)	3.59	4.95	4.70	5.09	5.35	5.70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①既有產品之改良

低功耗無線傳輸系統設計、噪音消除技術(AI 降噪演算法)、電聲元件微型化、耳機微型化設計技術與製程能力、微機電麥克風製程良率優化>3%、電源管理系統(BMS)的尺寸微小化。

② 新產品與新技術開發

- A. 具備 IP67防水與易拆解的電池模組。
- B. 提升移動電源磁吸吸力功能。
- C. 開發支援多種 CAN Bus 通訊協議的電池管理系統。
- D. 無線聽力輔助(OTC、助聽器、輔聽器)產品。
- E. 生理訊號感測應用產品(真無線耳機)。
- F. 骨傳導微機電麥克風。
- G. 微機電氣壓計(壓力傳感器複合溫度偵測與麥克風功能)。
- H. 降風噪干擾與語音清晰演算法。
- I. 電競麥克風與無線麥克風產品。
- J. 車用揚聲器與車內／外收音麥克風模組。
- K. 視訊會議系統產品。
- L. iOS 系統支援之「尋找物品」模組。
- M. 語音品質評分技術。
- N. 單指向 MEMS 麥克風。

③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A. 基於生理信號之人工智慧演算法。

- B. 各種應用場景與距離的 AI 語音清晰度強化演算法。
- C. 具備無線監控電池健康狀態的智能電池模組。
- D. 指向性聲學技術。
- E. 商務視訊與通話的相關降噪、聲音影像處理技術。
- F. 穿戴式消費電子產品的麥克風模組。
- G. 符合車用音訊產品法規的製程技術。
- H. 用音訊(喇叭、降噪麥克風、放大器)模組。
- I. 立體音效的條型音箱(soundbar)與無線音響產品。
- J. 聲音品質評分技術。
- K. 應用於真無線耳機的可替換式電池設計。
- L. 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永續材料應用與可重工設計。
- M. 直播串流影音整合產品。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短期鎖定加深布局優質客戶、營收優先: 公司過去聚焦獲利，在不盲目進行低成本的競爭的策略下，已走出公司自有競爭力，不論在開發或營運成本上，皆有顯著提升，後續將持續強化此一底蘊，加深與優質客戶合作，強調並凸顯雙方價值，積極布局，強化全面對接，為後通膨時代營收增長所準備，將在維持一定獲利基礎上，透過更全面的合作來提升營收目標。

(2)長期計畫

① 行銷方面

- A. 中期將持續建立電聲以外的多核心業務，提升公司營收成長空間: 雖然 TWS 耳機市場每年仍有一定高額銷售數量，但為預防整體消費市場趨緩而影響公司業務發展，公司已經著手發展與電聲相關，結合非電聲核心能力，跨進其他應用產業的核心事業。如智能自動化製造與測試設備制定服務、軟體與演算法設計服務、麥克風模組服務，助輔聽器，並擴大視訊會議設備、車用市場與 AI 新商業模式等領域。目標在不斷持續擴大美律的營業範圍(TAM，Total Available Market)，優化營收結構，並進而提升營收成長。
- B. 長期防守側翼: 針對近來最火熱的 AI 應用 ChatGPT 這種 AIGC 技術，

公司也加強技術布局，公司已成立專責單位，進行需求分析、可行性評估、產品發展建議。未來 AI 在各種場域或情境下，人們對 AI 的需求將更多元化，而邊緣運算也將推動相關 AI 配戴產品大爆發，公司也會秉持電聲交互核心與 AIGC 技術結合，在這部分佔有一席之地。

② 生產方面

- A. 因應中國人工成本的快速上升及客戶 China Plus 的要求，將逐漸提升中國境外生產的比重。
 - a. 泰國廠與越南廠的營收貢獻占比要各自提升到20%。
- B. 分散產品風險: 各主要工廠與事業單位合作，建構「電聲+ (plus)」的生產能力。
 - a. 車用電聲的工廠產線架設與量產。
 - b. 視訊產品 NPI 團隊及試產線，建立中國以外的量產線及生產基地。
 - c. 整合及優化助輔聽器的生產組織。
- C. 提高成本競爭力: 因應景氣不明，整體供給大於需求，競爭對手低價搶市的環境，各工廠將針對下列項目設定 OKR，提升成本競爭力。
 - a. 降低 IDL 人力成本。
 - b. 提升稼動率。
 - c. 提升場地使用率。
 - d. 降低工費佔銷售的比率(MVA)。
 - e. 降低營業費用率。
 - f. 評估 China for China 工廠設立。
- D. 綠色工廠: 除訂定目標相對基準年2020年減少6%，碳排部分相對基準年2020年減少10%，更將綠電的概念融合到工廠運行中，使用至少28%再生能源，積極監控產品及環境排碳量，除取得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及 ISO14064溫室氣體盤查認證外，並在2024年 SBTi 申請通過，且範疇1-3均有自主盤查能力。

③ 研究發展方面

- A. 電聲配件: 消費型產品的微小化 SIP 設計、視訊系統的臉部偵測、辨識、環景拼接、以及聽力保護用的演算法(Algorithm)、麥克風系統近場(Near-field)與遠場(Far-field)的 AI 消噪的電聲研究、遊戲耳機無

線低延遲技術、輕量化設計研究與開發。

B. 電聲元件: MEMS 麥克風封裝的防水設計、光學麥克風、氣壓計及複合感測器等設計與開發。

C. 電池產品: E-bike 電池組的常規 BMS 軟體支援更新、電池容量計量精準度優化、具 IP67 防水防塵結構設計。

D. 開發車用語音指令、通話及降噪模組的 OTS 產品平台及相關演算法: 包含測試實驗室認證，測試設施、演算法、以及對接外界 DSP、SoC 廠商。此模式能應用到車用麥克風模組，並延伸至其他核心業務。

E. 減碳永續:

a. SBT 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依循 GHG Protocol 計算範疇一~三碳排 (2022、2023 兩年度)，於年底前取得 SBT 認證。

b. 制定 DfS 永續產品架構:

(a) 新產品導入再生塑料: 從 2023 年 25%，拉高到 2025 年 35%。

(b) 包裝-環保替代料: 電聲配件包裝環保材料使用比例從 2023 年 35%，拉高到 2025 年的 45%。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與市場占有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45,618	0.13	108,684	0.30	8,594	0.10
外銷	35,353,072	99.87	36,581,698	99.70	8,344,878	99.90
合計	35,398,690	100.00	36,690,383	100.00	8,353,472	100.00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至亞洲，歐洲，美洲等地為主，並與世界大廠協同合作開發。其中，美律更是 TWS 與娛樂頭戴耳機的世界領導廠商，國際手機大廠以及娛樂配件廠商皆為本公司重要之客戶。同業當中，也僅有少數大陸、日本廠商擠身公開發行公司。美律在此行業中，佔有穩定席位。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如同前述，美律所服務的終端市場，包含需求提升中的耳機、智慧音箱、助聽器/輔聽器，視訊裝置、車載喇叭、e-bike 以及具有龐大安裝基礎

的智慧手機與電腦；而且應用領域也從通訊與娛樂，延伸到家居、車載、商用辦公、遠距虛擬會議、保健與戶外移動等場景，這都給予美律在市場需求面上強大的支撐。雖然與前幾年疫情相比，這些市場遭遇到政經環境、通膨而導致需求消退等不利因素，但相信是短期的。從供給面來看，除了傳統的台灣、大陸、日本電聲同業之外，越來越多的大型消費電子製造商也跨足電聲領域，造成行業內供需皆蓬勃發展。

(4)公司競爭利基及影響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競爭利基

A. 提供客戶一次購足服務，強化與客戶之夥伴關係

美律建立完整的產品體系及多樣化規格產品，產品線涵蓋受話器、揚聲器、車載音響、專業音箱、耳機、麥克風、藍芽耳機、外接可攜式喇叭與電池封裝等產品，有利於滿足客戶多樣化及一次購足之需求。另一方面，美律擁有電聲產品研發及製程改良之技術經驗，面對客戶多樣化與及時性之需求，愈加能夠及時推出相對應規格之產品，以掌握市場先機。

B. 研發製造經驗豐富，技術與人才導向的經營理念

美律投入電聲產品之研發製造，已累積多年豐富的研發及生產經驗，自主培養人才及積極進行國內大學院校電聲領域學術交流，吸收優秀人才加入。無論產品開發及生產流程皆是縝密繁瑣的程序，對具高度專業及經驗豐富之專才需求甚大，故多年來均相當重視自主培養人才，並適當吸收優秀人才加入，持續提升人才素質與數量，以鞏固競爭力及領先優勢。

C. 垂直整合、產品自製率高及交期迅速

為了配合下游應用客戶之指定規格提供產品，會在客戶設計階段時便與客戶同步開發，提高與客戶產品之配合度，協助客戶進行音響空間設計，以達到最佳聲音效果，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美律具備垂直整合材料製造能力，縮短產品前置時間及降低成本。並採用模擬軟體開發產品，從設計、開模、製程估算，預先估算出量產期，使在設計過程中快速反應出客戶的需求及快速提供樣品讓客戶確認，縮短產品開發週期。

②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電聲產業發展遠景之 SWOT 分析

a. 機會

- (a) 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提高了高功能薄型揚聲器的需求
- (b) 通膨趨緩，經濟有機會反轉，造成需求增加
- (c) 高齡化社會與法規鬆綁，擴大助聽產品的市場
- (d) 穿戴式技術日漸成熟
- (e) 雲端、大數據、AIGC 等環境日漸成熟

b. 威脅

- (a) 大陸廠商有國家支持，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 (b) 非電聲大廠透過併購跨足電聲產業，競爭加劇
- (c) 大陸市場動能趨緩
- (d) 地緣政治衝突
- (e) 中美角力下造成供應鏈短鏈、斷鏈

c. 優勢

- (a) 主要客戶均為世界知名手機、娛樂配件大廠公司品牌已普獲國際大廠認同
- (b) 全球運籌供貨提供 VMI Service 給策略性客戶
- (c) 財務結構健全、穩健財務政策，降低營運風險
- (d) 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完整服務
- (e) 有多個工廠的產能(含東南亞)，能降低全球政經風險
- (f) 大陸合作夥伴產能擴充迅速，管理能力強

d. 劣勢

- (a) 能從電聲教育體系取得的人才不足，且其技術發展以自我研發為主
- (b) 跨足穿戴式、醫療、車載等新產品與新市場，會有學習曲線

B. 因應對策

- a. 針對新興應用市場，開發主導市場主流規格的電聲產品。
- b. 持續提升供應鏈管理效能，改善成本結構。
- c. 生產自動化，提高效率。

- d. 對外結合互補性質公司，擴大產品線、加深垂直與水平整合。
- e. 同國內外知名大學共同合作，強化電聲產業人才培訓。
- f. 持續切入物聯網觀念產品，如穿戴式與智慧家庭。
- g. 借重合作夥伴的強項，互相合作、整合，建立強有力的營運團隊。
- h. 透過 AI 賦能，提升員工在知識力、生產力、決策力、行動力等面向能力。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或功能
耳機系列	搭配智慧手機、平板電腦等 3C 設備，用於免持通訊、娛樂、電遊、遠距會議等。
揚聲器系列	行動電話、智慧手機、多媒體電腦、行動電話耳機、NB、平板電視、電子書...等用途之揚聲器。
醫療保健系列	針對聽力受損之族群，可透過助聽器產品，以無線或有線的方式，增進溝通效果。
行動電源系列	為智慧手機、平板電腦等 3C 裝置，以外接的方式提供電力。
可攜式喇叭系列	以無線或有線的連接方式，搭配智慧手機、平板電腦以及筆記型電腦等音源輸入裝置，進而透過產品提供優異的聲音表現。

(2)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製程簡述如下：

①揚聲器單體

上片與軛塑黏合→磁鐵與軛塑黏合→下片與軛塑黏合→貼 PC 板→貼通氣布→線圈與振動板黏合→線振組合與軛鐵黏合→線圈輸出線焊接→短路、斷線測試→輸出線點膠→蓋週期章→完成。

②耳機

電子電路(含軟體)+感測器+塑膠外殼+電聲元件+線材組裝→完成。

③MEMS 麥克風

麥克風 sensor + ASIC →封裝測試→完成。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電子、塑膠、電池等部品，主要進貨供應商配合長期交貨計畫，物料供應穩定，並持續開發東南亞新供應商以提升調配彈性，主要原料有數家供貨來源穩定之供應商，極力滿足客戶需求。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之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35,398,690	36,690,383
營業毛利	4,552,552	4,741,967
毛利率	12.86%	12.92%
毛利率變動率	—	0.47%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變動分析：112 年度毛利率為 12.92%，與 111 年度相較變動為 0.47%，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不適用。

(3)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售對象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與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A 客戶	11,807,867	33.36	無	A 客戶	13,300,819	36.25	無	A 客戶	2,962,996	35.47	無
2	B 客戶	8,278,897	23.39	無	B 客戶	10,343,958	28.19	無	B 客戶	1,991,626	23.84	無
3	C 客戶	3,987,686	11.27	無	C 客戶	3,707,467	10.10	無	D 客戶	1,055,234	12.63	無
									C 客戶	917,936	10.99	無
	其他	11,324,240	31.98		其他	9,338,139	25.46		其他	1,425,680	17.07	
	銷貨淨額	35,398,690	100.00		銷貨淨額	36,690,383	100.00		銷貨淨額	8,353,472	100.00	

變動分析：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之主要銷售客戶並無重大變化，而各期間交易對象及金額之排名變化，主係受客戶訂單及電聲產品市場需求變動所影響。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對象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關聯 企業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關聯 企業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關聯 企業
1	蘇州美特	8,369,958	29.38	關聯 企業	蘇州美特	9,439,736	32.40	關聯 企業	蘇州美特	2,283,214	28.66	關聯 企業
2	美律惠州	5,320,670	18.68	關聯 企業	美律惠州	4,479,454	15.37	關聯 企業	美律惠州	1,256,250	15.77	關聯 企業
	其他	14,796,884	51.94		其他	15,218,641	52.23		其他	4,426,346	55.57	
	進貨淨額	28,487,512	100.00		進貨淨額	29,137,831	100.00		進貨淨額	7,965,810	100.00	

變動分析：本公司各期間對主要進貨供應商採買金額之增減變化情形，主係隨客戶訂單及電聲產品市場需求變動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只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耳機	17,617	17,617	23,674,053	15,565	15,565	22,987,091
音響及揚聲器	183,797	183,797	9,518,429	213,192	213,192	11,611,353
其他	54,662	54,662	2,206,208	38,917	38,917	2,091,939
合計	256,077	256,077	35,398,690	267,673	267,673	36,690,383

變動分析：本公司各期間耳機系列、音響及揚聲器系列及其他電子產品之產量及產值的增減變化，主係隨客戶訂單及電聲產品市場需求變動所致。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只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耳機	16	41,591	17,602	23,632,462	19	56,158	15,545	22,930,933		
音響及揚聲器	0	3	183,797	9,518,426	12	10,966	213,181	11,600,387		
其他	17	4,024	54,645	2,202,183	283	41,560	38,634	2,050,378		
合計	33	45,618	256,044	35,353,072	314	108,684	267,360	36,581,698		

變動分析：本公司各期間耳機系列、音響及揚聲器系列及其他電子產品之銷量及銷值的增減變動，主係隨客戶訂單及電聲產品市場需求變化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617	4,048	4,387
	間接人員	3,208	3,036	3,071
	合計	5,825	7,084	7,458
平均年歲		31.16	32.16	32.46
平均服務年資		3.43	4.01	3.78
學 歷 分 佈 比率(%)	博士	0.10%	0.11%	0.08%
	碩士	5.68%	4.63%	4.29%
	大專	31.66%	24.79%	23.49%
	高中	23.19%	21.84%	40.24%
	高中以下	39.37%	48.63%	31.9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 2.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①由公司辦理之福利措施

- A.員工酬勞：依公司營運狀況提撥部份作為員工酬勞，依員工職位及績效之考量分配。

- B.年終獎金：每年發放年終獎金2個月。
 - C.年度調薪：依公司營運狀況、參酌國內經濟成長率、物價指數、產業界調薪狀況等因素，再依個人考績分位設定年度薪資調整幅度，視公司營運狀況進行年度調薪。
 - D.勞工保險：員工從到職日起依法參加勞工保險。
 - E.全民健保：員工從到職日起依法參加全民健康保險。
 - F.團體保險：員工從到職日起加入團體保險，提供意外險之保障。因公出差員工另加保海外旅遊平安險；派駐海外工作同仁除提高團體意外保險額度並為其加保意外醫療保險。
 - G.定期健康檢查：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優於法規的規定。
 - H.五一勞動節贈品：勞動節贈送每位員工禮品,另依任職年資5、10、15、20、25、30、35年(含)以上同仁發給『年資紀念獎』及針對優秀員工發給『模範員工獎』來進行鼓勵。
 - I.提供新人到職後即可預先使用特別休假，繼續工作满勞基法規定期間者，依法 給予特別休假。
 - J.醫護室：提供員工健康諮詢、傷病休息及醫療服務等。
 - K.員工休閒中心：提供員工用餐、休憩、講座、訓練、紓壓場所。聯廊提供血壓量測設備讓員工隨時關注血壓。
 - L.員工哺乳室：設置溫馨、舒適的環境，供女性同仁使用。
 - M.中央冷氣空調廠房，工作環境佳。
 - N.聘僱『視障按摩師』，提供同仁『視障按摩服務』的福利措施，提供身心障礙人員就業機會及同仁工作之餘紓緩身心的管道。
 - O.為鼓勵同仁及同仁子女在校進修學業成績、操性優異者，得申請美律員工/子女獎學金。
 - P.提供優於法令休假制度，例如給薪照顧假、給薪志工假、補班日無須出勤、親屬結婚之給薪假。
 - Q.員工持股信託制度：公司額外提供員工提撥金額50%作為加入持股信託同仁之獎勵金，並於離職或退休時返還，使員工享受股東價值。
- ②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 A.年度旅遊：辦理旅遊活動或彈性由員工自組籌辦年度旅遊活動，使活動更具多元性與豐富性。

- B.婚喪喜慶補助、住院補助金、員工生日禮金、三節禮金及員工子女獎學金。
- C.社團活動：為鼓勵員工運動風氣，提倡身心理健康的工作環境，補助成立羽球社、有氧韻律社及瑜珈社等社團。
- D.每年定期舉行各項康樂活動，例如：家庭日、團圓日、年終聚餐活動、部門聚餐活動。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①學習目標與推動：

每年依公司營運方針、業務發展目標及員工能力發展之需求，訂定培訓目標計劃；內部教育訓練朝培養優良講師並傳承專業知識為目標，並運用美律學習網線上課程資源，可隨時採線上學習；外部訓練著重於吸收新知及補足特定發展需求，並要求外部培訓後採公司內回授或心得報告等回饋機制，以提升團隊的知識能量或專業技能；並與學術研究單位先期研究並共同開發、培育人才，與該技術相關產業策略聯盟，並提供同仁參與學術研究單位課程機會，結合公司人才實務經驗與理論知識。

- A.美律新鮮人：除專業能力知識傳承外，也同樣重視組織文化與企業理念之融合與提升。
- B.階層別訓練：依職等、職位展開各階層訓練計劃。管理職培養應具備之領導力、管控力、計劃力與前瞻力；美律人均需具備誠信正直、主動積極、執行力與追求卓越；重視團隊及利益關係人間的溝通協調與顧客服務。
- C.專業別訓練：強化工作上應具備專業知識與技能，並因應年度目標、外部新趨勢等，強化新知識與新技能的提升，增進工作績效與組織機能的運作。
- D.語言訓練：培養全球移動人才，給予重點人才語言培訓計劃。
- E.講師培養：為推展專業知識之內化與移轉，遴選公司內部具發展潛力或專業能力之人員，進行內部師資之培訓，將電聲之專精技術，由內部講師落實傳承知識與經驗。
- F.美律 DNA：懂音樂、愛閱讀、愛運動、做志工，持續推動並深化美律人的 DNA 活動、講座。

②112 年員工進修狀況：

訓練時間	時數(hr)	支出金額(NTD)	人均訓練時數(hr)
112.01~112.12	233,619	5,261,809	39

(3)退休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①學 76 年依勞基法及相關辦法訂定退休制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台中市政府核准在案，並按月依薪資總額 5.1%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之勞工退休基金專戶。同時定期每季舉辦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議，使勞退金之運作更加制度化。

②94 年 7 月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 6%提撥存於勞保局之個人帳戶。

(4)員工行為及倫理規範：針對員工行為與倫理規範

①各部門工作職掌、任用管理辦法、人力資源管理程序、出勤管理辦法、員工獎懲辦法、員工績效考核辦法、營業祕密管制辦法、公司社團研習班補助費用辦法及性騷擾防治辦法等，以規範員工行為。

②公司訂有《美律的商業行為與職業道德規範》，適用美律及其子公司的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主要是規範與適用於工作所在地之法律、公司(或子公司)章程、工作規則或與公司間所簽定、約定成立之任何型式契約、協議或切結同意事項有所衝突、違反或不相容時，同意遵守規範中各項效力較高之規(約)定，且有遵守之義務。其要點如下：

A. 保護本公司的資產與資源。

B. 電子郵件、網際網路、內部網路、電話及其他通訊使用方式。

C. 迴避利益衝突。

D. 擔任其他公司董事。

E. 機密資料。

F. 準確記錄與披露。

G. 對於會計、審計與資料披露的關切。

H. 本公司文件與記錄的保留與處理。

I. 媒體、公眾與政府詢問。

J. 政治行為與捐獻。

K. 平等就業機會。

- L. 歧視與騷擾。
- M. 安全工作條件。
- N. 毒品與酒精。
- O. 遵守法律、規則與規定。
- P. 證券法與知情人士交易。
- Q. 保護智慧財產。
- R. 簽署契約的授權。
- S. 禮品、膳食、服務與款待。
- T. 對於違規行為的懲戒行動。
- U. 問題及如何舉報關切之事與違規行為。
- V. 法律告示。

(5) 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之保障措施：

- ①本公司針對各項環保措施如廢棄物存放管理、職業安全衛生及職業災害防止與處理等，訂有相關管理辦法，以維護員工人身安全及避免造成環境污染。
- ②訂定重大災害緊急狀況之準備與應變措施管理程序：凡對環境與安全可能造成衝擊與危害的項目，皆應於日常加以準備，並於災害發生時得以立即應變。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並制訂組織及各員之職掌及作業標準和處理程序。
- ③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內享有舒適健康環境，廠內不定期實施環境衛生清潔消毒共計5次。
- ④本公司為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特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及 ISO45001:2018 之管理要求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管理辦法，全體員工及非本公司人員在本公司之工作場所從事工作者，均應遵守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管理辦法之規定。
- ⑤為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之安全，本公司落實自動檢查並實施走動管理，對於安全衛生設施進行改善共5件，以確保設備、儀器及人員之使用安全；定期施行「作業環境監測」、「健康檢查」及「特殊體檢」以維護員工健康；加強辦理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升安全意識，定期舉辦防災演練，期能做好事先防範措施及萬一事件發生時能採取正確之安全保護措施。

⑥辦理員工團體意外險，以嘉惠員工意外保險的保障。

⑦舉辦消防、職業安全及衛生講習，增強員工消防、職業安全與衛生意識。

⑧雇用職護人員與約聘醫師，提供員工醫療上的健康諮詢、指導與照護。辦理優於法規之健康檢查活動，並針對結果進行分析，除了提供個別的健康指導外，也辦理多元性的健康促進活動，強化員工身心靈全人健康。在緊急救護、傳染病防治與職業傷病預防上，也藉由定期寄發職安衛電子月報與公告於員工網站中，讓員工能隨時閱讀健康新知。關注海內外傳染病疫情，辦理疫苗接種、防疫資訊宣導，維護員工健康。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①美律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包含以下主要步驟：

A.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確定資訊安全風險來源和影響程度。

B. 風險處理策略：確定如何處理識別到的風險，包括選擇適當的風險處理措施。

C. 執行風險處理措施：執行選定的風險處理措施。

D. 監控和審核：定期監控與審核已實施的風險措施，確定其有效性並及時調整。

美律訂有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定期宣導強化資安意識；為強化集團資訊安全及公司競爭力，2021年於董事會下設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啟動資訊安全管理體系建置的規畫，於2021年12月台灣總部已取得ISO 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證書，再於2022年12月海外廠處(深圳、惠州、越南)取得ISO 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證書並且在2022年11月設立資安長，後續規劃將集團各關係企業進行資安體系導入作業，列為永續發展之中長期目標。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

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但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113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台北辦公室及停車場	筆	4	106年9月	364,972	—	350,973	2個單位售後回租3年 2個單位辦公室使用	火險	無
台北土地						—			
台中辦公室及停車場	筆	2	107年4月	326,815	—	325,643	辦公室使用	火險	無
台中土地						—			
MEVN廠房	筆	1	109年5月	483,488	—	329,901	生產營運使用	火險	無

-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 1.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現況

113年3月31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 狀況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7,000	3,328	耳機、音響及揚聲器、其他等	使用中
MERRY ELE.(THAILAND)CO., LTD		21,000	1,054	耳機	使用中
美律立訊(越南)有限公司		29,369	1,736	耳機	使用中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7,232	259	其他	使用中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17,979	85	音響及揚聲器	使用中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耳機	—	17,617	23,674,053	—	15,565	22,987,091
音響及揚聲器	—	183,797	9,518,429	—	213,192	11,611,353
其他	—	54,662	2,206,208	—	38,917	2,091,939
合計	—	256,077	35,398,690	—	267,673	36,690,383

註：本公司產品種類眾多且產線交叉使用，故無法計算各類商品產能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3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實收資本額)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 配 股 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LTD.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733,733	4,977,492	19,658	100.00	4,977,492	—	權益法	468,780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DANNY DYNAMIC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3,374,300	48,005	100.00	3,374,300	—	權益法	64,066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衝壓成型	96,666	47,959	4,986	21.00	47,959	—	權益法	715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86,010	455,314	19,723	16.09	455,314	—	權益法	(4,172)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U.S.A.)CO.,LTD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35,321	999	99.90	35,321	—	權益法	145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2,118,006	800	100.00	2,118,006	—	權益法	721,374	—	—

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實收資本額)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 份數 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 配 股 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麥克風、組成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900,859	5,060	99.99	900,859	—	權益法	172,949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857,946	293,336	27,992	100.00	293,336	—	權益法	(97,627)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Indigo Enterprises Inc.	一般投資業務	1,293,008	493,059	302	100.00	493,059	—	權益法	(45,083)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LTD.	麥克風及揚聲器之生產	366,710	900,056	—	51.00	900,056	—	權益法	109,675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13,540	3,060	51.00	13,540	—	權益法	(11,671)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10,381	800	100.00	10,381	—	權益法	1,647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一般投資業務	123,733	115,768	—	42.67	115,768	—	權益法	(8,529)	—	—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5,404	2,400	100.00	5,404	—	權益法	—	—	—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一般投資業務	2,900	2,714	—	1	2,714	—	權益法	(200)	—	—
DANNY DYNAMICS LIMITED	MERRYTECH (HK) CO.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3,374,097	48,000	100.00	3,374,097	—	權益法	—	—	—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FULICARE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292,354	27,160	96.01	292,354	—	權益法	—	—	—
Indigo Enterprises Inc.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92,445	18,007	56,954	100.00	18,007	—	權益法	—	—	—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Seas Fabrikker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48,764	—	100.00	48,764	—	權益法	—	—	—

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實收資本額)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 配 股 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部件、塑膠五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881,600	—	—	49.00	—	—	權益法	23,081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及銷售	152,396	125,340	—	100.00	125,340	—	權益法	(6,015)	—	—
MERRY ELECTRONICS (HK) CO.,LTD.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20,276	3,430,671	—	100.00	3,430,671	—	權益法	174,688	—	—
MERRYTECH (HK) CO.LIMITED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58,257	3,374,097	—	49.00	3,374,097	—	權益法	64,066	—	—
MERRY ELECTRONICS (HK)CO.,LTD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7,316	(1,125)	—	49.00	(1,125)	—	權益法	—	—	—

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實收資本額)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 配 股 利	
MERRY ELECTRONICS (HK) CO.,LTD	美律電子(惠州) 有限公司	麥克風、 送受話 器、揚聲 器及行動 電話等之 生產及銷 售	440,800	1,380,690	—	49.00	1,380,690	—	權益法	210,554	—	—
FULICARE CO., LTD.	富立康泰醫療科 技(蘇州)有限公 司	從事醫療 器材之銷 售	282,920	240,172	—	96.01	240,172	—	權益法	(2,350)	—	—
FULICARE CO., LTD.	廈門艾聲聽力科 技連鎖有限公司	從事聽力 相關產品 販售之專 銷門市	19,836	(32,328)	—	96.01	(32,328)	—	權益法	(6,859)	—	—
富立康泰醫療 科技(蘇州)有限 公司及 FULICARE CO., LTD.共同 持有	歐仕達聽力科技 (廈門)有限公司	從事助聽 器、聽力 設備及聲 學相關設 備之研 發、生產 與銷售	98,127	27,649	—	95.53	27,649	—	權益法	(4,743)	—	—
FULICARE CO., LTD.	富立康泰醫療器 械(廈門)有限公 司	從事醫療 器材之生 產	306,943	28,293	—	96.01	28,293	—	權益法	(55,163)	—	—
美律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東莞鉅鵬電子有 限公司	耳機、揚 聲器之生 產及銷售	69,426	15,892	—	33.00	15,892	—	權益法	(714)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19,658	100.00	—	—	19,658	100.00
DANNY DYNAMICS LIMITED	48,005	100.00	—	—	48,005	100.00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986	21.00	1,613	6.8	6,599	27.8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9,723	16.09	—	—	19,723	16.09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	999	99.90	—	—	999	99.90
MERRY ELECTRONICS(SINGAPORE) PTE.LTD.	800	100.00	—	—	800	100.00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5,060	99.99	—	—	5,060	99.99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27,992	100.00	—	—	27,992	100.00
Indigo Enterprises Inc.	302	100.00	—	—	302	100.00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	51.00	—	—	—	51.00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60	51.00	—	—	3,060	51.00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00	100.00	—	—	800	100.00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42.67	—	—	—	42.67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2,400	100.00	—	—	2,400	100.00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1.00	—	—	—	1.00
MERRYTECH (HK) CO.LIMITED	48,000	100.00	—	—	48,000	100.00
FULICARE CO., LTD.	27,160	96.01	—	—	27,160	96.01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56,954	100.00	—	—	56,954	100.00
Seas Fabrikker	—	100.00	—	—	—	100.00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	49.00	—	—	—	49.00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49.00	—	—	—	49.0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49.00	—	—	—	49.00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	49.00	—	—	—	49.00
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96.01	—	—	—	96.01
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	—	96.01	—	—	—	96.01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	95.53	—	—	—	95.53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	96.01	—	—	—	96.01
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	—	33.00	—	—	—	33.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不適用。

四、重要契約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列示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件
委任	中興大學	112/07/20~115/07/19	各類研發及其應用事項之產學合作	應善盡保密義務
委任	逢甲大學	112/10/01~113/09/30	各類研發及其應用事項之產學合作	應善盡保密義務
承攬	傑思明工程有限公司	112/02/01~112/04/30	委任相對人承攬行政大樓裝修工程	無
承攬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12/11/20~工程驗收完成	委任相對人承攬太陽能發電系統建置工程	無
買賣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2/10/26~115/11/06	取得相對人私募發行之普通股	無
借貸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與 SONAVOX CANADA INC.	110/12/24~113/12/23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貸與資金予 SONAVOX CANADA INC.	無
其他	聯滔電子有限公司	109/02/27~154/06/28	於越南共同投資設立企業	無
其他	麥金開發投資創業有限合夥	111/11/01~121/10/31	投資成立有限合夥企業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10 年度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就該次現金增資計畫內容、資金運用情形、與執行之效益評估如下：

(一)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7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348884 號及 11003488841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51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72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 432,000 仟元。

(2)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按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總金額為 3,015,000 仟元。

(3)自有資金 63,000 仟元。

4.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第三季	110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522,025	42,025	48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10 年第三季	2,987,975	2,987,975	—
合計		3,510,000	3,030,000	480,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該次募集資金 459,025 仟元加計自有資金 63,000 仟元，共計 522,025 仟元，係因應晶片缺料而使本公司原物料採購成本增加，及為因應遠端辦公、視訊會議及線上教育興起而帶動之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及其他週邊產品商機成長所增加之營運週轉金需求，所募得資金將取代向銀行融資以減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亦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提升資金調度彈性外，並可降低其營運風險，有助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發展。本次資金需求若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依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之加權平均短期借款利率 0.522%設算，預估 110 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490 仟元，之後每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725 仟元。

(2)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該次募集資金，其中 2,987,975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減少利息支出，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可健全財務結構與提升短期償債能力，若以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及預計償還日期設算，預估 110 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6,136 仟元，之後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15,736 仟元。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 110 年第四季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522,025	本公司已依原預定資金運用進度於 11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522,02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987,975	
		實際	2,987,97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辦理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收足股款 432,000 仟元及 110 年 8 月 9 日收足債款 3,015,000 仟元，另加計自有資金 63,000 仟元，共計 3,510,000 仟元，業於 110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依原計畫項目及預訂資金運用進度執行完畢，並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效益評估

1.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於該次資金募集完成後，旋即於 110 年第三季償還銀行借款 2,987,975 仟元，以償還之借款金額與其借款利率設算，本公司往後每年度可節省 15,736 仟元；另本公司於 110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共充實營運資金 522,025 仟元，可替代向銀行融資，故以向金融機構融資之加權平均短期借款利率 0.522% 設算，未來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2,725 仟元。綜上，本公司該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每年度減輕利息負擔共 18,461 仟元，故其效益尚屬顯現，並已達成原預計效益。

2.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 年度		110 年第一季 (募資前)	110 年度 (募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7.74	58.61
	銀行依存度	19.15	17.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7.55	121.16
	速動比率	78.14	104.07

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自 110 年下半年度按原定募資計畫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後，負債比率雖因其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而由籌資前之 57.74%微幅提高至 58.61%；然其流動比率由籌資前 87.55%提高至籌資後 121.16%，速動比率由籌資前 78.14%提高至籌資後 104.07%，且銀行借款佔整體負債之比率由籌資前 19.15%下降至籌資後 17.23%，足見該次募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本公司之償債能力，並降低銀行依存度，增加公司資金運用靈活度並預留未來舉債空間，故其效益應已顯現，並已達成原預計效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485,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暫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90 元，預計募集資金 450,000 仟元。

(2)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5,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三年，發行總金額為 2,512,500 仟元，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辦理公開銷售。

(3)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總面額為 5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三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暫定每張以不低於面額之 101%發行，發行總金額暫定 510,000 仟元，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3.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第三季	113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 年第三季	1,950,000	1,950,000	0
充實營運資金	113 年第四季	1,535,000	1,085,000	450,000
合計		3,485,000	3,035,000	450,000

4.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計畫將所募得資金 1,950,000 仟元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減少利息支出，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若以本公司目前擬償還之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3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14,859 仟元，而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35,663 仟元。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預計於113年第三季於國內第四次及國內第五次轉換公司債款計3,035,000仟元募集完成後，旋即將1,950,00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將其餘債款1,085,000仟元及113年第四季募集完成之現金增資股款450,000仟元，共計1,535,000仟元用以因應營業成長所增加之營運週轉金需求，所募得資金將取代向銀行融資，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提升資金調度彈性外，並可降低其營運風險，有助公司未來中長期發展，若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之短期平均借款利率1.829%設算，113年度約可減少10,327仟元之利息支出，而往後每年度約可減少28,075仟元之利息支出。

5. 本次募集之資金如有不足，其籌措方法及來源

若本次募集資金不足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惟若本次募集資金超過本次計畫部分，本公司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債款項之募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內容說明	內容說明
1. 公司名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2,500,000仟元整。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整。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500,000仟元整。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整。
4.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0%。	票面利率：0%。
5.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間三年，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提前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發行期間三年，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提前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償還公司債款之募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由每年營運、融資活動產生之資金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另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由每年營運、融資活動產生之資金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另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7.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8.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償還28,857張，金額為2,885,700,000元。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償還28,857張，金額為2,885,700,000元。
9.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每張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101%發行。
10. 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4,000,000仟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220,378,347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2,203,783,470元。	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4,000,000仟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220,378,347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2,203,783,470元。

項目	內容說明	內容說明
11.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113年3月31日)	資產總額：34,103,142仟元。 負債總額：20,852,198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13,250,944仟元。	資產總額：34,103,142仟元。 負債總額：20,852,198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13,250,944仟元。
12.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說明。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說明。
13.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受託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受託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4.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樓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樓
15.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16.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不適用。
17.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不適用。
18.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無。
19.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20.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21.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2.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無。

2.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應揭露其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請參閱第 102 頁至第 104 頁。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評估

(1)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議案業經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另已洽律師對本次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計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依據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本次募資計畫之相關內容確實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於本次募資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暫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90 元，預計募集資金 450,000 仟元。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本次擬發行股份總數之 15%，計 75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總數之 10%，計 500 仟股委託承銷商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 仟股則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率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另依中華民國

國證券商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61 條規定，公開申購配售之包銷案件，承銷團就申購數量未達銷售數量之差額部分得由承銷團洽特定人認購或承銷團自行認購，故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應屬可行。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部分，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票面利率為 0%，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2,512,500 仟元，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未來營運狀況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且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應可確保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募集完成。

此外，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 5,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01%發行，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由於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全數委由承銷團以競價拍賣之方式辦理，其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商業同業公會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以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剩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募集完成。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完成應具可行性。

(3) 資金運用項目之可行性

①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預計以 1,535,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使本公司具備更高之財務操作彈性，確保有足夠資金供日常營運所需。由於本公司主要從事頭戴式耳機、無線耳機、免持聽筒、揚聲器、娛樂性電子產品及其他相關電子產品之研究開發及生產製造，其產品應用於行動通訊、視聽娛樂、電腦週邊、智慧家居及醫療保健等各大領域。112 年度雖全球經濟情勢受到諸多不利因素干擾，通膨抑低終端消費力道及銷貨客戶端持續消化庫存，影響消費性電子產品出貨表現，然本公司下半年度受惠於娛樂性頭戴式耳機多款新產品銷貨暢旺，加上第三季起美系客戶之手機揚聲器新品陸續推出帶動拉貨動能增強下，營收較 111 年度成長；

113 年迄今持續因娛樂性頭戴式耳機終端市場需求持續旺盛，銷貨客戶追加訂單；復因商業用耳機及電競耳機隨銷貨客戶庫存逐步去化，進而開始恢復正常拉貨下，帶動本公司營運表現，故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營業收入將較去年度成長，並可望於往後年度持續維持成長態勢，因而使本公司備貨及日常營運所需之營運週轉金相對提升，確有營運資金需求，因此俟本次募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分別完成公司債款及股款募集後，即可依預計資金運用進度支應供應商貨款及日常營運所需支出，故本次籌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應屬可行。

②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預計於本次轉換公司債款募集完成後，以 1,95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及改善財務結構。而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係為支應供應商貨款之營運需求，而向金融機構動撥之營運週轉金，且借款合同並無不得提前清償之限制條款或其他特殊之限制，因此俟本次募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 113 年第三季完成公司債募集後，即可依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

①改善財務結構，維持與同業競爭力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負債比率	59.67%	57.72%	59.49%
流動比率	121.24%	98.83%	92.99%
速動比率	99.62%	89.59%	81.71%

由上表資料觀之，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 111 年度之 121.24%及 99.62%大幅下滑至 112 年度之 98.83%及 89.59%，截至 113 年第一季更進一步降至 92.99%及 81.71%。另負債比率於 112 年度雖微幅下滑至 57.72%，然本公司受惠於接獲娛樂性頭戴式耳機多款新產品及美系客戶之手機揚聲器新品陸續推出之訂單，相關營運及購料資金需求增加，且因部分貨款尚在授信期間內而未收回之情況下，本公司遂以銀行借款方式先行支應供應商貨款，以維持公司日常營運，遂使本公司銀行借款金額於 113 年 3 月第一季底大幅增加至 1,050,000 仟元較 112 年底之 790,000 仟元增加 260,000 仟元，成長 32.91%，因而 113 年第一季負債比率則攀升至 59.49%，顯見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日常營運所需，已逐漸對本公司財務結構及短期償債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負債比率與同業比較			
公司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美律	59.67%	57.72%	59.49%
致伸	53.70%	56.44%	註
安普新	54.21%	57.87%	註
美隆	47.62%	50.74%	註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13 年第一季為自結數

註：因採樣同業未出具 113 年第一季個體財務報告，故無法取得相關資訊

與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個體負債比率除 112 年度略低於安普新外，111 年度均較採樣同業為高；且於 112 年度負債比率雖較 111 年度下降，然 113 年第一度又再上升至 59.49%，顯見本公司之短期財務流動性風險仍有改善空間，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長期資金，預計 113 年下半年度募得資金後，以 1,95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減少利息支出外，亦藉以調整長短期負債比例，將流動性風險較高之短期借款調整為長期負債，以提高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減輕成本壓力；另以 1,535,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取代向銀行融資，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提升資金調度彈性。

綜上，本公司考量財務管理政策及未來整體產業發展，本次擬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其中，辦理現金增資得以提升自有資金比重；另辦理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未來隨著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除自有資金比例將進一步提升外，亦可將短期負債轉換為長期資金，則可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改善財務結構，屆時財務結構將更為健全，有利於公司未來之經營，並維持與同業之競爭力。

此外，美國聯準會自 111 年 3 月開始啟動升息循環以來，已進行 11 次升息，雖 113 年迄今美國聯準會未升息，然 113 年 3 月台灣央行決議再度升息半碼，對銀行依存度高之企業而言，利息費用將加重公司營運負擔。因此，本次藉由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取得長期穩定之資金，除可提高資金靈活度及穩定性，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外；亦可避免公司因景氣惡化時，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財務風險，並以中長期穩定資金以取代短期融資實屬必要。

②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利息費用(註)(A)	23,289	31,871	7,995
稅前淨利(B)	1,813,472	1,627,212	440,084
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比率(A/B)	1.28%	1.96%	1.82%

註：不含公司債折價攤銷及租賃負債所認列之利息費用

本公司 111~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因銀行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23,289 仟元、31,871 仟元及 7,995 仟元；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 1.28%、1.96%及 1.82%。各國政府為抑制通貨膨脹 111 年 3 月以來陸續啟動升息循環，使本公司 111 年度起受到升息影響，加上營運規模擴張對營運資金需求增加等因素，導致利息費用逐年增加，而本公司為支應營運相關支出，除以自有資金支應外，不足部份需仰賴金融機構融資因應，因而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已對稅前損益造成一定程度侵蝕；若持續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除加重公司債務壓力外，更面臨利息費用加深公司營運負擔所產生之財務風險。而本公司本次預計將所募集資金 1,95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若以預計償還之金融機構借款利率設算，113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4,859 仟元，往後年度可節省 35,663 仟元，將可緩和資金調度壓力及降低利息支出對本公司稅前淨利之侵蝕，亦可避免外在利率環境變動對業務營運擴展產生不利影響，並預留未來資金規劃調度彈性，以增加其經營應變能力，有助於降低經營風險並提升中長期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性。

(2)充實營運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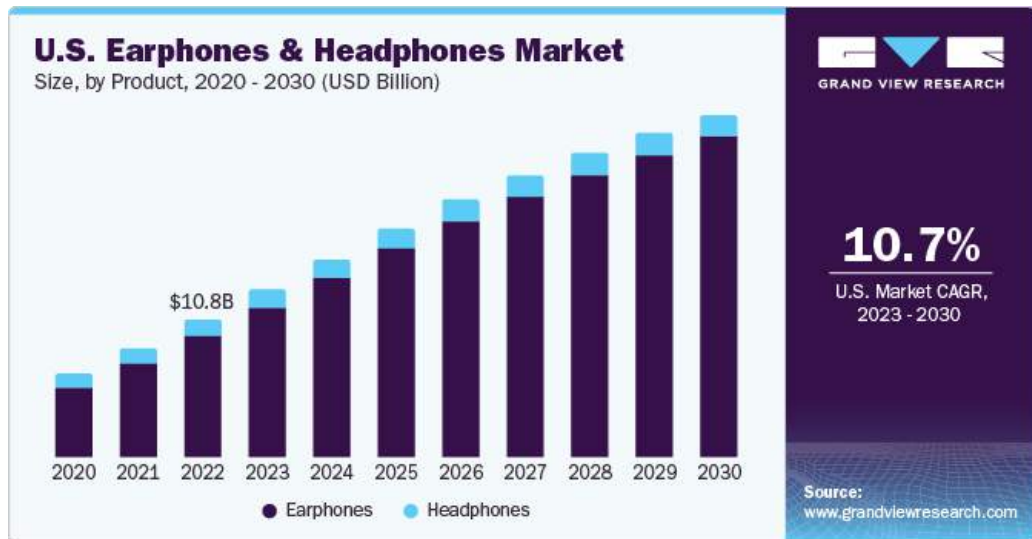
①因應未來產業成長與發展

Wi-Fi、藍牙、SKAA、人工智慧(AI)和擴增實境(AR)等多種無線技術領域的最新技術進步預計將在未來幾年推動無線領域的需求。AI 和 AR 在耳機和頭戴式耳機中的使用使製造商能夠進行創新，並在其產品中引入多項先進功能，例如噪音消除、手勢識別和自適應聽力功能，這將對市場成長產生積極影響；此外，製造商透過提供創新功能來瞄準注重健康和健身的客戶，幫助消費者監測心臟活動和其他生物特徵，加上內建軟體的設計方式使用戶可以透過行動應用程式規劃、監控和執行健身活動，故在鍛鍊期間越來越多人使用耳機將推動全球耳機市場的成長。

根據全球知名 Grand View Research 市調公司 2024 年 1 月全球耳機和頭戴式耳機市場規模將從 2023 年 715 億美金成長到 2030 年的 1,638 億美金(CAGR 12.6%)，其中以中低價位的藍牙耳機成長力度最強，主要銷售成長國家為中國、印度、日本及美國等。TWS 技術持續提升，如連線穩定性、電力、音質、延遲的技術逐年精進，讓消費者使用上更加便利，加上 Apple Vision Pro 及 Meta Quest 的推波助瀾，讓 TWS 的成長

向上。

2020-2030美國耳機市場成長推估全球耳機市場成長情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4/1)

本公司所從事之頭戴式耳機、無線耳機、免持聽筒及揚聲器等通訊週邊產品亦可望隨之受惠，故本公司未來若持續以銀行短期借款方式支應營運資金，將降低公司短期償債能力，增加流動性信用風險，削弱對產業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進而影響融資信用及爭取訂單之競爭力，是以本次募集資金部分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金比重，強化短期週轉彈性，並增加對產業變化之應變能力，應具有其必要性。

②因應營運規模成長，資金需求提高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季度	112 年第一季	112 年第二季	112 年第三季	112 年第四季	113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淨額 (個體)	5,175,554	5,968,225	6,263,486	9,294,490	6,005,729

本公司 112 年各季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5,175,554 仟元、5,968,225 仟元、6,263,486 仟元及 9,294,490 仟元，呈逐季成長之勢；另 113 年第一季之個體營業收入 6,005,729 仟元亦較去年同期之 5,175,554 仟元成長 16.04%，主要係 112 年下半年受惠於娛樂性頭戴式耳機多款新產品銷貨暢旺，加上第三季起美系客戶之手機揚聲器新品陸續推出帶動拉貨動能增強；此外，113 年第一季除受惠於娛樂性頭戴式耳機終端市場需求持續旺盛，銷貨客戶追加訂單；亦因商業用耳機及電競耳機隨終端需求逐步回升，銷貨客戶庫存逐步去化進而開始恢復正常拉貨下，帶動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

本公司銷售客戶主要為國外知名耳機品牌商，其主要收款條件為月結 30~120 天，實際收款天數約介於 30 天至 150 天；而為關係人代採購之原物料則係以月結 60~120 天為收款條件。另在應付款項方面，本公司應付款項主要係透過三角貿易方式委由關係人生產成品所需支付之款

項，以及因生產及研發需要而採購之原料及耗材；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65 天，並得視其資金狀況及整體產業變化情形與關係人議定調整付款天數；而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則係介於月結 30~120 天，致銷售收款與採購付款天數間產生差異。隨本公司營運規模逐漸成長，長期來說將產生資金缺口，為避免公司暴露較高融資風險及節省利息費用之支出，並預留相當的銀行借款額度以因應景氣急遽變化不時之需，增加資金運用之彈性，故本次募集資金部分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具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不僅可創造股東最大利益、提升自有資金比重、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亦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調度空間，將資金調整趨向長期且穩定之方向，有助於降低公司之財務營運風險及未來中長期發展，故本次籌資計畫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 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之合理性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第三季	113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 年第三季	1,950,000	1,950,000	0
充實營運資金	113 年第四季	1,535,000	1,085,000	450,000
合計		3,485,000	3,035,000	450,000

①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計畫於 113 年第三季轉換公司債款募集完成後，旋即以 1,95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節省利息支出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未訂定不得提前償還之限制性條款，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②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計畫於 113 年第三季轉換公司債款計 3,035,000 仟元募集完成後，旋即將 1,95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將其餘債款 1,085,000 仟元於 113 年第三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另 113 年 10 月現金增資股款 450,000 仟元募集完成後，亦隨即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用以支應因購料成本提升及營運成長所需之應付款項及管銷費用等日常營運資金需求，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 償還銀行借款

A. 減輕利息負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動撥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最初動撥時間
							113 年度	往後年度	
台新銀行	1.85	112/10/1~113/9/30	113/4/26~113/7/25	營運週轉	60,000	60,000	463	1,110	113/4/26
匯豐銀行	1.82	112/10/1~114/1/31	113/2/27~113/6/27 (註 1)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3,792	9,100	113/2/27
玉山銀行	1.85	112/8/8~115/9/24 (註 2)	112/9/25~115/9/24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71	1,850	112/9/25
元大銀行	1.97	112/9/11~115/9/11 (註 2)	112/9/25~115/9/11	營運週轉	300,000	300,000	2,463	5,910	112/9/25
花旗銀行	1.76	113/4/1~永久有效	113/4/26~113/7/25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33	1,760	113/4/26
國泰世華銀行	1.71	112/10/21~113/10/20	113/4/26~113/7/26	營運週轉	200,000	200,000	1,425	3,420	113/4/26
中國信託銀行	1.79	112/12/1~113/11/30	113/4/26~113/7/26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46	1,790	113/4/26
富邦銀行	1.85	112/12/10~113/12/10	113/4/26~113/7/26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71	1,850	113/4/26
兆豐銀行	1.875	112/8/16~113/8/15	113/5/24~113/6/24	營運週轉	190,000	190,000	1,484	3,563	113/5/24
遠東銀行	1.75	113/1/16~114/1/16	113/5/27~113/7/26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29	1,750	113/5/27
星展銀行	1.78	112/3/1~永久有效	113/5/27~113/7/26	營運週轉	200,000	200,000	1,482	3,560	113/5/27
合計					1,950,000	1,950,000	14,859	35,663	

註 1：因考量資金到位狀況及維持本公司正常營運需要將辦理續借。

註 2：契約起始日為契約簽訂日，契約截止日為不長於動撥截止日。

本公司計畫於 113 年第三季轉換公司債款募集完成後，旋即以 1,95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以減少因營運週轉需求而向銀行辦理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以欲償還銀行借款之利率設算，預計 113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14,859 仟元；而自 114 年度起之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35,663 仟元，顯見將本次所募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對本公司減輕利息負擔尚有所助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B.強化財務結構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籌資前實際情形)	113 年度 (籌資後預計情形)(註)
項目	負債比率	59.49%	60.03%
	自有資本率	40.51%	39.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2.99%
			118.17%

項目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籌資前實際情形)	113 年度 (籌資後預計情形)(註)
	速動比率	81.71%	105.19%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係以轉換公司債為主，現金增資為輔，預計募集金額分別為 3,035,000 仟元及 450,000 仟元，以 113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為基礎設算，因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故本公司籌資後負債比率僅微幅增至 60.03%，惟以本次預計所募資金 1,95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係將長期資金用於償還短期負債，故將大幅改善本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提升至 118.17%及 105.19%。另因轉換公司債附有債權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故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如隨時間推移全數轉換完畢後，則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可降至 50.54%，使自有資金比例進一步提升，屆時財務結構將更為健全，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中擬以 1,535,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應付款項及管銷費用等各項日常營運需求，若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之平均借款利率 1.829%設算，如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則 113 年度將增加 10,327 仟元之利息支出；而 114 年度起之往後每年度將增加 28,075 仟元之利息支出，顯見將本次所募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可避免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營運支出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侵蝕獲利表現，故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應具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之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係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與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則係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國內、國外可轉換公司債、一般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權	銀行借款 或發行銀行 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股 權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可運用之籌資途徑包括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等，但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且存在資金匯兌風險，較不利於國內資金需求，是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影響競爭力。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目前市場較能接受之普通公司債為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惟普通公司債之銀行保證額度將排擠本公司一般銀行融資額度，加以每年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將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公司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後，基於避免負債比率過高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等股債均衡策略，係較有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本公司所造成之財務負擔亦相對有限，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①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各項籌資工具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較不適宜與本公司本次擬發行之籌資工具進行比較，因此以下僅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國內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暨國內轉換公司債等四種籌資方式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	3,485,000	3,485,000	3,485,000	3,485,000	450,000	3,035,000	450,000	3,035,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1.97%	—	—	1.9113%	—	—	—	1.9113%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	68,655	—	—	66,609	—	—	—	58,008
計畫前之股數(註 3)	220,378	220,378	220,378	220,378	220,378	220,378	220,378	220,378
增加股數(註 4)	—	38,722	26,853	—	5,000	23,386	5,000	—
計畫後之股數(註 5)	220,378	259,100	247,231	220,378	248,764	248,764	225,378	225,378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	0.31	—	—	0.30	—	—	0.26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14.94%	10.86%	—	11.41%	11.41%	2.22%	—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借款利率係採本公司現行長期借款利率最高者 1.97% 設算、現金增資為 0%，而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1.9113%。

註 2：為便於分析，資金成本及每股盈餘稀釋效果皆以一年為計算。銀行借款資金成本為 68,655 仟元(3,485,000 仟元×1.97%)。另假設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全數未轉換，預估本公司以直線法估算每年須攤銷之利息費用，如所需資金總額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支應，資金成本為 66,609 仟元，如僅發行總額 3,035,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其餘以現金增資方式支應，則資金成本為 58,008 仟元。

註 3：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為 220,378 仟股。

註 4：若以本次申報日(113/5/31)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者為 123.6 元，假設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72.82%，即每股 90 元(123.6 元×72.82%) 設算，則全數採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38,722 仟股(3,485,000 仟元/90 元)；假設全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暫定溢價率為 105% 暫定轉換價格 129.78 元(123.6 元×105%) 計算，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26,853 仟股(3,485,000 仟元/129.78 元)；如採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則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股數為 5,000 仟股(450,000 仟元/90 元)，轉換公司債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23,386 仟股(3,035,000 仟元/129.78 元)。

註 5：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為便於分析，於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全數採現金增資之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20,378/(220,378+38,722)=14.94%】；全數採轉換公司債之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20,378/(220,378+26,853)=10.86%】；如採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時之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220,378/(220,378+28,386)=11.41%】，於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時，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20,378/(220,378+5,000)=2.22%】。

A.銀行借款

若全數以銀行借款方式募集資金，雖股本並未變動，惟以本公司現行長期借款利率最高者 1.97% 計算，預計年度之資金成本為 68,655 仟元，致每股盈餘減少約 0.31 元，高於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故將侵蝕本公司之獲利水準，並造成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下降，且向銀行借款將產生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之壓力，致財務風險增加。

B.現金增資

本公司若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集所需資金，雖無需負擔資金成本，亦不會提升本公司之負債比率，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以每股暫定發行價格 90 元計算，須發行之股數約為 38,722 仟股，使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達 14.94%，高於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故未來公司經營階層將承受較高之壓力。

C.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若全數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籌集所需資金，在債券持有人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本公司年度所需提列之利息費用約為 66,609 仟元，將使每股盈餘減少約 0.30 元，故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係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若公司債債權人全數轉換，將增加普通股股數 26,853 仟股，雖無須再提列利息費用，惟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將達 10.86%。

D.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若同時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籌集所需資金，於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年度所需提列之利息費用約為 58,008 仟元，對每股盈餘之影響為 0.26 元，低於全數以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且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僅為 2.22%，亦低於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籌集所需資金；另於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約可轉換 23,386 仟股，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1.41%，雖略高於全數以轉換公司債方式籌集所需資金，但仍低於全數以辦理現金增資方式籌資。

綜上，經比較各種籌資工具後，本公司若同時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於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對每股盈餘最大稀釋比率為 11.41%；倘若公司債全數未轉換，對每股盈餘最大稀釋比率則僅為 2.22%，另依有效利率認列之年度利息費用，亦僅造成每股盈餘減少 0.26 元，其影響數相對較小。

整體而言，本公司於現階段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併同發行轉換公司債以募集資金，將可掌握長期穩定資金來源、節省利息成本，且適度減少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亦可依法藉由提撥現金增資一定比例由員工認

購，以增強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與向心力，同時可提高自有資金比例，亦不致產生短期償債能力驟降之財務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擬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進行資金募集，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②對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採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其中，現金增資為國人普遍熟悉且易於接受之籌資方式，雖因股本膨脹而對每股盈餘有所稀釋，惟因係屬自有資金，既無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之利息支出，亦無需面對債務到期時之償還壓力，除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利息負擔，亦可使其資金趨向長期穩定，並可改善財務結構，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使其財務風險降低、信用等級上揚，更有助於本公司取得較低成本之借款額度，未來財務規劃將更加靈活。

另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由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均為三年，票面利率均為 0%，且到期時亦無利息補償金，故每年僅需依有效利率認列利息費用，毋須實際支付利息，有助於減少營運現金流出，並降低資金成本。另外，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對股本之稀釋情形屬於漸進，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綜上，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無論在盈餘稀釋或考量資金成本，兼具有遞延每股盈餘稀釋及降低利息負擔之效果，對財務負擔之影響相對有限，有利於本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實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故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作為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實有其必要性。

③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暫定每股發行價格 90 元，募集金額為 450,000 仟元；暨計畫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上限 2,500,000 仟元，以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發行總金額上限 2,525,000 仟元；及計畫擬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上限 500,000 仟元，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 101%發行，發行總金額暫定 510,000 仟元，故本次預計募集資金總額合計為 3,485,000 仟元。

a.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扣除依法保留 15%由員工認購，及提撥 10%委託承銷商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後，其餘 75%則係由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故於發行時點將對原股東之股權造成稀釋效

果，另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時，亦將對可轉換時點股東之股權造成稀釋效果。本公司本次暫定以 113 年 5 月 31 日為基準日，選定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者 123.60 元為基準價格，其中現金增資暫定發行價格為基準價格之 72.82%，計 90 元；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則為基準價格乘上溢價比率 105%，計算得出暫定轉換價格為 129.78 元，分析其對當時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原股東依股權比例認購新股}}{\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數}} \\
 &= 1 - \frac{220,378 \text{ 仟股} + 5,000 \text{ 仟股} \times 75\%}{220,378 \text{ 仟股} + (3,000,000 \text{ 仟元} / 129.78 \text{ 元}) + 5,000 \text{ 仟股}} \\
 &= 1 - \frac{220,378 \text{ 仟股} + 3,750 \text{ 仟股}}{220,378 \text{ 仟股} + 23,116 \text{ 仟股} + 5,000 \text{ 仟股}} \\
 &= 1 - 90.19\% = 9.81\%
 \end{aligned}$$

註：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9.81%。

b. 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

然若本次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 3,485,000 仟元，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者 123.6 元為基準價格，暫定發行價格以基準價格之 72.82% 設算，計 90 元，則總發行股數為 38,722 仟股，茲就其對原股東持股之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原股東依股權比例認購新股}}{\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數}} \\
 &= 1 - \frac{220,378 \text{ 仟股} + 38,722 \text{ 仟股} \times 75\%}{220,378 \text{ 仟股} + 38,722 \text{ 仟股}} \\
 &= 1 - \frac{220,378 \text{ 仟股} + 29,042 \text{ 仟股}}{220,378 \text{ 仟股} + 38,722 \text{ 仟股}} \\
 &= 1 - 96.26\% = 3.74\%
 \end{aligned}$$

c. 全數以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而本次如全數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 3,485,000 仟元，並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者 123.6 元為基準價格，再乘上暫定轉換溢價率 105%，則其轉換價格為 129.78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轉換價格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可轉換股數為 26,853 仟股，茲就其日後對原股東持股可能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 + \text{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1 - \frac{220,378 \text{ 仟股}}{220,378 \text{ 仟股} + (3,485,000 \text{ 仟元} / 129.78 \text{ 元})} \\
&= 1 - \frac{220,378 \text{ 仟股}}{220,378 \text{ 仟股} + 26,853 \text{ 仟股}} \\
&= 1 - 89.14\% = 10.86\%
\end{aligned}$$

綜上所述，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9.81%，係介於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間，雖對現有股東持股有一定程度之稀釋效果，惟仍較全數辦理轉換公司債方式對股權之稀釋程度為低。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在考量原股東股權稀釋程度之觀點上，若本公司選擇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籌集所需資金，對原股東股權稀釋程度較低，但對每股盈餘有立即性之衝擊；另若全數採轉換公司債籌資者，將隨行使轉換權，使原股東之股權遭到稀釋。故在綜合長期穩定經營、改善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以及節省利息支出等情況下，本次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實為本次籌資工具較佳之選擇。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新股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及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次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無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之情事，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 1.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請詳附件七。
- 2.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請詳附件九。
- 3.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請詳附件十一。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

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 113 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②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113年度未籌資狀況下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間	113年5月~113年12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1)		5,241,541
非融資性收入(2)		21,014,238
非融資性支出(3)		22,143,44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500,000
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5)		2,885,700
償還銀行借款金額(6)		2,215,469
支付股利(7)		1,030,914
現金餘額(短絀) (9)=(1)+(2)-(3)-(4)-(5)-(6)-(7)		(4,519,748)

另由上表可知，隨著本公司未來持續接單生產並支付供應商貨款，預期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2 月之非融資性支出為 22,143,444 仟元，而 113 年 5 月期初現金餘額 5,241,541 仟元，加計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2 月之非融資性收入 21,014,238 仟元，並考量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2,500,000 仟元、償還 113 年 8 月到期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金額 2,885,700 仟元、預計償還銀行借款為 2,215,469 仟元及支付現金股利金額 1,030,914 仟元，總計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2 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4,519,748 仟元。另以 113 及 114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若未辦理籌資活動，然本公司仍有短期借款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需償還暨發放 112 年度現金股利，則 113 年 9 月即出現營運資金短缺產生資金缺口，如資金缺口全數仍係以銀行借款支應，則將造成公司利息負擔，進而侵蝕獲利及提高營運風險，倘若未來借貸市場利率走高，利息費用增加將更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增加，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因此本公司本次擬募集資金 3,485,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應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

③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實際數)	2 月份 (實際數)	3 月份 (實際數)	4 月份 (實際數)	5 月份 (預估數)	6 月份 (預估數)	7 月份 (預估數)	8 月份 (預估數)	9 月份 (預估數)	10 月份 (預估數)	11 月份 (預估數)	12 月份 (預估數)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510,496	2,527,682	4,731,896	4,970,868	5,241,541	4,861,606	4,484,846	5,820,625	2,813,733	1,388,452	1,557,633	1,442,075	2,510,496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3,614,943	3,289,948	2,960,093	2,420,093	2,277,160	2,430,262	2,880,776	2,478,516	2,494,554	2,444,444	2,807,768	3,190,445	33,289,002
處分流動性質之投資	—	280,757	—	100,000	—	—	—	—	—	—	—	—	380,757
投資股利收入收現	—	—	—	1,122,104	—	1,339	6,305	2,669	—	—	—	—	1,132,417
其他收現	59,938	84,708	30,713	19,888	—	—	—	—	—	—	—	—	195,247
合計(2)	3,674,881	3,655,413	2,990,806	3,662,085	2,277,160	2,431,601	2,887,081	2,481,185	2,494,554	2,444,444	2,807,768	3,190,445	34,997,42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費用付現	3,542,891	1,510,421	2,713,253	3,653,594	2,452,196	2,478,556	2,518,798	2,488,289	2,592,376	2,610,722	2,797,809	2,921,473	32,280,376
薪資付現	47,045	133,720	68,616	69,081	67,600	68,000	48,000	48,0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744,062
獎金酬勞付現						92,455			36,982			92,455	221,893
營業費用付現	36,159	39,118	36,924	41,046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449,248
流動性質之投資	—	—	—	—	—	50,000	—	—	—	—	—	—	5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	—	—	—	—	—	11,000	—	—	—	—	11,000	—	22,000
稅務支出	5,722	1,901	5,322	979	72,795	5,000	5,000	5,000	150,000	5,000	5,000	5,000	266,720
利息費用付現	2,406	2,383	3,206	3,240	4,032	4,032	4,032	616	592	569	545	521	26,173
合計(3)	3,634,223	1,687,543	2,827,321	3,767,940	2,633,623	2,746,043	2,612,830	2,578,905	2,865,450	2,701,791	2,899,854	3,104,949	34,060,47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6,134,223	4,187,543	5,327,321	6,267,940	5,133,623	5,246,043	5,112,830	5,078,905	5,365,450	5,201,791	5,399,854	5,604,949	64,060,47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51,154	1,995,552	2,395,382	2,365,014	2,385,079	2,047,165	2,259,098	3,222,906	(57,162)	(1,368,895)	(1,034,453)	(972,429)	13,288,411
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	—	—	—	—	—	—	—	—	450,000	—	—	450,000
發行公司債	—	—	—	—	—	—	3,035,000	—	—	—	—	—	3,035,000
償還公司債	—	—	—	—	—	—	—	(2,885,700)	—	—	—	—	(2,885,700)
借款		1,050,000	—	560,000	490,000	500,000	—	—	—	—	—	—	2,600,000
還款	(23,472)	(813,656)	(24,513)	(83,472)	(513,472)	(562,318)	(1,973,472)	(23,472)	(23,472)	(23,472)	(23,472)	(62,318)	(4,150,582)
支付股利	—	—	—	—	—	—	—	—	(1,030,914)	—	—	—	(1,030,914)
合計(7)	(23,472)	236,344	(24,513)	476,528	(23,472)	(62,318)	1,061,528	(2,909,172)	(1,054,386)	426,528	(23,472)	(62,318)	(1,982,196)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527,682	4,731,896	4,870,868	5,241,541	4,861,606	4,484,846	5,820,625	2,813,733	1,388,452	1,557,633	1,442,075	1,465,253	1,465,253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預估數)	2 月份 (預估數)	3 月份 (預估數)	4 月份 (預估數)	5 月份 (預估數)	6 月份 (預估數)	7 月份 (預估數)	8 月份 (預估數)	9 月份 (預估數)	10 月份 (預估數)	11 月份 (預估數)	12 月份 (預估數)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465,253	1,418,829	2,106,537	2,357,740	2,417,742	2,640,833	2,771,332	3,006,859	3,018,407	2,427,472	2,479,299	2,538,509	1,465,253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2,582,193	2,117,071	3,345,854	3,803,088	2,820,555	3,123,185	2,946,971	2,171,937	2,422,137	2,997,258	3,144,788	3,310,475	34,785,512
投資股利收入收現	—	—	—	440,000	—	—	—	—	—	—	—	—	440,000
合計(2)	2,582,193	2,117,071	3,345,854	4,243,088	2,820,555	3,123,185	2,946,971	2,171,937	2,422,137	2,997,258	3,144,788	3,310,475	35,225,512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費用付現	2,417,205	1,314,975	2,994,730	4,085,953	2,400,337	2,761,720	2,614,388	2,063,340	2,301,030	2,847,395	2,987,549	3,144,951	31,933,572
薪資付現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48,500	582,000
獎金酬勞付現	97,000	—	—	—	—	95,000	—	—	38,000	—	—	95,000	325,000
營業費用付現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37,000	444,000
稅務支出	5,000	5,000	5,000	5,000	105,000	5,000	5,000	5,000	150,000	5,000	5,000	5,000	305,000
利息費用付現	440	416	393	383	377	370	306	299	1,292	1,286	1,279	1,272	8,113
合計(3)	2,605,145	1,405,891	3,085,623	4,176,836	2,591,214	2,947,590	2,705,194	2,154,139	2,575,822	2,939,181	3,079,328	3,331,723	33,597,68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30,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5,105,145	3,905,891	5,585,623	6,676,836	5,091,214	5,447,590	5,205,194	4,654,139	5,075,822	5,439,181	5,579,328	5,831,723	63,597,68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1,057,699)	(369,991)	(133,232)	(76,008)	147,084	316,429	513,109	524,657	364,722	(14,451)	44,759	17,261	276,637
融資淨額													
借款	—	—	—	—	—	—	—	—	600,000	—	—	—	600,000
還款	(23,472)	(23,472)	(9,028)	(6,250)	(6,250)	(45,096)	(6,250)	(6,250)	(6,250)	(6,250)	(6,250)	(45,096)	(189,914)
支付股利	—	—	—	—	—	—	—	—	(1,031,000)	—	—	—	(1,031,000)
合計(7)	(23,472)	(23,472)	(9,028)	(6,250)	(6,250)	(45,096)	(6,250)	(6,250)	(437,250)	(6,250)	(6,250)	(45,096)	(620,914)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418,829	2,106,537	2,357,740	2,417,742	2,640,833	2,771,332	3,006,859	3,018,407	2,427,472	2,479,299	2,538,509	2,472,165	2,472,165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係根據本公司收付款條件及存貨週轉情形編製，其主要係依客戶、廠商之營運狀況及收付款情形作為評估依據。其中，應收款項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授信情形、交易頻繁度、以往收款狀況及產業之交易條件共識等因素，而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本公司對一般客戶實際收款天數為月結 30~150 天，而為關係人代採購之原物料則係以月結 60~120 天為收款條件為參考依據，本公司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客戶別銷貨收入之實際收款條件及 113 年 1~4 月實際收款情形；並以 113 年 1~4 月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而預估編製 113 年 5 月~12 月及 114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應收款項收現情形。

另就應付款項付款天數方面，本公司應付款項主要係透過三角貿易方式委由關係人生產成品所需支付之款項，以及因生產及研發需要而採購之原料及耗材，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65 天，並得視其資金狀況及整體產業變化情形與關係人議定調整付款天數，而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則係介於月結 30~120 天。而本公司每月應付款項付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 113 年 1~4 月實際付款天數而推估編製 113 年 5~12 月及 114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應付款項付現情形。

②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之資本支出金額為 22,000 仟元，主要係包含辦公室裝潢、增添及汰舊換辦公設備暨研發軟體等；另 114 年度尚無其他資本支出計畫。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籌資前實際情形)	113 年度 (籌資後預計情形)(註)
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9.49%	60.03%
	自有資本率	40.51%	39.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2.99%	118.17%
	速動比率	81.71%	105.19%
財務槓桿度		2.05	1.64

註：113 年度預估之財務比率，係依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個體自結報表，並考量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成普通股，且考量償還銀行借款後予以設算。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本公司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13 年第三季償還 1,950,000 仟元之銀行借

款，以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113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4,859 仟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並可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有助於降低財務風險，亦可使 113 年度財務槓桿度下降至 1.64 倍，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影響。

另就負債比率而言，本次籌資取得資金並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除可提升自有資金比重外，資金運用將更為靈活，且未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亦可進一步提升公司自有資金比例，屆時財務結構將更為改善。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係以轉換公司債為主，現金增資為輔，預計募集金額分別為 3,035,000 仟元及 450,000 仟元，以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為基礎設算，因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故籌資後負債比率僅小幅上升至 60.03%，惟以本次預計所募資金 1,95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係將長期資金用於償還大部分短期負債，故將大幅改善本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皆提升；另因轉換公司債附有債權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故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如隨時間推移全數轉換完畢後，則負債比率將可降至 50.54%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①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1,95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動撥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最初動撥時間
							113 年度	往後年度	
台新銀行	1.85	112/10/1~113/9/30	113/4/26~113/7/25	營運週轉	60,000	60,000	463	1,110	113/4/26
匯豐銀行	1.82	112/10/1~114/1/31	113/2/27~113/6/27 (註 1)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3,792	9,100	113/2/27
玉山銀行	1.85	112/8/8~115/9/24 (註 2)	112/9/25~115/9/24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71	1,850	112/9/25
元大銀行	1.97	112/9/11~115/9/11 (註 2)	112/9/25~115/9/11	營運週轉	300,000	300,000	2,463	5,910	112/9/25
花旗銀行	1.76	113/4/1~永久有效	113/4/26~113/7/25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33	1,760	113/4/26

國泰世華銀行	1.71	112/10/21~ 113/10/20	113/4/26~ 113/7/26	營運週轉	200,000	200,000	1,425	3,420	113/4/26
中國信託銀行	1.79	112/12/1~ 113/11/30	113/4/26~ 113/7/26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46	1,790	113/4/26
富邦銀行	1.85	112/12/10~ 113/12/10	113/4/26~ 113/7/26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71	1,850	113/4/26
兆豐銀行	1.875	112/8/16~ 113/8/15	113/5/24~ 113/6/24	營運週轉	190,000	190,000	1,484	3,563	113/5/24
遠東銀行	1.75	113/1/16~ 114/1/16	113/5/27~ 113/7/26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729	1,750	113/5/27
星展銀行	1.78	112/3/1~ 永久有效	113/5/27~ 113/7/26	營運週轉	200,000	200,000	1,482	3,560	113/5/27
合計					1,950,000	1,950,000	14,859	35,663	

註1：因考量資金到位狀況及維持本公司正常營運需要將辦理續借。

註2：契約起始日為契約簽訂日，契約截止日為不長於動撥截止日。

②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因應 112 年下半年起娛樂性頭戴式耳機多款新產品銷貨及美系客戶之手機揚聲器新品陸續推出之訂單，相關營運資金需求增加，然於成品生產完成並出貨後多須先行支付供應商貨款，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30 天~120 天，而對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則為月結 60~65 天，於成品運送至客戶指定之地點及經客戶驗收完畢後方得進行請款作業，然因實際收款天數約為 30 天~150 天，致收付款時間差而產生營運週轉需求。而相關台幣支出則向銀行貸入台幣加以支應，用以支付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故原借款之用途應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

③原借款用途顯現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第三季	112 年第四季	113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6,263,486	9,294,490	6,005,729
稅前淨利	510,592	601,557	449,084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之 112 年第三季~113 年第一季個體財務報表自結數

本次募資預計以 1,95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其原借款主要用途為支應公司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就本次預計償還借款之原始借款時點營業收入觀之，112 年第三季至 113 年第一季各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263,486 仟元、9,294,490 仟元及 6,005,729 仟元。本公司 112 年下半年起受惠於娛樂性頭戴式耳機多款新產品銷貨暢旺，加上第三季起美系客戶之手機揚聲器新品陸續推出帶動拉貨動能增強，使 112 年第四季營收較 112 年第三季大幅成長 48.39%；且稅前淨利亦成長 17.82%；另 113 年第一季雖為傳統淡季，但因娛樂性頭戴式耳機終端市場需求持續旺盛，銷貨客戶追加訂單；亦因商業用耳機及電競耳機隨終端需求逐步回升，銷貨客戶庫存逐步去化進而開始恢復正常拉貨下，帶動本公司營業收入

較 112 年同期之 5,175,554 仟元成長 16.04%，稅前淨利則大幅成長 641.34%。

另以今年度各月營收觀之，113 年 1~4 月之月營業收入金額分別為 2,516,342 仟元、1,487,765 仟元、2,001,622 仟元及 2,724,645 仟元，自 113 年 2 月以降本公司營業收入持續增長，使短期資金需求提升，故本公司考量客戶下單時點、備料及生產期間、產品交期及收付款時間差等因素，而透過向銀行短期融通方式用以支應短期資金週轉需求，使現金收支得以平衡，以維持進銷貨及營運活動平穩運作。展望未來，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營業收入將較去年度成長，並可望於近年內維持成長態勢之情況下，本公司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短期營運週轉所需，得以持續擴充營業規模，對本公司之營運狀況應有所助益，顯見本公司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所需之資金，對業務擴展及獲利提升之效益應已顯現。

- ④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申報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編製之 113 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並未編列長期投資金額，另預估自 113 年 5 月起至 114 年底止之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投資金額為 22,000 仟元，約占本次募集資金總額 3,485,000 仟元之 0.63%，因未達 60%，故不適用。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無。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無。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5,093,477	22,179,549	22,177,403	21,923,311	20,716,546	22,492,9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1)	2,285,093	3,694,738	3,951,003	4,147,903	4,021,917	3,931,112
無形資產	1,502,776	1,418,090	1,376,179	1,102,943	911,221	887,637
其他資產	6,914,224	6,862,971	6,358,039	6,254,474	6,961,509	6,791,402
資產總額	25,795,570	34,155,348	33,862,624	33,428,631	32,611,193	34,103,1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63,745	19,660,268	15,866,052	14,123,959	15,852,039
	分配後	10,572,121	20,728,512	16,732,092	15,105,194	16,882,953
非流動負債		3,833,433	2,224,337	5,841,949	6,248,386	3,276,8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797,178	21,884,605	21,708,001	20,372,345	19,128,870
	分配後	14,405,554	22,952,849	22,574,041	21,353,580	20,159,78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833,977	11,771,696	11,614,131	12,272,437	12,621,247
股本		2,086,684	2,093,332	2,165,100	2,177,827	2,193,163
資本公積		3,870,105	3,960,123	4,646,623	4,720,866	4,872,974
保留盈餘(註 2)	分配前	5,849,354	5,708,915	5,771,654	6,370,190	6,764,461
	分配後	4,240,978	4,640,671	4,905,614	5,388,955	5,733,547
其他權益		1,027,834	9,326	(969,246)	(996,446)	(1,209,35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64,415	499,047	540,492	783,849	861,076
權益總額(註 2)	分配前	12,998,392	12,270,743	12,154,623	13,056,286	13,482,323
	分配後	11,390,016	11,202,499	11,288,583	12,075,051	12,451,40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其中包含民國 85 年度土地重估增值 11,997 仟元。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派金額業經董事會決議，惟分配後數字乃依 113.05.29 股東會決議。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9,786,915	12,998,406	13,291,875	14,905,619	14,171,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1）		770,937	1,089,776	1,176,064	1,305,747	1,360,514
無形資產		287,174	259,161	256,437	237,153	194,340
其他資產（註 1）		12,180,275	12,970,018	13,338,069	13,978,557	14,122,282
資產總額		23,025,301	27,317,361	28,062,445	30,427,076	29,849,0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599,919	13,561,270	10,970,253	12,294,760	14,339,875
	分配後	8,208,295	14,629,514	11,836,293	13,275,995	15,370,789
非流動負債		3,591,405	1,984,395	5,478,061	5,859,879	2,887,9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191,324	15,545,665	16,448,314	18,154,639	17,227,781
	分配後	11,799,700	16,613,909	17,314,354	19,135,874	18,258,6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833,977	11,771,696	11,614,131	12,272,437	12,621,247
股 本		2,086,684	2,093,332	2,165,100	2,177,827	2,193,163
資本公積		3,870,105	3,960,123	4,646,623	4,720,866	4,872,9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849,354	5,708,915	5,771,654	6,370,190	6,764,461
	分配後	4,240,978	4,640,671	4,905,614	5,388,955	5,733,547
其他權益		1,027,834	9,326	(969,246)	(996,446)	(1,209,351)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833,977	11,771,696	11,614,131	12,272,437	12,621,247
	分配後	11,225,601	10,703,452	10,748,091	11,291,202	11,590,33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其中包含民國 85 年度土地重估增值 11,997 仟元。

註 2:112 年度盈餘分派金額業經董事會決議，惟分配後數字乃依 113.05.29 股東會決議。

2.綜合損益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36,397,793	34,444,819	36,182,719	35,398,690	36,690,383	8,353,472
營業毛利	5,039,919	4,318,548	4,375,098	4,552,552	4,741,967	1,049,697
營業損益	2,235,352	1,140,742	1,098,557	1,073,120	1,137,923	180,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0,845	561,963	483,616	975,906	747,572	350,615
稅前淨利	3,246,197	1,702,705	1,582,173	2,049,026	1,885,495	530,9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531,146	1,319,400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531,146	1,319,400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6,128	(936,960)	(919,953)	38,221	(169,990)	235,2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57,274	382,440	371,137	1,659,277	1,247,907	646,5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48,612	1,321,943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365,11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7,466)	(2,543)	162,605	165,658	97,579	46,2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466,522	398,668	214,586	1,445,320	1,170,680	585,5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248)	(16,228)	156,551	213,957	77,227	61,046
每股盈餘	12.51	6.39	5.40	6.81	6.16	1.70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30,648,815	26,916,049	26,847,196	25,903,833	26,701,755
營業毛利	3,011,026	1,770,078	1,630,818	1,826,443	1,843,461
營業損益	1,628,025	447,774	319,786	407,423	227,4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18,007	1,120,835	1,028,091	1,406,049	1,399,761
稅前淨利	3,146,032	1,568,609	1,347,877	1,813,472	1,627,21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548,612	1,321,943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548,612	1,321,943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17,910	(923,275)	(913,899)	(10,078)	(149,6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66,522	398,668	214,586	1,445,320	1,170,68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48,612	1,321,943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466,522	398,668	214,586	1,445,320	1,170,6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2.51	6.39	5.40	6.81	6.16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不適用。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徐建業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劉美蘭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劉美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1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劉美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1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徐建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13 年第一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徐建業	保留意見(註)

註：非重要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會計師核閱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係配合事務所內部調整之機制暨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所致，於 112 年第一季起更換由劉美蘭會計師及徐建業會計師共同擔任簽證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註)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年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94	64.07	64.11	60.94	58.66	61.1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9.40	378.81	441.81	465.41	416.70	422.5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7.10	112.81	139.78	155.22	130.69	128.58
	速動比率	143.42	93.24	107.28	120.36	106.54	102.82
	利息保障倍數	42.04	32.95	21.50	21.43	21.22	24.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0	3.78	3.26	3.88	4.03	4.05
	平均收現日數	71.56	96.56	111.96	94.07	90.57	90.12
	存貨週轉率(次)	11.39	9.71	6.86	5.82	6.87	6.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1	3.00	2.79	2.93	3.12	2.70
	平均銷貨日數	32.04	37.59	53.20	62.71	53.12	54.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04	11.52	9.46	8.74	8.98	8.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9	1.15	1.06	1.05	1.11	1.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02	5.42	3.98	5.06	4.52	1.29
	權益報酬率(%)	22.24	10.72	11.04	12.86	10.69	3.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155.57	81.34	73.08	94.09	85.97	24.09
	純益率(%)	6.95	3.83	3.57	4.58	3.86	1.23
	每股盈餘(元)	12.51	6.39	5.40	6.81	6.16	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25	(16.25)	16.77	33.16	14.03	16.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97	87.60	68.04	105.65	119.50	102.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47	(38.23)	9.82	21.64	8.29	12.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8	1.53	1.66	1.71	1.72	19.57
	財務槓桿度	1.04	1.05	1.08	1.10	1.09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20%之原因說明如下: (一)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下降,主要應收帳款增加,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26	56.91	58.61	59.67	57.7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30.57	1,262.29	1,453.34	1,388.65	1,139.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8.29	95.85	121.16	121.24	98.83
	速動比率	135.68	88.01	104.07	99.62	89.59
	利息保障倍數	50.63	40.38	105.99	78.87	27.9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27	3.59	2.94	3.90	4.09
	平均收現日數	69.25	101.67	124.14	93.58	89.24
	存貨週轉率 (次)	35.70	26.49	17.05	10.25	12.2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22	3.62	3.20	2.72	2.60
	平均銷貨日數	10.22	13.77	21.40	35.60	29.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0.00	28.93	23.70	20.87	20.0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6	1.07	0.97	0.89	0.8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2.41	6.04	4.11	5.04	4.54
	權益報酬率 (%)	22.39	10.75	9.65	12.19	10.6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 5)	150.77	74.93	62.25	83.27	74.19
	純益率 (%)	8.32	4.91	4.20	5.62	4.94
	每股盈餘 (元)	12.51	6.39	5.40	6.81	6.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6.80	(22.05)	20.72	22.81	(0.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53.61	137.90	119.17	130.31	133.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34	(34.35)	7.22	10.88	(6.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5	1.17	1.22	1.19	1.43
	財務槓桿度	1.04	1.10	1.04	1.06	1.3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 20%之原因說明如下: (一)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利息費用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二)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下降主係應收帳款增加，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三)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皆上升主係營業利益減少，以致營運槓桿度增加。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23,268	5,526,722	(1,396,546)	(20.17)	主係公司 112 年第四季銷售較 111 年同期成長，使期末應收帳款同向增加且多數於授信期內，另 112 年償還短期借款致金額較 111 年同期減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601	513,218	327,617	176.52	主係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 新增超過三個月的定存 USD10,000 仟元所致。
存貨	4,910,577	3,821,320	(1,089,257)	(22.18)	主係 112 年度終端客戶持續消化庫存，加上第四季新款耳機推出，出貨暢旺使得庫存較 111 年降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28,458	5,602,510	574,052	11.42	主係增加投資東浦、MAC FUND 及東莞鉅鵬共 NTD555,499 仟元。
短期借款	2,146,851	1,133,099	(1,013,752)	(47.22)	主係公司 112 年度在資金運用充足下，僅維持與銀行授信額度內，故短期借款較 111 年度減少。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98,902	3,023,117	(1,175,785)	(28.00)	主係公司 112 年度截至報表日支付對 MECE 及 MECH 之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451,919	3,428,440	2,976,521	658.64	主係公司 110 年發行之公司債將於 113 年 8 月到期，故於 112 年度轉列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應付公司債	2,953,838	-	(2,953,838)	(100.00)	主係公司 110 年發行之公司債將於 113/8 月到期，故於 112 年度轉列至流動負債之一年內應付公司債。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318,148	(40,545)	(358,693)	(112.74)	主係因公司 112 年度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使得外幣兌換利益大幅減少。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83,172	2,223,340	(2,459,832)	(52.52)	主係公司隨 112 年第四季銷售成長，使期末應收帳款未收現餘額相對大幅增加且因截至報表日支付對關係人金額增加，相對應付帳款金額下降，致 112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579	(1,353,354)	(1,419,933)	(2132.70)	主係公司 112 年增加對關聯企業投資外，尚增加 3 個月以上定存及基金投資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77,520	2,510,496	(1,567,024)	(38.43)	主係因公司 112 年第四季銷售較 111 年同期成長，使期末應收帳款同向增加且多數於授信期內，及隨著訂單回穩，協助關係人代購料增加再加上增加資金貸與廈門富立康泰而致淨現金流出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6,135,004	6,909,818	774,814	12.63	主係因公司 112 年度第四季客戶新品上市，使得訂單回穩、營收上升，使得應收帳款較 111 年增加。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1,234,195	2,638,436	1,404,241	113.78	主係公司 112 年度隨著訂單回穩，協助關係人代購料之金額增加，且 112 年度增加資金貸與廈門富立康泰所致。
存貨	2,642,209	1,236,568	(1,405,641)	(53.20)	主係 112 年度終端客戶持續消化庫存，加上第四季新款耳機推出，出貨暢旺使得庫存較 111 年降低。
短期借款	1,378,960	790,000	(588,960)	(42.71)	主係公司 112 年度在資金運用充足下，僅維持與銀行授信額度內，故短期借款較 111 年度減少。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08,084	6,964,294	(843,790)	(10.81)	主係公司 111 年度為了 112 年 1 月之春節連假，提前於年底向關係人備貨，以確保後續出貨順暢，故較 111 年度減少。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91,346	3,341,619	3,050,273	1046.96	主係公司 110 年發行之公司債將於 113 年 8 月到期，故於 112 年度轉列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應付公司債	2,953,838	-	(2,953,838)	(100.00)	主係公司 110 年發行之公司債將於 113/8 月到期，故於 112 年度轉列至流動負債之一年內應付公司債。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434,987	(103,276)	(538,263)	(123.74)	主係因公司 112 年度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使得外幣兌換利益大幅減少。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	930,299	1,389,335	459,036	49.34	主係受惠於投資公司香港及新加坡的營收獲利回升，認列之投資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六。

2.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七。

3.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八。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九。

2.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716,546	21,923,311	(1,206,765)	(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21,917	4,147,903	(125,986)	(3.04)
無形資產	911,221	1,102,943	(191,722)	(17.38)
其他資產	6,961,509	6,254,474	707,035	11.30
資產總額	32,611,193	33,428,631	(817,438)	(2.45)
流動負債	15,852,039	14,123,959	1,728,080	12.24
非流動負債	3,276,831	6,248,386	(2,971,555)	(47.56)
負債總額	19,128,870	20,372,345	(1,243,475)	(6.10)
股本	2,193,163	2,177,827	15,336	0.70
資本公積	4,872,974	4,720,866	152,108	3.22
保留盈餘	6,764,461	6,370,190	394,271	6.19
其他權益	(1,209,351)	(996,446)	(212,905)	(21.37)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861,076	783,849	77,227	9.8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621,247	12,272,437	348,810	2.84
權益總額	13,482,323	13,056,286	426,037	3.26
註：保留盈餘含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1.非流動負債:主係應付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致非流動負債減少。				
2.其他權益:主要係因匯率波動使其他權益減少。				

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之變動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持續專注於經營績效之改善與獲利之穩定成長，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期以降低財務負擔。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6,690,383	35,398,690	1,291,693	3.65
營業毛利	4,741,967	4,552,552	189,415	4.16
營業損益	1,137,923	1,073,120	64,803	6.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7,572	975,906	(228,334)	(23.40)
稅前淨利	1,885,495	2,049,026	(163,531)	(7.9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17,897	1,621,056	(203,159)	(12.53)
本期淨利	1,417,897	1,621,056	(203,159)	(12.53)
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稅後淨額)	(169,990)	38,221	(208,211)	(544.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7,907	1,659,277	(411,370)	(24.7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20,318	1,455,398	(135,080)	(9.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7,579	165,658	(68,079)	(41.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70,680	1,445,320	(274,640)	(19.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7,227	213,957	(136,730)	(63.91)
針對增減變動比例達 20%者分析說明：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2.其他綜合利益(損失)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3.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主要係因本年度淨利減少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4.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因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之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5.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因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之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 113 年，本公司除了維持資通訊產品、耳機產品的競爭力外，同時持續拓展智能音箱及助聽輔聽等市場：

(1)耳機

根據全球知名Grand View Research市調公司2024年1月全球耳機和頭戴式耳機市場規模將從2023年715億美金成長到2030年的1,638億美金(CAGR 12.6%)，其中以中低價位的藍牙耳機成長力度最強，主要銷售成長國家為，中國、印度、日本及美國等。TWS技術持續提升，如連線穩定性、電力、音質、延遲的技術逐年精進，讓消費者使用上更加便利，加上Apple Vision Pro及Meta Quest的推波助瀾，讓TWS的成長向上。

(2)輔聽器/助聽器：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2021年4月指出全球有15億人患有某種程度的聽力損失，其中約4.3億人需要針對聽力損失的康復服務，到2050年預計將近有25億人(即四分之一的人)有某種程度的聽力損失，至少7億人需要聽力康復。另，在這些可受益於助聽器的人中，僅有17%真正使用助聽器，故世界各地在這方面的缺口一直很大，世界衛生組織各區域助聽器使用缺口為77%~83%；不同收入水平地方的缺口為74%~90%。助聽器大廠Demant指出，全球每年售出1,500萬個助聽器，每年因人口老化自然因素，帶來4~6%的成長。

(3)智慧手機及PC

2024年我國手機製造業之景氣表現，根據S&P Global預測資料，2024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達2.2%，維持低成長態勢，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不過在庫存去化問題逐漸緩解，帶動客戶備貨動能回升，又中東地區、非洲等新興市場之需求增溫，預期2024年全球手機出貨量將呈現小幅成長態勢，顯見手機製造業之經營環境將逐漸好轉；且2024上半年隨著筆電大廠庫存逐漸去化，以及在通膨趨緩的有利條件下，美國近期降息的預測指數攀高，如若市場預期美國聯準會最快在今年上半年開始降息，將有助企業融資借貸成本降低、流動資金水位上揚，加上微軟作業系統的世代更迭，藉以推進企業用戶的系統安全升級，可望帶動筆電的汰舊換新需求，因此，根據科技產業研究機構TrendForce預期，2024年筆電市場需求力道會逐季好轉，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將呈現溫和成長，出貨年成長率約3.6%，達1.72億台。

綜上所述，本集團在成長趨緩的資通訊產品與耳機市場，將透過創新與更大的客戶基礎持續成長，以維持研發與生產的規模經濟。在成長潛力高的智能音箱、輔聽助聽產品，將透過合作夥伴間的策略聯盟，智慧創新，切入這些新的市場，預期 113 年銷售將有成長潛力。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112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11年12月31日)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影響數	期末現金餘額 (112年12月31日)
6,923,268	2,223,340	(1,353,354)	(2,017,164)	(249,368)	5,526,722
112年度之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如下：					
(1)營業活動：本年度應收帳款增加，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使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					
(3)籌資活動：因長期借款增加，使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綜上，112年全年度現金流量為現金淨流出，致使期末現金餘額較期初現金餘額減少。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金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03	33.16	(57.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9.50	105.65	13.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9	21.64	(61.7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應收帳款增加，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存貨增加淨額減少，以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況。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 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526,722	218,201	1,699,496	4,045,427	-	-

(1)營業活動：預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218,201仟元，主要係銷售交易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預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843,300仟元，主要係預計取得投資、廠房及設備所致。

(3)融資活動：預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856,196仟元，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13 年度國際政經情勢走向、各國因應氣候風險的淨零轉型政策等因素影響，公司未來將持續依循營運方針推進，以保障及創造公司暨全體股東之利益。

2. 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原因分析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原因為產品及客戶開發狀況符合預期，使營運穩定；虧損原因為受全球原物料供需變化影響，生產成本提高所致，未來將積極整合集團資源，精簡相關支出以創造利潤。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建議書所提缺失	目前改進情形
110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111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112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附件一。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二。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三。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本公司均依照所出具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辦理。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二。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四。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附件十五。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法人代表人董事/董事長	廖祿立	7	0	100%	代表宗泉投資(股)公司
副董事長	魏文傑	6	1	85%	
董事	林士傑	7	0	100%	
法人代表人董事	黃朝豐	7	0	100%	代表善德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董事	廖耕彬	7	0	100%	代表通度投資(股)公司
董事	蘇勇盛	5	2	71%	
獨立董事	吳輝煌	7	0	100%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決議事項內容如公開說明書第 130-133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2 年 4 月 27 日，第二十屆第 6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案。

利益迴避董事：吳輝煌獨立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黃朝豐董事迴避。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吳輝煌獨立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及黃朝豐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 112年4月27日，第二十屆第6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審議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獨立董事吳輝煌、獨立董事余日新、董事黃朝豐之報酬案。
利益迴避董事：吳輝煌獨立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黃朝豐董事迴避。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為討論吳輝煌獨立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黃朝豐董事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薪酬，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112年4月27日，第二十屆第6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112年4月27日，第二十屆第6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2022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112年4月27日，第二十屆第6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2023年固定月薪調薪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112年4月27日，第二十屆第6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112年7月27日，第二十屆第7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持股信託特別提存金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112年7月27日，第二十屆第7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9) 112年7月27日，第二十屆第7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2022年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經理人及非經理人獲配名單、股數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迴避。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0) 112年10月26日，第二十屆第8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申請調整2023年度對關係人捐贈之贊助經費項目。
利益迴避董事：廖祿立董事長、魏文傑副董事長、吳輝煌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長廖祿立為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董事長，及本公司副董事長魏文傑、獨立董事吳輝煌亦為其董事，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代理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二十屆第 9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永續長黃朝豐委任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為討論黃朝豐董事擔任本公司永續長，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二十屆第 9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 2024 年度對關係人捐贈新台幣 1,530,000 元案。

利益迴避董事：廖祿立董事長、魏文傑副董事長、吳輝煌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長廖祿立為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董事長，及本公司副董事長魏文傑、獨立董事吳輝煌亦為其董事，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代理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 112 年 12 月 28 日，第二十屆第 9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 202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調整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迴避。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4) 113 年 2 月 22 日，第二十屆第 10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5) 113 年 2 月 22 日，第二十屆第 10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2024 年固定月薪調薪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6) 113 年 2 月 22 日，第二十屆第 10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持股信託特別提存金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林士傑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7) 113 年 2 月 22 日，第二十屆第 10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為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黃朝豐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8) 113 年 4 月 25 日，第二十屆第 11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 202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迴避。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同時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19) 113 年 4 月 25 日，第二十屆第 11 次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經理人持股信託特別提存金案。

利益迴避董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蘇勇盛董事迴避。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與同時擔任經理人之黃朝豐董事、林士傑董事及蘇勇盛董事有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112 年度董事會成員、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考核結果達成率為 98%~100%。

(1)董事成員績效評估達成率如下：(總分 115 分)

董事/獨立董事	得分	達成率
廖祿立	114	99%
魏文傑	114	99%
黃朝豐	114	99%
林士傑	115	100%
廖耕彬	115	100%
蘇勇盛	114	99%
吳輝煌	113	98%
余日新	113	98%
易昌運	115	100%

(2)董事會績效評估達成率如下：(總分 225 分)

董事會	得分	達成率
董事會	221	98%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達成率如下：

功能性委員會	得分	達成率
薪資報酬委員會	95 (總分 95 分)	100%

審計委員會	110 (總分 110 分)	100%
永續發展委員會 (112.12.28 更名為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	80 (總分 80 分)	100%

(4)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 112 年 2 月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執行 111 年度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就董事會之組成及專業發展、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運作效能、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等 5 大項構面，以線上自評問卷與實地及線上訪查之方式進行評核。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並具獨立性，並於 112 年 3 月 7 日提出評估報告，本公司在 112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報告結果並尋求改進，相關內容請詳見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112 年度董事持續進修總計 69 小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目前審計委員會由 3 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當年度(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出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實際列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余日新	6	1	86%	
獨立董事	吳輝煌	7	0	100%	
獨立董事	易昌運	7	0	100%	

註：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工作經歷請參閱 P.16-22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2年10月26日，第二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申請調整2023年度對關係人捐贈之贊助經費項目，提請討論。

利益迴避董事：吳輝煌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獨立董事吳輝煌，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112年12月28日，第二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為2024年度對關係人捐贈新台幣1,530,000元案，提請討論。

利益迴避董事：吳輝煌獨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獨立董事吳輝煌，依公司法第206條規定，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表決結果：經主席徵詢有表決權之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法及結果等)：

(一)內部稽核部門除不定期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會針對稽核重大發現於董事會上向各董事成員報告，若遇重大事項則隨時召開會議。

(二)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證券期貨局95年3月11日發布之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373號函規定。於規劃階段及完成階段每季就本公司合併報表(年度並包含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之治理事項，彙列資訊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書面或當面溝通。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稽核主管針對稽核事項及重大發現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向獨立董事及董事報告。112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溝通情形如下，溝通情形亦列於公司網站：

<https://www.merry.com.tw/page/company/directors.aspx?kind=6>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2.02.23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4.27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7.27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0.26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2.28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2.22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4.25 (單獨溝通會議)	稽核業務報告及內部制度缺失檢討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2.02.23 (單獨溝通會議)	1.202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2.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暨財務報告查核之依據。 3.本次查核重點說明。	針對本次查核重點說明洽悉。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4.27 (單獨溝通會議)	202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7.27 (單獨溝通會議)	202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0.26 (單獨溝通會議)	1.202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2.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暨財務報告查核之依據。	針對本次查核重點說明洽悉。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2.22 (單獨溝通會議)	1.202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2.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暨財務報告查核之依據。 3.本次查核重點說明。 4.會計師之獨立性與細項。 5.審計品質指標(AQIs)之細項說明。 6.法令分享。	針對本次查核重點說明洽悉。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4.25 (單獨溝通會議)	202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已於 103/11/12 經董事會通過「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最新更正於 112/2/23，並公開放置公司網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是 是 是		(一) 本公司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另外公司網站設有溝通管道，以建立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設有股東專屬網站，由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等問題。 (二) 依照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所持股之變動情形，均按時申報證期會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間隔，訂定「關係人交易辦法」，且除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外，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另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規定，董事會成員應忠實執行業務及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	是 是 是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亦依守則確實遵守。 (二) 本公司除依法於 100/12/28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及於 108/6/19 設置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為實踐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接軌國際趨勢，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於 112/4/27 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同年 12/28 經董事會通過擴增其功能設置為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是		(三)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已於106/12/28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進行董事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內容包括：獨立性之要件審查、獨立性運作審查、適任性審查，及依金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架構，針對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各項指標進行評核，各評估項目及結果請參考註 1。總結評核結果，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之獨立性、適任性及審計品質指標業皆符合標準，其結果亦已提報 112/12/28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為推動公司治理並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本公司依「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20 及 22 條規定，於 108/4/25 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由林淑瑩財務長兼任，其具備中華民國會計師執業資格，於 112/12/28 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專任公司治理主管由翁英傑資深經理擔任，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資格符合規定，綜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 1.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專責單位： (1)財務總處：依主管機關指示，遵循辦理「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應】之條文檢核之自評作業，並協助各相關部門落實應遵循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及相關法律規範。擬定公司股東會、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議程及會議相關資料，並於會後製作議事錄，並依法訂期限辦理公告申報及變更登記事項。建置並維護公司網站資訊，揭露公司財務、營運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及成效。股東聯繫與服務之及時處理。(包含公司問題說明及資料提供)。 (2)人力資源總處：負責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相關事宜。 (3)總管理處永續品牌價值發展室：負責統整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供及執行。103/12/30 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於 111/1/13 修訂為「企業永續發展實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守則」。每年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4) 公司治理主管：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103/12/30 董事會已通過「誠信經營守則」，最新更正於 109/2/27。每年稽核單位進行監督查核，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狀況。最近一次報告於董事會為 112/12/28。 2. 執行情形：各權責單位依相關法規執行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其運作正常，均符合法規及公司規定。 3. 公司治理人員 112 年度參與進修共計 12 小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架設官方網站，於「企業永續」項下設有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電子信箱，對於有違反道德行為或違法情事行為也設有舉發管道專線及信箱供員工、供應商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做為檢舉或申訴管道。利害關係人溝通資訊如下： 1. 投資人相關：簡小姐 信箱：investor@merry.com.tw 電話：(04)2359-0811#116229 2. 媒體相關：陳小姐 信箱：merry_pr@merry.com.tw 電話：(04)2359-0811#116409 3. 員工/招募相關：郭小姐 信箱：merry_resume_db@merry.com.tw 電話：(04)2359-0811 4. 社區(與環安衛相關)：蘇小姐 信箱：merry_esh@merry.com.tw 電話：(04)2359-0811#111277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作為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該機構資料如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s://www.kgi.com.tw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是	是	(一) 本公司網站 (www.merry.com.tw/page/investor/index.aspx) 設有「投資人關係」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方式： 1. 網站設置中英文版投資人專區。 2. 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於公司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之聯絡方式。 3. 公司財務總處專責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相關工作。 4. 公司自辦或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的資訊於網站可查得，且亦已依證交所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本公司均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期限前公告第一、二及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1.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112/4/27 公告。 2.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112/7/27 公告。 3.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112/10/26 公告。 4. 112 年度財務報告：113/2/22 公告。 5.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113/4/25 公告。 6. 各月份營業收入，均於法令規定時間前公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1. 對於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部分，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退休金制度，並對員工投保團體險，享有具多元化福利措施，制定員工意見箱管理辦法，並每季舉辦新人座談會，與總裁雙向溝通、意見交流，讓員工更了解美律，官方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聯絡人窗口、電話及電子信箱等聯絡方式。 2. 客戶與供應商關係：積極維持與客戶及供應商的密切關係，在客戶導向之理念下，維持投入高科技技術研發，滿足客戶求新求變之需求；同時帶動供應商針對綠色環保要求、廉潔承諾書及品質問題回饋等，積極善盡企業責任，共創綠色地球。 3.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針對日常業務以各種型態與利害關係人保持互動外，在官方網站上設有對外溝通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建立透明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有效的多元溝通管道，並依據主管機關規範資訊揭露之完整透明，定期更新財報相關訊息。 4. 本公司董事持續參加董事進修公司治理講座；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開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註 2。 5.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作業辦法以創造風險管理文化，並公開放置公司網站。 6. 董事出席董事會均需簽到，狀況良好；所列議案若涉及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表決。 7. 本公司購買董事責任險，避免非業務過失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於 112/10/26 董事會通過為董事續保責任保險案，投保情形如下： <table><tr><th>投保對象</th><th>保險公司</th><th>投保金額 (新台幣)</th><th>投保期間</th></tr><tr><td>全體董事</td><td>華南產物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td><td>323,000,000 元</td><td>112/10/17~ 113/10/17</td></tr></table> 8. 本公司經理人與公司治理有關進修與訓練，請參閱附註 3、4。 9. 集團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本公司財會人員取得相關證照：台灣會計師（CPA；Taiwan）：2 人；美國會計師(CPA；USA)：1 人；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1 人；美國管理會計師(CMA)：1 人；國際內部稽核師(CIA)：1 人。 本公司稽核人員取得相關證照：國際內部稽核師(CIA)：1 人。 10. 董事多元化 (1)本公司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具備多元背景，來自國內及亞洲不同國家，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法律等專業背景，選擇董事會成員時亦有評估董事會成員之國際經營管理能力及領導決策能力等多面向，以落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關於董事會成員更多詳細資訊請參 21-26 頁。 (2)董事會成員具備專業知識及技能 一般董事成員：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新台幣)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	華南產物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323,000,000 元	112/10/17~ 113/10/17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新台幣)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	華南產物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323,000,000 元	112/10/17~ 113/10/1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具有電機、機械、國貿、工商管理、經營管理碩士等專業背景，專業技能涵蓋經營管理、電聲、電子與遠端通訊、文化、金融、行銷、文化創意、策略管理、科技法律及相關產業經歷。 獨立董事成員： 具有電子工程、經營管理行銷暨策略管理等專業背景及豐富產業經歷。 (3)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 112 年達成情形如下： (a)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獨立性及多元性，其中董事會成員獨立性，以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 1/4(含)以上為目標，112 年已有三席獨立董事且佔董事席次達 3/9(即 33.3%)；另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以不超過董事席次 1/2(含)為目標，目前僅有 3 席董事兼具員工身分(即 33.3%)；獨立董事任期，以 1/2 成員不超過 3 屆為目標(任期年資：吳輝煌 3 至 9 年、余日新 3 至 9 年、易昌運 3 年以下)。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b) 專業知識與技能方面，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具有財務或會計、法務、經營管理、電聲等多面向背景，其中以具科技或產業背景的董事佔董事席次達 1/3(即 33.3%)為目標，112 年已有 7 席董事具有科技專業背景(即 77.8%)，並有 9 席董事均具有產業背景(即 100%)；另以具財會背景的董事佔董事席次達 1/3(即 33.3%)為目標，112 年已有 7 席董事具有財會背景(即 77.8%)。 (c) 董事會年齡層及產業方面，9 席董事均具有產業管理之背景(即 100%)，並有 6 席董事具有電聲/電子之背景(即 66.6%)，4 席董事具有文化/創意之背景(即 44.4%)，研發、行銷、金融各一席董事(即 11.1%)，4 席董事具有永續發展、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及資安管理之背景(即 44.4%)；另本公司董事年齡層兼具，66 歲以上有 3 席(即 33.3%)，55~65 歲有 4 席(即 44.5%)，55 歲以下有 2 席(即 22.2%)，已兼具不同年齡層並引導漸進式的世代交替。綜合前述，多元性目標皆已達成。 11. 本公司對資訊公開及揭露特別重視，定期或不定期會於公開資訊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測站或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資料，並同步發布中文版及英文版重大消息，讓投資人更即時獲取公司營運狀況及重要資訊。 12.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避免公司資訊資產遭受內外部、故意或意外之威脅，確保資訊的合法性、完整性、機密性與可用性，進而提供安全、穩定及高效率之整體資訊服務，訂定資訊安全架構，維護資安風險。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 美律由董事會下的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督導的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啟動集團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的建置，並於 111/10/27，經董事會通過，設立集團資通安全資安長一職。資安長負責資通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並由資安執行主管及 1 名專責資安管理同仁偕同系統架構部門 6 名同仁，一起確保資通安全各項管理規範持續執行實施。資安推動小組人員總數 14 位。 (b) 資訊安全推動小組每年定期(2 次)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資安成果與計畫，最近一次已於 112/12/28 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美律集團的資訊安全執行狀況及未來規畫。 (2)資通安全政策： (a) 制訂完善的資安政策與規劃，滿足營運及客戶全面性資安需求。 (b) 落實確保資安的運行與效益，達成集團業務營運永續發展目標。 (c) 全體同仁皆遵循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定期檢視與修正以符合現今資安規範。 (d) 全體同仁主機，每日進行防毒更新、每月進行作業系統 Patch 更新，以確保公司主機安全。 (3)具體管理方案： (a) 已導入資安建構系統工具，保護系統管理員帳號，並改善簽核便捷與資料傳輸加密作業，確保資訊及資料不外洩。 (b) 制訂定期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並於每半年定期檢視相關資訊問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c) 每年定期審查資訊系統帳號權限，並檢視使用帳號之合理性。 (d) 每年執行供應商資訊安全評鑑作業，協同強化供應商資安風險管控，以保護我司資料安全。 (e) 每年定期委外資安專業廠商，進行本公司對外服務之伺服器(例如：公司網站等)進行弱點掃描或滲透測試作業，以即時進行對伺服器之漏洞修補。 (f) 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並培育優質資安人才。 (g) 規劃 ITILv4 管理評鑑機制，強化資訊流程與保護。 (h) 每月對員工進行郵件社交攻擊演練，提升員工對釣魚郵件的警覺性。 (i) 112/12/25 完成 ISO 27001 稽核作業，且今年未有重大資安事件。 (j) 已加入台灣資安主管聯盟，強化資安外部連結。 (k) 已投保資安保險 USD \$5,000,000，以避免當重大資安事件發生時，可即時擁有資安專業廠商進駐與減少公司營利之損失。 (l) 於 110 年導入 ISO 27001 資訊管理系統，並取得 ISO 27001 認證，證書之有效期為 110/12/7 至 113/12/6。透過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強化資訊安全事件之應變處理能力，保護公司與客戶之資產安全。 (m) 112 年已執行全體員工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課程時間為 107 分鐘。 (n) 112 年參與資安稽核相關工作人數為 145 人，開會次數為 17 次。 13. 本公司智慧財產權政策與管理目標，本公司以自 108 年 4 月份起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IPS)，並於 111 年通過 TIPS(A 級)體系驗證，獲頒 TIPS 驗證登錄證書(有效期至 113/12/31)，以落實智慧財產權的保護與維護。 14. 本公司於 109/10/29 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程序」並制訂風險管理政策，每年定期由風險管理小組進行風險因子鑑別，藉以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並篩選出風險管理範疇，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策略，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並有效運作。此外，風險管理年度運作情形及計畫已向永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發展及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完成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 評鑑及自評結果： (1) 94 至 103 年連續榮獲「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系統」A 以上評等。 (2) 103 年至 104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前 6%至 20%公司之一。 (3) 105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前 21%至 35%公司之一。 (4) 106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前 36%至 50%公司之一。 (5) 107 年至 108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前 21%至 35%公司之一。 (6) 109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前 5%公司之一。 (7) 110 年至 111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 6%至 20%公司之一。 (8) 112 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前 5%公司之一。 (9) 每年皆會先自我檢視及評估公司治理情形是否有未能達到標準原因。				
2. 主要缺失：各執行面如有不足，將逐期加強改善。				
3. 改善情形：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對於不足部分逐期改進，目前尚未發現重大缺失須改善之情形。				

註 1：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項次	獨立性及適任性	評估結果
一、獨立性要件審查		
1	簽證會計師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是
2	簽證會計師本人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是
3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間是否無未決或可能訴訟的案件。	是
4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是
5	簽證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6	簽證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7	本公司是否未支付簽證會計師或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或有公費或介紹費、佣金等。	是
8	簽證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是
9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間是否未存在商業合作關係。	是
10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11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是
12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13	本公司是否未有前一年度之公費尚未支付。	是
二、獨立性運作審查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是
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是
3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是
4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是
5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是
三、適任性審查		
1	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是

項次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AQI)	評估結果
構面一：專業性		
1-1	查核經驗是否足夠	是
1-2	訓練時數	
1-2-1	簽證會計師訓練時數是否足夠	是
1-2-2	理級以上人員(不含會計師)訓練時數是否足夠	是
1-3	流動性	
1-3-1	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流動率是否合理	是
1-4	專業支援	
1-4-1	專業人員支援審計部門查核人數占比是否足夠	是
1-4-2	專業人員投入上市櫃公司案件時數占比是否足夠	是
構面二：品質控管		
2-1	會計師負荷	
2-1-1	會計師擔任主簽之公開發行公司家數負荷是否合理	是
2-1-2	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是否合理	是
2-2	查核投入是否合理	是

2-3	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	
2-3-1	EQCR 會計師複核時數占比是否合理	是
2-4	品管支援能力	
2-4-1	品質控管人員約當全職人數是否合理	是
2-4-2	品質控管人員支援審計部門占比是否合理	是
構面三：獨立性		
3-1	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是否合理	是
3-2	對客戶是否熟悉	是
構面四：監督		
4-1	是否無金管會檢查品質管制之缺失	是
4-2	是否無美國 PCAOB 檢查之審計缺失	是
4-3	是否無會計師之懲戒級處分案件	是
4-4	是否無主管機關缺失改善函文	是
構面五：創新能力		
5-1	事務所近 3 年採行或規畫與提升審計品質相關之倡議或計畫	是

評核審查意見	
審查通過，建議進行委任/維持原任	

註 2：109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易昌運	2023/03/2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洗錢防制監理與實務	3.0
余日新	2023/04/13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0
廖祿立、魏文傑、吳輝煌	2023/04/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0
吳輝煌	2023/0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前進東協-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及越南四國投資相關議題	3.0
廖祿立、魏文傑	2023/05/12	臺灣證券交易所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0
黃朝豐、林士傑、蘇勇盛	2023/06/0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0
黃朝豐、林士傑、蘇勇盛	2023/06/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2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林士傑、廖耕彬	2023/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廖祿立、魏文傑	2023/07/15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0
余日新	2023/08/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對公司治理評鑑之因應與應用	3.0
易昌運	2023/08/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0

廖祿立	2023/11/18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0

註 3：經理人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黃朝豐、林士傑、蘇勇盛	2023/6/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0
黃朝豐、林士傑、蘇勇盛	2023/6/9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2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林如萱	2023/6/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 年上半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林士傑	2023/7/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林如萱	2023/7/4	國泰金控暨各子公司與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0
黃朝豐	2023/8/18	華淵鑑價(股)公司；環球生技多媒體(股)公司	「企業海內外併購、募資、上市經驗分享」線上研討會	2.0
黃朝豐	2023/8/24	Workday	Workday 研討會. AI 改變未來工作模式和人才決策轉型, 企業和 HR 策略的連結度, 未來被 AI 取代還是蛻變. 分享策略應用與實踐	3.5
黃朝豐	2023/9/8	華淵鑑價(股)公司；環球生技多媒體(股)公司	線上研討會：家族傳承與基業常青	1.5
黃朝豐	2023/9/20	台灣董事學會	如何利用數位及 AI 科技改變產業遊戲規則？數位轉型提升競爭力	3.0
黃朝豐	2023/9/27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AI 技術與應用展望論壇	2.5
林如萱	2023/11/8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舞弊調查最前線》企業舞弊之調查實務與案例解析	6.0
林如萱	2023/1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人才培訓中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PMI/NMI 獨家剖析	3.0
林如萱	2023/11/27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長官開講-財報實審/資貸/背保/取處》「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視訊上課)	6.0

註 4：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林洳萱	2023/06/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2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林洳萱	2023/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0
林洳萱	2023/1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PMI / NMI 獨家剖析	3.0
林洳萱	2023/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0
翁英傑	2024/4/10	台灣證券交易所	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宣導會	6.0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100/12/28成立，委員3人。

②第四屆委員任期：108/6/19至111/6/14、第五屆委員任期：111/6/15至114/6/14。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吳輝煌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2

獨立董事	佘日新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3
獨立董事	易昌運	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會計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3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100年12月28日成立，委員3人。

②最近年度(112-113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分別為112年4月27日、112年7月27日、112年12月28日、113年02月22日、113年04月25日，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第五屆召集人	吳輝煌	5	0	100%	
第五屆委員	佘日新	4	1	80%	
第五屆委員	易昌運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時間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2/04/27	1.修訂本公司各類管理辦法，「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員工職位晉升管理辦法」、「薪資管理辦法」、「員工酬勞分配辦法」。	報告案。	依會議結果進行。
	2.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2023 年固定月薪調薪案，提請追認及討論。 3.發放本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總額案，提請討論。 4.本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提請討論。 5.本公司 202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依會議結果進行。
112/07/27	1.本公司 2022 年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經理人獲配名單、股數案，提請討論。 2.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持股信託特別提存金案，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依會議結果進行。
112/12/28	1. 修訂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案。	報告案。	依會議結果進行。
	2. 本公司永續長黃朝豐委任案，提請討論。 3. 為編制 2024 年度每月財報所需，擬定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和董事酬勞提撥比率案，提請討論。 4. 本公司 202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調整案，提請討論。 5. 為審查薪資報酬委員會 2024 年工作計畫案，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依會議結果進行。
113/2/22	1.修訂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案	報告案。	依會議結果進行。
	1. 新任經理人翁英傑薪酬案，提請追認及討論。 2. 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2024 年固定月薪調薪案，提請討論。 3. 發放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總額案，提請討論。 4. 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提請討論。 5. 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持股信託特別提存金案，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依會議結果進行。
113/4/25	1. 修訂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辦法」案	報告案。	依會議結果進行。

時間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本公司 202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提請討論。 2.為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持股信託特別提存金案，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依會議結果進行。

2.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①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於112/4/27成立，委員3人。

②第一屆委員任期：112/4/27至114/6/14。

委員姓名	獨立董事 (Y/N)	主要專長(註)
吳輝煌	Y	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
余日新	Y	法律、產業、行銷、科技
黃朝豐	N	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科技

註：各委員經學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獨立性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21頁至第26頁。

2.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①最近年度(112年)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開會2次，分別為112/7/27及112/12/28，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身分別	委員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獨立董事(召集人)	吳輝煌	2	2	100%
獨立董事	余日新	2	2	100%
董事	黃朝豐	2	2	100%

3. 最近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時間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2.7.27	第一案：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修正案。 第二案：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手冊」修正案。 第三案：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正案。	報告案。	已依會議結果完成進行。
	第一案：為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結果完成進行。
112.12.28	第一案：為修訂本公司原「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為「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提請討論。 第二案：為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案，提請討論。 第三案：為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案，提請討論。 第四案：為審查本公司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 2024 年工作計畫案，提請討論。	同意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結果完成進行。

	第五案：為擬訂本公司 2024 年度營運計畫案，提請討論。 第六案：為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報告 2023 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設定 2024 年度目標案，提請討論。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美律於董事會下設置永續發展等 4 個推動小組，其中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由總裁擔任主任委員，永續暨品牌價值發展室擔任執行秘書，下設 7 個功能單位，統整企業永續相關政策、制度或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與利害關係人持續溝通與互動，並每半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上次呈報日期為 112/12/28。 由董事會督導公司制定各項永續發展短中長期策略、目標、執行計畫與推動成果，必要時擬定檢討改善方案，以落實永續原則與目標。為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精進董事會決策品質，針對營運過程中各項關鍵重大議題，明訂相關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報告，美律董事會係已於 112/4/27 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 112/12/28 更名為「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連同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及風險管理小組，共同整併至委員會下，委員會將由兩名獨立董事及一名董事組成，定期與各小組負責人共同檢視誠信經營、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及永續發展各小組所訂定之政策，並對各小組之相關運作機制進行監督。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本公司參酌GRI永續報告準則，針對各項企業永續與風險相關之議題，進行重大議題分析程序。採問卷調查了解利害關係人對各議題關注程度，且由相關單位主管評估各議題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對於美律影響程度，分析與排序各議題之關注度與影響性，與管理階層討論後，訂出重大性議題，作為公司擬訂管理政策與相關規劃的依據，以強化經營優勢與進行風險管控。112年將財務量化衝擊評估納入重大性議題決策流程。 為確保公司穩健成長，積極面對營運過程中可能發生之風險及機會，另於109年成立風險管理小組及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程序」並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該小組並於同年月召開啟動會議，佈達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邀請各營運單位及功能單位指派風險作業人員，後則每年定期組進行風險因子鑑別，辨識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並篩選出風險管理範疇，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策略，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並有效運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一)為達企業永續經營，美律從設計、採購、製造、管理皆有綠色思維，以減緩產品對環境的衝擊，並符合國際法規及客戶要求;於管理制度面，本公司於 107 年起，在各製造廠區陸續更新 ISO 14001:2015 及推動 ISO 50001 管理系統認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證，以期減緩對環境衝擊且提升能源績效並進一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負擔；於產品面，於 99 年起運用產品管理系統(GPMS)管控有害物質，減少生產、流通、使用、廢棄各方面的環境負擔，並積極使用可回收材料及可被回收包裝，為保護地球盡一份心力。 美律台灣總部 ISO50001 起訖日為 2022.11.6 - 2024.11.7；美律深圳 ISO14001 起訖日為 2021.11.17- 2024.11.17。 (二)本公司推動多項節能方案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如美律深圳於空壓設備增設熱回收系統，回收再利用高溫廢熱以提供宿舍生活所需熱水，亦可提高空壓機的產氣效率；美律泰國於空壓設備增設變頻器，使空壓機系統透過電器控制與變頻控制的精確配合，進而達到節電目的；美律越南於冰水主機與空壓主機增設時控，可以多段定時啟停以降低用電量；歐仕達更新空調控制程式，依照廠內實際使用狀況來更新控制系統，同時獨立水泵冷卻系統及調整補水管位置等以優化冷卻系統；本公司自 2021 年起響應 RE100 再生能源倡議，承諾於西元 2050 年 100%使用再生能源，目前皆已完成各廠處屋頂型太陽能系統建置評估，美律台灣總部(自有)、美律泰國屋頂型太陽能系統已動工，美律越南已建置完成並於 2023 年 6 月啟用，美律深圳正建置規劃中，未來將持續積極評估其他再生能源轉供等解決方案並持續推動節能專案及再生能源之使用，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達成全球據點 RE100 承諾。在產品面，自產品之研發設計到製造階段，皆以再生環保概念為出發點，於產品設計時進行資源利用效率管理，並建立再生材料使用率績效指標以積極使用再生材料，為保護地球盡一份心力。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是		(三)本公司於 109 年起，依據 ISO 31000 建置風險管理制度，並於董事會下設立風險管理小組(目前設立於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下)，進行相關風險管理。由各職能單位人員定期針對本公司之全面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及處理；此機制係以自上而下之推動方式，協助風險管理小組以全部風險管理角度，對各風險處理之因應措施進行跨部門協調及監控，同時密切注意全球氣候變遷趨勢，並自 110 年起導入 TCFD 揭露框架建議，建立氣候變遷風險識別流程，建立跨部門氣候變遷工作小組，由風險管理小組統籌，將風險識別結果納入既有風管程序，管理後續風險因應方案，另外，亦針對各單位風險種子辦理 TCFD 認知教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育訓練，並要求各單位依據 TCFD 揭露建議架構，擬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內部風險評估表單，由各執行部門主管，辨識與盤點可能造成美律重大財務衝擊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並針對氣候變遷因應之情境分析，透過與顧問的訪談及彙整，展開與訂定後續調適優先行動計劃據以施行，以增進氣候變遷調適能力，與利害關係人共同重視氣候變遷議題。自 111 年起，風險管理小組即參考氣候變遷影響的政策、經濟活動、實體環境、社會、科技等面向，評估 TCFD 建議的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美律參考 TCFD 建議，轉型風險選擇國家目標情境、實體風險選擇 RCP8.5 情境，經由氣候變遷工作坊、部門主管討論與訪談，在特定的情境條件下，美律充分討論各項氣候相關議題可能發生的時間尺度、發生的可能性，並評估潛在脆弱度、潛在衝擊度，鑑別出 9 項美律須關注的風險項目：原物料取得成本增加、消費者選擇更低碳產品或服務、極端氣候導致營運中斷、同業廣泛發展低碳製程、低碳替代產品或服務之科技開發失敗、天災導致保費增加、未發展低碳替代產品或服務、消費者疑慮增加、平均溫度上升。自 2023 年起，風險管理小組亦將氣候風險評估與因應之作業推行至深圳廠區，並於當年年底時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報告。 (四)美律各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均有進行數據統計與分析，並制定對應之管理政策與年度目標；在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方面，美律總部自 96 年起便依據 ISO14064 規範進行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並經第三方查驗，過去兩年美律台灣、深圳皆依照最新 ISO14064-1:2018 標準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確實掌握組織內溫室氣體排放及設立明確節能減碳目標。在水資源管理方面，因製造過程未使用水，產出之廢水亦僅有生活廢水而無工業廢水產生，故水資源管理著重員工節水觀念及節水設備改善，以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在廢棄物管理方面積極落實資源回收分類，大幅減少廢棄物產生及增加資源回收量；本公司亦訂有「廢水處理管制辦法」、「廢棄物管理程序」及「廢棄物管理辦法」等，積極管控各項永續指標。 各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之數據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網站。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一) 本公司均依勞動法規及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訂定相關管理方法。遵守勞工及員工聘僱法律及國際標準規範，重視勞工人權、職業安全與衛生，致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職業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是	維持良善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嚴禁工作場所有任何有形或無形的性騷擾及歧視行為，包括種族、宗教、膚色、國籍、性別、結社自由、隱私、禁止強迫勞動、禁用童工及任何不當聘僱等。工作環境安全衛生方面，並依據RBA的要求，將相關的管理系統落實於管理活動中，並獲得ISO14001、ISO45001認證。 (二) 本公司為發揮員工工作潛能，達成預算目標，提高經營績效，訂定員工酬勞分配辦法、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使公司獲利與全體員工共享，以達永續經營之目的，並藉以吸引人才並激勵優秀人才，持續且長期創造公司利潤。在休假制度方面，員工除享有勞基法所規範之休假權利外，本公司另設有志工假及兄弟姊妹婚假等有薪假，提供員工多元的休假方式。112年度，女性職員及中高階主管占比，分別為53.48%及30.99%。 (三) 工作環境皆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及客戶針對環安衛的要求建置相關制度，因此，公司具有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亦會定期辦理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讓同仁在工作上均能獲得安全的保障。每月定期寄發健康資訊報，提供員工多元健康時事與疾病預防知識，為鼓勵員工維持健康體魄，辦理多元身心健康促進活動；112年美律集團運動APP線上計步賽共計邀約集團394人參與；112年健康減重競賽為期12周共號召132位組成38隊參與競賽，總計減重327.1公斤，平均每人減重3.09公斤，20週後追蹤更有35.60%沒有復胖；112年自費流感疫苗接種更邀約員工及眷屬一起參與，共計105人一起施打疫苗。重視員工身心健康的美律，將更積極打造友善職場，創造具有競爭力的員工，112年美律在健康照護共計獲得五項殊榮： 1. 2023年臺中市政府職場健康企業獎 2. 2023年臺中市護理師護士公會優良護理人員獎 3. 2023年體育署運動企業認證 4. 2023年國健署全國績優健康職場健康銀齡獎 5. 2023 CHR企業公民許諾。 ISO 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證書，目前效期為2021年11月18日至2024年9月28日。 112年公司內部無發生職災事故，職業災害件數為0件。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四)公司在人力資源處中設置有訓練發展課，有專屬單位與人員來規劃全體同仁的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每年亦由單位主管與員工面談其對職能規劃與發展，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包括但不限於新人訓練、專業訓練、階層別(職能)訓練、講師訓練，並提供相關的內、外訓訓練課程的申請機制。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五)依國際法規及主要客戶需求，制定相關綠色產品管理辦法，從產品設計、原物料採購、產品製造各階段皆融入綠色思維，透過綠色產品管理系統(GPMS)、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PLM)等系統化管理，降低產品對環境的潛在風險。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六)公司投入永續供應鏈發展管理，確保供應商具備永續觀點，要求供應商簽署社會與環境責任承諾書、無衝突金屬宣告書是落實供應商管理政策之簽署文件(112年度供應商承諾遵守美律的社會責任、無衝突金屬使用等準則承諾書達97%)，以敦促供應商重視從業道德、公平交易、勞工人權、健康安全及氣候變遷對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等環境保護之議題，建立完善的管理體系，確保企業社會責任行為守則執行，從而達到社會責任規定的要求。2023年依據RBA行為準則為藍本，制定了〈美律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遵守準則，同時遵守其經營所在國與地區的法律和法規，美律也鼓勵供應商要求其上游供應商提供認同並採用本準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是		本公司自願編制永續報告書，參照GRI Standards(2021)、SASB之TC-HW指標，公開揭露美律於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各關鍵議題的執行成果、策略及目標，110年永續報告書由SGS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AA1000 AS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進行保證；112年永續報告書編製中，驗證等級變更為AA1000 AS第二類型中度保證等級。 相關報告書可至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下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推廣「微聽損」，倡議正確用耳知識：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根據西元2021年WHO發布的首份「世界聽力報告」(World Report on Hearing)中預測，到2050年，全球每4人中將有1人面臨不同程度的聽力受損情形，聽損人口將從目前的15億增長到近25億人；WHO也指出，超過五成的年輕族群(12至35歲)因為休閒娛樂音量控制不當而暴露在噪音中，而有聽力受損的風險；2024年，WHO更將以Let's make ear and hearing care a reality for all!為口號，將減緩全球聽力問題列為重點項目。美律身為全球電聲領導廠商，在推動全球聽力健康、傳遞正確用耳知識的議題上，更責無旁貸，期望透過美律的付出，能讓更多人以正確觀念正視微聽損，擁有健康美好的聽覺生活。 (1) 贊助台灣第一個微聽損愛的書庫: 美律營運總部位於台中市，贊助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於台中市西屯國小成立首座微聽損愛書庫，西屯國小舉行揭牌儀式，透過「共讀」概念，讓保護耳力的概念深入校園，本計畫觸及人數約5,400人次。 (2) 捐贈300台耳機給偏鄉，落實微聽損:美律實業有感城鄉差距之落差，即使偏鄉無營運據點，惟更需要企業投注相關資源，因此透過德內而基金會，贊助300耳機給偏鄉孩童，協助其進行遠端教學。 (3) 耳機DIY體驗營:2023是美律第三年辦理「耳機體驗營」，今年美律實業與鹿樂平台合作，邀請偏鄉學子至美律研發總部步行一窺電聲奧妙，對耳機有正確的了解，降低娛樂性聽損發生率並參訪耗資千萬的無響室。 2.培育電聲人才： 美律身為台灣電聲領導廠商，長期以厚植台灣在全球電聲產業的競爭力為己任，有鑑於國內電聲教育資源缺乏、人才養成不易，自105年起，美律主動投入資源，為產業永續培育人才不遺餘力。 (1)產學合作機制：與國內大學合作，與同為在台中市的逢甲大學設立電聲碩士學程及於逢甲、大葉大學建置電聲研究實驗室。 (2)獎勵優秀人才：提供美律科技人才培育金及舉辦電聲論文獎等，鼓勵優秀學子投身電聲領域。 -美律電聲論文獎: 每年提供高額獎金鼓勵優秀碩博士生投入電聲領域研究，迄今已13年，累計99-112年電聲論文獎共有87電聲新銳獲獎。 -美律科技人才培育金:自100年起，開放國內研究所、五年一貫學碩士生申請，獲選者可獲得獎助學金並可透過工讀學習等實質交流機會，提早認識產業，畢業或役畢後直接進入電聲產業就業，學以致用。累計100年至112年底共69人次獲得培育金補助。 3.與價值鏈合作，投入社會公益 美律提供每年2天有薪志工假，並鼓勵員工主動參與社會公益，2023年台灣所C level層級主管，均參加超過一場的志工活動，112年更結合SDGs目標，並與價值鏈合作，擴展多元志工項目。 (1)至同位於台中市的聽障團體蒙恩基金會擔任志工，協助聽障團體於中秋節前的禮品包裝。 (2)舉辦「幸福好事集」活動:美律實業長期贊助台灣幸福進行曲，採訪台灣的幸福小人物，2023年聖誕節前夕起，更邀約約10位小農於美律實業進行販售，邀請員工發揮善的力量，作更有意義的消費，美律並捐出總消費金額的10%給臺中市小蝸牛聽語障礙關懷協會，共捐出新台幣17,700元整。 (3)歐式達公司捐贈100台助聽器，給河南省殘疾人福利基金會，價值折合人民幣共計2,303,000元整。 (4)與供應商合作，一同至新竹將軍村進行志工活動，提升員工生物多樣性的議題。 (5)深圳志工隊長期配合地方政府進行防疫工作、交通指揮、環保清潔及植樹活動等社區服務，以及協助養老院打掃環境、關懷老人等敬老服務。 4.長期推廣閱讀文化、深耕在地關懷：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推廣「愛的書庫」：自104年起愛的書庫公益資源已是學校教師推廣校園共讀、培養孩子閱讀習慣的重要資源之一，美律每年贊助「愛的書庫」巡迴宣導研習活動，引導國中、小學教師研習讀書會的最佳運作模式，培訓共讀導師成為深化閱讀的重要推手。)並持續贊助「真人啟示(音樂推廣)」巡迴講座」、「動聽悅讀」聽損幼兒繪本共讀方案、「發現天賦，成為孩子的伯樂」推廣研習、林家瑋古典吉他獨奏會校園巡迴計畫及會館土地購置與興建基金等計畫，以閱讀為軸心，持續擴散影響力。				
(2)台灣幸福進行曲：自93年起長期贊助古典音樂台製播「台灣幸福進行曲」節目，採訪在台灣各地默默耕耘的平凡偉人，傳遞正向力量。				
(3)身心障礙作品展出:與台灣身心障礙藝術發展協會合作，展出77幅畫作於總部。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由董事會作為風險管理最高治理單位、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為負責管理與監督之功能性委員會，並於此委員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小組，負責規劃與執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務，並與各職能單位人員定期針對本公司之全面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及處理，以高層自上而下推動方式，協助風險管理小組以全部風險管理角度，對各風險處理之因應措施進行跨部門協調及監控，同時密切注意全球氣候變遷趨勢，並自 110 年起導入 TCFD 揭露框架建議，建立氣候變遷風險識別流程，建立跨部門氣候變遷工作小組，由風險管理小組統籌，將風險識別結果納入既有風管程序，管理後續風險因應方案。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自 111 年起，風險管理小組即參考氣候變遷影響的政策、經濟活動、實體環境、社會、科技等面向，評估 TCFD 建議的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經由氣候變遷工作坊、部門主管討論與訪談，在特定的情境條件下，美律充分討論各項氣候相關議題可能發生的時間尺度、發生的可能性，並評估潛在脆弱度、潛在衝擊度，鑑別出 9 項美律須關注的風險項目：原物料取得成本增加、消費者選擇更低碳產品或服務、極端氣候導致營運中斷、同業廣泛發展低碳製程、低碳替代產品或服務之科技開發失敗、天災導致保費增加、未發展低碳替代產品或服務、消費者疑慮增加、平均溫度上升。 112 年，本公司持續推動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工作，範圍擴及深圳子公司。經由相關部門回饋，彙整相對顯著風險短期 3 項、中期 1 項與長期 2 項，經由內外部討論與報告，確認將短期 3 項列為顯著風險，應優先規劃因應方案；另鑑別出可能的 2 類型機會。 <table><tr><th></th><th>顯著風險</th><th>期間</th><th>影響層面</th><th>潛在財務衝擊</th><th>說明</th></tr><tr><td>實體風險</td><td>短期實體：極端天氣事件影響自身營運</td><td>短期 1-3 年</td><td>直接營運</td><td>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td><td>極端天氣(例如颱風/暴雨)可能使生產設備受損、影響人員安全、降低可生產日數等，影響生產基地稼動率下降、操作中斷，影響生產安排與產能。</td></tr></table>		顯著風險	期間	影響層面	潛在財務衝擊	說明	實體風險	短期實體：極端天氣事件影響自身營運	短期 1-3 年	直接營運	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	極端天氣(例如颱風/暴雨)可能使生產設備受損、影響人員安全、降低可生產日數等，影響生產基地稼動率下降、操作中斷，影響生產安排與產能。
	顯著風險	期間	影響層面	潛在財務衝擊	說明								
實體風險	短期實體：極端天氣事件影響自身營運	短期 1-3 年	直接營運	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	極端天氣(例如颱風/暴雨)可能使生產設備受損、影響人員安全、降低可生產日數等，影響生產基地稼動率下降、操作中斷，影響生產安排與產能。								

	實體風險	短期實體：極端天氣事件影響供應鏈運輸	短期 1-3 年	直接營運、上游供應商	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	極端天氣(例如颱風/暴雨)可能影響供應商生產、影響原物料運輸等，造成生產中斷，產品交付不及或產品報廢率增加；也可能因應極端天氣的發生頻率提高，帶來運輸成本提高。								
	轉型風險	市場：客戶對產品或製程的要求加嚴	短期 1-3 年	直接營運	對產品服務需求減少使營收下降	為因應氣候變遷，客戶需求變化增加，要求低碳製程、使用再生能源、使用再生料、低碳材料等，或是未來可能新增通過特定產品規範的要求。相關因素若未提前因應，產能規劃會受影響；或是造成市場份額下降。								
	<table><tr><th>轉型機會</th><th>潛在財務衝擊</th><th>說明</th></tr><tr><td>產品與服務：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td><td>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增加導致收入增加</td><td>短期：持續發展低碳設計，使用更少、更輕、回收的材料設計產品 中長期：評估推動新市場</td></tr><tr><td>韌性：永續供應鏈管理、採用再生能源、關注碳交易市場</td><td>降低間接成本</td><td>短期：推動永續供應鏈管理，降低原物料供應風險、持續開發替代料 中期：採用再生能源比例逐步提升，降低政策法規帶來的風險(例如限電)；同時未來也可能降低生產成本(例如電費) 長期：持續關注碳交易市場，適時參與碳配額交易</td></tr></table>						轉型機會	潛在財務衝擊	說明	產品與服務：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短期：持續發展低碳設計，使用更少、更輕、回收的材料設計產品 中長期：評估推動新市場	韌性：永續供應鏈管理、採用再生能源、關注碳交易市場	降低間接成本
轉型機會	潛在財務衝擊	說明												
產品與服務：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短期：持續發展低碳設計，使用更少、更輕、回收的材料設計產品 中長期：評估推動新市場												
韌性：永續供應鏈管理、採用再生能源、關注碳交易市場	降低間接成本	短期：推動永續供應鏈管理，降低原物料供應風險、持續開發替代料 中期：採用再生能源比例逐步提升，降低政策法規帶來的風險(例如限電)；同時未來也可能降低生產成本(例如電費) 長期：持續關注碳交易市場，適時參與碳配額交易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table><tr><th>項目</th><th>說明</th><th>財務影響</th></tr><tr><td>極端氣候事件</td><td>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影響本公司自身營運、供應商運輸等</td><td>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自身營運與供應商運輸受影響，造成生產中斷，進而影響營收</td></tr><tr><td>轉型行動</td><td>現階段氣候變遷可能的機會包括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提高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td><td>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提高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強化內部管理機制，提高整體運作效率，降低間接成本</td></tr></table>	項目	說明	財務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影響本公司自身營運、供應商運輸等	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自身營運與供應商運輸受影響，造成生產中斷，進而影響營收	轉型行動	現階段氣候變遷可能的機會包括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提高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	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提高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強化內部管理機制，提高整體運作效率，降低間接成本
項目	說明	財務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影響本公司自身營運、供應商運輸等	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自身營運與供應商運輸受影響，造成生產中斷，進而影響營收								
轉型行動	現階段氣候變遷可能的機會包括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提高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	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提高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強化內部管理機制，提高整體運作效率，降低間接成本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table><tr><td>風險與機會辨識</td><td>參考氣候變遷影響的政策、經濟活動、實體環境、社會、科技等面向，評估TCFD 建議的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定期內外部討論，評估與本公司相關的風險與機會因子。</td></tr><tr><td>風險與機會評估</td><td>定期邀集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作業，包括可能發生的時間尺度、發生的可能性，並評估潛在脆弱度、潛在衝擊度。經內外部討論、報告，確認顯著風險與機會。</td></tr><tr><td>因應規劃</td><td>針對鑑別出之顯著潛在風險與可能機會，考量公司營運方針，由相關部門進行因應方案規劃，於定期風險管理會議中確認與報告。</td></tr><tr><td>監督與報告</td><td>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因應規劃，由風險管理小組定期追蹤，並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成果。</td></tr></table>	風險與機會辨識	參考氣候變遷影響的政策、經濟活動、實體環境、社會、科技等面向，評估TCFD 建議的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定期內外部討論，評估與本公司相關的風險與機會因子。	風險與機會評估	定期邀集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作業，包括可能發生的時間尺度、發生的可能性，並評估潛在脆弱度、潛在衝擊度。經內外部討論、報告，確認顯著風險與機會。	因應規劃	針對鑑別出之顯著潛在風險與可能機會，考量公司營運方針，由相關部門進行因應方案規劃，於定期風險管理會議中確認與報告。	監督與報告	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因應規劃，由風險管理小組定期追蹤，並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成果。	
風險與機會辨識	參考氣候變遷影響的政策、經濟活動、實體環境、社會、科技等面向，評估TCFD 建議的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定期內外部討論，評估與本公司相關的風險與機會因子。									
風險與機會評估	定期邀集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作業，包括可能發生的時間尺度、發生的可能性，並評估潛在脆弱度、潛在衝擊度。經內外部討論、報告，確認顯著風險與機會。									
因應規劃	針對鑑別出之顯著潛在風險與可能機會，考量公司營運方針，由相關部門進行因應方案規劃，於定期風險管理會議中確認與報告。									
監督與報告	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因應規劃，由風險管理小組定期追蹤，並向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成果。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美律並非碳排放密集度高之產業，但全球暖化帶來的氣候變遷影響美律的重要利害關係人，為了即時因應市場趨勢與客戶潛在需求，美律透過情境分析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的識別，評估出之成果由事業部門及功能單位深入檢視，作為日常營運調整參考方針；另外透過定期進度與成果報告至永續發展及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作為集團運作與決策之參考因子。 在此考量之下，美律實體風險選擇 RCP8.5 情境，轉型風險選擇國家目標情境，並評估政策變化、實體環境、社會、科技等外部資訊，作為年度氣候變遷風險評估基礎。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訂定影子價格，透過設定內部減碳定價，以評估組織未來可能面臨之相關風險。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table><tr><th>目標</th><th>說明</th><th>規劃期程</th><th>涵蓋溫室氣體範疇</th><th>2023 達成情形</th></tr><tr><td>100% 使用再生能源 (RE100)</td><td> - 集團響應 RE100 倡議，100%使用再生能源 - 集團營運據點再生能源購電評估 - 建置再生能源系統與轉供方案評估 </td><td> 2025 使用 50% 2030 使用 75% 2035 使用 90% 2040 使用 100% </td><td>類別二 (範疇二)</td><td>達成預期目標 2023 年共使用 6,988 MWh 再生能源，占總電力比例達 23.11%；其中 2,223MWh 為直接使用再生能源，4,765MWh 為購買再生能源憑證。</td></tr></table>					目標	說明	規劃期程	涵蓋溫室氣體範疇	2023 達成情形	100% 使用再生能源 (RE100)	- 集團響應 RE100 倡議，100%使用再生能源 - 集團營運據點再生能源購電評估 - 建置再生能源系統與轉供方案評估	2025 使用 50% 2030 使用 75% 2035 使用 90% 2040 使用 100%	類別二 (範疇二)	達成預期目標 2023 年共使用 6,988 MWh 再生能源，占總電力比例達 23.11%；其中 2,223MWh 為直接使用再生能源，4,765MWh 為購買再生能源憑證。
目標	說明	規劃期程	涵蓋溫室氣體範疇	2023 達成情形											
100% 使用再生能源 (RE100)	- 集團響應 RE100 倡議，100%使用再生能源 - 集團營運據點再生能源購電評估 - 建置再生能源系統與轉供方案評估	2025 使用 50% 2030 使用 75% 2035 使用 90% 2040 使用 100%	類別二 (範疇二)	達成預期目標 2023 年共使用 6,988 MWh 再生能源，占總電力比例達 23.11%；其中 2,223MWh 為直接使用再生能源，4,765MWh 為購買再生能源憑證。											

	2050 淨零 碳排	● 持續推動廠處減碳方案 ● 依循 SBTi 規範設定減碳目標 ● 建立內部碳管理平台 ● 計算產品碳足跡 ● 制定碳移除策略	● 2025 減碳 34% ● 2030 減碳 58% ● 2040 減碳 87% ● 2050 減碳 100%	類別一 (範疇二) 與類別二 (範疇二)	依循 SBTi 規範設定並達成減碳目標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不適用。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將誠信經營政策內化為公司第一階之規章制度，以貫徹本公司誠、正、勤、儉、忍之誠信經營理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情形。
	是		(二) 承上，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制定「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律的商業行為與職業道德規範」以作為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行為指南；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本公司定期向員工宣導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依據「美律的商業行為與職業道德規範」內容，員工於商業活動上與外部人員有不正當利益疑慮時，應予以回報處理，本公司亦要求外部廠商簽立社會責任承諾書以防堵發生不誠信行為風險；另就產業特性，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第2項規定，本公司針對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具較高風險之不誠信行為，另訂定「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等防範方案並落實執行之。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		(一)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聲明其提供之原料及產品符合環保標準外，同時要求遵守EICC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例如反貪污、反收賄及禁用童工等誠信行為條款；並定期檢視稽核供應商，要求其應對所屬次級供應商也進行誠信行為稽核與要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		(二) 本公司由財務長兼職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工作，並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2/12/28)，針對防範不誠信行為監督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是	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落實。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設置誠信經營推動小組，隸屬董事會之專責單位，配置充足資源及適任人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由稽核單位監督實施成果，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內容如下： (1)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 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4) 誠信經營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三) 本公司「美律的商業行為與職場道德規範」中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並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並落實；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向董事會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本公司新人引導訓練實體課程講授「美律的商業行為與職業道德規範」，EICC 等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是 是		(一) 本公司已按「誠信作業程序」建置 integrity@merry.com.tw 信箱及檢舉專線 04-2359-0811#118000，並指派誠信經營推動小組成員受理相關利害關係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或違法情形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已明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已明定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公司已於網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等公司相關規章，以落實公司治理資訊透明化，並定期宣導及保持檢舉管道暢通，唯至今尚無違反誠信經營行為之受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僅按「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美律與股東 美律向來重視股東權益。美律持續發展電聲核心事業，保持競爭能力，一直保有健全的財務體質；面對金融風暴衝擊、原物料價格飛漲、國際匯市大幅波動及利率調漲等多重壓力，美律員工共同努力下，仍維持穩健良好之經營成果以造就高收益企業為公司經營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標，即時完成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各項公告。美律網站開設投資人專區，載有營業資訊、財務報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股價與股利資訊及法人說明會等內容，以供投資人參考，務求資訊揭露之完整、即時、正確、透明，以保障股東權益，創造公司價值。				
(二) 美律與顧客				
(1) 以源流管理，及時提供顧客滿意的產品、品質與服務。				
(2) 每年固定收入投入研發經費，鼓勵創新，同時思考與客戶產品結合，開創新商機。				
(3) 客戶導向，贏得客戶長期信賴與合作。				
(4) 產品設計製造不得含有害物質，須通過國家對有害物質限制的檢驗要求。				
(5) 原料供應商要有文件證明內容物符合客戶與法律要求，並接受客戶的稽核。				
(三) 美律與供應商				
(1) 結合供應商以共同經營為目標。				
(2) 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要求供應商提供原料、產品符合環保規範外，同時要求遵守職業道德倫理，例如反貪污、反收賄、禁用童工等。				
(3) 定期檢視稽核供應商，要求供應商應對其所屬供應商也進行企業社會責任稽核與要求。				
(4) 化學品、有害物質依法規定應給有執照的供應商處理，且定期稽核供應商的合法性，要求出具相關的資格文件證明。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或本公司網站

<https://www.merry.com.tw/page/company/index.aspx> 投資關係/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公司章程等相關規範。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原由財務總處財務長林洳萱兼任，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調整由翁英傑資深經理擔任。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及資訊。
- 2.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已完成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除對董事、內部經理人及員工加強宣導外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以供董事、經理人、員工、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等參閱。詳見公司網站
<https://www.merry.com.tw/page/company/index.asp>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附件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2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2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 祿 立

總經理：黃 朝 豐



附件二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美律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合計發行總金額 50,000 仟元整；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分別為 25,000 張及 5,000 張，每張面額均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分別為 2,500,000 仟元及 5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承銷部門主管：吳春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附件三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合計發行總金額 50,000 仟元整；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分別為 25,000 張及 5,000 張，每張面額均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分別為 2,500,000 仟元及 500,000 仟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律師事務所

律師（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附件四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



第二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事錄(摘錄)
(2024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開會時間：2024 年 4 月 25 日 (星期四)，原訂下午 3 點 00 分，經全體董事、獨立董事同意延後至下午 3 點 05 分。

二、開會地點：本公司研發大樓 A102 會議室 (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三、出席董事 9 席：法人代表人董事廖祿立(代表宗泉投資(股)公司)、董事魏文傑(視訊)、法人代表人董事黃朝豐(代表善德投資(股)公司)、董事林士傑、法人代表人董事廖耕彬(代表通虞投資(股)公司)、董事蘇勇盛(視訊)、獨立董事吳輝煌、獨立董事余日新、獨立董事易昌運。

應出席：9 席

實際出席：9 席

出席率：100%

列席貴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美蘭會計師。

公司列席主管：財務總處林泃葦財務長、配件產品事業部廖崇熙資深處長(視訊)、公司治理主管翁英傑資深經理、人力資源總處郭佩珊資深處長(個案)、品質保證處陳瑞龍資深經理(個案)、會計部林育謙經理(個案)、經營管理部黃嘉玲經理(個案)、稽核課鄭淑妃資深副理(個案)。

四、主 席：董事長廖祿立

記 錄：鄭惠芬

五、主席致詞：(略)。

六、會議說明：(略)。

七、報告事項：

-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略)。

八、討論事項：

-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 1~4 案 (略)。

5、提案單位：財務總處

【利害關係人：無】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券，提請 討論。

說明：

- (1) 本案業經第二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以提升自有資金比重及減少利息支出，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

理準則」之相關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分別為 25,000 張及 5,000 張。

-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A. 發行股數：5,000 仟股。
 - B. 發行價格：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每股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下稱「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暫定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於每股新台幣 60 元至 150 元之價格區間內，參酌發行市場狀況訂定之。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完成後，授權董事長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於上開每股價格區間內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決定。
 - C. 募集總額：實際募集總額依發行股數及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而定。
 - D. 本次現金增資作業擬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茲就員工及原股東認股比例、提撥公開承銷比例分別說明如下：
 - i. 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 15%即 75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
 - ii.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 10%即 5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
 - iii. 其餘增資發行股數之 75%即 3,7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末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E.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F. 本案經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有關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其他未盡事項，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依相關法令辦理。
 - g. 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

- H.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項，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I. 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現金增資之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4)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分別採詢價圈購及競價拍賣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為 25,0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之 100.5%~101%發行，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預計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2,500,000 仟元。
- B. 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為 5,0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 0%，預計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500,000 仟元，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定以不低於面額之 100.5%~102%發行，實際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 C.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八與附件九；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日期。
- D.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將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 E.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劃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項，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F. 為配合前揭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劃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之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5) 本計劃所須資金之來源、計劃項目、預定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十。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6~10 案 (略)。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同意散會。

註：本議事錄僅摘錄發言要旨，詳細內容以現場錄音、錄影為準。

附件五

章程及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 1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英文名稱為 Merry Electronics Co., Ltd.。
- 第 2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30 電器及批發電子產品製造業。
二、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三、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五、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六、FI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第 3 條：本公司為因應業務需要，得辦理與關係企業或同業間之相互保證業務。
本公司不得為他公司無限責任股東或合夥事項之合夥人；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 第 4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二章 股份

- 第 5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拾億元整，分為肆億股(其中員工認股權憑證股份之數額為伍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整，分次發行，發行有關事宜由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 第 6 條：本公司之服務作業，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 7 條：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 8 條：本公司股東會分左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 8 條之 1：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 9 條：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份，有一表決權，另公司依公司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 10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 11 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議事錄之分發，亦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

第 12 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人，董事人數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任期三年，連選均得連任。董事之選舉均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辦理之。
董事缺額依法應補選時，董事會應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第 13 條：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至少人數三人，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 14 條：董事依法推選一人為董事長，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並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長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因故不能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 15 條：董事應依董事會及股東會所採行之決議，行使其職權。

第 16 條：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 17 條：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宜，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 18 條：董事得支領車馬費等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其數額由董事會決議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
- 第 19 條：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購買其責任保險，投保內容及相關細則提董事會報告。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 20 條：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應依公司法規定為之。本公司經理人在其職權範圍內，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之權，相關授權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六章 會計

- 第 21 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規定，於每屆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第 22 條：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紅利之金額。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

數額。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七章 附則

第 23 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 24 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 25 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十月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三十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九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九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十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廿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一月廿三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三月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二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六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三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八月二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十八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四〇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一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 祿 立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 2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二、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三、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五、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六、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第 2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二、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三、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五、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六、 <u>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u> 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依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110.9.2 局授衛食藥字第 1100104044 號函進行營業項目調整。
第 8 條之 1： <u>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u>		1. 本條新增。 2. 配合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修正，明訂本公司股東會得採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召開。
第 25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一日。 <u>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u>	第 25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一日。	增列章程修正日期。

附件六

盈餘分配表公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 目	金額 (NTD：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08,379,211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320,317,586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5,065,488)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	60,254,12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37,550,622)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4,825,673)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3,241,509,13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紅利(註)	(1,030,914,177)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10,594,961

註：盈餘分配之順序為：1.當年度回轉之特別盈餘公積；2.除 1.以外之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新增數；3.期初未分配盈餘。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附件七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律公司」或「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203,783,47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220,378,347 股。該公司業經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253,783,470 元。
- (二)美律公司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一項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750,000 股由該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5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儘先分認，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原股東辦理拼湊認購之，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中籤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110 年度	5.40	4.00	—	—	4.00
111 年度	6.81	4.50	—	—	4.50
112 年度	6.16	4.70	—	—	4.70
113 年第一季	1.70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期間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業主權益、股數及每股帳面淨值

說 明	金 額
113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A)	12,328,822 仟元
113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B)	220,378 仟股
113 年 3 月 31 日每股淨值(A/B)	55.94 元/股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22,177,403	21,923,311	20,716,546	22,492,9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51,003	4,147,903	4,021,917	3,931,112
無形資產		1,376,179	1,102,943	911,221	887,637
其他資產		6,358,039	6,254,474	6,961,509	6,791,402
資產總額		33,862,624	33,428,631	32,611,193	34,103,1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866,052	14,123,959	15,852,039	17,493,712
	分配後	16,732,092	15,105,194	16,882,953	尚未分派
非流動負債		5,841,949	6,248,386	3,276,831	3,358,4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708,001	20,372,345	19,128,870	20,852,198
	分配後	22,574,041	21,353,580	20,159,784	尚未分派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614,131	12,272,437	12,621,247	12,328,822
股本		2,165,100	2,177,827	2,193,163	2,203,783
資本公積		4,646,623	4,720,866	4,872,974	4,974,5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71,654	6,370,190	6,764,461	6,098,659
	分配後	4,905,614	5,388,955	5,733,547	尚未分派
其他權益		(969,246)	(996,446)	(1,209,351)	(948,14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540,492	783,849	861,076	922,12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154,623	13,056,286	13,482,323	13,250,944
	分配後	11,288,583	12,075,051	12,451,409	尚未分派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6,182,719	35,398,690	36,690,383	8,353,472
營業毛利	4,375,098	4,552,552	4,741,967	1,049,697
營業利益	1,098,557	1,073,120	1,137,923	180,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616	975,906	747,572	350,615
稅前淨利	1,582,173	2,049,026	1,885,495	530,9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19,953)	38,221	(169,990)	235,23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71,137	1,659,277	1,247,907	646,5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365,11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2,605	165,658	97,579	46,2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214,586	1,445,320	1,170,680	585,5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156,551	213,957	77,227	61,046
每股盈餘(註)	5.40	6.81	6.16	1.7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1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劉美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劉美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徐建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13 年第一 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徐建業	保留意見(註)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承銷價格之訂定方式與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決定。
- 2.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一項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750 仟股由該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

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5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儘先分認，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原股東辦理拼湊認購之，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末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 參考價格計算之說明

1. 以 113 年 5 月 31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其普通股於集中市場最近前一個營業日(113 年 5 月 30 日)、前三個營業日(113 年 5 月 28 日至 113 年 5 月 30 日)、前五個營業日(113 年 5 月 24 日至 113 年 5 月 30 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125.00 元、124.67 元、123.60 元，三者擇其一者(擇最近前五個營業日收盤價)，其參考價格為 123.60 元。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酌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90 元，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 123.60 元之 72.82%，其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祿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僅供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僅供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八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13年7月10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三年，自113年7月10日開始發行，至116年7月10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25,000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貳拾伍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含第十個營業日)，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0月11日)起至到期日(116年7月1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

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中華民國華僑及非中華民國國籍之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13 年 7 月 2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5%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43.1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2)}}{\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照前開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係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股票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

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

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每股時價(註1)}} \times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股份)，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轉換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1月1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12月31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1月1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12月31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權利義務轉換後換發之新股，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

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0月1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年5月31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0月1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年5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 (四)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九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律公司」或「該公司」)業經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以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110 年度	5.40	4.00	—	—	4.00
111 年度	6.81	4.50	—	—	4.50
112 年度	6.16	4.70	—	—	4.70
113 年第一季	1.70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期間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業主權益、股數及每股帳面淨值

說 明	金 額
113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A)	12,328,822 仟元
113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B)	220,378 仟股
113 年 3 月 31 日每股淨值(A/B)	55.94 元/股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22,177,403	21,923,311	20,716,546	22,492,9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51,003	4,147,903	4,021,917	3,931,112
無形資產		1,376,179	1,102,943	911,221	887,637
其他資產		6,358,039	6,254,474	6,961,509	6,791,402
資產總額		33,862,624	33,428,631	32,611,193	34,103,1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866,052	14,123,959	15,852,039	17,493,712
	分配後	16,732,092	15,105,194	16,882,953	尚未分派
非流動負債		5,841,949	6,248,386	3,276,831	3,358,4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708,001	20,372,345	19,128,870	20,852,198
	分配後	22,574,041	21,353,580	20,159,784	尚未分派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614,131	12,272,437	12,621,247	12,328,822
股本		2,165,100	2,177,827	2,193,163	2,203,783
資本公積		4,646,623	4,720,866	4,872,974	4,974,5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71,654	6,370,190	6,764,461	6,098,659
	分配後	4,905,614	5,388,955	5,733,547	尚未分派
其他權益		(969,246)	(996,446)	(1,209,351)	(948,14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540,492	783,849	861,076	922,12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154,623	13,056,286	13,482,323	13,250,944
	分配後	11,288,583	12,075,051	12,451,409	尚未分派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6,182,719	35,398,690	36,690,383	8,353,472
營業毛利	4,375,098	4,552,552	4,741,967	1,049,697
營業利益	1,098,557	1,073,120	1,137,923	180,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616	975,906	747,572	350,615
稅前淨利	1,582,173	2,049,026	1,885,495	530,9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19,953)	38,221	(169,990)	235,23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71,137	1,659,277	1,247,907	646,5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365,11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2,605	165,658	97,579	46,2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214,586	1,445,320	1,170,680	585,5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156,551	213,957	77,227	61,046
每股盈餘(註)	5.40	6.81	6.16	1.7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三、本次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以票面金額之 100.5% 發行，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轉換溢價率訂為 105%。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轉換公司債發行條款及評價模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說明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如下：

以時價方式訂立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擇一[MA¹，MA³，MA⁵]×轉換溢價率，以 MA¹、MA³ 及 MA⁵ 三者擇一者為基準價格。

MA¹=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³=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⁵=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2.轉換價格之重設

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轉換價格僅依轉換辦法第十一條進行反稀釋調整。

3.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基準日前 1、3、5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主要係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之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未來之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5%。

(3)上述基準價格、轉換溢價比率以及轉換價格調整之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4.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在美國方面，美國3月ISM製造業PMI指數由2月的47.8上升至50.3，結束先前連續16個月萎縮態勢轉為擴張，主因係新訂單指數、生產指數、就業指數及價格指數皆明顯回升，顯示美國製造業景氣有觸底回溫的跡象。在歐元區方面，3月經濟信心指數(ESI)由95.5上升96.3，其中工業、服務業與消費者信心指數均呈小幅回升態勢；在日本方面，日本3月製造業PMI終值為48.2，為連續第10個月萎縮，然產出和新訂單兩項主要分項指標跌勢放緩，顯示日本製造業表現雖低迷，但下滑的狀況已出現緩和態勢。在中國方面，中國第一季經濟成長率由2023年第四季的5.2%上升至5.3%，儘管房地產市場銷售仍未見起色，仍受惠於全球需求恢復，提振中國出口表現，亦令製造業投資上升，加上基建投資亦受政府政策支撐，令中國3月製造業PMI重返擴張區間。

展望未來，美國就業市場依舊穩健，支撐個人消費成長動能，加上製造業在資通訊設備與半導體等高科技業的帶動下，景氣亦有觸底回升跡象，令國際預測機構屢次上修今年美國經濟成長表現。此外，全球外需明顯改善，

觀察全球與美國、中國、日本、東協國家之製造業PMI近幾月皆呈上升態勢，外需回升亦有助於製造業生產表現轉好。儘管中國經濟基本面仍存在挑戰，然今年以來中國經濟數據表現已出現回穩跡象，預期中國官方將加大政策力度以推動經濟穩定復甦。

在國內方面，受惠於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商機持續強勁，加上傳產類外銷與生產普遍回溫，令製造業出口、生產指數與外銷訂單均較上月增加，故製造業看好當月景氣表現的廠商比例較上月調查明顯改善。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簡稱台經院)總體經濟預測，3月製造業營業氣候測驗點已呈現連續四個月上揚態勢。

隨著國內景氣復甦，民間消費成長動能仍穩健，民間投資雖重拾成長動能，然受到地緣政治風險和貿易摩擦等不確定因素持續升溫，企業資本支出態度仍顯審慎，故民間投資成長表現不如預期強勁。受惠於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需求強勁，加以部分產業鏈庫存回補效益陸續浮現，加上全球商品需求復甦，第一季進出口、製造業生產與外銷訂單表現均明顯改善。整體來看，預期今年台灣經濟成長模式呈現內外皆溫，台經院預測2024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3.29%。

②所屬產業趨勢

A.耳機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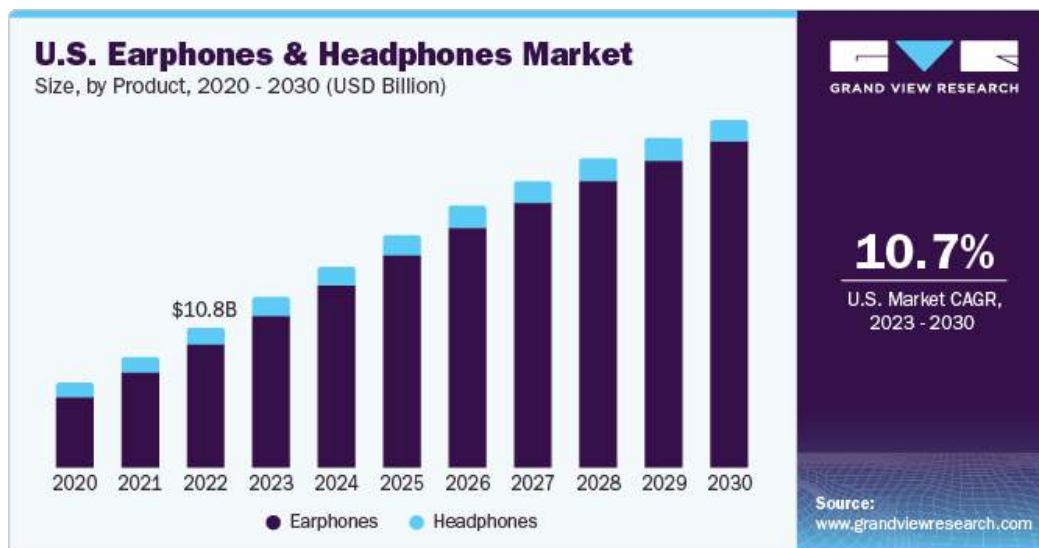
消費者偏好於提升隨身 audio 體驗，加上行動科技與寬頻無線網路造就出的串流音樂消費習性，是耳機產業成長的主因。受惠的產品就是真無線耳機(TWS)，它的體積小，隨身攜帶於充電盒，左右耳機間不受線材拘束，使得其廣為年輕族群、運動愛好者、熱衷於維持體態者的喜愛。更進一步的是語音助理、手勢辨識、偵測使用者配戴與取下耳機以自動或停止播放音樂等智慧化的特性，更加速人們採用真無線耳機。

Wi-Fi、藍牙、SKAA、人工智慧(AI)和擴增實境(AR)等多種無線技術領域的最新技術進步預計將在未來幾年推動無線領域的需求。AI 和 AR 在耳機和頭戴式耳機中的使用使製造商能夠進行創新，並在其產品中引入多項先進功能，例如噪音消除、手勢識別和自適應聽力功能，這將對市場成長產生積極影響；此外，製造商透過提供創新功能來瞄準注重健康和健身的客戶，幫助消費者監測心臟活動和其他生物特徵，加上內建軟體的設計方式使用戶可以透過行動應用程式規劃、監控和執行健身活動，故在鍛鍊期間越來越多人使用耳機將推動全球耳機市場的成長。

根據全球知名 Grand View Research 市調公司 2024 年 1 月全球耳機和頭戴式耳機市場規模將從 2023 年 715 億美金成長到 2030 年的 1,638 億美

金(CAGR 12.6%)，其中以中低價位的藍牙耳機成長力度最強，主要銷售成長國家為，中國、印度、日本及美國等。TWS 技術持續提升，如連線穩定性、電力、音質、延遲的技術逐年精進，讓消費者使用上更加便利，加上 Apple Vision Pro 及 Meta Quest 的推波助瀾，讓 TWS 的成長向上。

2020-2030美國耳機市場成長推估全球耳機市場成長情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4/1)

B.智慧音箱及語音助理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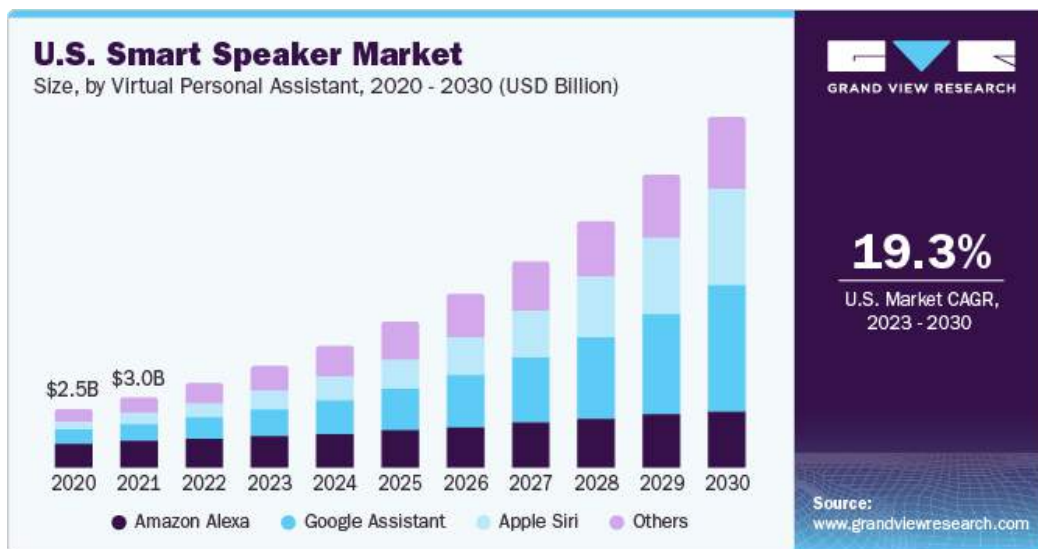
全球知名 Grand View Research 市調公司 2023 年 10 月指出 2022 年全球智慧音箱市場規模為 100.6 億美元，並預測全球智慧音箱從 2023 年至 2030 年將以 22.2%的年複合增長率提升；智慧家庭技術的採用和智慧家庭設備的出現不斷增加使人們能夠將他們的偏好轉向智慧音箱，這些產品使用語音助理正在推動它們的採用。

2022 年亞馬遜 Alexa 市場的營收份額最大，達到 36.6%。由於其先發優勢，其在美國消費者中的採用率正在迅速增加；隨著 Google 在印度和日本等亞洲國家推出其產品，Google Home 語音助理在亞洲的使用預計將迅速增加；Apple Siri 市場預計將以 31.2%的複合年增長率成長，Apple 在客戶中擁有強大的品牌忠誠度，這意味著許多擁有 Apple 產品的人可能會選擇 HomePod 或 HomePod mini，而不是其他製造商的揚聲器。近年來，Siri 的語音辨識能力有了顯著提高，變得更加準確和可靠。這使得它對用戶更具吸引力，他們現在更有可能使用 Siri 來控制他們的智慧音箱。

中國市場出現阿里巴巴、小米及京東等其他先驅，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2023 年 10 月預測亞太地區將以 26.1%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係全球增長最快之地區。智慧音箱變得越來越通用，能夠支援多種語言並提供在地化內容。這使它們對存在多種語言和文化的亞太地區的消費者更具吸引力。

智慧音箱市場的主要參與者包括亞馬遜、Google、蘋果和小米，這些主要參與者專注於升級其產品的現有版本、投資於技術進步及合作以建立其市場地位。

2020-2030 美國智慧音箱市場成長推估全球智慧音箱市場成長情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3/10)

C. 輔聽器/助聽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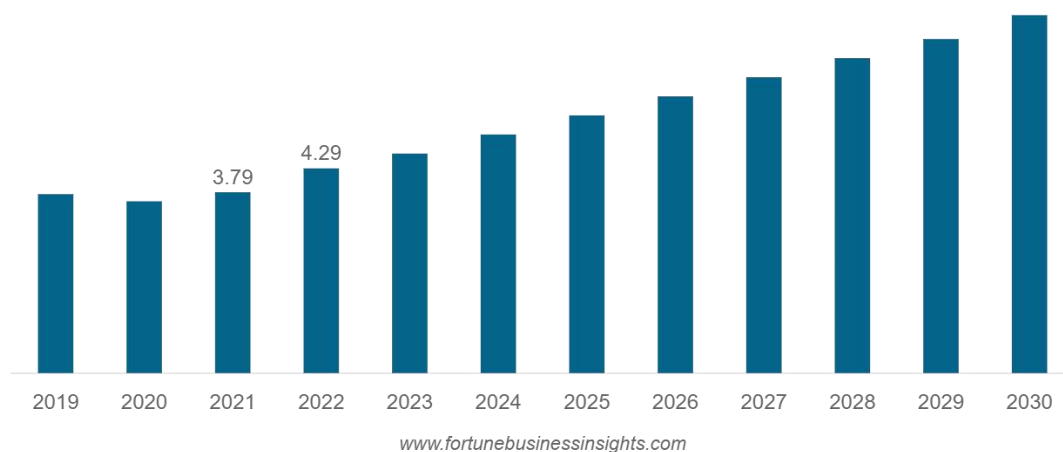
世界衛生組織 2021 年 4 月指出全球有 15 億人患有某種程度的聽力損失，其中約 4.3 億人需要針對聽力損失的康復服務，到 2050 年預計將近有 25 億人(即四分之一的人)有某種程度的聽力損失，至少 7 億人需要聽力康復。另，在這些可受益於助聽器的人中，僅有 17%真正使用助聽器，故世界各地在這方面的缺口一直很大，世界衛生組織各區域助聽器使用缺口為 77%~83%；不同收入水平地方的缺口為 74%~90%。助聽器大廠 Demant 指出，全球每年售出 1,500 萬個助聽器，每年因人口老化自然因素，帶來 4~6% 的成長。

2022 年 8 月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正式頒佈 OTC (Over The Counter 臨櫃購買)助聽器管理辦法，能放寬輕度、中度聽損者，直接在零售通路購買 OTC 助聽器，不需要聽力師/驗配師的診斷。從需求面來看，OTC 助聽器趨勢將大幅降低擁有成本，提高配戴率。從供給面來看，這將讓高端的消費型耳機製造商，有機會進入長期被少數傳統助聽器廠商把持的市場。

由於不需要聽力師/驗配師的協助，助聽器製造商須另行發展線上聽力測試、線上驗配等讓使用者自行操作的軟體服務流程。另外可預見，更多的感應器將落足於助聽器，透過雲計算，感應器測出的訊號會用來遠距提供加值服務，如心率偵測、跌倒偵測等老年長照。

市場調研機構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於 2023 年 8 月統計，2022 年全球助聽器市場規模為 112.9 億美元，預計將從 2023 年的 119.8 億美元成長到 2030 年的 210.9 億美元，2023 年至 2030 年之年複合增長率為 8.4%；人們對聽力障礙不斷提高的認知及人口老年化的加劇也有望促進助聽器市場的增長。

2019-2030北美助聽器市場規模推估全球助聽器市場規模
North America Hearing Aids Market Size, 2019-2030 (USD billion)



資料來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2023/8)

D.智慧手機及PC概況

Wi-Fi 聯盟於 2024 年啟動 Wi-Fi 7 產品認證，知名文刊 DIGITIMES 研究中心指出，Wi-Fi 7 產品認證加上全球多數地區逐步開放 6GHz 頻段的帶動下，2024 年全球 Wi-Fi 7 產品滲透率將達 6.4%。

Wi-Fi 7產品滲透率變化及預估



資料來源：DIGITIMES研究中心(20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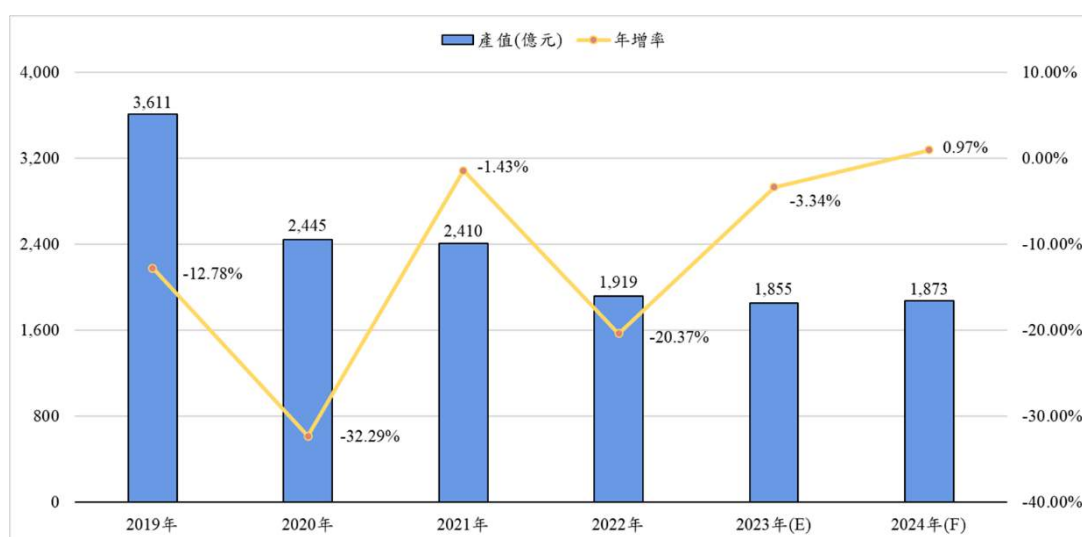
在 Wi-Fi 聯盟正式啟動 Wi-Fi 7 產品認證，加上全球多數地區開放 6GHz 頻段的帶動下，將有更多 Wi-Fi 7 產品面市，使 2025 年 Wi-Fi 7 產品滲透率有望翻倍成長，由 2024 年 6.4%提升至 15%。手機及 PC 等應用將為 Wi-Fi

7 中長期主力應用領域。

2024 年我國手機製造業之景氣表現，根據 S&P Global 預測資料，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達 2.2%，維持低成長態勢，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不過在庫存去化問題逐漸緩解，帶動客戶備貨動能回升，又中東地區、非洲等新興市場之需求增溫，預期 2024 年全球手機出貨量將呈現小幅成長態勢，顯見手機製造業之經營環境將逐漸好轉。

整體而言，在全球手機出貨量呈現正成長下，又蘋果、三星等業者陸續推出旗艦新機，且積極布局折疊型手機等利基型產品市場，加上我國品牌業者亦持續推出新機，有助於挹注本產業業者之營運動能，惟考量到全球品牌手機及代工業者多積極切入印度市場，在市場競爭越趨激烈，以及華為提升產品自製率下，將不利於台廠業者的發展空間，故預估 2024 年我國手機製造業之產值將達 1,873 億元，年增率達 0.97%，顯見本產業之景氣將呈現持平態勢。

2019-2024我國手機製造業之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ITIS研究團隊及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11)

根據科技產業研究機構 TrendForce 表示，全球受高通膨衝擊，2023 年筆電市場需求欲振乏力，全年出貨量僅 1.66 億台，年減 10.8%，但衰退幅度已較 2022 年收斂。

2024 上半年隨著筆電大廠庫存逐漸去化，以及在通膨趨緩的有利條件下，美國近期降息的預測指數攀高，如若市場預期美國聯準會最快在今年上半年開始降息，將有助企業融資借貸成本降低、流動資金水位上揚，加上微軟作業系統的世代更迭，藉以推進企業用戶的系統安全升級，可望帶動筆電的汰舊換新需求，因此，根據科技產業研究機構 TrendForce 預期，2024 年筆電市場需求力道會逐季好轉，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將呈現溫和成長，出貨年成長率約 3.6%，達 1.72 億台。

由於 Windows 11 的升級，商業 PC 市場已經準備好進行下一輪的替換周期，加上庫存接近健康水平，以及對生成式 AI 啟用的 PC 的興趣增加，將為 PC 需求持續帶來新的推動力。

綜上所述，自 2024 年以來，智慧手機及 PC 等消費性電子之概況已逐漸走出低谷，因應汰舊換新需求、AI PC 及 Wifi 7 應用預期未來需求力道逐季增長，並為電聲元件相關應用帶來持續性的成長動能，故智慧手機及 PC 產業相關應用前景不淡。

2020-2024全球筆電出貨量預估

圖、2020~2024年全球筆電出貨量預估（單位：百萬台）



資料來源：Trend Force(2024/1)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單位：%

年度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 第一季
權益占資產比率	35.89	39.06	41.34	38.86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11	60.94	58.66	61.14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1.81	465.41	416.70	422.51

資料來源：依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A.權益及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集團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之股東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5.89%、39.06%、41.34%及 38.86%；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64.11%、60.94%、58.66%及 61.14%。各年度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各期無重大變化。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集團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441.81%、465.41%、416.70%及 422.51%。該集團 111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0 年度上升，主係該集團 111 年度持續獲利使保留盈餘增加，在權益總額增加幅度大於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幅度影響下，致本項比率上升；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1 年度下降，主係該集團 110 年度發行之三年期可轉換公司債，自應付公司債轉為一年到期流動負債，使非流動負債下降所致；113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與 112 年度相較差異不大。

整體而言，該公司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之財務結構變化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②經營績效

年度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 第一季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6	3.88	4.03	4.05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112	94	91	90
存貨週轉率(次)	7.12	6.13	7.32	7.03
平均售貨天數	51	60	50	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9.46	8.74	8.98	8.40

資料來源：依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A.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款天數

該集團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應收帳款週轉率分別為 3.26 次、3.88 次、4.03 次及 4.05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則分別為 112 天、94 天、91 天及 90 天。111 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10 年度增加，主係 111 年度受到俄烏戰爭及聯準會升息，使 111 年下半年景氣回落，該集團訂單減少，111 年底應收款項餘額較 110 年底下降，致 111 年度平均應收款項餘額較 110 年度下降 17.81%，而平均應收款項餘額下降幅度高於銷貨淨額衰退的幅度所致；112 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11 年度增加，主係該集團多款新產品於 112 年第三季開始出貨，使 112 年銷貨收入增加所致；113 年第一季應收帳款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與 112 年度相較無重大變化。

B.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天數

該集團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7.12 次、6.13 次、7.32 次及 7.03 次，存貨週轉天數則分別為 51 天、60 天、50 天及 52 天。111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110 年度下降，主係 111 年度受到俄烏戰爭及聯準會升息，使 111 年下半年景氣回落，該集團訂單減少，銷貨收入衰退亦造成銷貨成本下降，

此外111年市場上部分關鍵物料缺料情況嚴重，該集團亦有多備庫存因應，致111年度週轉率下降；112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11年度上升，主係缺料情況緩解，原多備庫存持續去化，且該集團多款新產品於112年第三季開始出貨，該集團整體營運狀況改善，銷貨收入帶動銷貨成本增長所致；113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較112年度下降，係因113年第一季因正值消費性電子商品傳統銷售淡季，且適逢農曆過年期間工作天數減少，通常第一季銷售業績為全年表現較差之季度，故以113年第一季合併營業成本年化後，相較112年度合併營業成本亦減少8.56%所致。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該集團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9.46次、8.74次、8.98次及8.40次。11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0年度下降，主係該集團看好無線藍牙耳機(TWS)未來成長性，持續擴充深圳廠半自動化耳機生產線，使111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112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與111年度相較差異不大，故不擬予分析；113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2年度下降，係因113年第一季銷貨淨額年化後較112年度下降8.93%，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至8.40次。

整體而言，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之經營績效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面利率為0%，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且以近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五年期較多，顯示投資人對此年限接受程度高，故經參考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發行年限訂為三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本項設計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轉換價格重設，僅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反稀釋條款進行調整。

E.賣回權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設置賣回權。

F.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規定為：

- a.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年5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 d.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最後期限日之前一營業日前，向往來證券商辦理申請手續。

上述贖回條款a.之規定主要目的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30%以上時，以當時贖回收益率收回全部債券，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一方面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b.之規定主要目的，則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c.之規定主要目的為保障債權人若無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之權宜處理方式；d.明定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俾使投資人有足夠時間作意思表示，以維護投資人權益。綜合言之，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發行公司及債券持有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以該公司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1.7%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93,531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圈購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本次美律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

(2)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惟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4)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5)轉換標的

該公司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6)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除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之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之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與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之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之價格(Price Takers)。
-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②、③及④之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之分發。
-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之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之履約股股數；

B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之資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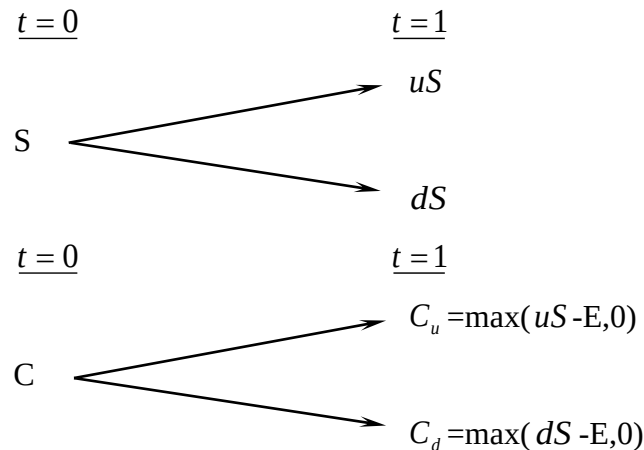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之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之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之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之機率。

①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

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之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之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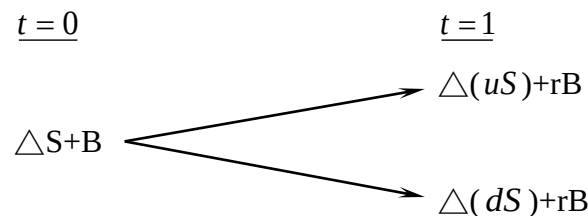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之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之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之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之合理價格。評價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之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之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之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 (Δ) 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 (B) 。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之資金結構與買權之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之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t=0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之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之金額。

因在t=1時複製組合與買權之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之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B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t=0時之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 - d)}{u - d} \cdot C_u + \frac{(u - r)}{u - 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 - p)C_d] \quad (f^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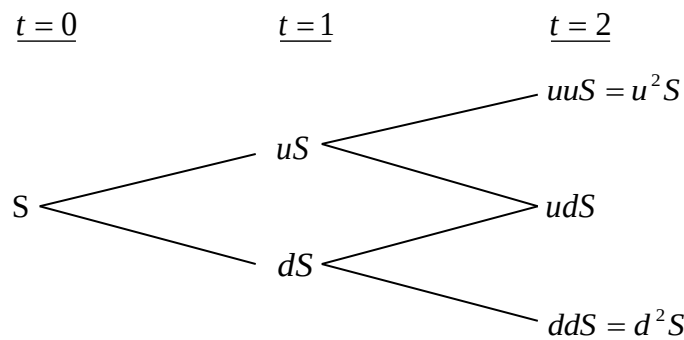
此處， $p = (r - d)/(u - d)$, $1 - p = (u - r)/(u - d)$

公式(f)或(f¹)可說是歐式買權之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之價格(C_u 及 C_d)、股價之未來變動百分比(u及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t=0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 - p)C_d]$ 之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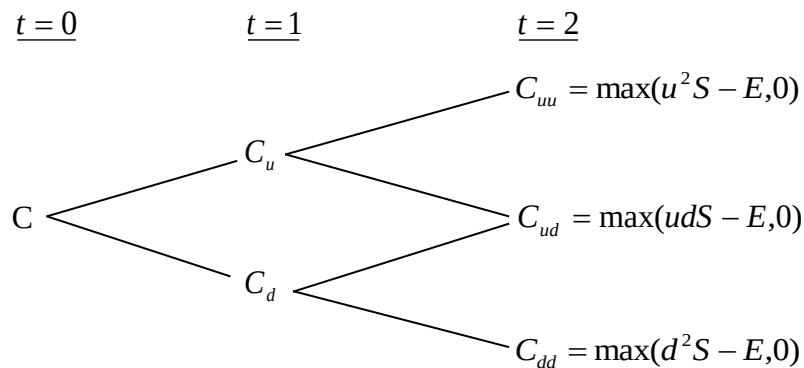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之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之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之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之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之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之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之套利活動。

②兩個時期之評價

上面單一期之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之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之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t=1至t=2之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之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之架構下，履約股價之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之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¹)，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之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之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之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之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之期望報酬等於買權之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之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之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之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之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之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之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之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之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之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之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之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之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end{aligned} \quad (j)$$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之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end{aligned} \quad (k)$$

$$\text{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之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之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之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之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之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之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之所有正項，去除零項後之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3/7/1	
基準價格	136.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3/7/2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136.3 元
轉換價格	143.1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5%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143.1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26.69%	樣本期間-(112/7/2-113/7/1)，樣本數-244 1. 採 113/7/1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4，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407%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3/6/28，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3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1.522 年)及 113 央債甲 5(剩餘年限約為 4.824 年)之 1.3100%及 1.6020%，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1.4407%，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9113%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9113%，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47.06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3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1.9113%(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9113\%)^3=94,48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

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105,720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94,480元，得轉換權價值11,240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4,480	89.39%
轉換權價值	11,240	10.64%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30)	-0.03%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5,69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5,690 元，以 113 年 7 月 1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3,923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5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3,923 \times 0.9 = 93,531$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具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另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該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整體而言，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祿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僅供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僅供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稿本)

一、債券名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13 年 7 月 22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113 年 7 月 22 日開始發行，至 116 年 7 月 22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 5,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1% 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以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含第十個營業日)，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滿三個月之翌日(113 年 10 月 23 日)起至到期日

(116 年 7 月 22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中華民國華僑及非中華民國國籍之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13 年 7 月 2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39.0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2)}}{\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照前開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係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股票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

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每股時價(註1)}} \times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 \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股份)，

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轉換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1月1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12月31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1月1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12月31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權利義務轉換後換發之新股，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0月2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年6月12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3年10月2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年6月12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 (四)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 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 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 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

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十一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律公司」或「該公司」)業經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1%發行，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110 年度	5.40	4.00	—	—	4.00
111 年度	6.81	4.50	—	—	4.50
112 年度	6.16	4.70	—	—	4.70
113 年第一季	1.70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期間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業主權益、股數及每股帳面淨值

說 明	金 額
113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A)	12,328,822 仟元
113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B)	220,378 仟股
113 年 3 月 31 日每股淨值(A/B)	55.94 元/股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22,177,403	21,923,311	20,716,546	22,492,9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51,003	4,147,903	4,021,917	3,931,112
無形資產		1,376,179	1,102,943	911,221	887,637
其他資產		6,358,039	6,254,474	6,961,509	6,791,402
資產總額		33,862,624	33,428,631	32,611,193	34,103,1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866,052	14,123,959	15,852,039	17,493,712
	分配後	16,732,092	15,105,194	16,882,953	尚未分派
非流動負債		5,841,949	6,248,386	3,276,831	3,358,4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708,001	20,372,345	19,128,870	20,852,198
	分配後	22,574,041	21,353,580	20,159,784	尚未分派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614,131	12,272,437	12,621,247	12,328,822
股本		2,165,100	2,177,827	2,193,163	2,203,783
資本公積		4,646,623	4,720,866	4,872,974	4,974,5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71,654	6,370,190	6,764,461	6,098,659
	分配後	4,905,614	5,388,955	5,733,547	尚未分派
其他權益		(969,246)	(996,446)	(1,209,351)	(948,14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540,492	783,849	861,076	922,12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154,623	13,056,286	13,482,323	13,250,944
	分配後	11,288,583	12,075,051	12,451,409	尚未分派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6,182,719	35,398,690	36,690,383	8,353,472
營業毛利	4,375,098	4,552,552	4,741,967	1,049,697
營業利益	1,098,557	1,073,120	1,137,923	180,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616	975,906	747,572	350,615
稅前淨利	1,582,173	2,049,026	1,885,495	530,9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291,090	1,621,056	1,417,897	411,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19,953)	38,221	(169,990)	235,231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71,137	1,659,277	1,247,907	646,5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28,485	1,455,398	1,320,318	365,11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2,605	165,658	97,579	46,2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4,586	1,445,320	1,170,680	585,5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56,551	213,957	77,227	61,046
每股盈餘(註)	5.40	6.81	6.16	1.7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三、本次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1%發行，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轉換溢價率訂為 102%。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轉換公司債發行條款及評價模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說明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如下：

以時價方式訂立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擇一 $[MA^1, MA^3, MA^5]$ ×轉換溢價率，以 MA^1 、 MA^3 及 MA^5 三者擇一者為基準價格。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2.轉換價格之重設

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轉換價格僅依轉換辦法第十一條進行反稀釋調整。

3.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採用基準日前 1、3、5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主要係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之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未來之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2%。
- (3)上述基準價格、轉換溢價比率以及轉換價格調整之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4.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在美國方面，美國3月ISM製造業PMI指數由2月的47.8上升至50.3，結束先前連續16個月萎縮態勢轉為擴張，主因係新訂單指數、生產指數、就業指數及價格指數皆明顯回升，顯示美國製造業景氣有觸底回溫的跡象。在歐元區方面，3月經濟信心指數(ESI)由95.5上升96.3，其中工業、服務業與消費者信心指數均呈小幅回升態勢；在日本方面，日本3月製造業PMI終值為48.2，為連續第10個月萎縮，然產出和新訂單兩項主要分項指標跌勢放緩，顯示日本製造業表現雖低迷，但下滑的狀況已出現緩和態勢。在中國方面，中國第一季經濟成長率由2023年第四季的5.2%上升至5.3%，儘管房地產市場銷售仍未見起色，仍受惠於全球需求恢復，提振中國出口表現，亦令製造業投資上升，加上基建投資亦受政府政策支撐，令中國3月製造業PMI重返擴張區間。

展望未來，美國就業市場依舊穩健，支撐個人消費成長動能，加上製造

業在資通訊設備與半導體等高科技業的帶動下，景氣亦有觸底回升跡象，令國際預測機構屢次上修今年美國經濟成長表現。此外，全球外需明顯改善，觀察全球與美國、中國、日本、東協國家之製造業PMI近幾月皆呈上升態勢，外需回升亦有助於製造業生產表現轉好。儘管中國經濟基本面仍存在挑戰，然今年以來中國經濟數據表現已出現回穩跡象，預期中國官方將加大政策力度以推動經濟穩定復甦。

在國內方面，受惠於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商機持續強勁，加上傳產類外銷與生產普遍回溫，令製造業出口、生產指數與外銷訂單均較上月增加，故製造業看好當月景氣表現的廠商比例較上月調查明顯改善。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簡稱台經院)總體經濟預測，3月製造業營業氣候測驗點已呈現連續四個月上揚態勢。

隨著國內景氣復甦，民間消費成長動能仍穩健，民間投資雖重拾成長動能，然受到地緣政治風險和貿易摩擦等不確定因素持續升溫，企業資本支出態度仍顯審慎，故民間投資成長表現不如預期強勁。受惠於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需求強勁，加以部分產業鏈庫存回補效益陸續浮現，加上全球商品需求復甦，第一季進出口、製造業生產與外銷訂單表現均明顯改善。整體來看，預期今年台灣經濟成長模式呈現內外皆溫，台經院預測2024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3.29%。

②所屬產業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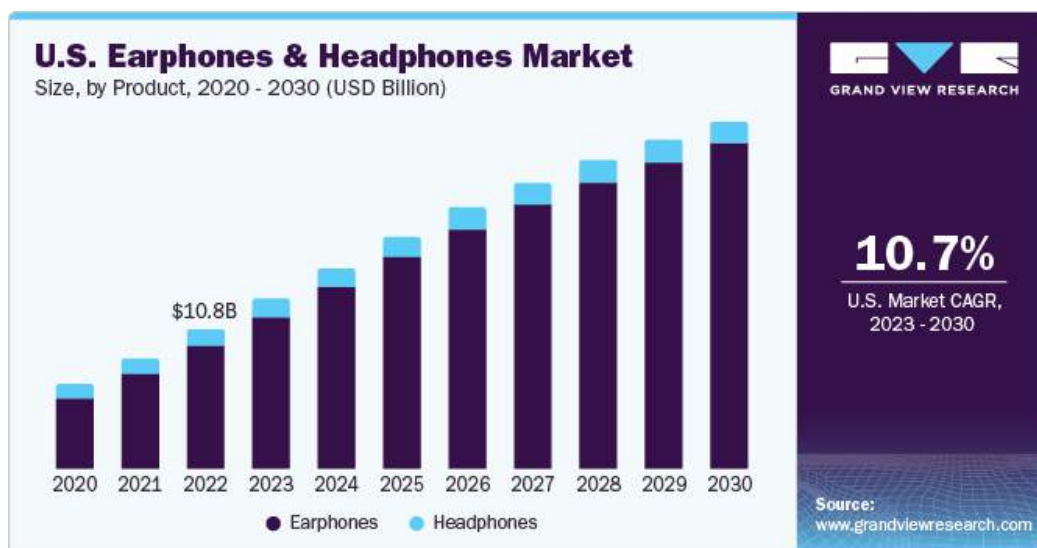
A.耳機市場概況

消費者偏好於提升隨身 audio 體驗，加上行動科技與寬頻無線網路造就出的串流音樂消費習性，是耳機產業成長的主因。受惠的產品就是真無線耳機(TWS)，它的體積小，隨身攜帶於充電盒，左右耳機間不受線材拘束，使得其廣為年輕族群、運動愛好者、熱衷於維持體態者的喜愛。更進一步的是語音助理、手勢辨識、偵測使用者配戴與取下耳機以自動或停止播放音樂等智慧化的特性，更加速人們採用真無線耳機。

Wi-Fi、藍牙、SKAA、人工智慧(AI)和擴增實境(AR)等多種無線技術領域的最新技術進步預計將在未來幾年推動無線領域的需求。AI 和 AR 在耳機和頭戴式耳機中的使用使製造商能夠進行創新，並在其產品中引入多項先進功能，例如噪音消除、手勢識別和自適應聽力功能，這將對市場成長產生積極影響；此外，製造商透過提供創新功能來瞄準注重健康和健身的客戶，幫助消費者監測心臟活動和其他生物特徵，加上內建軟體的設計方式使用戶可以透過行動應用程式規劃、監控和執行健身活動，故在鍛鍊期間越來越多人使用耳機將推動全球耳機市場的成長。

根據全球知名 Grand View Research 市調公司 2024 年 1 月全球耳機和頭戴式耳機市場規模將從 2023 年 715 億美金成長到 2030 年的 1,638 億美金(CAGR 12.6%)，其中以中低價位的藍牙耳機成長力度最強，主要銷售成長國家為，中國、印度、日本及美國等。TWS 技術持續提升，如連線穩定性、電力、音質、延遲的技術逐年精進，讓消費者使用上更加便利，加上 Apple Vision Pro 及 Meta Quest 的推波助瀾，讓 TWS 的成長向上。

2020-2030美國耳機市場成長推估全球耳機市場成長情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4/1)

B.智慧音箱及語音助理概況

全球知名 Grand View Research 市調公司 2023 年 10 月指出 2022 年全球智慧音箱市場規模為 100.6 億美元，並預測全球智慧音箱從 2023 年至 2030 年將以 22.2%的年複合增長率提升；智慧家庭技術的採用和智慧家庭設備的出現不斷增加使人們能夠將他們的偏好轉向智慧音箱，這些產品使用語音助理正在推動它們的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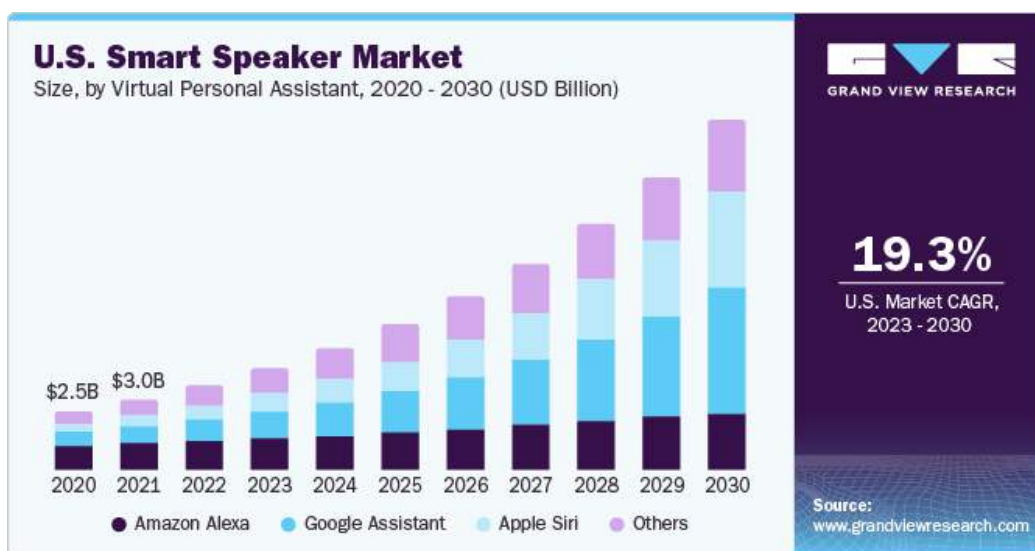
2022 年亞馬遜 Alexa 市場的營收份額最大，達到 36.6%。由於其先發優勢，其在美國消費者中的採用率正在迅速增加；隨著 Google 在印度和日本等亞洲國家推出其產品，Google Home 語音助理在亞洲的使用預計將迅速增加；Apple Siri 市場預計將以 31.2%的複合年增長率成長，Apple 在客戶中擁有強大的品牌忠誠度，這意味著許多擁有 Apple 產品的人可能會選擇 HomePod 或 HomePod mini，而不是其他製造商的揚聲器。近年來，Siri 的語音辨識能力有了顯著提高，變得更加準確和可靠。這使得它對用戶更具吸引力，他們現在更有可能使用 Siri 來控制他們的智慧音箱。

中國市場出現阿里巴巴、小米及京東等其他先驅，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2023 年 10 月預測亞太地區將以 26.1%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係全球增長最快之地區。智慧音箱變得越來越通用，能夠支援多種語言並提供

在地化內容。這使它們對存在多種語言和文化的亞太地區的消費者更具吸引力。

智慧音箱市場的主要參與者包括亞馬遜、Google、蘋果和小米，這些主要參與者專注於升級其產品的現有版本、投資於技術進步及合作以建立其市場地位。

2020-2030 美國智慧音箱市場成長推估全球智慧音箱市場成長情形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3/10)

C. 輔聽器/助聽器

世界衛生組織 2021 年 4 月指出全球有 15 億人患有某種程度的聽力損失，其中約 4.3 億人需要針對聽力損失的康復服務，到 2050 年預計將近有 25 億人(即四分之一的人)有某種程度的聽力損失，至少 7 億人需要聽力康復。另，在這些可受益於助聽器的人中，僅有 17%真正使用助聽器，故世界各地在這方面的缺口一直很大，世界衛生組織各區域助聽器使用缺口為 77%~83%；不同收入水平地方的缺口為 74%~90%。助聽器大廠 Demant 指出，全球每年售出 1,500 萬個助聽器，每年因人口老化自然因素，帶來 4~6% 的成長。

2022 年 8 月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正式頒佈 OTC (Over The Counter 臨櫃購買)助聽器管理辦法，能放寬輕度、中度聽損者，直接在零售通路購買 OTC 助聽器，不需要聽力師/驗配師的診斷。從需求面來看，OTC 助聽器趨勢將大幅降低擁有成本，提高配戴率。從供給面來看，這將讓高端的消費型耳機製造商，有機會進入長期被少數傳統助聽器廠商把持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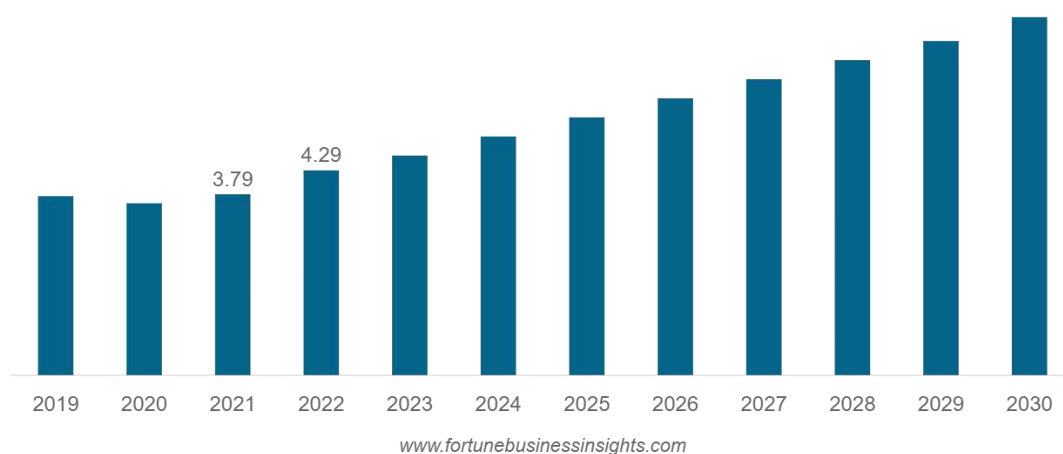
由於不需要聽力師/驗配師的協助，助聽器製造商須另行發展線上聽力測試、線上驗配等讓使用者自行操作的軟體服務流程。另外可預見，更多

的感應器將落足於助聽器，透過雲計算，感應器測出的訊號會用來遠距提供加值服務，如心率偵測、跌倒偵測等老年長照。

市場調研機構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於 2023 年 8 月統計，2022 年全球助聽器市場規模為 112.9 億美元，預計將從 2023 年的 119.8 億美元成長到 2030 年的 210.9 億美元，2023 年至 2030 年之年複合增長率為 8.4%；人們對聽力障礙不斷提高的認知及人口老年化的加劇也有望促進助聽器市場的增長。

2019-2030北美助聽器市場規模推估全球助聽器市場規模

North America Hearing Aids Market Size, 2019-2030 (USD billion)



資料來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2023/8)

D.智慧手機及PC概況

Wi-Fi 聯盟於 2024 年啟動 Wi-Fi 7 產品認證，知名文刊 DIGITIMES 研究中心指出，Wi-Fi 7 產品認證加上全球多數地區逐步開放 6GHz 頻段的帶動下，2024 年全球 Wi-Fi 7 產品滲透率將達 6.4%。

Wi-Fi 7產品滲透率變化及預估



資料來源：DIGITIMES研究中心(20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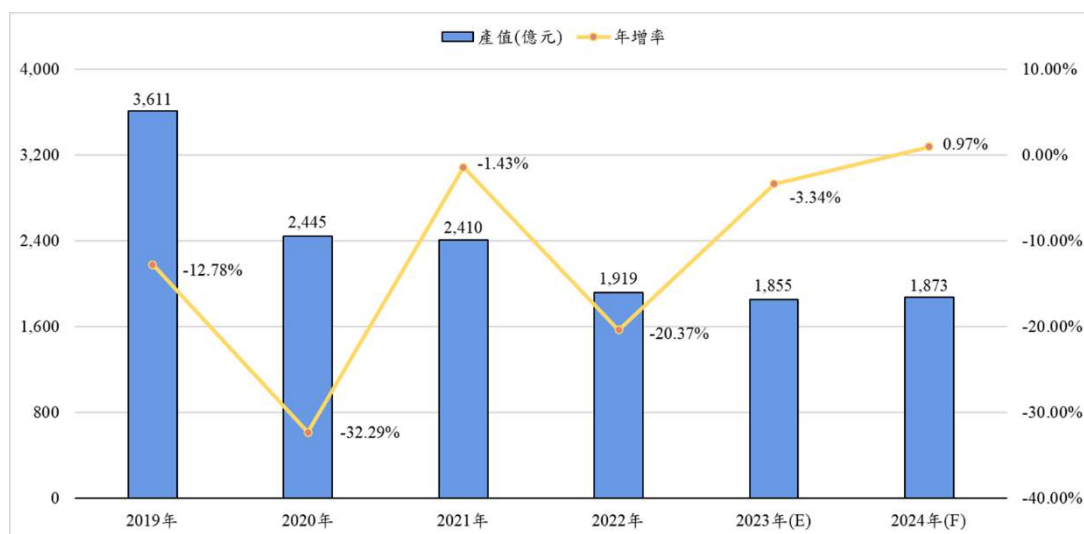
在 Wi-Fi 聯盟正式啟動 Wi-Fi 7 產品認證，加上全球多數地區開放 6GHz

頻段的帶動下，將有更多 Wi-Fi 7 產品面市，使 2025 年 Wi-Fi 7 產品滲透率有望翻倍成長，由 2024 年 6.4% 提升至 15%。手機及 PC 等應用將為 Wi-Fi 7 中長期主力應用領域。

2024 年我國手機製造業之景氣表現，根據 S&P Global 預測資料，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達 2.2%，維持低成長態勢，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不過在庫存去化問題逐漸緩解，帶動客戶備貨動能回升，又中東地區、非洲等新興市場之需求增溫，預期 2024 年全球手機出貨量將呈現小幅成長態勢，顯見手機製造業之經營環境將逐漸好轉。

整體而言，在全球手機出貨量呈現正成長下，又蘋果、三星等業者陸續推出旗艦新機，且積極布局折疊型手機等利基型產品市場，加上我國品牌業者亦持續推出新機，有助於挹注本產業業者之營運動能，惟考量到全球品牌手機及代工業者多積極切入印度市場，在市場競爭越趨激烈，以及華為提升產品自製率下，將不利於台廠業者的發展空間，故預估 2024 年我國手機製造業之產值將達 1,873 億元，年增率達 0.97%，顯見本產業之景氣將呈現持平態勢。

2019-2024我國手機製造業之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ITIS研究團隊及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11)

根據科技產業研究機構 TrendForce 表示，全球受高通膨衝擊，2023 年筆電市場需求欲振乏力，全年出貨量僅 1.66 億台，年減 10.8%，但衰退幅度已較 2022 年收斂。

2024 上半年隨著筆電大廠庫存逐漸去化，以及在通膨趨緩的有利條件下，美國近期降息的預測指數攀高，如若市場預期美國聯準會最快在今年上半年開始降息，將有助企業融資借貸成本降低、流動資金水位上揚，加上微軟作業系統的世代更迭，藉以推進企業用戶的系統安全升級，可望帶動筆電的汰舊換新需求，因此，根據科技產業研究機構 TrendForce 預期，

2024 年筆電市場需求力道會逐季好轉，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將呈現溫和成長，出貨年成長率約 3.6%，達 1.72 億台。

由於 Windows 11 的升級，商業 PC 市場已經準備好進行下一輪的替換周期，加上庫存接近健康水平，以及對生成式 AI 啟用的 PC 的興趣增加，將為 PC 需求持續帶來新的推動力。

綜上所述，自 2024 年以來，智慧手機及 PC 等消費性電子之概況已逐漸走出低谷，因應汰舊換新需求、AI PC 及 Wifi 7 應用預期未來需求力道逐季增長，並為電聲元件相關應用帶來持續性的成長動能，故智慧手機及 PC 產業相關應用前景不淡。

2020-2024全球筆電出貨量預估

圖、2020~2024年全球筆電出貨量預估（單位：百萬台）



資料來源：Trend Force(2024/1)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 第一季
權益占資產比率	35.89	39.06	41.34	38.86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11	60.94	58.66	61.14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1.81	465.41	416.70	422.51

資料來源：依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A.權益及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集團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之股東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5.89%、39.06%、41.34%及 38.86%；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64.11%、

60.94%、58.66%及 61.14%。各年度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各期無重大變化。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集團 110~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441.81%、465.41%、416.70%及 422.51%。該集團 111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0 年度上升，主係該集團 111 年度持續獲利使保留盈餘增加，在權益總額增加幅度大於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幅度影響下，致本項比率上升；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1 年度下降，主係該集團 110 年度發行之三年期可轉換公司債，自應付公司債轉為一年到期流動負債，使非流動負債下降所致；113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與 112 年度相較差異不大。

整體而言，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之財務結構變化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②經營績效

年度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 第一季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6	3.88	4.03	4.05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112	94	91	90
存貨週轉率(次)	7.12	6.13	7.32	7.03
平均售貨天數	51	60	50	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9.46	8.74	8.98	8.40

資料來源：依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A.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款天數

該集團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應收帳款週轉率分別為3.26次、3.88次、4.03次及4.05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則分別為112天、94天、91天及90天。111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較110年度增加，主係111年度受到俄烏戰爭及聯準會升息，使111年下半年景氣回落，該集團訂單減少，111年底應收款項餘額較110年底下降，致111年度平均應收款項餘額較110年度下降17.81%，而平均應收款項餘額下降幅度高於銷貨淨額衰退的幅度所致；112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較111年度增加，主係該集團多款新產品於112年第三季開始出貨，使112年銷貨收入增加所致；113年第一季應收帳款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與112年度相較無重大變化。

B.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天數

該集團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分別為7.12次、6.13次、7.32次及7.03次，存貨週轉天數則分別為51天、60天、50天及52天。111年度

存貨週轉率較110年度下降，主係111年度受到俄烏戰爭及聯準會升息，使111年下半年景氣回落，該集團訂單減少，銷貨收入衰退亦造成銷貨成本下降，此外111年市場上部分關鍵物料缺料情況嚴重，該集團亦有多備庫存因應，致111年度週轉率下降；112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11年度上升，主係缺料情況緩解，原多備庫存持續去化，且該集團多款新產品於112年第三季開始出貨，該集團整體營運狀況改善，銷貨收入帶動銷貨成本增長所致；113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較112年度下降，係因113年第一季因正值消費性電子商品傳統銷售淡季，且適逢農曆過年期間工作天數減少，通常第一季銷售業績為全年表現較差之季度，故以113年第一季合併營業成本年化後，相較112年度合併營業成本亦減少8.56%所致。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該集團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9.46次、8.74次、8.98次及8.40次。11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0年度下降，主係該集團看好無線藍牙耳機(TWS)未來成長性，持續擴充深圳廠半自動化耳機生產線，使111年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112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與111年度相較差異不大，故不擬予分析；113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2年度下降，係因113年第一季銷貨淨額年化後較112年度下降8.93%，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至8.40次。

整體而言，該公司110~112年度及113年第一季之經營績效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面利率為0%，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

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且以近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五年期較多，顯示投資人對此年限接受程度高，故經參考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發行年限訂為三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本項設計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轉換價格重設，僅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反稀釋條款進行調整。

E.賣回權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設置賣回權。

F.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規定為：

a.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b.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年6

月12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d.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惟債券持有人最遲應於最後期限日之前一營業日前，向往來證券商辦理申請手續。

上述贖回條款a.之規定主要目的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30%以上時，以當時贖回收益率收回全部債券，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一方面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b.之規定主要目的，則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c.之規定主要目的為保障債權人若無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之權宜處理方式；d.明定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俾使投資人有足夠時間作意思表示，以維護投資人權益。綜合言之，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發行公司及債券持有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以該公司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1.7%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94,708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101%發行，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主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六條規定若得標總數量達該次競價拍賣數量，則該有價證券之首日掛牌價格及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之承銷價格，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

(分以下四捨五入) 為之。

(4)其他：無。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本次美律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

(2)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惟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4)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5)轉換標的

該公司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6)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除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

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之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之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與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之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之價格(Pricing Takers)。
-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②、③及④之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之分發。
-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之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之履約股股數；

B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之資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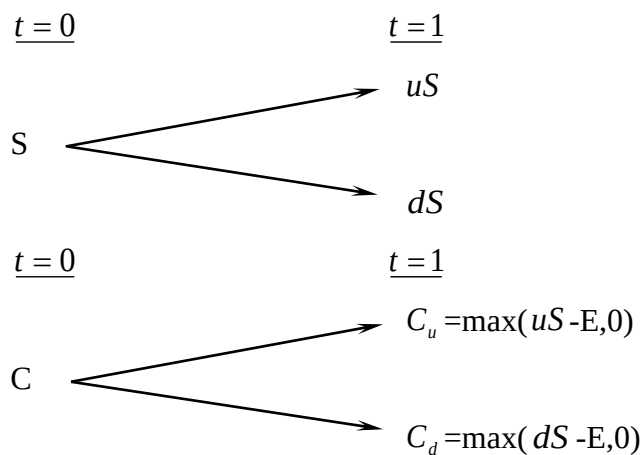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之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之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之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之機率。

①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

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之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之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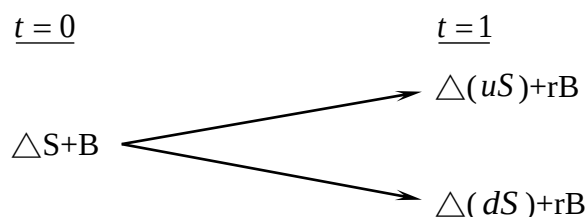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之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之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之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之合理價格。評價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之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之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之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之資金結構與買權之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之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之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之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之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之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之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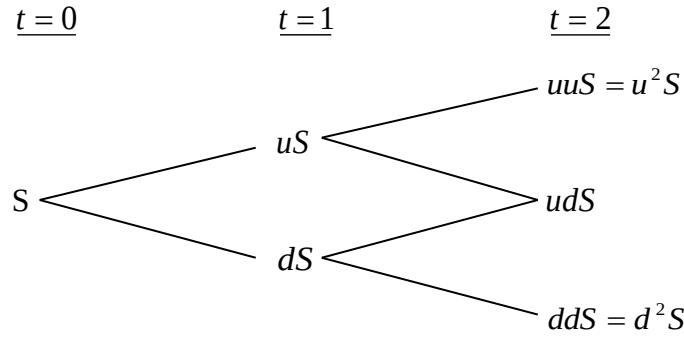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之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之價格(C_u 及 C_d)、股價之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之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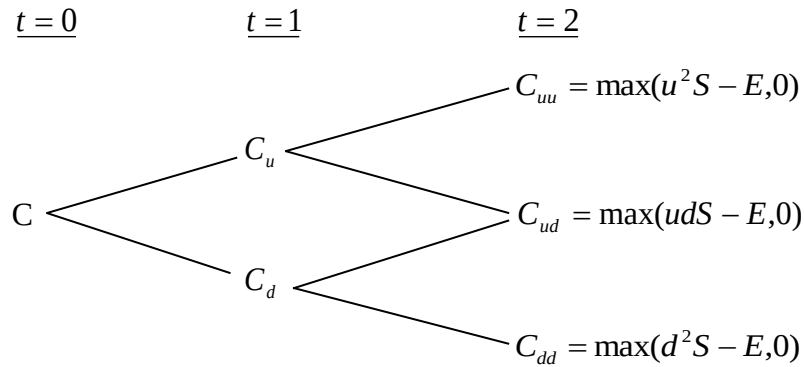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之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之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之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之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之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之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之套利活動。

②兩個時期之評價

上面單一期之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之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之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之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之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之架構下，履約股價之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之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¹)，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之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之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之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之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之期望報酬等於買權之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之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之 Δ 及B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之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之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之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之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之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之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之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之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之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之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end{aligned}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之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end{aligned} \quad (k)$$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之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之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之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之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之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之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之所有正項，去除零項後之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3/7/1	
基準價格	136.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3/7/2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136.3 元
轉換價格	139.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2%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139.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26.69%	樣本期間-(112/7/2-113/7/1)，樣本數-244 1. 採 113/7/1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4，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407%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3/6/28，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3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1.522 年)及 113 央債甲 5(剩餘年限約為 4.824 年)之 1.3100%及 1.6020%，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1.4407%，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9113%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9113%，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47.06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3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1.9113%(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9113\%)^3=94,48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

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107,050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94,480元，得轉換權價值12,570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4,480	88.28%
轉換權價值	12,570	11.75%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30)	-0.03%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7,02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107,020元，以113年7月1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7%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105,231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101,000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5,231 \times 0.9 = 94,708$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具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另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該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整體而言，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整體而言，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祿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僅供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僅供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二

承銷商、發行公司及相關人員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
銷相關費用之聲明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順裕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士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烜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秀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莊 順 裕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烜台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美律公司)委託，擔任美律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美律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周秀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附件十三

不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為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銷團或承銷商)為證券承銷機構。茲聲明競價拍賣投標之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股票申請創黑板初次上市案件未具第四十三條之一第二項所訂合格投資人資格者。
- 十一、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其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其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莊 順 裕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烜台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執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周秀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日

附件十四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詢價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
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為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銷團或承銷商)為證券承銷機構。茲聲明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其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 順 裕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其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烜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秀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附件十五

承銷商應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
書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 順 裕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團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團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團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烜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秀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二 日

附件十六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2439)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 話：(04)2359-081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 14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 1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95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6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 ~ 75
	(七) 關係人交易	76 ~ 78
	(八) 質押之資產	78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9	
(十二)	其他	79	~ 9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92	~ 9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93	~ 95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廖祿立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497 號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美律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律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律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英律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二)。

英律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之 30%。發貨倉銷貨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英律集團主要依賴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或客戶網路平台所記載之提貨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惟發貨倉分布各地，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不盡相同，故此筆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就英律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及驗證，包含：

- (1) 與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之各部門人員進行訪談並取得發貨倉之收入認列流程，確認與其作業辦法一致。
- (2) 驗證發貨倉出貨作業的內部控制(檢查交易條件/控制權移轉時間點以及佐證文件之日期，並將佐證單據數量核對公司開立之發票，以驗證交易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以確保認列收入之入帳時點正確。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拉貨記錄，並確認帳載存貨異動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發貨倉存貨數量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美律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234,460 仟元及 823,883 仟元。

美律集團之存貨由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估計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美律集團針對存貨後續評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費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退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美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9,582 仟元及 42,728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12% 及 0.1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3,146 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7,08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19%) 及 (1.91%)。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謬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謬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英律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

會計師

劉美蘭

王玉娟
劉美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923,268	21	\$	4,841,969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89,181	1		339,000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51,448	1		110,69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85,601	1		1,029,073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六)		8,709,698	26		9,365,119	2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61,771	-		38,201	-
1200	其他應收款			87,327	-		399,76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18,270	-		554,654	2
130X	存貨	六(七)		4,910,577	15		5,146,042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八)		286,170	1		352,88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923,311	66		22,177,403	6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7,284	-		25,39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526,509	2		1,010,291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110,200	-		3,85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5,028,458	15		4,699,769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4,147,903	12		3,951,003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一)		293,554	1		200,224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1,102,943	3		1,376,179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160,015	1		210,68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454	-		207,81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505,320	34		11,685,221	35
1XXX	資產總計		\$	33,428,631	100	\$	33,862,624	100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2,146,851	6		\$				3,738,289	1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0,137	-					3,02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370,035	1					874,000	3		
2170	應付帳款					5,015,885	15					5,709,582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4,198,902	13					3,633,296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1,194,443	4					1,142,503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82,414	-					66,8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3,322	1					209,88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				451,919	1					170,074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233,412	1					246,9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6,639	-					71,62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123,959	42					15,866,052	4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四)				650,862	2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六)				2,953,838	9					2,925,589	9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904,528	3					1,388,581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1,534,222	5					1,349,989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0,904	-					66,00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37,619	-					82,47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6,413	-					29,30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48,386	19					5,841,949	17		
2XXX	負債總計					20,372,345	61					21,708,001	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177,827	7					2,165,100	7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4,720,866	14					4,646,623	13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65,932	7					2,152,83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8,930	2					269,1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3,355,328	10					3,349,676	1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3400	其他權益		(			996,446)	(	3)	(			969,246)	(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272,437	37					11,614,131	34		
36XX	非控制權益					783,849	2					540,492	2		
3XXX	權益總計					13,056,286	39					12,154,623	3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428,631	100		\$				33,862,62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二)	\$ 35,398,690 100	\$ 36,182,7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及七(二)	(30,846,138) (87)	(31,807,621) (88)
5900 營業毛利		<u>4,552,552</u> <u>13</u>	<u>4,375,098</u> <u>12</u>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		
	(二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67,211) (1)	(409,076) (1)
6200 管理費用		(1,224,345) (4)	(1,161,04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00,730) (5)	(1,699,476)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u>12,854</u> <u>-</u>	(6,944)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79,432) (10)	(3,276,541) (9)
6900 營業利益		<u>1,073,120</u> <u>3</u>	<u>1,098,557</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66,266 -	40,99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二)	488,213 1	324,19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318,148 1	(51,420) -
7050 財務成本		(105,635) -	(84,32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六(九)		
合資損益之份額		<u>208,914</u> <u>1</u>	<u>254,175</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75,906</u> <u>3</u>	<u>483,616</u> <u>2</u>
7900 稅前淨利		<u>2,049,026</u> <u>6</u>	<u>1,582,173</u> <u>5</u>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427,970) (1)	(291,083) (1)
8200 本期淨利		<u>\$ 1,621,056</u> <u>5</u>	<u>\$ 1,291,090</u> <u>4</u>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11,395	-	\$	2,5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三)	(	361,602)	(1)	(	747,219)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2	-		45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	(	1,310)	-	(	1,40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51,455)	(1)	(	745,617)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三)		397,730	1	(	171,657)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二十三)	(	5,628)	-	(	1,27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三)		83,321	-	(	41,76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三十)	(	85,747)	-		40,36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89,676	1	(	174,33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8,221	-	(\$	919,95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9,277	5	\$	371,137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55,398	4	\$	1,128,485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65,658	1		162,605	1
本期淨利(損)合計		\$	1,621,056	5	\$	1,291,090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45,320	4	\$	214,58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213,957	1		156,551	-
綜合損益合計		\$	1,659,277	5	\$	371,137	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6.81	\$		5.4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6.07	\$		4.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公	司業	主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93,332	\$ 3,960,123	\$ 2,006,040	\$ 269,144	\$ 3,433,731	\$ 9,326	\$ 11,771,696	\$ 499,047
110 年度淨利		-	-	-	-	1,128,485	-	1,128,485	162,6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8	(916,397)	(913,899)	(6,0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0,983	(916,397)	214,586	156,551
1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146,794	-	(146,794)	-	-	-
現金股利		-	-	-	-	(1,068,244)	-	(1,068,244)	(1,068,244)
現金增資		60,000	376,314	-	-	-	-	436,314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6,857	-	-	-	-	96,857	-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九)	11,768	90,289	-	-	-	(62,175)	39,882	-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二十一)	-	7,205	-	-	-	-	7,205	-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六(二十一)	-	729	-	-	-	-	729	-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一)	-	115,106	-	-	-	-	115,106	(115,10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 11,614,131	\$ 540,492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 11,614,131	\$ 540,492
111 年度淨利		-	-	-	-	1,455,398	-	1,455,398	165,6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78	(19,256)	(10,078)	48,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4,576	(19,256)	1,445,320	213,957
1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98	-	(113,098)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9,786	(479,786)	-	-	-
現金股利		-	-	-	-	(866,040)	-	(866,040)	(866,04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九)	12,727	57,551	-	-	-	(7,944)	62,334	-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二十一)	-	16,692	-	-	-	-	16,692	-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四(三)	-	-	-	-	-	-	-	29,40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 12,272,437	\$ 783,84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49,026	\$ 1,582,1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二十八)	507,804	438,832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十一) (二十八)	107,114	155,039
攤銷費用	六(十二) (二十八)	148,859	132,21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	12,854)	6,94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七)	161,766	-
財務成本		100,310	77,165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十一)	5,325	7,1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7,885 (	90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	208,914)	(254,1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九)	62,334	44,1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七)	12,241	8,859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七)	-	13,72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	66,266)	(40,992)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六) (	14,341)	(10,787)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	856)	(90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82	23,6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增加	(	1,594)	(4,03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62,143	3,210,65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51,909	(101,271)
存貨		356,438	(1,444,697)
其他流動資產		74,249	345,8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772,341)	(646,4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594,208	(499,848)
其他應付款		140,400	(236,5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595	12,551
合約負債		146,265	247,340
退款負債	(	14,798)	(96,104)
其他流動負債		8,544	(87,58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3,528)	(2,8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89,005	2,879,186
收取之利息		68,025	43,170
收取之股利		14,341	10,787
支付之利息	(	93,604)	(77,182)
支付之所得稅	(	194,595)	(196,0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83,172	2,659,945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51,244)	(\$ 281,395)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	(188,34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3,9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1,570)	(1,010,2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889,421	839,8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18,694)	(3,8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212,077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65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303)	(1,240,2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300	189,681
取得無形資產	(28,855)	(86,774)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7,61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420	47,99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21	10,1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579	(1,631,5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數	(1,569,848)	491,660
租賃本金償還	(106,426)	(170,657)
長期借款增加數	71,965	956,296
長期借款減少數	(370,868)	(200,000)
發行公司債	-	3,015,000
公司債到期贖回	-	(2,231,9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3,569)	(15,357)
發放現金股利	(866,040)	(1,068,213)
非控制權益變動	29,400	(364,914)
現金增資	-	432,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15,386)	843,915
匯率變動數	146,934	(77,3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81,299	1,795,0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41,969	3,046,9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23,268	\$ 4,841,9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醫療器材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輸入、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8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復於民國 89 年 9 月起經核准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及 110 年 10 月 29 日採取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子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簡稱"MEST")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簡稱"METC")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99.99%	99.99%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U. S. A.) CO., LTD. (簡稱"MECA")	代理銷售聯屬公司生產之麥克風及安全系統等產品。	99.90%	99.90%	
本公司	DANNY DYNAMICS LIMITED (簡稱"DDBV")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簡稱"MESG")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簡稱"MHKY")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簡稱"MSCS")	揚聲器及功放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簡稱"IN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簡稱"MEVN")	生產民用電子製造揚聲器系統、製造麥克風。	51.00%	51.00%	
本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MUTT")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51.00%	—	註3
本公司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簡稱"MCTT")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註4
MEST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簡稱"MECL")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DDBV	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簡稱"UCMU")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DDBV	MERRYTECH (HK) CO. LIMITED (簡稱"MTHK")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INSA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簡稱"MENA")	揚聲器及功放之接單研發及外觀設計。	100.00%	100.00%	註2、 註6
MENA	Sonavox Canada Holding. (簡稱"SOC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	100.00%	註2
MENA	Seas Fabrikker (簡稱"SENM")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MHKY	FULICARE CO., LTD. (簡稱"FU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96.01%	96.01%	
FUSA	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100.00%	100.00%	
FUSA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100.00%	100.00%	
FUSA	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 (簡稱"ET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FUSZ及 FUSA共 同持有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99.50%	99.50%	
ASCX	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簡稱"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體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100.00%	100.00%	
MESG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簡稱"MEMP")	從事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00.00%	-	註5

註 1：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以現金向非關係人 Newood Consultancy Limited. 及銳星集團購入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 Indigo 集團 70%股權，並約定於交割日後三年期間屆滿之日取得剩餘 30%股權，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業已依相關合約承諾負債，新台幣 402,072 仟元，並於三年期滿後，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支付相關合約款項美元 13,2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64,914 仟元)，以取得剩餘 30%之股權相關帳面金額計新台幣 115,106 仟元(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附表(八)、(九)，共計持股 100%，並分別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3 日及 110 年 7 月 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2：子公司 Sonavox Canada Inc. 與 Sonavox Canada Holding. 業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辦理吸收合併，Sonavox Canada Inc. 為存續公司，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為合併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3：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與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不超過新台幣 198,9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00 仟元，本集團及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0,600 仟元及 29,400 仟元，並分別取得 51%及 49%之股權，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為設立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4：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8,0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5：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決議投資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投資金額為馬幣 2,4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6：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2 日將子公司 Sonavox Canada Inc. (簡稱"SO CV")更名為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簡稱" MENA")，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783,849 仟元及\$540,492 仟元，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MEVN	越南	\$ 726,429	49%	\$ 505,236	4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MEVN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39,436	\$ 1,421,722
非流動資產	1,135,700	1,066,965
流動負債	(596,979)	(1,234,600)
非流動負債	(190,065)	(222,994)
淨資產總額	<u>\$ 1,488,092</u>	<u>\$ 1,031,093</u>

綜合損益表

	MEVN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3,949,401	\$ 3,397,017
稅前淨利	358,303	349,137
所得稅(費用)利益	(35)	3,1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8,268	352,291
本期淨利	<u>358,268</u>	<u>352,29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58,268</u>	<u>\$ 352,29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176,759</u>	<u>\$ 171,172</u>

現金流量表

	MEVN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11,377	\$ 130,4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7,626)	(422,1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05	269,68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605	(12,1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4,039)	(34,1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1,199	175,3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160	\$ 141,199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

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

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聯合營運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聯合協議之投資依其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聯合營運及合資。

1. 聯合營運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集團認列其對聯合營運資產、負債、收入與費用之直接權利(及其份額)，並已包含於財務報告之適用項目中。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集團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集團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設備	5	~	60年
機器設備	2	~	12年
運輸設備	5	~	12年
辦公設備	3	~	10年
其他	1	~	10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商標權、客戶關係及專門技術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10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四）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

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八)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二)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電子零組件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

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

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商譽之帳面金額為 769,912 仟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910,577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06	\$ 1,08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794,522	4,820,098
定期存款	126,739	20,787
短期票券	1	-
合計	<u>\$ 6,923,268</u>	<u>\$ 4,841,96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向政府申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有用途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業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100,000	\$ 50,000
-遠期外匯合約	7,076	1,247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600
-股票	-	179
-債券	280,000	280,000
評價調整	2,105	6,974
合計	<u>\$ 389,181</u>	<u>\$ 339,000</u>
<u>非流動項目：</u>		
基金	\$ 29,350	\$ 27,863
評價調整	(2,066)	(2,468)
	<u>\$ 27,284</u>	<u>\$ 25,395</u>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10,137</u>	<u>\$ 3,02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u>(\$ 9,929)</u>	<u>\$ 65,461</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4,000仟元	111.12.05~112.01.30	NTD 30.368~30.625
遠期外匯-預購	USD 31,000仟元	111.11.07~112.12.29	NTD 29.488~31.901

110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0,000仟元	110.12.24~111.01.28	NTD 27.679~27.752
遠期外匯-預購	USD 50,000仟元	110.11.02~111.12.08	NTD 27.568~27.717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u>債務工具</u>		
債券	\$ 144,625	\$ -
評價調整		
- 透過損益	8,92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2,687)	-
小計	150,863	-
<u>權益工具</u>		
股票	\$ 106,080	\$ 106,080
評價調整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5,495)	4,615
小計	100,585	110,695
合計	\$ 251,448	\$ 110,695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項目：</u>		
<u>債務工具</u>		
債券	\$ -	\$ 144,625
評價調整		
- 兌換損益	-	(6,22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2,941
小計	-	141,341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36,494	\$	936,494
未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u>80,280</u>		<u>78,143</u>
小計		1,016,774		1,014,637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u>490,265</u>)	(	<u>145,687</u>)
小計		<u>526,509</u>		<u>868,950</u>
合計	\$	<u>526,509</u>	\$	<u>1,010,291</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777,957 仟元及 1,120,986 仟元。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因債券到期，贖回公允價值為 83,970 仟元之債務投資，累積處分損失為 5,580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u>361,602</u>)	(\$ <u>747,21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u>\$ 15,150</u>	<u>\$ 11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u>5,628</u>)	(\$ <u>6,859</u>)
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		
分類至損益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u>\$ -</u>	<u>\$ 5,580</u>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u>\$ 5,831</u>	<u>\$ 5,790</u>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777,957 仟元及 1,120,986 仟元。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

註十二、(二)。

7.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信用評等均為投資等級之債務證券。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存	\$ 185,601	\$ 1,029,073
非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存	\$ 110,200	\$ -
質押定期存款	-	3,853
	\$ 110,200	\$ 3,853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15,005	\$ 12,398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95,801 仟元及 1,032,926 仟元。

3.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之信用風險良好。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4.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731,145	\$ 9,400,544
減：備抵損失	(21,447)	(35,425)
	\$ 8,709,698	\$ 9,365,119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524,130	\$ 9,115,474
30天內	177,174	159,214
31-90天	15,153	112,412
91-180天	4,853	1,445
181天以上	9,835	11,999
	<u>\$ 8,731,145</u>	<u>\$ 9,400,54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8,709,698 仟元、9,365,119 仟元及 12,441,418 仟元。
- 本集團自民國 109 年 12 月起將部分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之餘額分別為 8,322,395 仟元及 9,116,623 仟元。
-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及民國 108 年 10 月 2 日分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及 Bank of America 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書，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無預計讓售應收帳款(係屬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金融資產移轉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移轉應收帳款前 90%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集團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

(2)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 總帳面金額	\$ 1,206,473	\$ 1,572,403
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	120,647	157,240

(七) 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89,950	(\$ 137,852)	\$ 1,552,098
在製品	432,220	(13,370)	418,850
製成品	3,112,290	(172,661)	2,939,629
合計	<u>\$ 5,234,460</u>	<u>(\$ 323,883)</u>	<u>\$ 4,910,577</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232,480	(\$ 110,135)	\$ 2,122,345
在製品	501,417	(14,359)	487,058
製成品	2,637,211	(100,572)	2,536,639
合計	<u>\$ 5,371,108</u>	<u>(\$ 225,066)</u>	<u>\$ 5,146,04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602,914	\$ 31,633,791
報廢損失	144,326	42,70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98,817	111,759
存貨盤虧	81	19,368
	<u>\$ 30,846,138</u>	<u>\$ 31,807,621</u>

(八) 其他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退稅款(含進項稅額)	\$ 124,759	\$ 244,568
預付貨款	12,914	9,545
其他	148,497	98,774
	<u>\$ 286,170</u>	<u>\$ 352,887</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 4,699,769	\$ 4,479,708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650	-
投資損益份額	208,914	254,175
資本公積變動	16,692	7,205
其他權益變動	83,321 (	41,760)
保留盈餘變動	62	4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 非流動負債	50 (	11)
12月31日	\$ 5,028,458	\$ 4,699,769

1. 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重大關聯企業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MECE)	\$ 3,251,933	\$ 3,172,561
不重大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MECH)	1,311,066	1,107,434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MEDG)	407,293	377,046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合)	39,582	42,728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MAC FUND)	18,584	-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MECS)	(1,109)	(1,059)
小計	5,027,349	4,698,710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 列非流動負債	1,109	1,059
	\$ 5,028,458	\$ 4,699,769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MECE	\$ 7,574	\$ 49,946
MECH	184,874	199,204
MEDG	24,753	7,008
陸合	(7,222)	(1,976)
MAC FUND	(1,066)	-
MECS	1	(7)
	\$ 208,914	\$ 254,175

3.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MECE	中國大陸	49.00%	49.00%	持有20%以上之表決權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984,442	\$ 4,500,794
非流動資產	5,534,283	6,007,307
流動負債	(3,594,226)	(3,860,498)
非流動負債	(57,220)	(55,549)
淨資產總額	<u>\$ 6,867,279</u>	<u>\$ 6,592,054</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364,967	\$ 3,230,106
逆側流已(未)實現損益	(113,034)	(57,545)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251,933</u>	<u>\$ 3,172,561</u>

綜合損益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8,914,602	\$ 10,219,02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28,700	\$ 79,1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8,700</u>	<u>\$ 79,195</u>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01,340	\$ 204,22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160	(12,8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3,500</u>	<u>\$ 191,339</u>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0,477	\$ -	\$ -	\$ -	\$ 2,198	\$ 792,675
土地改良物	543	17	-	-	39	599
房屋及建築	1,484,904	13,609	(12,763)	226,598	61,861	1,774,209
機械設備	2,785,124	256,438	(62,058)	81,033	106,426	3,166,963
運輸設備	21,063	765	(3)	-	308	22,133
辦公設備	276,950	22,904	(25,229)	21,432	6,626	302,683
其他設備	241,388	50,139	(14,802)	1,883	7,445	286,053
未完工程	208,125	155,419	(1,128)	(238,564)	516	124,368
合計	<u>5,808,574</u>	<u>\$ 499,291</u>	<u>(\$ 115,983)</u>	<u>\$ 92,382</u>	<u>\$ 185,419</u>	<u>6,469,683</u>
<u>累計折舊</u>						
土地改良物	(\$ 543)	\$ -	\$ -	\$ -	(\$ 38)	(\$ 581)
房屋及建築	(508,737)	(73,910)	12,763	-	(14,435)	(584,319)
機械設備	(1,031,903)	(366,058)	51,506	-	(31,123)	(1,377,578)
運輸設備	(14,329)	(1,915)	1	-	(207)	(16,450)
辦公設備	(189,640)	(33,066)	24,288	-	(4,555)	(202,973)
其他設備	(112,419)	(32,855)	7,884	-	(2,489)	(139,879)
合計	<u>(1,857,571)</u>	<u>(\$ 507,804)</u>	<u>\$ 96,442</u>	<u>\$ -</u>	<u>(\$ 52,847)</u>	<u>(2,321,780)</u>
	<u>\$ 3,951,003</u>					<u>\$ 4,147,903</u>

110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4,952	\$ -	\$ -	\$ -	(\$ 4,475)	\$ 790,477
土地改良物	621	-	-	-	(78)	543
房屋及建築	1,284,577	70,101	(12,617)	193,104	(50,261)	1,484,904
機械設備	2,366,092	748,819	(277,069)	14,179	(66,897)	2,785,124
運輸設備	30,451	1,704	(10,768)	-	(324)	21,063
辦公設備	279,929	23,821	(25,724)	4,414	(5,490)	276,950
其他設備	247,668	62,982	(68,448)	3,346	(4,160)	241,388
未完工程	272,471	156,156	(4,088)	(215,043)	(1,371)	208,125
合計	5,276,761	\$ 1,063,583	(\$ 398,714)	\$ -	(\$ 133,056)	5,808,574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621)	\$ -	\$ -	\$ -	\$ 78	(\$ 543)
房屋及建築	(467,206)	(61,623)	6,062	-	14,030	(508,737)
機械設備	(811,707)	(315,048)	74,450	-	20,402	(1,031,903)
運輸設備	(20,392)	(2,732)	8,581	-	214	(14,329)
辦公設備	(171,656)	(32,108)	10,985	-	3,139	(189,640)
其他設備	(110,441)	(27,321)	23,662	-	1,681	(112,419)
合計	(1,582,023)	(\$ 438,832)	\$ 123,740	\$ -	\$ 39,544	(1,857,571)
	<u>\$ 3,694,738</u>					<u>\$ 3,951,003</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4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短期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室及宿舍。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86,854	\$ 85,403
房屋及建築	202,878	108,327
機器設備	2,392	3,851
運輸設備	1,287	2,538
辦公設備	109	105
其他設備	34	-
	<u>\$ 293,554</u>	<u>\$ 200,224</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904	\$ 4,773
房屋及建築	99,280	147,160
機器設備	1,430	1,467
運輸設備	1,261	1,323
辦公設備	162	160
其他設備	77	156
	<u>\$ 107,114</u>	<u>\$ 155,039</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96,666 仟元及 49,468 仟元。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5,325</u>	<u>\$ 7,165</u>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11,751 仟元及 177,822 仟元。

(十二) 無形資產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590,844	30,741	133	956	622,674
客戶關係	326,550	-	-	-	326,550
商標權	61,481	-	-	-	61,481
專門技術	115,748	-	-	-	115,748
其他	38,093	6,014	-	156	44,263
合計	<u>2,064,394</u>	<u>\$ 36,755</u>	<u>\$ 133</u>	<u>\$ 1,112</u>	<u>2,102,394</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406,530)	(\$ 71,145)	\$ -	(\$ 555)	(\$ 478,230)
客戶關係	(153,503)	(44,064)	-	-	(197,567)
商標權	(18,885)	(5,518)	-	-	(24,403)
專門技術	(81,024)	(23,150)	-	-	(104,174)
其他	(28,273)	(4,982)	-	(56)	(33,311)
合計	<u>(688,215)</u>	<u>(\$ 148,859)</u>	<u>\$ -</u>	<u>(\$ 611)</u>	<u>(837,685)</u>
累計減損					
商譽	\$ -	(\$ 161,766)	\$ -	\$ -	(\$ 161,766)
總計	<u>\$ 1,376,179</u>				<u>\$ 1,102,943</u>

110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7,379	\$ -	(\$ 5,701)	\$ -	\$ 931,678
電腦軟體	500,570	101,078	(10,624)	(180)	590,844
客戶關係	326,550	-	-	-	326,550
商標權	61,481	-	-	-	61,481
專門技術	115,748	-	-	-	115,748
其他	41,805	5,387	(9,000)	(99)	38,093
合計	<u>1,983,533</u>	<u>\$ 106,465</u>	<u>(\$ 25,325)</u>	<u>(\$ 279)</u>	<u>2,064,394</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356,307)	(\$ 53,136)	\$ 3,010	(\$ 97)	(\$ 406,530)
客戶關係	(109,439)	(44,064)	-	-	(153,503)
商標權	(13,367)	(5,518)	-	-	(18,885)
專門技術	(57,874)	(23,150)	-	-	(81,024)
其他	(28,456)	(6,348)	6,500	31	(28,273)
合計	<u>(565,443)</u>	<u>(\$ 132,216)</u>	<u>\$ 9,510</u>	<u>(\$ 66)</u>	<u>(688,215)</u>
總計	<u>\$ 1,418,090</u>				<u>\$ 1,376,17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9,981	\$ 10,861
推銷費用	12,063	11,875
管理費用	81,663	67,047
研發費用	45,152	42,433
	<u>\$ 148,859</u>	<u>\$ 132,216</u>

2.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吸收合併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為 139,735 仟元，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經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藍芽訂單，預期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較前一年度成長為 10%。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 1.49%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3. 本集團因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產生商譽為 581,644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智慧音箱等生產技術及市場通路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因此於本期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161,766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為 419,878 仟元，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經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智慧音箱訂單，預期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較前一年度成長 7.71%~62%。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 17.43%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4.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併購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產生商譽為 210,299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助聽器等生產技術及市場通路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

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經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助聽器相關產品訂單，預期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較前一年度成長 3%~20.71%。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 14.98%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5. 本集團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所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分別為 161,766 仟元及 0 仟元，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當期損益
商譽	\$ 161,766	\$ -

2. 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102,771	1.60%~5.25%	無
擔保借款	44,080	3.95%	專利權
	<u>\$ 2,146,851</u>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3,738,289</u>	0.00%~4.00%	無

1.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47,409 仟元及 30,431 仟元。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借款包含由本集團提供背書之保證。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9,878	\$ 403,284
應付員工酬勞	163,655	99,764
應付設備款(含無形資產)	106,217	200,531
應付董事酬勞	40,299	21,976
其他	484,394	416,948
	<u>\$ 1,194,443</u>	<u>\$ 1,142,503</u>

(十六)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000,000	\$ 3,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6,162)	(74,411)
合計	<u>\$ 2,953,838</u>	<u>\$ 2,925,589</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至 110 年 12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1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25.9 元。
-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

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1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68,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5,299 仟股。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25.9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10.6 元。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

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尚未轉換為普通股。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6,857 仟元。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68%~1.03%	無	\$ 258,8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7月15日起36個月，借款每月展延，並於民國112年償還本金。	5.89%	無	76,100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0.98%~2.40%	無	
				<u>1,021,458</u>
				1,356,44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51,919</u>)
				<u>\$ 904,52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30%~0.93%	無	\$ 520,000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開始償還本金。	0.35%~1.20%	無	1,038,655
				1,558,65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0,074)
				<u>\$ 1,388,581</u>

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6,678仟元及7,640仟元。

註1：本集團於民國108年11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總額度為338,889仟元，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已動用158,889仟元。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200%；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10倍。
-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80億元。

註2：本集團於民國109年2月與日盛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總額度為300,000仟元，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已動用100,000仟元。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250%；
- (3)有形淨值應維持在80億元(含以上)。

(十八) 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1%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就經理人薪資 8%提撥退休基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364	\$ 122,6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2,745)	(42,49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7,619	\$ 80,122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2,613	(\$ 42,491)	\$ 80,122
當期服務成本	428	-	428
利息費用(收入)	832	(281)	551
前期服務成本	(1,470)	840	(630)
	122,403	(41,932)	80,47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819)	(2,81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90)	-	(4,990)
經驗調整	(3,586)	-	(3,586)
	(8,576)	(2,819)	(11,395)
提撥退休基金	-	(14,023)	(14,02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7,434)	-	(17,434)
支付退休金	(16,029)	16,029	-
12月31日餘額	\$ 80,364	(\$ 42,745)	\$ 37,61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7,292	(\$ 44,259)	\$ 83,033
當期服務成本	436	-	436
利息費用(收入)	375	(130)	245
前期服務成本	1,043	710	1,753
	<u>129,146</u>	<u>(43,679)</u>	<u>85,4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616)	(61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49	-	24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722)	-	(4,722)
經驗調整	2,531	-	2,531
	<u>(1,942)</u>	<u>(616)</u>	<u>(2,558)</u>
提撥退休基金	-	(873)	(87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914)	-	(1,914)
支付退休金	(2,677)	2,677	-
12月31日餘額	<u>\$ 122,613</u>	<u>(\$ 42,491)</u>	<u>\$ 80,122</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u>1.30%</u>	<u>0.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97)	\$ 1,970	\$ 1,933	(\$ 1,870)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824)	\$ 2,932	\$ 2,858	(\$ 2,76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252 仟元。
-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049
1-2年		2,860
2-5年		16,380
5年以上		63,444
	\$	90,733

-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大陸子公司 MECL、MSCS、ASCX、ETCX、LACX、FUXM、FUSZ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泰國子公司 METC 須於員工退休時給付最多 10 個月薪資之退休金，按泰國政府規定每年度依當期薪資總額、預計工作年限估計其退休金負債。
- (4) 越南子公司 MEVN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5)香港子公司 MEST 依當地政府規定雇主必須為僱員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6)新加坡子公司 MESG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7)馬來西亞子公司 MEMP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8)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9,942 仟元及 141,601 仟元。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5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6年06月16日	458單位	3年	註
106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6年12月29日	196單位	3年	註
106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7年10月26日	878單位	3年	註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8年11月02日	813單位	3年	註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9年08月05日	387單位	3年	註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10年05月31日	416單位	3年	註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10年07月30日	1,504單位	3年	註
110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民國110年10月27日	900單位	立即既得	-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11年07月29日	1,800單位	3年	註

註：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員工可按各通知書上所載之股數，依 30%、30%、40%之比率分三年既得給予之股數。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尚需達成以下條件：

- (1)服務屆滿 1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最高既得 30%。

- (2)服務屆滿 2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60%。
- (3)服務屆滿 3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100%。
- (4)獲配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收買並予以註銷。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且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5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	\$ 10	4	\$ 1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	(4)	10
期末餘額	-	10	-	10

(2)106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	\$ -	1	\$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	-
期末餘額	-	-	-	-

(3)106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	\$ -	318	\$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5)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13)	-
期末餘額	-	-	-	-

(4)108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284	\$ -	545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4)	-	(261)	-
期末餘額	<u>-</u>	-	<u>284</u>	-

(5)108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244	\$ -	38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8)	-	(138)	-
期末餘額	<u>126</u>	-	<u>244</u>	-

(6)109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416	\$ -	-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416	-
期末餘額	<u>416</u>	-	<u>416</u>	-

(7)109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1,473	\$ -	-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504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2)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8)	-	(31)	-
期末餘額	<u>1,053</u>	-	<u>1,473</u>	-

(8)110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	\$ -	-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7)	-	-	-
期末餘額	<u>1,753</u>	-	<u>-</u>	-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105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6.06.16	187.0	10.0	177.0
106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6.12.29	194.5	0	194.5
106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7.10.26	139.5	0	139.5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02	150.0	0	150.0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08.05	169.0	0	169.0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5.31	107.5	0	107.5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7.30	111.0	0	111.0
110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10.27	82.0	72.0	10.0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07.29	80.7	0	80.7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62,334	\$ 44,195

(二十)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 仟元，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180,52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216,510	209,33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27)	(743)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	1,920
現金增資	-	6,000
12月31日	217,783	216,510

-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69 仟股，以民國 112 年 3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尚未變更登記完竣。
-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58 仟股，分別以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11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800 仟股，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4)本公司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民國 110 年 7 月 29 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743 仟股，分別以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民國 110 年 5 月 3 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3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2,000 仟股，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31 日及 110 年 7 月 30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分次發行普通股計 416 仟股及 1,504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及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6,000 仟股，並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按每股 72 元發行，總募集金額為 432,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最終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業已收足股款並辦理變更完竣。

(二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4,035,505	\$ 96,857	\$ 267,825	\$ 246,436	\$4,646,6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7,260	-	127,26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512	-	(34,51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69,709)	-	(69,70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變動	-	-	-	16,692	16,692
12月31日	<u>\$4,070,017</u>	<u>\$ 96,857</u>	<u>\$ 290,864</u>	<u>\$ 263,128</u>	<u>\$4,720,866</u>

	110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3,665,902	\$ 99,191	\$ 170,825	\$ 24,205	\$3,960,123
現金增資	372,000	-	-	-	372,000
現金增資-發行員工認股權	-	4,314	-	-	4,314
現金增資-執行員工認股權	4,314	(4,314)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6,857	-	-	96,857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	-	(99,191)	-	99,191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92,464	-	192,464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711)	-	6,711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102,175)	-	(102,175)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變動	-	-	-	7,205	7,20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729	729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	-	115,106	115,106
12月31日	<u>\$4,035,505</u>	<u>\$ 96,857</u>	<u>\$ 267,825</u>	<u>\$ 246,436</u>	<u>\$4,646,623</u>

(二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

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依證期局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證期(審)字第 1010051600 號函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中之「員工未賺得酬勞」項目非屬未實現損益項目，爰尚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前開規定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479,786 仟元。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前述之歷年公積餘額尚有 269,144 仟元。
- (3)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748,930 仟元及 269,144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及 110 年 7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3,098		\$ 146,794	
特別盈餘公積	479,786		-	
現金股利	866,040	\$ 4.0	1,068,244	\$ 5.16
	<u>\$1,458,924</u>		<u>\$1,215,038</u>	

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及 110 年 2 月 2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6,458	
特別盈餘公積	19,256	
現金股利	981,235	\$ 4.5
	<u>\$ 1,146,949</u>	

(二十三)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605,572)	\$ 2,941	(\$ 146,299)	(\$ 220,316)	(\$ 969,2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45,260)	(145,26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62,334	62,3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4,982	74,982
評價調整	-	(5,628)	(361,602)	-	(367,230)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969	-	96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49,431	-	-	-	349,431
- 集團之稅額	(69,886)	-	-	-	(69,886)
- 關聯企業	83,321	-	-	-	83,321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5,861)	-	-	-	(15,861)
12月31日	<u>(\$ 258,567)</u>	<u>(\$ 2,687)</u>	<u>(\$ 506,932)</u>	<u>(\$ 228,260)</u>	<u>(\$ 996,446)</u>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438,569)	\$ 4,220	\$ 601,816	(\$ 158,141)	\$ 9,32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211,664)	(211,66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39,881	39,88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09,608	109,608
評價調整	-	(6,859)	(747,219)	-	(754,078)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896)	-	(896)
評價調整轉出至損益	-	5,580	-	-	5,58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65,603)	-	-	-	(165,603)
- 集團之稅額	33,120	-	-	-	33,120
- 關聯企業	(41,760)	-	-	-	(41,760)
- 關聯企業之稅額	7,240	-	-	-	7,240
12月31日	<u>(\$ 605,572)</u>	<u>\$ 2,941</u>	<u>(\$ 146,299)</u>	<u>(\$ 220,316)</u>	<u>(\$ 969,246)</u>

(二十四)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5,398,690	\$ 36,182,71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度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部門收入	\$ 25,903,833	\$ 11,342,312	\$ 7,707,271	\$ 3,949,401	\$ 4,971,623	\$ 53,874,44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5,146)	(10,971,711)	-	(3,668,273)	(3,820,620)	(18,475,75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25,888,687	370,601	7,707,271	281,128	1,151,003	35,398,690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11,598,015	113,216	5,755,073	-	242,687	17,708,991
美國地區	12,400,282	-	1,951,609	-	534,890	14,886,781
大陸地區	245,985	257,383	-	-	337,224	840,592
台灣地區	1,428,321	2	-	-	302	1,428,625
其他地區	216,084	-	589	281,128	35,900	533,701
合計	\$ 25,888,687	\$ 370,601	\$ 7,707,271	\$ 281,128	\$ 1,151,003	\$ 35,398,690

110年度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其他		
部門收入	\$ 26,847,196	\$ 12,845,836	\$ 6,289,130	\$ 7,288,308		\$ 53,270,47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4,118)	(11,242,123)	(44)	(5,831,466)		(17,087,751)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26,833,078	1,603,713	6,289,086	1,456,842		36,182,719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11,307,850	118,659	5,111,000	336,323		16,873,832
美國地區	14,513,318	247	1,177,027	689,886		16,380,478
大陸地區	448,016	1,466,807	-	386,139		2,300,962
台灣地區	364,968	17,999	-	2,380		385,347
其他地區	198,926	-	1,059	42,115		242,100
合計	\$ 26,833,078	\$ 1,603,712	\$ 6,289,086	\$ 1,456,843		\$ 36,182,719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	\$ -	\$ 43,363
合約負債	\$ 1,020,897	\$ 874,000	\$ 627,002
退款負債	\$ 233,412	\$ 246,964	\$ 343,164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236,156	\$ 236,588

(二十五)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0,435	\$ 35,2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息收入	5,831	5,790
	\$ 66,266	\$ 40,992

(二十六)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賠償款收入(註)	\$ 226,939	\$ -
政府補助款	171,173	165,730
樣品收入	42,597	78,396
股利收入	14,341	10,787
租金收入	9,029	5,682
其他收入—其他	24,134	63,603
	\$ 488,213	\$ 324,198

註：本集團與立訊有限公司簽訂賠償合約，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賠償款收入，請詳附註七(二)說明。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07,858	(\$ 66,414)
商譽減損損失	(161,76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2,241)	(8,8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利益	(9,929)	65,461
處分投資損失(註1、2)	-	(13,7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74)	(27,888)
	<u>\$ 318,148</u>	<u>(\$ 51,420)</u>

註 1：本集團與子公司衡欣醫療器材(股)公司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辦理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決議民國 110 年 10 月 29 日為合併基準日，因此於民國 110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為 8,140 仟元。

註 2：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342,556	\$ 3,364,588
折舊費用-不動產	507,804	438,832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107,114	155,039
攤銷費用	148,859	132,216
合計	<u>\$ 4,106,333</u>	<u>\$ 4,090,675</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2,847,549	\$ 2,896,886
股份基礎給付	67,231	49,027
勞健保費用	69,251	68,491
退休金費用	150,291	144,035
董事酬金	41,439	22,096
其他用人費用	166,795	184,053
合計	<u>\$ 3,342,556</u>	<u>\$ 3,364,58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161,197	\$ 95,231
董事酬勞	40,299	21,976
	<u>\$ 201,496</u>	<u>\$ 117,207</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按 8%及 6.5%估列；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別按 2%及 1.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07,300	\$ 142,5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2,6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7,180)	(28,731)
當期所得稅總額	280,120	126,49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7,850	164,587
所得稅費用	<u>\$ 427,970</u>	<u>\$ 291,08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集團	(\$ 69,886)	\$ 33,1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關聯企業	(15,861)	7,2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	969	(89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279)	(512)
	<u>(\$ 87,057)</u>	<u>\$ 38,95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	580,844	\$	470,054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2,470		2,90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93,532)	(	87,58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32,065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66,568)	(	77,8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2,6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27,180)	(	28,731)
其他	(	129)	(	410)
所得稅費用	\$	427,970	\$	291,083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27	(\$ 4,313)	\$ -	\$ 614
課稅損失	-	9,849	-	9,84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 量數	17,441	-	(2,279)	15,162
備抵呆帳	7,513	(477)	-	7,036
累積未休假獎金	7,801	178	-	7,979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28,551	14,617	-	43,168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 價損失	-	172	-	172
公司債折價攤銷	20,523	5,202	-	25,725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 算調整數	74,933	-	(74,933)	-
其他	49,000	1,310	-	50,310
小計	\$ 210,689	\$ 26,538	(\$ 77,212)	\$ 160,0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800)	\$	-	(2,800)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1,288,219)	(188,250)		-	(1,476,46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10,814)	(10,814)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0)	-	-	(8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 價利益	(16,091)	324	969	(14,798)		
其他	(44,879)	16,338	-	(28,541)		
小計	<u>(\$1,349,989)</u>	<u>(\$ 174,388)</u>	<u>(\$ 9,845)</u>	<u>(\$1,534,222)</u>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0,463	(\$ 15,536)	\$ -	\$ 4,927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 量數	17,953	-	(512)	17,441
備抵呆帳	6,388	1,125	-	7,513
累積未休假獎金	7,640	161	-	7,801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9,812	18,739	-	28,551
公司債折價攤銷	13,060	7,463	-	20,523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 算調整數	34,573	-	40,360	74,933
其他	46,236	2,764	-	49,000
小計	<u>\$ 156,125</u>	<u>\$ 14,716</u>	<u>\$ 39,848</u>	<u>\$ 210,6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1,098,345)	(\$ 189,874)	\$ -	(\$1,288,219)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0)	-	-	(8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 價利益	(14,874)	(321)	(896)	(16,091)
其他	(55,771)	10,892	-	(44,879)
小計	<u>(\$1,169,790)</u>	<u>(\$ 179,303)</u>	<u>(\$ 896)</u>	<u>(\$1,349,989)</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年	申報數	\$ 63,274	\$ -	121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60,325	\$ -

6. 投資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及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於民國 89 年以前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其虧損亦不予彌補，故相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並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然上述轉投資公司之利益，基於整體營運規劃考量，擬將該等公司民國 90 年度以後所產生之盈餘予以分配匯回，因此 90 年度起予以認列該部份之盈餘或虧損所產生之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8. 英屬開曼群島商美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9. 薩摩亞商富立康泰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 6.8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455,398 213,8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88

可轉換公司債 23,079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3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78,477 243,579 \$ 6.07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28,485 208,855 \$ 5.4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28,485 208,8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32

可轉換公司債 31,870 27,76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6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60,355 238,013 \$ 4.88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三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收取)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1,673	\$ 1,063,58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9,508	356,594
期末預付設備款	14,975	104,02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04,024)	(84,488)
期末應付設備款	(105,829)	(199,508)
本期支付現金	\$ 596,303	\$ 1,240,205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36,888	\$ 106,465
加：期初應付款	1,023	4,344
期末預付款	5,756	14,424
減：期初預付款	(14,424)	(37,436)
期末應付款	(388)	(1,023)
本期支付現金	<u>\$ 28,855</u>	<u>\$ 86,774</u>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00)	(\$ 266,115)
加：本期處分尚未收款	-	76,434
本期收取現金	<u>(\$ 7,300)</u>	<u>(\$ 189,681)</u>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3,738,289	\$ 112,601	\$ 2,925,589	\$ 1,558,655	\$ -	\$ 29,309	\$ 8,364,4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69,848)	(106,426)	-	(298,903)	(866,040)	(3,569)	(2,844,786)
本期增加	-	196,666	-	-	866,040	-	1,062,7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423	1,257	-	18,682	-	1,478	77,840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249	-	-	-	28,24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8,013)	4,338	-	78,013	-	(805)	3,533
111年12月31日	<u>\$ 2,146,851</u>	<u>\$ 208,436</u>	<u>\$ 2,953,838</u>	<u>\$ 1,356,447</u>	<u>\$ -</u>	<u>\$ 26,413</u>	<u>\$ 6,691,985</u>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3,271,489	\$ 261,656	\$ 2,203,801	\$ 807,419	\$ -	\$ 46,382	\$ 6,590,74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91,660	(170,657)	-	756,296	(1,068,213)	(15,357)	(6,271)
本期增加	-	49,468	3,015,000	-	1,068,244	-	4,132,712
公司債到期贖回	-	-	(2,231,900)	-	-	-	(2,231,9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860)	(5,096)	-	(5,060)	-	(800)	(35,816)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39,093	-	-	-	39,093
資本公積變動	-	-	(96,857)	-	-	-	(96,857)
其他非現金之流動	-	(22,770)	(3,548)	-	(31)	(916)	(27,265)
110年12月31日	<u>\$ 3,738,289</u>	<u>\$ 112,601</u>	<u>\$ 2,925,589</u>	<u>\$ 1,558,655</u>	<u>\$ -</u>	<u>\$ 29,309</u>	<u>\$ 8,364,443</u>

(三十四)政府補助款

1. 民國 111 年度：

- (1)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1 年度 1 月向龍華區工業和信息化局取得產業發展專項資金企業技術改造資助款，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22,130 仟元)。
- (2)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1 年度 5 月向深圳市商務局取得民國 110 年度 1~6 月保費資助款，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2,58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1,420 仟元)。
- (3)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1 年度 9 月向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局取得 2022 年企業技術改造項目扶持資助計劃補貼款，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4,18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8,697 仟元)。
- (4)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1 年度 10 月向深圳市龍華區工業和信息化局取得碳達峰扶持專案補助款，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4,07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7,985 仟元)。
- (5)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1 年度 10 月向深圳市龍華區工業和信息化局取得 2021 年技術改造項目補助款，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22,094 仟元)。

2. 民國 110 年度：

- (1) 子公司 FUXM 於民國 110 年度 8 月向廈門市海滄區工業和資訊化局取得海滄區生物醫藥企業民國 110 年度第一批租金補助，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3,254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4,116 仟元)。
- (2)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0 年度 6 月向深圳市龍華區人力資源局取得企業員工適崗培訓資助，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2,476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0,741 仟元)。
- (3)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0 年度 6 月向深圳市龍華區工業和信息化局取得產業發展專項資金-民國 109 年工業穩增長資助，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21,690 仟元)。
- (4)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0 年度 6 月向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取得民國 110 年工業企業擴大產能獎勵項目資助，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9,363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40,617 仟元)。
- (5) 子公司 MECL 於民國 110 年度 8 月向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取得民國 110 年度企業技術中心組建和提升項目扶持資助，補助金額為人民幣 2,42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10,498 仟元)。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 6 月取得創新平台特案補助-AI 智能降噪麥克風系統平台開發計畫補助，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12,200 仟元。

3. 其他補助款項目未達政府補助款收入之 5%，故未予以揭露。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E)	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H)	關聯企業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陸合)	關聯企業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以下簡稱(MHNCTW)	其他關係人
BESKYTTE HUANG & CO	其他關係人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立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昆山聯滔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立訊精密工業(滁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立訊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註 1：本集團之子公司(MEVN)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同屬立訊集團。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 281,050	\$ 4,520
關聯企業	26,138	100,971
其他關係人	6,955	16,378
合計	<u>\$ 314,143</u>	<u>\$ 121,869</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銷售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代採購之交易價格係依購買成本加價 2%至 3%。至於收款條件係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 6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MECE	\$ 8,369,958	\$ 9,703,369
MECH	5,320,670	5,499,519
其他關係人	63,132	123,301
合計	<u>\$ 13,753,760</u>	<u>\$ 15,326,189</u>

關聯企業為本集團生產產品之製造商，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購買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至於付款條件係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61,692	\$ 9,929
關聯企業	79	28,272
合計	<u>\$ 61,771</u>	<u>\$ 38,201</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MECH	\$ 118,270	\$ 554,437
關聯企業	-	217
合計	<u>\$ 118,270</u>	<u>\$ 554,654</u>

其他應收款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主要係代 MECH 及 MECE 採購原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MECE	\$ 3,182,757	\$ 2,322,390
MECH	1,003,565	1,282,350
其他關係人	12,580	28,554
關聯企業	-	2
合計	<u>\$ 4,198,902</u>	<u>\$ 3,633,296</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u>\$ 82,414</u>	<u>\$ 66,814</u>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來自母公司預計支付 MECE 之代收模具開發費用及購置

設備款項。

5. 應付設備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834	\$ -

6. 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77,451	\$ 22,224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MECH	\$ 1,681	(\$ 235)	\$ 198	\$ 152

7. 權利金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2,134

8.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立訊有限公司	\$ 226,939	\$ -

其他收入主要係收取立訊有限公司之賠償款項，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全數收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157	\$ 61,832
退職後福利	343	508
股份基礎給付	30,234	19,862
總計	\$ 128,734	\$ 82,202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質押)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3,853	專案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774	\$ 186,69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集團之轉投資公司-開曼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每股淨值，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預計減資金額為新台幣 696,672 仟元，減資比例為 44.54%，以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尚未變更登記完竣。本次減資係為同比例減資，對本集團所持有之帳面盈虧未有影響。
2. 民國 111 年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二)6.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因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負債佔資產比例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20,372,345	\$ 21,708,001
資產總額	33,428,631	33,862,624
負債佔資產比例	61%	64%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416,465	\$ 364,3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627,094	\$ 979,645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50,863	141,341
	<u>\$ 777,957</u>	<u>\$ 1,120,98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		
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23,268	\$ 4,841,9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5,801	1,032,926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8,771,469	9,403,320
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5,597	954,417
存出保證金	59,608	60,953
	<u>\$ 16,255,743</u>	<u>\$ 16,293,585</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0,137	\$ 3,020
短期借款	2,146,851	3,738,289
應付帳款(含應付帳款關係人)	9,214,787	9,342,878
其他應付款(含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76,857	1,209,317
租賃負債	208,436	112,601
應付公司債	2,953,838	2,925,589
長期借款	1,356,447	1,558,655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4,725	23,516
	<u>\$ 17,172,078</u>	<u>\$ 18,913,86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港幣、泰銖、加拿大幣及令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台幣	\$ 107,122	30.71	\$ 3,289,717	3%	\$ 98,691	\$ -
人民幣：台幣	54,641	4.41	240,858	3%	7,226	-
美元：港幣	8,229	7.80	252,713	3%	7,581	-
美元：人民幣	6,924	6.97	212,636	3%	6,379	-
美元：泰銖	32,957	34.35	1,012,109	3%	30,363	-
<u>應收款項</u>						
美元：台幣	\$ 241,758	30.71	\$ 7,424,389	3%	\$ 222,732	\$ -
美元：人民幣	111,650	6.97	3,428,772	3%	102,863	-
美元：泰銖	21,302	34.35	654,184	3%	19,62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元：新台幣	\$ 5,000	30.71	\$ 153,550	3%	\$ -	\$ 4,60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 105,892	30.71	\$ 3,251,933	3%	\$ -	\$ 97,558
港幣：新台幣	332,646	3.94	1,309,957	3%	-	39,299
人民幣：新台幣	92,399	4.41	407,293	3%	-	12,2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台幣	\$ 16,000	30.71	\$ 491,360	3%	\$ 14,741	\$ -
美元：人民幣	10,000	6.97	307,100	3%	9,213	-
美元：加幣	2,600	0.74	79,846	3%	2,395	-
人民幣：台幣	42,950	4.41	189,324	3%	5,680	-
<u>應付款項</u>						
人民幣：台幣	\$ 235,688	4.41	\$ 1,038,913	3%	\$ 31,167	\$ -
美元：台幣	272,072	30.71	8,355,331	3%	250,660	-
美元：人民幣	49,601	6.97	1,523,247	3%	45,697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台幣	\$ 46,037	27.68	\$ 1,274,304	3%	\$ 38,229	\$ -	
人民幣：台幣	73,582	4.34	319,640	3%	9,589	-	
美元：港幣	7,950	7.80	220,056	3%	6,602	-	
美元：人民幣	18,831	6.37	521,242	3%	15,637	-	
美元：泰銖	9,761	33.16	270,184	3%	8,106	-	
<u>應收款項</u>							
美元：台幣	\$ 299,362	27.68	\$ 8,286,340	3%	\$ 248,590	\$ -	
美元：人民幣	105,211	6.37	2,912,240	3%	87,367	-	
美元：泰銖	19,788	33.16	547,732	3%	16,432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元：新台幣	\$ 5,000	27.68	\$ 138,400	3%	\$ -	\$ 4,15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 114,616	27.68	\$ 3,172,561	3%	\$ -	\$ 95,177	
港幣：新台幣	311,743	3.55	1,106,375	3%	-	33,191	
人民幣：新台幣	86,797	4.34	377,046	3%	-	11,31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台幣	\$ 15,000	27.68	\$ 415,200	3%	\$ 12,456	\$ -	
美元：人民幣	50,402	6.37	1,395,127	3%	41,854	-	
美元：加幣	2,600	0.78	71,968	3%	2,159	-	
人民幣：台幣	25,213	4.34	109,525	3%	3,286	-	
<u>應付款項</u>							
人民幣：台幣	\$ 190,261	4.34	\$ 826,494	3%	\$ 24,795	\$ -	
美元：台幣	256,850	27.68	7,109,608	3%	213,288	-	
美元：人民幣	58,443	6.37	1,617,702	3%	48,531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507,858 仟元及損失 66,414 仟元。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819 仟元及 769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8,813 仟元及 29,389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係分別採攤銷後成本、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007 仟元及 10,594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投資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066 仟元及 957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以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為主，並維持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之配合，避免集中同一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的金融服務或核貸條件，皆依本公司內控核決權限，經董事會或核決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與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簽署的文件皆需經過法務或法律顧問之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本集團會定期檢視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機構評等及服務條件、品質及往來狀況，並依本集團營運狀況，定期監控並維持合理之信用額度及額度動用狀況，以確實符合營運需求。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I.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3%	\$ 8,524,130	\$ 2,851
30天內	0.29%	177,174	522
31-90天	22.35%	15,153	3,386
91-180天	100.00%	4,853	4,853
180天以上	100.00%	9,835	9,835
		<u>\$ 8,731,145</u>	<u>\$ 21,447</u>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4%	\$ 9,115,474	\$ 3,672
30天內	3.10%	159,214	4,929
31-90天	11.90%	112,412	13,380
91-180天	100.00%	1,445	1,445
180天以上	100.00%	11,999	11,999
		<u>\$ 9,400,544</u>	<u>\$ 35,425</u>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35,425
減損損失迴轉	(12,854)
匯率影響數	(1,124)
12月31日	<u>\$ 21,447</u>
	110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9,676
減損損失提列	6,944
匯率影響數	(1,195)
12月31日	<u>\$ 35,425</u>

K.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皆為 0 仟元。

L.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1	<u>\$ 295,801</u>	<u>\$ -</u>	<u>\$ -</u>	<u>\$ 295,80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2	<u>\$ 150,863</u>	<u>\$ -</u>	<u>\$ -</u>	<u>\$ 150,863</u>

	110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群組1	\$1,032,926	\$ -	\$ -	\$ 1,032,9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群組2	\$ 141,341	\$ -	\$ -	\$ 141,341
群組 1：投資等級之定期存款				
群組 2：投資等級之債務工具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處予以彙總。集團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集團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D.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5,421,095 仟元及 12,839,195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907,179	\$ 260,524	\$ -	\$ -	\$ -	\$ 2,167,703
應付帳款	4,087,608	928,277	-	-	-	5,015,885
應付帳款 -關係人	3,412,184	786,718	-	-	-	4,198,902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239,866	36,991	-	-	-	1,276,857
租賃負債	22,586	141,550	15,699	21,991	22,612	224,438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0	-	-	3,000,000
長期借款	68,553	405,820	458,559	469,645	-	1,402,577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137	-	-	-	-	10,13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484,691	\$ 2,265,537	\$ -	\$ -	\$ -	\$ 3,750,228
應付帳款	4,832,757	876,825	-	-	-	5,709,582
應付帳款 -關係人	3,358,281	275,015	-	-	-	3,633,296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058,481	150,836	-	-	-	1,209,317
租賃負債	22,567	25,587	15,605	28,027	27,946	119,732
應付公司債	-	-	-	3,000,000	-	3,000,000
長期借款	7,872	110,169	460,842	930,460	12,506	1,521,849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440	2,580	-	-	-	3,020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報價外。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性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53,838	\$ -	\$ 2,879,204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25,589	\$ -	\$ 2,882,806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7,284	\$ 27,284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7,076	-	7,076	
-基金	102,105	-	-	102,1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30,211	-	396,883	627,094	
-債務證券	-	150,863	-	150,863	
合計	\$ 332,316	\$ 157,939	\$ 704,167	\$ 1,194,422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137	\$ -	\$ 10,137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2	\$ -	\$ 25,395	\$ 25,627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247	-	1,247	
-基金	56,921	-	-	56,921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600	600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59,207	-	720,438	979,645
-債務證券	-	141,341	-	141,341
合計	<u>\$ 316,360</u>	<u>\$ 142,588</u>	<u>\$ 1,026,433</u>	<u>\$ 1,485,381</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3,020</u>	<u>\$ -</u>	<u>\$ 3,020</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評價日之收盤價	評價日之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3)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026,433	\$ 1,363,685
本期新增	1,487	479,89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198)	(2,3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323,555)	(814,835)
期末餘額	<u>\$ 704,167</u>	<u>\$ 1,026,433</u>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27,692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 23,600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7,284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27,284	不適用
私募股票（上市櫃公司）	269,19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5%~26.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40,235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 13,765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5,395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25,395	不適用
私募股票（上市櫃公司）	580,203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7.6%~18.3%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600	二元樹評價模型	無風險利率	0.4424%	無風險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股價	94.4	股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波動度	30.94%	股價波動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2,769	(\$ 12,769)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股價	±10%	\$ 300	(\$ 300)	\$ -	\$ -
	波動度	±5%	300	(300)	-	-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14,024	(14,024)
合計			\$ 600	(\$ 600)	\$ 14,024	(\$ 14,02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相關資訊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分為台灣、深圳、新加坡及其他等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與銷售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其他電子零件等產品。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1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5,888,687	\$ 370,601	\$ 7,707,271	\$ 281,128	\$ 1,151,003	\$ 35,398,690
內部部門收入	15,146	10,971,711	-	3,668,273	3,820,620	18,475,750
收入合計	<u>\$ 25,903,833</u>	<u>\$ 11,342,312</u>	<u>\$ 7,707,271</u>	<u>\$ 3,949,401</u>	<u>\$ 4,971,623</u>	<u>\$ 53,874,440</u>
部門稅前損益	<u>\$ 1,813,472</u>	<u>\$ 114,661</u>	<u>\$ 718,313</u>	<u>\$ 358,303</u>	<u>(\$ 38,474)</u>	<u>\$ 2,966,275</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38,955	\$ 23,859	\$ 1,199	\$ 191	\$ 2,062	\$ 66,266
利息費用	(51,772)	(36,241)	(397)	(7,079)	(10,146)	(105,635)
折舊及攤銷	(77,630)	(410,206)	(7,736)	(142,124)	(126,081)	(763,777)
所得稅(費用)	(358,074)	10,890	(110,254)	(35)	29,503	(427,970)
利益						
採用權益法	930,299	-	(259)	-	(721,126)	208,914
之投資損益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0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6,833,078	\$ 1,603,713	\$ 6,289,086	\$ 4,607	\$ 1,452,235	\$ 36,182,719
內部部門收入	14,118	11,242,123	44	3,392,410	2,439,056	17,087,751
收入合計	<u>\$ 26,847,196</u>	<u>\$ 12,845,836</u>	<u>\$ 6,289,130</u>	<u>\$ 3,397,017</u>	<u>\$ 3,891,291</u>	<u>\$ 53,270,470</u>
部門稅前損益	<u>\$ 1,347,877</u>	<u>\$ 293,628</u>	<u>\$ 435,095</u>	<u>\$ 349,137</u>	<u>(\$ 129,056)</u>	<u>\$ 2,296,681</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23,326	\$ 16,068	\$ -	\$ 253	\$ 1,345	\$ 40,992
利息費用	(52,066)	(25,137)	(630)	(3,116)	(3,380)	(84,329)
折舊及攤銷	(69,776)	(351,800)	(8,925)	(106,121)	(189,465)	(726,087)
所得稅(費用)	(219,392)	5,266	(76,837)	(3,154)	3,034	(291,083)
利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989,544	-	-	-	(735,369)	254,175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3.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地區別分類。

4. 營運部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53,874,440	\$ 53,270,470
消除部門間收入	(18,475,750)	(17,087,751)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35,398,690</u>	<u>\$ 36,182,719</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2,966,275	\$ 2,296,681
消除部門間損益	(917,249)	(714,50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u>\$ 2,049,026</u>	<u>\$ 1,582,173</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自動控制系統、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及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收入餘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 35,380,239	\$ 35,924,969
技術服務收入	18,451	257,750
合計	<u>\$ 35,398,690</u>	<u>\$ 36,182,719</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4,886,782	\$ 601	\$ 15,705,357	\$ 792
荷蘭	9,308,873	-	5,262,406	-
瑞士	3,984,938	-	4,604,455	-
丹麥	3,481,839	-	4,691,057	-
大陸地區	840,592	1,603,173	2,297,721	1,582,216
其他	2,895,666	3,989,472	3,621,723	4,091,261
合計	<u>\$ 35,398,690</u>	<u>\$ 5,593,246</u>	<u>\$ 36,182,719</u>	<u>\$ 5,674,269</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所佔比例%	部門		收入	所佔比例%	部門
甲	\$ 11,807,867	33	台灣	甲	\$ 10,733,924	30	台灣
乙	8,278,897	23	台灣	乙	9,224,122	25	台灣
丙	3,987,686	11	台灣	丙	4,570,613	13	台灣
	<u>\$ 24,074,450</u>				<u>\$ 24,528,659</u>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名稱	價值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 122,840	\$ 122,840	\$ 39,923	1.13	2	\$ -	營運週轉	\$ -	-	\$ -	\$ 2,235,934	\$ 2,235,934	
2	MESG	SENM	其他應收款	是	46,065	46,065	15,355	3.52	2	-	營運週轉	-	-	-	2,235,934	2,235,934	

註1：(1)MESG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集團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

註2：(1)MESG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MESG對有短期融通必要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集團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

註3：(1)與MESG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MEHO	MENA	2	\$ 9,817,950	\$ 107,485	\$ 107,485	\$ 79,846	\$ -	-	0.88%	\$ 12,272,437	Y	N	N	
0	MEHO	SENM	2	9,817,950	30,710	-	-	-	-	-	12,272,437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4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

註4：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仟元)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基幣仟元)			
本公司	基金 - 76324296A 台灣多元多重資產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15	\$ 50,000	-	\$ 52,006	
本公司	基金 -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	50,099	
本公司	債券 - 興能高私債一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0,000	-	280,000	
			評價調整		380,000		\$ 382,105	
					2,105			
					382,105			
本公司	基金 - JAFCO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5	\$ 29,350	0.71%	\$ 27,284	
			評價調整		(2,066)			
					27,284			
本公司	股票 - 富邦金乙特2881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683	\$ 40,980	-	\$ 39,273	
本公司	股票 - 國泰金乙特2882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585	35,100	-	31,941	
本公司	股票 - 中租-KY甲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300	30,000	-	29,371	
本公司	債券 - XS21808755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流動	-	144,625	-	150,863	
			評價調整		250,705		\$ 251,448	
					743			
					251,448			
本公司	股票 - 開豐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3,905	\$ 648,164	8.89%	\$ 142,331	
本公司	股票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5,723	99,990	5.75%	129,626	
本公司	股票 - 富吉特丰尊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27,811	9.79%	13,541	
本公司	股票 - 鉅康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24	2,976	1.32%	-	
本公司	股票 - 永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3	6,425	4.99%	2,502	
本公司	股票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69	2,123	0.36%	2,182	
本公司	股票 -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5	8,772	6.19%	2,834	
本公司	股票 -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56	10,437	19.00%	10,910	
本公司	股票 - 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300	188,340	7.79%	126,860	
			評價調整		985,038		\$ 430,786	
					(564,252)			
					430,786			
MEST	股票 - 百祥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 8,374	18.33%	\$ 69,565	
MEST	股票 - 友順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159	8,072	18.33%	20,868	
ASCX	股票 - 億觀(廈門)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41	10.00%	441	
ASCX	股票 - 北京萬聆聆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849	19.64%	4,849	
			評價調整		21,736		\$ 95,723	
					73,987			
					95,72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移轉日期			
MEVN	廠房	109年5月11日	\$ 483,488	\$ 483,488	合力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無	-	-	\$ -	營業使用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收 (付) 票據、帳款		
進 (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 (銷) 貨	金額	交易情形		餘額 (註2)	款之比率
					估總進 (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 2,931,295	8%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528,027 (\$ 6%
本公司	MEY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3,648,253	10%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724,931 (8% (註3)
本公司	MECE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8,346,731	24%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3,172,072 (34%
本公司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0,033,449	28%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3,372,620 (37% (註3)
MET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174,717	6%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120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1,149,083 (12% (註3)
MESG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958,293	3%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291,985 (3% (註3)
MESG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3,453,929	10%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653,868 (7% (註3)
MESG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2,385,714	7%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474,310 (5%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MEY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81,050	1%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餘款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註1)	58,917 (1%

註1：關係人進貨交易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每年調整一次。

註2：係與關係人應收、應付沖抵後之應付帳款餘額。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帳列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149,083	2.34	\$ -	-	\$ -	426,065	\$ -	(註1)
MECL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372,620	3.32	-	-	-	1,291,169	-	(註1)
MECL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91,985	2.75	-	-	-	57,202	-	(註1)
METC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653,868	5.76	-	-	-	635,739	-	(註1)
MEVN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724,931	5.34	-	-	-	383,343	-	(註1)
MECE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172,072	3.05	-	-	-	2,189,986	-	(註1)
MECH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528,027	4.38	-	-	-	250,761	-	(註1)
MECH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474,310	5.05	-	-	-	308,474	-	(註1)

註1：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2年2月23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MEHO	MECL	1	進貨	10,033,449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0	MEHO	MECL	1	應付帳款	3,372,620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0	MEHO	MEVN	1	進貨	3,648,253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0	MEHO	MEVN	1	應付帳款	724,931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1	METC	MEHO	2	進貨	2,174,717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	METC	MEHO	2	應付帳款	1,149,083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2	MESG	MECL	3	進貨	958,293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MESG	MECL	3	應付帳款	291,985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2	MESG	METC	3	進貨	3,453,929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MESG	METC	3	應付帳款	653,868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未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ST	香港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 981,113	\$ 981,113	25,658	100.00%	\$ 4,865,770	\$ 320,411	\$ 259,773	(註1)
本公司	DBV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1,479,925	48,005	100.00%	3,252,126	63,064	7,574	(註1)
本公司	陸合	台中市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沖壓成型。	96,666	96,666	4,986	21.00%	39,582	(34,392)	(7,222)	
本公司	MECA	美國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28,887	999	99.90%	35,080	221	221	
本公司	MSG	新加坡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92,132	800	100.00%	2,235,934	608,058	609,394	(註1)
本公司	METC	泰國	麥克風、組件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484,358	5,060	99.99%	687,094	97,847	98,928	(註1)
本公司	MHKY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857,946	887,287	27,992	100.00%	386,087	(173,317)	(173,317)	
本公司	IN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199,977	1,199,977	-	100.00%	558,203	(76,667)	(76,667)	
本公司	MEVN	越南	麥克風及揚聲器之生產。	366,710	366,710	-	51.00%	756,079	358,268	181,509	(註1)
本公司	MUTT	新北市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	3,060	51.00%	27,676	(5,733)	(2,924)	
本公司	MCTT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	800	100.00%	8,239	239	239	
本公司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9,200	-	-	42.67%	18,158	(2,443)	(1,042)	
MSG	MEMP	馬來西亞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	-	100.00%	16,491	(259)	(259)	
MCTT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450	-	-	1.00%	426	(2,443)	(24)	(註2)
DBV	UCMU	檳城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151	151	5	100.00%	-	-	-	
DBV	MT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1,392,956	48,000	100.00%	3,251,933	63,064	-	(註2)
MHKY	FU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818,916	27,160	96.01%	386,998	(173,496)	-	(註2)
INSA	MENA	加拿大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30	30	-	100.00%	(25,939)	(33,505)	-	(註2)
MENA	SOCA	加拿大	一般投資業務。	-	11,112	-	-	-	6,893	-	(註2)
MENA	SENM	挪威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23	-	100.00%	59,760	4,831	-	(註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附表九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收回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帳面金額 (註5)	匯回投資收益		
MEDG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部件、塑膠五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 881,600	(註1)	\$ 452,564	\$ -	\$ -	\$ -	\$ 452,564	49.00%	\$ 24,753	\$ 407,293	\$ -		
MSCS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	152,396	(註1)	110,497	-	-	-	110,497	100.00%	9,080	139,641	-		
MRCL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20,276	(註2)	453,191	-	-	-	453,191	100.00%	125,551	3,249,034	2,282,120	(註3)	
MECE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58,257	(註2)	1,369,285	-	-	-	1,369,285	49.00%	7,574	3,251,933	295,185	(註3)	
MECS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税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7,316	(註2)	6,055	-	-	-	6,055	49.00%	1	(1,109)	40,321		
百祥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友順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MECH	電纜、電纜及其他線材加工。	45,681	(註2、4)	107,624	-	-	-	107,624	18.33%	-	69,562	4,125		
	電纜、電纜及其他線材加工。	24,908	(註2、4)	-	-	-	-	-	18.33%	-	20,867	-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行動電話等之生產及銷售。	440,800	(註2)	420,687	-	-	-	420,687	49.00%	184,874	1,311,066	-	(註3)	
FUSZ	醫療器材之生產。	282,920	(註2)	310,763	-	-	-	310,763	96.01%	(2,102)	243,545	-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9,836	(註2)	19,009	-	-	-	19,009	96.01%	(7,297)	23,899	-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生產與銷售。	58,455	(註2)	293,281	-	-	-	293,281	95.53%	(77,340)	9,201	-		
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件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22,040	(註2)	22,180	-	-	-	22,180	95.53%	(62)	42,700	-		

附表九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306,943	(註2)	302,985	-	-	302,995	(56,543)	96.01%	(54,287)	79,673	-	
<u>\$ 3,868,131</u>													

註1：透過母公司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

註4：係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轉投資公司。

註5：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公司名稱	本期末未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1)	
		\$	\$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68,131	\$	3,757,859	\$	7,363,462

註1：依據民國90年11月11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MECL	MEHO	(\$ 10,033,449)	28%	-	-	(\$ 3,372,620)	37%	\$ -	-	\$ -	\$ -	-	-
MECL	MESG	(958,293)	3%	-	-	(291,985)	3%	-	-	-	-	-	-
MECE	MEHO	(8,346,731)	24%	-	-	(3,172,072)	34%	-	-	-	-	-	-
MECH	MEHO	(2,931,295)	8%	-	-	(528,027)	6%	-	-	-	-	-	-
MECH	MESG	(2,385,714)	7%	-	-	(474,310)	5%	-	-	-	-	-	-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20028 號

會員姓名：(1)王 玉 娟
(2)劉 美 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 託 人 名 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2375605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5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玉娟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劉美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

月

10

日



附件十七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439)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 話：(04)2359-081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1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 13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4 ~ 15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 18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 77
	(一) 公司沿革	1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9 ~ 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61
	(七) 關係人交易	61 ~ 63
	(八) 質押之資產	63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他	64	~ 7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4	~ 7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5	~ 77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廖祿立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120 號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

美律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之 30%。發貨倉銷貨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美律集團主要係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或客戶網路平台所記載之提貨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惟發貨倉分布各地，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不盡相同，故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就集團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及驗證，包含：

- (1) 與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之業務人員進行訪談並取得發貨倉之收入認列流程確認與其作業辦法一致。

(2)驗證發貨倉出貨作業的內部控制(檢查交易條件/控制權移轉時間點以及佐證文件之日期，並將佐證單據數量核對公司開立之發票，以驗證交易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以確保過列收入之入帳時點正確。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出貨記錄，並確認帳載存貨異動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發貨倉存貨數量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065,282 仟元及 243,962 仟元。

美律集團之存貨由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估列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美律集團針對存貨後續評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美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80,811 仟元及 39,58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47%及 0.1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5,001 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3,146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40%)及 (0.19%)。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自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英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英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監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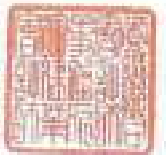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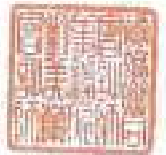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徐建華

徐建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26,722	17	\$	6,923,268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56,580	2	389,181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206	-	251,44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513,218	2	185,60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9,224,475	28	8,709,698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55,813	-	61,771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		169,190	1	87,32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73,586	1	118,270	-	
130X	存貨	六(六)		3,821,320	12	4,910,577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0,436	1	286,1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716,546	64	21,923,311	6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45,828	-	27,28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9,523	1	526,509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422,748	1	110,2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5,602,510	17	5,028,458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4,021,917	12	4,147,903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47,172	1	293,554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911,221	3	1,102,943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88,976	1	160,01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752	-	108,45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894,647	36	11,505,320	34	
1XXX	資產總計		\$	32,611,193	100	\$	33,428,631	100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133,099	4	\$ 2,146,851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726	-	10,13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301,635	1	370,035	1
2170	應付帳款		5,516,301	17	5,015,885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3,023,117	9	4,198,902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385,934	4	1,194,44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65,895	-	82,4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6,311	1	313,32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十五)	3,428,440	11	451,91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29,581	2	340,05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852,039	49	14,123,959	42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二)	590,487	2	650,862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四)	-	-	2,953,838	9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1,003,177	3	904,528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540,737	5	1,534,222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4,413	-	140,90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36,054	-	37,61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1,963	-	26,4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76,831	10	6,248,386	19
2XXX	負債總計		19,128,870	59	20,372,345	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2,193,163	7	2,177,827	7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4,872,974	14	4,720,866	14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2,390	8	2,265,93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8,186	3	748,93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583,885	11	3,355,328	1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1,209,351)	(4)	(996,446)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621,247	39	12,272,437	37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861,076	2	783,849	2
3XXX	權益總計		13,482,323	41	13,056,286	3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611,193	100	\$ 33,428,63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二)	\$ 36,690,383 100	\$ 35,398,6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二)	(31,948,416) (87)	(30,846,138) (87)
5900 營業毛利		<u>4,741,967 13</u>	<u>4,552,552 13</u>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56,917) (1)	(467,211) (1)
6200 管理費用		(1,186,242) (3)	(1,224,34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4,625) (6)	(1,800,730)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u>3,740 -</u>	<u>12,854 -</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04,044) (10)	(3,479,432) (10)
6900 營業利益		<u>1,137,923 3</u>	<u>1,073,120 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36,805 -	66,26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二)	467,008 1	488,2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40,545) -	318,148 1
7050 財務成本		(100,497) -	(105,63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六(七)		
合資損益之份額		<u>284,801 1</u>	<u>208,914 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47,572 2</u>	<u>975,906 3</u>
7900 稅前淨利		1,885,495 5	2,049,02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467,598) (1)	(427,970) (1)
8200 本期淨利		<u>\$ 1,417,897 4</u>	<u>\$ 1,621,056 5</u>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6,348) -	\$ 11,3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一)	8,152 -	(361,602)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2) -	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485 -	(1,31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67 -	(351,45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118,368) (1)	397,730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三)(二十一)	2,687 -	(5,62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一)	(94,837) -	83,3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七)	38,261 -	(85,7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72,257) (1)	389,67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9,990) (1)	\$ 38,2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47,907 3	\$ 1,659,277 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20,318 4	\$ 1,455,398 4
8620 非控制權益		97,579 -	165,658 1
本期淨利(損)合計		\$ 1,417,897 4	\$ 1,621,056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70,680 3	\$ 1,445,320 4
8720 非控制權益		77,227 -	213,957 1
綜合損益合計		\$ 1,247,907 3	\$ 1,659,277 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6.16	\$ 6.8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5.49	\$ 6.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權益									
保 留 盈 餘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 11,614,131	\$ 540,492	\$ 12,154,623
111年度淨利	-	-	-	-	1,455,398	-	1,455,398	165,658	1,621,0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78	(19,256)	(10,078)	48,299	38,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4,576	(19,256)	1,445,320	213,957	1,659,277
110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98	-	(113,09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9,786	(479,786)	-	-	-	-
現金股利	-	-	-	-	(866,040)	-	(866,040)	-	(866,04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12,727	57,551	-	-	(7,944)	62,334	-	62,334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七)	-	16,692	-	-	-	16,692	-	16,692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	-	-	-	-	-	29,400	29,4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 12,272,437	\$ 783,849	\$ 13,056,286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 12,272,437	\$ 783,849	\$ 13,056,286
112年度淨利	-	-	-	-	1,320,318	-	1,320,318	97,579	1,417,8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66)	(144,572)	(149,638)	(20,352)	(169,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15,252	(144,572)	1,170,680	77,227	1,247,907
111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146,458	-	(146,45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9,256	(19,256)	-	-	-	-
現金股利	-	-	-	-	(981,235)	-	(981,235)	-	(981,2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四)	10	90	-	-	-	100	-	10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15,326	125,063	-	-	(8,079)	132,310	-	132,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60,254	(60,254)	-	-	-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七)	-	26,955	-	-	-	26,955	-	26,95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193,163	\$ 4,872,974	\$ 2,412,390	\$ 768,186	\$ 3,583,885	(\$ 1,209,351)	\$ 12,621,247	\$ 861,076	\$ 13,482,3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85,495	\$ 2,049,0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五)	560,412	507,80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五)	120,710	107,11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五)	142,490	148,85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740)	(12,85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 (二十四)	65,510	161,766
財務成本		93,232	100,31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	7,265	5,3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13,435)	7,8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84,801)	(208,9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132,310	62,3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四)	(19,291)	12,241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16,500)	-
利息收入		(136,805)	(66,26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11,763)	(14,341)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699)	(8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3,473	2,0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增加		(8,878)	(1,59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11,983)	762,14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54	751,909
存貨		1,059,389	356,438
其他流動資產		(183,162)	74,2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589,619	(772,34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63,003)	594,208
其他應付款		270,015	140,4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512)	15,595
合約負債		(128,317)	146,265
其他流動負債		181,838	(6,25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407)	(33,5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78,716	4,889,005
收取之利息		131,529	68,025
收取之股利		11,763	14,341
支付之利息		(98,892)	(93,604)
支付之所得稅		(299,776)	(194,5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23,340	4,683,172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72,480)	(\$ 51,244)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12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62,886)	(31,5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0,450	889,4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18,630)	(318,6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212,07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09,928)	(19,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匯回 六(七)	213,003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530,445)	(596,3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775	7,300
取得無形資產	(12,630)	(28,85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880	2,42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412	2,1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53,354)	66,57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數 六(三十)	(986,313)	(1,569,84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134,976)	(106,426)
長期借款增加數 六(三十)	539,459	71,965
長期借款減少數 六(三十)	(440,516)	(370,86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六(三十)	(13,583)	(3,569)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	(981,235)	(866,040)
非控制權益變動 四(三)	-	29,4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17,164)	(2,815,386)
匯率變動數	(249,368)	146,9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96,546)	2,081,2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23,268	4,841,9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26,722	\$ 6,923,26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醫療器材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輸入、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8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復於民國 89 年 9 月起經核准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及 110 年 10 月 29 日採取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子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簡稱"MEST")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THAILAND) CO., LTD. (簡稱"METC")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99.99%	99.99%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U. S. A.) CO., LTD. (簡稱"MECA")	係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99.90%	99.90%	
本公司	DANNY DYNAMICS LIMITED (簡稱"DDBV")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SINGAPORE) PTE. LTD. (簡稱"MSG")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簡稱"MHKY")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MSCS")	揚聲器及功放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簡稱"IN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簡稱"MEVN")	生產民用電子製造揚聲器系統、製 造麥克風。	51.00%	5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MUTT")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51.00%	51.00%	註1
本公司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MCTT")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3
MEST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簡稱"MECL")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100.00%	100.00%	
DDBV	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簡稱"UCMU")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	100.00%	註5
DDBV	MERRYTECH (HK) CO.LIMITED (簡稱"MTHK")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INSA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簡稱"MENA")	揚聲器及功放之接單研發及外觀設計。	100.00%	100.00%	註2
MENA	Seas Fabrikker (簡稱"SENM")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MHKY	FULICARE CO., LTD. (簡稱"FU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96.01%	96.01%	
FUSA	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100.00%	100.00%	
FUSA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100.00%	100.00%	
FUSA	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 (簡稱"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00.00%	100.00%	
FUSZ及 FUSA共同 持有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99.50%	99.50%	
ASCX	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簡稱"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體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	100.00%	註6
MESG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簡稱"MEMP")	從事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00.00%	100.00%	註4

註1：本集團及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投資 30,600 仟元及 29,400 仟元，並分別取得 51%及 49%之股權，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為設立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2：子公司 Sonavox Canada Inc.與 Sonavox Canada Holding.業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辦理吸收合併，Sonavox Canada Inc.為存續公司，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為合併基準日，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2 日將子公司 Sonavox Canada Inc. (簡稱"SOCV")更名為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簡稱"MENA")，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3：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8,0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4：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決議投資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投資金額為馬幣 2,4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5：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決議出售子公司－ 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簡稱” UCMU”)，並於民國 112 年 9 月 30 日交割完竣。

註 6：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將子公司－ 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簡稱” LACX”)，註銷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861,076 仟元及 783,849 仟元，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MEVN	越南	\$ 808,567	49%	\$ 726,429	4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MEVN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55,805	\$ 1,139,436
非流動資產	984,139	1,135,700
流動負債	(961,104)	(596,979)
非流動負債	(108,603)	(190,065)
淨資產總額	\$ 1,670,237	\$ 1,488,092

綜合損益表

	MEVN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2,814,771	\$ 3,949,401
稅前淨利	229,982	358,303
所得稅利益(費用)	(418)	(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29,564	358,268
本期淨利	229,564	358,2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9,564	\$ 358,2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12,486	\$ 176,759

現金流量表

	MEVN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97,144	\$ 211,3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497)	(287,6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1,387)	1,60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5)	10,6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025	(64,0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160	141,1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185	\$ 77,160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設 備	5	~	60 年
機 械 設 備	2	~	12 年
運 輸 設 備	5	~	12 年
辦 公 設 備	3	~	10 年
其 他	1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商標權、客戶關係及專門技術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10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一)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電子零組件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二)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

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821,320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94	\$ 2,00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248,233	6,794,523
定期存款	275,795	126,739
合計	<u>\$ 5,526,722</u>	<u>\$ 6,923,26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業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232,000	\$ 100,000
-遠期外匯合約	13,166	7,076
-股票	20,480	-
-債券	280,000	280,000
評價調整	10,934	2,105
合計	<u>\$ 556,580</u>	<u>\$ 389,181</u>
<u>非流動項目：</u>		
基金	\$ 47,652	\$ 29,350
評價調整	(1,824)	(2,066)
	<u>\$ 45,828</u>	<u>\$ 27,284</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726	\$ 10,137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u>\$ 29,907</u>	<u>(\$ 9,929)</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15,000仟元	112.12.27~113.01.30	NTD 30.555~30.846
遠期外匯-預購	USD 25,000仟元	112.01.30~113.05.10	NTD 29.036~30.600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4,000仟元	111.12.05~112.01.30	NTD 30.368~30.625
遠期外匯-預購	USD 31,000仟元	111.11.07~112.12.29	NTD 29.488~31.901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 140,01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付款)。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收到之款項分別為 140,45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收款)。
 -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u>債務工具</u>		
債券	\$ -	\$ 144,625
評價調整		
-透過損益	-	8,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2,687)
小計	-	150,863
<u>權益工具</u>		
股票	\$ 106,080	\$ 106,080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874)	(5,495)
小計	105,206	100,585
合計	\$ 105,206	\$ 251,448
非流動項目：		
<u>權益工具</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99,990
未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916,650	916,784
小計	916,650	1,016,774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547,127)	(490,265)
小計	369,523	526,509
合計	\$ 369,523	\$ 526,509

-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74,729 仟元及 777,957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7 日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對其增加投資金額致持股變動而具影響力導致經營模式改變，故將其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8,152	(\$ 361,602)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60,254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7,775	\$ 8,85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8,925)	\$ 15,1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687	(\$ 5,628)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4,754	\$ 5,831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74,729 仟元及 777,957 仟元。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7.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信用評等均為投資等級之債務證券。

（四）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241,314	\$ 8,731,145
減：備抵損失	(16,839)	(21,447)
	<u>\$ 9,224,475</u>	<u>\$ 8,709,69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9,169,410	\$ 8,524,130
30天內	58,076	177,174
31-90天	2,535	15,153
91-180天	52	4,853
181天以上	11,241	9,835
	<u>\$ 9,241,314</u>	<u>\$ 8,731,14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9,224,475 仟元、8,709,698 仟元及 9,365,119 仟元。

3. 本集團將部分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之餘額分別為 7,614,787 仟元及 8,322,395 仟元。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書，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預計讓售應收帳款(係屬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金融資產移轉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6.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移轉應收帳款前 90%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集團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

(2)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	\$ -	\$ 1,206,473
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	-	120,647

(六) 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32,946	(\$ 128,773)	\$ 1,604,173
在製品	470,522	(10,597)	459,925
製成品	1,861,814	(104,592)	1,757,222
合計	<u>\$ 4,065,282</u>	<u>(\$ 243,962)</u>	<u>\$ 3,821,32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89,950	(\$ 137,852)	\$ 1,552,098
在製品	432,220	(13,370)	418,850
製成品	3,112,290	(172,661)	2,939,629
合計	<u>\$ 5,234,460</u>	<u>(\$ 323,883)</u>	<u>\$ 4,910,577</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1,993,842	\$ 30,602,914
報廢損失	34,165	144,326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9,921)	98,817
存貨盤盈	330	81
	<u>\$ 31,948,416</u>	<u>\$ 30,846,138</u>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因出售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5,028,458	\$ 4,699,76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9,928	19,650
投資損益份額	284,801	208,914
投資盈餘分派	(213,003)	-
資本公積變動	26,955	16,692
其他權益變動	(94,837)	83,321
保留盈餘變動	(22)	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迴轉非流動負債	(14)	50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44	-
12月31日	<u>\$ 5,602,510</u>	<u>\$ 5,028,458</u>

1.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子公司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及 9 月 7 日進行增資，金額分別累計為 104,533 仟元及 2,450 仟元。
2. 本集團之子公司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3,85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925 仟元)，取得 33%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286,020 仟元增加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累計取得 16.22%之股權，進而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原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44 仟元予以轉列，其中包含已實現之評價利益 60,254 仟元，請詳附註六(三)。

4. 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大關聯企業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MECE)	\$ 3,279,717	\$ 3,251,933
不重大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MECH)	1,286,560	1,311,066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MEDG)	422,596	407,29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東浦)	441,257	-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MAC FUND)	116,837	18,584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合)	39,554	39,582
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東莞鉅鵬)	15,989	-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MECS)	(1,095)	(1,109)
小計	5,601,415	5,027,349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非流動負債	1,095	1,109
	<u>\$ 5,602,510</u>	<u>\$ 5,028,458</u>

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MECE	\$ 64,066	\$ 7,574
MECH	210,554	184,874
MEDG	23,081	24,753
東浦	(4,172)	-
MAC FUND	(8,729)	(1,066)
陸合	715	(7,222)
東莞鉅鵬	(714)	-
MECS	-	1
	<u>\$ 284,801</u>	<u>\$ 208,914</u>

6.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MECE	中國大陸	49.00%	49.00%	持有20%以上之表決權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878,001	\$ 4,984,442
非流動資產	4,160,057	5,534,283
流動負債	(3,164,937)	(3,594,226)
非流動負債	(61,207)	(57,220)
淨資產總額	\$ 6,811,914	\$ 6,867,27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337,838	\$ 3,364,967
逆側流已(未)實現損益	(58,121)	(113,034)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279,717	\$ 3,251,933

綜合損益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9,599,575	\$ 8,914,60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8,679	\$ 128,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679	\$ 128,700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220,735	\$ 201,34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414)	22,1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2,321	\$ 223,500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2,675	\$ -	\$ -	\$ -	\$ 281	\$ 792,956
土地改良物	599	-	-	-	5	604
房屋及建築	1,774,209	153,183	(1,556)	129,898	(27,967)	2,027,767
機械設備	3,166,963	180,810	(76,510)	24,799	(55,771)	3,240,291
運輸設備	22,133	72	(5,054)	-	(255)	16,896
辦公設備	302,683	29,366	(16,034)	22,152	(2,511)	335,656
其他設備	286,053	45,442	(7,802)	40,651	(6,274)	358,070
未完工程	124,368	76,720	(3,175)	(194,657)	(10)	3,246
合計	<u>6,469,683</u>	<u>\$ 485,593</u>	<u>(\$ 110,131)</u>	<u>\$ 22,843</u>	<u>(\$ 92,502)</u>	<u>6,775,486</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581)	(\$ 4)	\$ -	\$ -	(\$ 5)	(\$ 590)
房屋及建築	(584,319)	(72,039)	1,556	1,977	8,574	(644,251)
機械設備	(1,377,578)	(400,492)	62,483	4,051	27,133	(1,684,403)
運輸設備	(16,450)	(1,897)	4,652	-	194	(13,501)
辦公設備	(202,973)	(35,555)	12,236	-	2,035	(224,257)
其他設備	(139,879)	(50,425)	6,720	(6,028)	3,045	(186,567)
合計	<u>(2,321,780)</u>	<u>(\$ 560,412)</u>	<u>\$ 87,647</u>	<u>\$ -</u>	<u>\$ 40,976</u>	<u>(2,753,569)</u>
	<u>\$ 4,147,903</u>					<u>\$ 4,021,917</u>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0,477	\$ -	\$ -	\$ -	\$ 2,198	\$ 792,675
土地改良物	543	17	-	-	39	599
房屋及建築	1,484,904	13,609	(12,763)	226,598	61,861	1,774,209
機械設備	2,785,124	256,438	(62,058)	81,033	106,426	3,166,963
運輸設備	21,063	765	(3)	-	308	22,133
辦公設備	276,950	22,904	(25,229)	21,432	6,626	302,683
其他設備	241,388	50,139	(14,802)	1,883	7,445	286,053
未完工程	208,125	155,419	(1,128)	(238,564)	516	124,368
合計	<u>5,808,574</u>	<u>\$ 499,291</u>	<u>(\$ 115,983)</u>	<u>\$ 92,382</u>	<u>\$ 185,419</u>	<u>6,469,683</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543)	\$ -	\$ -	\$ -	(\$ 38)	(\$ 581)
房屋及建築	(508,737)	(73,910)	12,763	-	(14,435)	(584,319)
機械設備	(1,031,903)	(366,058)	51,506	-	(31,123)	(1,377,578)
運輸設備	(14,329)	(1,915)	1	-	(207)	(16,450)
辦公設備	(189,640)	(33,066)	24,288	-	(4,555)	(202,973)
其他設備	(112,419)	(32,855)	7,884	-	(2,489)	(139,879)
合計	<u>(1,857,571)</u>	<u>(\$ 507,804)</u>	<u>\$ 96,442</u>	<u>\$ -</u>	<u>(\$ 52,847)</u>	<u>(2,321,780)</u>
	<u>\$ 3,951,003</u>					<u>\$ 4,147,903</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4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短期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室、宿舍及儀器設備；屬低價值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79,399	\$ 86,854
房屋及建築	165,043	202,878
機器設備	1,026	2,392
運輸設備	1,577	1,287
辦公設備	127	109
其他設備	-	34
	<u>\$ 247,172</u>	<u>\$ 293,554</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842	\$ 4,904
房屋及建築	113,534	99,280
機器設備	1,251	1,430
運輸設備	905	1,261
辦公設備	145	162
其他設備	33	77
	<u>\$ 120,710</u>	<u>\$ 107,114</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93,901 仟元及 196,666 仟元。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265	\$ 5,32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4,950	39,32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60	312
	<u>\$ 42,475</u>	<u>\$ 44,959</u>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77,451 仟元及 151,385 仟元。

(十) 無形資產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622,674	11,681	(4,146)	(452)	629,757
客戶關係	326,550	-	-	-	326,550
專門技術	115,748	-	-	-	115,748
商標權	61,481	-	-	-	61,481
其他	44,263	4,877	-	63	49,203
合計	2,102,394	\$ 16,558	(\$ 4,146)	(\$ 389)	2,114,417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478,230)	(\$ 79,258)	\$ 4,146	\$ 131	(\$ 553,211)
客戶關係	(197,567)	(40,458)	-	-	(238,025)
專門技術	(104,174)	(11,574)	-	-	(115,748)
商標權	(24,403)	(5,518)	-	-	(29,921)
其他	(33,311)	(5,682)	-	(22)	(39,015)
合計	(837,685)	(\$ 142,490)	\$ 4,146	\$ 109	(975,920)
累計減損					
商譽	(\$ 161,766)	(\$ 65,510)	\$ -	\$ -	(\$ 227,276)
總計	\$ 1,102,943				\$ 911,221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590,844	30,741	133	956	622,674
客戶關係	326,550	-	-	-	326,550
專門技術	115,748	-	-	-	115,748
商標權	61,481	-	-	-	61,481
其他	38,093	6,014	-	156	44,263
合計	2,064,394	\$ 36,755	\$ 133	\$ 1,112	2,102,394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406,530)	(\$ 71,145)	\$ -	(\$ 555)	(\$ 478,230)
客戶關係	(153,503)	(44,064)	-	-	(197,567)
專門技術	(81,024)	(23,150)	-	-	(104,174)
商標權	(18,885)	(5,518)	-	-	(24,403)
其他	(28,273)	(4,982)	-	(56)	(33,311)
合計	(688,215)	(\$ 148,859)	\$ -	(\$ 611)	(837,685)
累計減損					
商譽	\$ -	(\$ 161,766)	\$ -	\$ -	(\$ 161,766)
總計	\$ 1,376,179				\$ 1,102,943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5,481	\$ 9,981
推銷費用	11,640	12,063
管理費用	72,501	81,663
研發費用	42,868	45,152
	<u>\$ 142,490</u>	<u>\$ 148,859</u>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227,276)	\$ 354,36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u>\$ 931,678</u>	<u>(\$ 227,276)</u>	<u>\$ 704,402</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161,766)	\$ 419,87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u>\$ 931,678</u>	<u>(\$ 161,766)</u>	<u>\$ 769,912</u>

民國 112 年及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因此分別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65,510 仟元及 161,766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分別為 704,402 仟元及 769,912 仟元，並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為估算基礎，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鴻鼎通訊	蘇州美聲及Indigo	歐仕達(廈門)
折現率	6.58%	14%	16.17%
成長率	10%	6.25%~10.07%	3%~21.38%
111年12月31日	鴻鼎通訊	蘇州美聲及Indigo	歐仕達(廈門)
折現率	1.49%	17.43%	14.98%
成長率	10%	7.71%~62%	3%~20%

3. 本集團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 112 年及 111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當期損益
累計減損-商譽	<u>\$ 65,510</u>	<u>\$ 161,766</u>

2. 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89,829	1.66%~3.80%	無
擔保借款	43,270	3.70%	專利權(註)
	<u>\$ 1,133,099</u>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102,771	1.60%~5.25%	無
擔保借款	44,080	3.95%	專利權(註)
	<u>\$ 2,146,851</u>		

1.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22,411 仟元及 47,409 仟元。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借款包含由本集團提供背書之保證。

註：此專利權係已費用化。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8,293	\$ 399,878
應付員工酬勞	191,454	163,655
應付設備款	71,416	105,829
應付董事酬勞	36,982	40,299
其他	587,789	484,782
	<u>\$ 1,385,934</u>	<u>\$ 1,194,443</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3,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639)	(46,162)
小計	2,982,261	2,953,83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982,261)	-
合計	<u>\$ -</u>	<u>\$ 2,953,838</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

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953 股。本轉換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6,854 仟元。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80%~1.16%	無	\$ 143,8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1.10%~5.60%	無	1,165,921
信用借款	自民國111年9月27日至115年6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2.00%~3.75%	無	56,121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2年9月27至122年9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3.65%	廠房	83,425
				1,449,3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46,179)
				<u>\$ 1,003,17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68%~1.03%	無	\$ 258,8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7月15日起36個月，借款每月展延，並於民國112年償還本金。	5.89%	無	76,100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0.98%~2.40%	無	1,021,458
				1,356,44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51,919)
				\$ 904,528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0,353 仟元及 16,678 仟元。

註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1 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 200%；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0 倍。
-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80 億元。

註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2 月與日盛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50%；
- (3)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80 億元(含以上)。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1%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就經理人薪資 8%提撥退休基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

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576	\$ 80,3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522)	(42,7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6,054	\$ 37,61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年度			
1月1日餘額	\$ 80,364	(\$ 42,745)	\$ 37,619
當期服務成本	230	-	230
利息費用(收入)	992	(518)	474
	81,586	(43,263)	38,32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27)	(327)
財務假設變動	773	-	773
影響數			
經驗調整	5,902	-	5,902
	6,675	(327)	6,348
提撥退休基金	-	(8,617)	(8,617)
支付退休金	(1,685)	1,685	-
12月31日餘額	\$ 86,576	(\$ 50,522)	\$ 36,05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2,613	(\$ 42,491)	\$ 80,122
當期服務成本	428	-	428
利息費用(收入)	832	(281)	551
前期服務成本	(1,470)	840	(630)
	122,403	(41,932)	80,47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819)	(2,819)
財務假設變動	(4,990)	-	(4,990)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586)	-	(3,586)
	(8,576)	(2,819)	(11,395)
提撥退休基金	-	(14,023)	(14,02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7,434)	-	(17,434)
支付退休金	(16,029)	16,029	-
12月31日餘額	\$ 80,364	(\$ 42,745)	\$ 37,619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13)	\$ 1,983	\$ 1,942	(\$ 1,884)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97)	\$ 1,970	\$ 1,933	(\$ 1,87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311 仟元。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034
1-2年	14,783
2-5年	8,775
5年以上	66,671
	<u>\$ 96,263</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大陸子、孫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泰國子公司 METC 須於員工退休時給付最多 10 個月薪資之退休金，按泰國政府規定每年度依當期薪資總額、預計工作年限估計其退休金負債。
- (4)越南子公司 MEVN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5)香港子公司 MEST 依當地政府規定雇主必須為僱員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6)新加坡子公司 MESG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7)馬來西亞子公司 MEMP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8)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1,784 仟元及 149,942 仟元。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 1.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既得條件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02	813單位	3年	150.0	0	150.0	註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08.05	387單位	3年	169.0	0	169.0	註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5.31	416單位	3年	107.5	0	107.5	註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7.30	1,504單位	3年	111.0	0	111.0	註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07.29	1,800單位	3年	80.7	0	80.7	註
111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2.07.28	1,645單位	3年	91.9	0	91.9	註

註：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員工可按各通知書上所載之股數，依 30%、30%、40%之比率分三年既得給予之股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尚需達成以下條件：

- (1)服務屆滿 1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最高既得 30%。
- (2)服務屆滿 2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60%。
- (3)服務屆滿 3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100%。

(4) 獲配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收買並予以註銷。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且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3,348	\$ -	2,417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	-	1,800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9)	-	(342)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	-	(527)	-
期末餘額	<u>4,071</u>	-	<u>3,348</u>	-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權益交割	\$ <u>132,310</u>	\$ <u>62,334</u>

(十八) 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 仟元，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193,43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217,783	216,5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	(527)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	1,800
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	<u>1</u>	<u>-</u>
12月31日	<u>219,316</u>	<u>217,783</u>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8 仟股，截至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止，尚未辦理完竣。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及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 44 仟股、8 仟股及 33 仟股，以民國 112 年 11 月 6 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及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除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決議之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外，業已變更完竣。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 111 年 9 月 21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12 年 7 月 28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645 仟股，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新股案，業已變更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4)本公司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 147 仟股、71 仟股及 40 仟股，以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5)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年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800 仟股，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業已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年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953 股，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70,017	\$96,857	\$290,864	\$263,128	\$ 4,720,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	(3)	-	-	9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34,725	-	134,725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7,432	-	(77,43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9,662)	-	(9,662)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 業權益變動	-	-	-	26,955	26,955
12月31日	<u>\$ 4,147,542</u>	<u>\$96,854</u>	<u>\$338,495</u>	<u>\$290,083</u>	<u>\$ 4,872,974</u>
	111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35,505	\$96,857	\$267,825	\$246,436	\$4,646,6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7,260	-	127,26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512	-	(34,51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69,709)	-	(69,70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 業權益變動	-	-	-	16,692	16,692
12月31日	<u>\$ 4,070,017</u>	<u>\$96,857</u>	<u>\$290,864</u>	<u>\$263,128</u>	<u>\$4,720,866</u>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前開規定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499,042 仟元。依證期局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證期(審)字第 1010051600 號函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限制新股中之「員工未賺得酬勞」項目非屬未實現損益項目，爰尚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前述之歷年公積餘額尚有 269,144 仟元。
(3)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768,186 仟元及 748,93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6,458		\$ 113,098	
特別盈餘公積	19,256		479,786	
現金股利	981,235	\$ 4.5	866,040	\$ 4.0
	<u>\$ 1,146,949</u>		<u>\$ 1,458,924</u>	

上述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及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551	
特別盈餘公積	204,826	
現金股利	1,030,914	\$ 4.7
	<u>\$ 1,373,291</u>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112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258,567)	(\$ 2,687)	(\$ 506,932)	(\$ 228,260)	(\$ 996,4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51,176)	(151,17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132,310	132,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0,787	10,787
評價調整	-	2,687	8,152	-	10,839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784)	-	(784)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	(60,254)	-	(60,254)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	-	(35)	-	(35)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98,016)	-	-	-	(98,016)
－集團之稅額	19,648	-	-	-	19,648
－關聯企業	(94,837)	-	-	-	(94,837)
－關聯企業之稅額	18,613	-	-	-	18,613
12月31日	(\$ 413,159)	\$ -	(\$ 559,853)	(\$ 236,339)	(\$ 1,209,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111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605,572)	\$ 2,941	(\$ 146,299)	(\$ 220,316)	(\$ 969,2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45,260)	(145,26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62,334	62,3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4,982	74,982
評價調整	-	(5,628)	(361,602)	-	(367,230)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969	-	969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349,431	-	-	-	349,431
－集團之稅額	(69,886)	-	-	-	(69,886)
－關聯企業	83,321	-	-	-	83,321
－關聯企業之稅額	(15,861)	-	-	-	(15,861)
12月31日	(\$ 258,567)	(\$ 2,687)	(\$ 506,932)	(\$ 228,260)	(\$ 996,446)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6,690,383	\$ 35,398,69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2年度					
	電子產品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6,701,755	\$ 10,064,276	\$ 8,364,498	\$ 2,814,771	\$ 6,183,465	\$ 54,128,765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8,069)	(9,740,409)	-	(2,498,732)	(5,161,172)	(17,438,382)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26,663,686	323,867	8,364,498	316,039	1,022,293	36,690,383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11,241,138	90,143	5,822,461	-	195,965	17,349,707
美國地區	14,452,774	-	2,534,316	-	327,439	17,314,529
大陸地區	131,134	233,724	-	-	433,181	798,039
台灣地區	575,871	-	-	-	-	575,871
其他地區	262,769	-	7,721	316,039	65,708	652,237
合計	\$ 26,663,686	\$ 323,867	\$ 8,364,498	\$ 316,039	\$ 1,022,293	\$ 36,690,383

	111年度					
	電子產品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5,903,833	\$ 11,342,312	\$ 7,707,271	\$ 3,949,401	\$ 4,971,623	\$ 53,874,44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5,146)	(10,971,711)	-	(3,668,273)	(3,820,620)	(18,475,75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25,888,687	370,601	7,707,271	281,128	1,151,003	35,398,690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11,598,015	113,216	5,755,073	-	242,687	17,708,991
美國地區	12,400,282	-	1,951,609	-	534,890	14,886,781
大陸地區	245,985	257,383	-	-	337,224	840,592
台灣地區	1,428,321	2	-	-	302	1,428,625
其他地區	216,084	-	589	281,128	35,900	533,701
合計	\$ 25,888,687	\$ 370,601	\$ 7,707,271	\$ 281,128	\$ 1,151,003	\$ 35,398,690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892,122	\$ 1,020,897	\$ 874,000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375,730	\$ 236,156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賠償款收入(註)	\$ 157,006	\$ 226,939
政府補助款	96,430	171,173
樣品收入	82,625	42,597
股利收入	11,763	14,341
租金收入	27,661	9,029
其他收入—其他	91,523	24,134
	<u>\$ 467,008</u>	<u>\$ 488,213</u>

註：本集團與立訊有限公司簽訂賠償合約。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5,335)	\$ 507,8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29,907 (	9,929)
商譽減損損失	(65,510)	(161,7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291 (	12,241)
處分投資利益	16,500	-
其他損失	(15,398)	(5,774)
	<u>(\$ 40,545)</u>	<u>\$ 318,148</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527,116	\$ 3,342,556
折舊費用-不動產	560,412	507,80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120,710	107,114
攤銷費用	142,490	148,859
合計	<u>\$ 4,350,728</u>	<u>\$ 4,106,333</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2,949,565	\$ 2,852,446
股份基礎給付	132,310	62,334
勞健保費用	73,783	69,251
退休金費用	152,488	150,291
董事酬金	37,942	41,439
其他用人費用	181,028	166,795
合計	<u>\$ 3,527,116</u>	<u>\$ 3,342,55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184,910	\$ 161,197
董事酬勞	36,982	40,299
	<u>\$ 221,892</u>	<u>\$ 201,496</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按 10%及 8%估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董事酬勞均依 2%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59,772	\$ 307,3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284)	(27,180)
當期所得稅總額	451,298	280,12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300	147,850
所得稅費用	<u>\$ 467,598</u>	<u>\$ 427,97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集團	\$ 19,648	(\$ 69,8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關聯企業	18,613	(15,8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	(784)	96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269	(2,279)
	<u>\$ 38,746</u>	<u>(\$ 87,05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584,879	\$	580,84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4,434		2,47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76,835)	(	93,53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3,098		32,06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45,548)	(	66,568)
受控外國公司所得稅		4,24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9,284)	(	27,180)
其他	(	8,199)	(	129)
所得稅費用	\$	<u>467,598</u>	\$	<u>427,970</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14	\$ 13,914	\$ -	\$ 14,528
課稅損失	9,849	1,314	-	11,163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5,162	-	1,269	16,431
備抵呆帳	7,036	(2,928)	-	4,108
累積未休假獎金	7,979	555	-	8,53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43,168	(18,912)	-	24,256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172	(172)	-	-
公司債折價攤銷	25,725	5,417	-	31,14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27,447	27,447
其他	<u>50,310</u>	<u>1,057</u>	<u>-</u>	<u>51,367</u>
小計	<u>\$ 160,015</u>	<u>\$ 245</u>	<u>\$ 28,716</u>	<u>\$ 188,9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00)	\$ 495	\$ -	(2,305)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1,476,469)	(24,733)	-	(1,501,20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14)	-	10,814	-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0)	-	-	(8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14,798)	(1,642)	(784)	(17,224)
其他	<u>(28,541)</u>	<u>9,335</u>	<u>-</u>	<u>(19,206)</u>
小計	<u>(\$ 1,534,222)</u>	<u>(\$ 16,545)</u>	<u>\$ 10,030</u>	<u>(\$ 1,540,737)</u>

11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27	(\$ 4,313)	\$ -	\$ 614
課稅損失	-	9,849	-	9,84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7,441	-	(2,279)	15,162
備抵呆帳	7,513	(477)	-	7,036
累積未休假獎金	7,801	178	-	7,979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8,551	14,617	-	43,168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	172	-	172
公司債折價攤銷	20,523	5,202	-	25,725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 算調整數	74,933	-	(74,933)	-
其他	49,000	1,310	-	50,310
小計	<u>\$ 210,689</u>	<u>\$ 26,538</u>	<u>(\$ 77,212)</u>	<u>\$ 160,0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800)	\$ -	(2,800)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1,288,219)	(188,250)	-	(\$ 1,476,46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	(10,814)	(10,814)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0)	-	-	(8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16,091)	324	969	(14,798)
其他	(44,879)	16,338	-	(28,541)
小計	<u>(\$ 1,349,989)</u>	<u>(\$ 174,388)</u>	<u>(\$ 9,845)</u>	<u>(\$ 1,534,222)</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年	申報數	63,274	-	121年
112年	申報數	31,648	22,885	122年
		<u>\$ 94,922</u>	<u>\$ 22,885</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年	申報數	<u>\$ 63,274</u>	<u>\$ -</u>	121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25,815</u>	<u>\$ 160,325</u>

6. 本集團已適用對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揭露其相關資訊之例外規定。

7. 本集團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本集團子公司註冊地越南立法，並將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因此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沒有相關當期所得稅暴險。根據支柱二法案，本集團有責任就每一轄區的 GloBE 有效稅率與最低稅率 15% 之間的差額繳納補充稅。

本集團之子公司註冊於越南，平均有效稅率低於 15%，經評估存有支柱二所得稅暴險及本集團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 GloBE 收入的複雜性，對於越南轄區而言，美律公司基於民國 112 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為 0%，其所得稅費用為 \$418，會計利潤為 \$229,982 占本集團 12%。

本集團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 GloBE 收入的複雜性，對於越南轄區而言，本集團之越南子公司基於民國 112 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為 0%。然而，因為受到支柱二法案中設定的特定調整的影響，與按照 IAS 12 計算的平均有效稅率相比，這些調整將會產生不同的有效稅率，因此對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後之量化影響數尚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業已委託稅務專家協助對適用支柱二法案之相關事宜進行持續評估。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9. 英屬開曼群島商美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10. 薩摩亞商富立康泰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320,318	214,371	\$ 6.1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320,318	214,3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967	
可轉換公司債	22,818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6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43,136	244,827	\$ 5.49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 6.8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455,398	213,8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88	
可轉換公司債	23,079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3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78,477	243,579	\$ 6.07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收取)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8,436	\$ 591,6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5,829	199,508
期末預付設備款	2,571	14,975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4,975)	(104,024)
期末應付設備款	(71,416)	(105,829)
本期支付現金	\$ 530,445	\$ 596,303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2,146,851	\$ 208,436	\$ 2,953,838	\$ 1,356,447	\$ -	\$ 26,413	\$ 6,691,98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86,313)	(134,976)	-	98,943	(981,235)	(13,583)	(2,017,164)
本期增加	-	93,901	-	-	981,235	-	1,075,1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439)	4,004	-	(6,034)	-	(154)	(29,623)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523	-	-	-	28,52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655	(100)	-	-	(713)	842
112年12月31日	\$ 1,133,099	\$ 173,020	\$ 2,982,261	\$ 1,449,356	\$ -	\$ 11,963	\$ 5,749,699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3,738,289	\$ 112,601	\$ 2,925,589	\$ 1,558,655	\$ -	\$ 29,309	\$ 8,364,4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69,848)	(106,426)	-	(298,903)	(866,040)	(3,569)	(2,844,786)
本期增加	-	196,666	-	-	866,040	-	1,062,7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423	1,257	-	18,682	-	1,478	77,840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249	-	-	-	28,24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8,013)	4,338	-	78,013	-	(805)	3,533
111年12月31日	\$ 2,146,851	\$ 208,436	\$ 2,953,838	\$ 1,356,447	\$ -	\$ 26,413	\$ 6,691,985

(三十一) 政府補助款

	112年度	111年度
MECL	\$ 73,080	\$ 135,853
MEHO	8,135	6,683
ASCX	9,431	12,651
其他	5,784	15,986
	<u>\$ 96,430</u>	<u>\$ 171,173</u>

上述主要係向當地政府，如：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龍華區工業和資訊化局、深圳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及深圳市商務局等單位取得之各項補助款。其他補助款項目未達政府補助款收入之 5%，故未予以單獨揭露。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E)	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H)	關聯企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東莞東裕塑膠制品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以下簡稱(MHNCTW)	其他關係人
立訊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工業(滁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LUXSHARE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集團之子公司(MEVN)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同屬立訊集團。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 279,638	\$ 281,050
LUXSHARE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	36,401	-
關聯企業	9,622	26,138
其他關係人	3,055	6,955
合計	<u>\$ 328,716</u>	<u>\$ 314,143</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銷售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代採購之交易價格係依購買成本加價 2%至 3%。至於收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購買：		
MECE	\$ 9,439,736	\$ 8,369,958
MECH	4,479,454	5,320,670
關聯企業	121,965	-
其他關係人	100,759	63,132
合計	<u>\$ 14,141,914</u>	<u>\$ 13,753,760</u>

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為本集團生產產品之製造商，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購買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至於付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54,646	\$ 61,692
關聯企業	1,167	79
合計	<u>\$ 155,813</u>	<u>\$ 61,771</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MECH	\$ 173,392	\$ 118,270
其他	194	-
合計	<u>\$ 173,586</u>	<u>\$ 118,270</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 MECH 及 MECE 採購原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MECE	\$ 2,000,045	\$ 3,182,757
MECH	551,324	1,003,565
關聯企業	420,685	-
其他關係人	51,063	12,580
合計	<u>\$ 3,023,117</u>	<u>\$ 4,198,902</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65,660	\$ 82,414
其他關係人	235	-
合計	<u>\$ 65,895</u>	<u>\$ 82,414</u>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來自母公司預計支付 MECE 之代收模具開發費用等。

5. 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111年度
MECH	\$ 7,847	\$ 60,458
關聯企業	-	16,993
其他關係人	441	-
合計	<u>\$ 8,288</u>	<u>\$ 77,451</u>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 112 年度：無此情形。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MECH	<u>\$ 1,681</u>	<u>(\$ 235)</u>

6.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立訊有限公司	<u>\$ 157,006</u>	<u>\$ 226,939</u>

其他收入主要係收取立訊有限公司賠償款項，相關款項業已全數收訖。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379	\$ 88,471
退職後福利	199	343
股份基礎給付	31,997	30,234
總計	<u>\$ 130,575</u>	<u>\$ 119,048</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1,272</u>	<u>\$ -</u>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752	\$ 39,774
無形資產	3,056	-
總計	<u>\$ 23,808</u>	<u>\$ 39,77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2 年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6.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因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負債佔資產比例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9,128,870	\$ 20,372,345
資產總額	32,611,193	33,428,631
負債佔資產比例	59%	61%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602,408	\$ 416,4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474,729	\$ 627,094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50,863
	\$ 474,729	\$ 777,9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		
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26,722	\$ 6,923,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5,966	295,801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9,380,288	8,771,469
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2,776	205,597
存出保證金	54,496	59,608
	\$ 16,240,248	\$ 16,255,74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726	\$ 10,137
短期借款	1,133,099	2,146,851
應付帳款(含應付帳款關係人)	8,539,418	9,214,787
其他應付款(含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51,829	1,276,857
租賃負債	173,020	208,43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982,261	2,953,83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49,356	1,356,447
存入保證金	7,643	4,725
	\$ 15,738,352	\$ 17,172,078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港幣、泰銖、加拿大幣及令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台幣	\$ 43,711	30.71	\$ 1,342,146	\$ 107,122	30.71	\$ 3,289,717
人民幣：台幣	93,720	4.33	405,526	54,641	4.41	240,858
美元：港幣	939	7.81	28,832	8,229	7.80	252,713
美元：人民幣	8,831	7.10	271,156	6,924	6.97	212,636
美元：泰銖	13,868	34.05	425,817	32,957	34.35	1,012,109
<u>應收款項</u>						
美元：港幣	\$ 2,247	7.81	\$ 68,994	\$ 1,228	7.80	\$ 37,712
美元：台幣	310,381	30.71	9,530,242	241,758	30.71	7,424,389
美元：人民幣	106,964	7.10	3,284,330	111,650	6.97	3,428,772
美元：泰銖	29,547	34.05	907,241	21,302	34.35	654,184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元：新台幣	\$ -	-	\$ -	\$ 5,000	30.71	\$ 153,55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 106,814	30.71	\$ 3,279,717	\$ 105,892	30.71	\$ 3,251,933
港幣：新台幣	327,174	3.93	1,285,465	332,646	3.94	1,309,957
人民幣：新台幣	101,360	4.33	438,585	92,399	4.41	407,29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台幣	\$ -	-	\$ -	\$ 16,000	30.71	\$ 491,360
美元：人民幣	-	-	-	10,000	6.97	307,100
美元：加幣	-	-	-	2,600	0.74	79,846
人民幣：台幣	61,620	4.33	266,630	42,950	4.41	189,324
<u>應付款項</u>						
人民幣：台幣	\$ 255,054	4.33	\$ 1,103,619	\$ 235,688	4.41	\$ 1,038,913
美元：台幣	245,114	30.71	7,526,225	272,072	30.71	8,355,331
美元：人民幣	43,357	7.10	1,331,277	49,601	6.97	1,523,247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損益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台幣	3%	\$ 40,264	\$ -	3%	\$ 98,691	\$ -
人民幣：台幣	3%	12,166	-	3%	7,226	-
美元：港幣	3%	865	-	3%	7,581	-
美元：人民幣	3%	8,135	-	3%	6,379	-
美元：泰銖	3%	12,775	-	3%	30,363	-
<u>應收款項</u>						
美元：港幣	3%	\$ 2,070	\$ -	3%	\$ -	\$ -
美元：台幣	3%	285,907	-	3%	222,732	-
美元：人民幣	3%	98,530	-	3%	102,863	-
美元：泰銖	3%	27,217	-	3%	19,62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元：新台幣	3%	\$ -	\$ -	3%	\$ -	\$ 4,60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3%	\$ -	\$ 98,392	3%	\$ -	\$ 97,558
港幣：新台幣	3%	-	38,564	3%	-	39,299
人民幣：新台幣	3%	-	13,158	3%	-	12,219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台幣	3%	\$ -	\$ -	3%	\$ 14,741	\$ -
美元：人民幣	3%	-	-	3%	9,213	-
美元：加幣	3%	-	-	3%	2,395	-
人民幣：台幣	3%	7,999	-	3%	5,680	-
<u>應付款項</u>						
人民幣：台幣	3%	\$ 33,109	\$ -	3%	\$ 31,167	\$ -
美元：台幣	3%	225,787	-	3%	250,660	-
美元：人民幣	3%	39,938	-	3%	45,697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5,335 仟元及利益 507,858 仟元。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75 仟元及 819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4,242 仟元及 18,813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係分別採攤銷後成本、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5,165 仟元及 7,007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投資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87 仟元及 1,06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以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為主，並維持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之配合，避免集中同一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的金融服務或核貸條件，皆依本公司內控核決權限，經董事會或核決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與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簽署的文件皆需經過法務或法律顧問之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本集團會定期檢視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機構評等及服務條件、品質及往來狀況，並依本集團營運狀況，定期監控並維持合理之信用額度及額度動用狀況，以確實符合營運需求。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I.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3%	\$ 9,169,410	\$ 2,843
30天內	3.32%	58,076	1,928
31-90天	30.57%	2,535	775
91-180天	100.00%	52	52
180天以上	100.00%	11,241	11,241
		<u>\$ 9,241,314</u>	<u>\$ 16,839</u>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3%	\$ 8,524,130	\$ 2,851
30天內	0.29%	177,174	522
31-90天	22.35%	15,153	3,386
91-180天	100.00%	4,853	4,853
180天以上	100.00%	9,835	9,835
		<u>\$ 8,731,145</u>	<u>\$ 21,447</u>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1,447	\$ 35,425
減損迴轉	(3,740)	(12,854)
匯率影響數	(868)	(1,124)
12月31日	<u>\$ 16,839</u>	<u>\$ 21,447</u>

K. 本集團民國暨 112 年及 111 年度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皆為 0 仟元。

- L.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按12個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1	\$ 935,966	\$ 295,8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2	\$ -	\$ 150,863
群組 1：投資等級之定期存款		
群組 2：投資等級之債務工具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處予以彙總。集團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集團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D.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5,214,533 仟元及 15,421,095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06,999	\$ 335,431	\$ -	\$ -	\$ -	\$ 1,142,430
應付帳款	4,420,705	1,095,596	-	-	-	5,516,3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14,213	508,904	-	-	-	3,023,11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45,409	106,420	-	-	-	1,451,829
租賃負債	22,026	59,943	50,440	40,457	13,462	186,328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	-	2,999,900
長期借款	109,542	371,473	405,080	546,398	98,287	1,530,78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726	-	-	-	-	1,72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907,179	\$ 260,524	\$ -	\$ -	\$ -	\$ 2,167,703
應付帳款	4,087,608	928,277	-	-	-	5,015,8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12,184	786,718	-	-	-	4,198,90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39,866	36,991	-	-	-	1,276,857
租賃負債	22,586	141,550	15,699	21,991	22,612	224,438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0	-	-	3,000,000
長期借款	68,553	405,820	458,559	469,645	-	1,402,577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137	-	-	-	-	10,13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報價外。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性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82,261	\$ -	\$ 2,972,536	\$ -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53,838	\$ -	\$ 2,879,204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5,828	\$ 45,828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3,166	-	13,166
-基金	245,574	-	-	245,574
-股票	17,840			17,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5,206	-	369,523	474,729
合計	\$ 368,620	\$ 13,166	\$ 695,351	\$ 1,077,137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26	\$ -	\$ 1,726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7,284	\$ 27,284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7,076	-	7,076
-基金	102,105	-	-	102,105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30,211	-	396,883	627,094
-債務證券	-	150,863	-	150,863
合計	\$ 332,316	\$ 157,939	\$ 704,167	\$ 1,194,422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137	\$ -	\$ 10,137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評價日之收盤價	評價日之淨值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3)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704,167	\$ 1,026,433
本期新增	20,000	1,48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1,456)	(1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27,360)	(323,555)
期末餘額	\$ 695,351	\$ 704,167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36,887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淨資產價值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45,82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32,636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5.57%~ 41.4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27,692	可類比上 市櫃公司 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7,284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69,19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5%~26.6%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 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3,689	(\$ 13,689)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2,769	(\$ 12,7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相關資訊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分為台灣、深圳、新加坡、越南及其他等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與銷售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其他電子零件等產品。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2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6,663,686	\$ 323,867	\$ 8,364,498	\$ 316,039	\$ 1,022,293	\$ 36,690,383
內部部門收入	38,069	9,740,409	-	2,498,732	5,161,172	17,438,382
收入合計	<u>\$ 26,701,755</u>	<u>\$ 10,064,276</u>	<u>\$ 8,364,498</u>	<u>\$ 2,814,771</u>	<u>\$ 6,183,465</u>	<u>\$ 54,128,765</u>
部門稅前損益	<u>\$ 523,392</u>	<u>\$ 205,676</u>	<u>\$ 853,467</u>	<u>\$ 229,982</u>	<u>\$ 53,831</u>	<u>\$ 1,866,348</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74,498	\$ 33,513	\$ 21,931	\$ 2,201	\$ 4,662	\$ 136,805
利息費用	(60,738)	(13,399)	(582)	(13,347)	(12,431)	(100,497)
折舊及攤銷	(98,501)	(458,920)	(6,876)	(161,635)	(97,680)	(823,612)
所得稅(費用)	(306,894)	(30,987)	(132,093)	(418)	2,794	(467,598)
利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389,335	(714)	(7,630)	-	(1,096,190)	284,801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1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5,888,687	\$ 370,601	\$ 7,707,271	\$ 281,128	\$ 1,151,003	\$ 35,398,690
內部部門收入	15,146	10,971,711	-	3,668,273	3,820,620	18,475,750
收入合計	<u>\$ 25,903,833</u>	<u>\$ 11,342,312</u>	<u>\$ 7,707,271</u>	<u>\$ 3,949,401</u>	<u>\$ 4,971,623</u>	<u>\$ 53,874,440</u>
部門稅前損益	<u>\$ 1,092,087</u>	<u>\$ 114,661</u>	<u>\$ 718,313</u>	<u>\$ 358,303</u>	<u>(\$ 38,474)</u>	<u>\$ 2,244,890</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38,955	\$ 23,859	\$ 1,199	\$ 191	\$ 2,062	\$ 66,266
利息費用	(51,772)	(36,241)	(397)	(7,079)	(10,146)	(105,635)
折舊及攤銷	(77,630)	(410,206)	(7,736)	(142,124)	(126,081)	(763,777)
所得稅利益 (費用)	(358,074)	10,890	(110,254)	(35)	29,503	(427,970)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損益	930,299	-	(259)	-	(721,126)	208,914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3.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地區別分類。

4. 營運部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54,128,765	\$ 53,874,440
消除部門間收入	(17,438,382)	(18,475,750)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36,690,383</u>	<u>\$ 35,398,690</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 損益	\$ 1,866,348	\$ 2,244,890
消除部門間損益	19,147	(195,86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u>\$ 1,885,495</u>	<u>\$ 2,049,026</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自動控制系統、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及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收入餘額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成品銷售收入	\$ 36,680,126	\$ 35,380,239
技術服務收入	10,257	18,451
合計	<u>\$ 36,690,383</u>	<u>\$ 35,398,69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17,314,529	\$ 707	\$ 14,886,782	\$ 601
荷蘭	8,706,365	-	9,308,873	-
瑞士	3,704,526	-	3,984,938	-
丹麥	2,816,056	-	3,481,839	-
大陸地區	798,039	1,503,483	840,592	1,603,173
台灣	575,871	1,563,840	1,428,625	1,567,975
其他	2,774,997	2,197,032	1,467,041	2,421,497
合計	<u>\$ 36,690,383</u>	<u>\$ 5,265,062</u>	<u>\$ 35,398,690</u>	<u>\$ 5,593,24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所佔比例%	部門		收入	所佔比例%	部門
甲	\$ 13,300,819	36%	台灣	甲	\$ 11,807,867	33%	台灣
乙	10,343,958	28%	台灣	乙	8,278,897	23%	台灣
丙	3,707,467	10%	台灣	丙	3,987,686	11%	台灣
	<u>\$ 27,352,244</u>				<u>\$ 24,074,450</u>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0	MEHO	FUXM	其他應收款	是	\$ 60,000	\$ 60,000	\$ 56,251	1.83	2	\$ -	購買廠房	\$ -	\$ -	\$ -	5,048,499	\$ 12,621,247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122,820	122,820	39,917	1.13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61,410	61,410	61,410	4.31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1	MESG	SENM	其他應收款	是	46,058	46,058	15,353	3.52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2	MECL	ASCX	其他應收款	是	34,616	34,616	28,126	3.45	2	-	營運週轉	-	-	-	1,344,718	3,361,795	

註1：(1)MESG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MECL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CL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CL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集團100%持股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
(4)MESG及MECL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5)本公司對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簡稱FUXM)從事資金貸與之個別貸與限額，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1)與本公司與MESG及MECL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0	MEHO	MENA	2	\$ 10,096,998	\$ 187,301	\$ 79,833	\$ -	\$ -	0.63%	\$ 12,621,247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4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

註4：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附表三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基幣仟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仟元)	
本公司	基金 - 76324296A 台灣多元多重資產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15	\$ 50,000	-	\$ 58,325	
本公司	基金 -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	55,249	
本公司	基金 -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81	100,000	-	100,000	
本公司	債券 - 興能高私債一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0,000	-	280,000	
本公司	股票 - 鴻華先進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20,480	-	17,840	
MUTT	基金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	<u>32,000</u>	-	<u>32,000</u>	
					532,480		<u>\$ 543,414</u>	
			評價調整		<u>10,934</u>			
					<u>\$ 543,414</u>			
本公司	基金 - JAFCO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9	\$ 27,652	0.71%	25,869	
本公司	基金 - 普訊玖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u>20,000</u>	1.78%	<u>19,959</u>	
					47,652		<u>\$ 45,828</u>	
			評價調整		<u>(1,824)</u>			
					<u>\$ 45,828</u>			
本公司	股票 - 富邦金乙特2881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683	\$ 40,980	-	\$ 40,912	
本公司	股票 - 國泰金乙特2882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585	35,100	-	34,924	
本公司	股票 - 中租-KY甲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300	<u>30,000</u>	-	<u>29,370</u>	
					106,080		<u>\$ 105,206</u>	
			評價調整		<u>(874)</u>			
					<u>\$ 105,206</u>			
本公司	股票 - 開曼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712	\$ 648,164	7.61%	\$ 65,919	
本公司	股票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27,811	9.79%	18,749	
本公司	股票 - 鉅康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24	2,976	1.32%	-	
本公司	股票 - 永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3	6,425	4.64%	2,392	
本公司	股票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69	2,123	0.36%	2,418	
本公司	股票 -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5	8,772	6.19%	2,826	
本公司	股票 -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56	10,437	19.00%	11,000	
本公司	股票 - 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300	<u>188,340</u>	7.79%	<u>166,717</u>	
					895,048		<u>\$ 270,021</u>	
			評價調整		<u>(625,027)</u>			
					<u>\$ 270,021</u>			
MEST	股票 - 百祥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 8,355	18.33%	\$ 75,068	
MEST	股票 - 友順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159	8,054	18.33%	19,241	
ASCX	股票 - 德聽(廈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33	10.00%	433	
ASCX	股票 - 北京萬聆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u>4,760</u>	19.64%	<u>4,760</u>	
					21,602		<u>\$ 99,502</u>	
			評價調整		<u>77,900</u>			
					<u>\$ 99,502</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2）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 8,942,206	24%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3,353,058）	39%	（註3）		
本公司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510,464	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040,713）	12%	（註3）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2,707,870	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495,467）	6%			
本公司	MECE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9,439,736	26%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2,000,045）	23%			
MET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3,210,332	9%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428,565）	17%	（註3）		
MESG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840,924	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354,596）	4%	（註3）		
MESG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4,737,777	13%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903,012）	11%	（註3）		
MESG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1,767,080	5%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55,346）	1%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帳列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428,565	2.49	\$ -	-	\$ 320,044	\$ -	(註1)
MECL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3,353,058	2.66	-	-	1,659,305	-	(註1)
MECL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54,596	2.60	-	-	172,553	-	(註1)
METC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903,012	6.09	-	-	903,012	-	(註1)
MEVN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040,713	2.84	-	-	190,853	-	(註1)
MECE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000,045	3.65	-	-	1,071,534	-	
MECH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495,467	5.29	-	-	224,278	-	
MESG	MEN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	101,327	-	-	-	-	-	(註3)

註1：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3年2月22日。

註3：因該金額係由其他應收款組成，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MEHO	MECL	1	進貨	\$ 8,942,206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4%
0	MEHO	MECL	1	應付帳款	3,353,058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10%
0	MEHO	MEVN	1	進貨	2,510,46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7%
0	MEHO	MEVN	1	應付帳款	1,040,713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1	METC	MEHO	2	進貨	3,210,332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9%
1	METC	MEHO	2	應付帳款	1,428,565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4%
2	MESG	MECL	3	進貨	840,92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2	MESG	MECL	3	應付帳款	354,596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1%
2	MESG	METC	3	進貨	4,737,777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3%
2	MESG	METC	3	應付帳款	903,01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ST	香港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 733,733	\$ 981,113	19,658	100.00%	\$ 4,803,954	\$ 392,361	\$ 468,780	註1
本公司	DDBV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1,479,925	48,005	100.00%	3,279,912	9,155	64,066	註1
本公司	陸合	台中市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沖壓成型。	96,666	96,666	4,986	21.00%	39,554	3,410	715	
本公司	東浦	桃園市	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86,010	99,990	19,723	16.09%	441,257	121,355	(4,172)	註1
本公司	MECA	美國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28,887	999	99.90%	35,217	145	145	
本公司	MESG	新加坡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92,132	800	100.00%	1,871,860	721,374	721,374	
本公司	METC	泰國	麥克風、組件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484,358	5,060	99.99%	866,204	175,545	172,949	註1
本公司	MHKY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857,946	857,946	27,992	100.00%	284,579	(97,627)	(97,627)	
本公司	IN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293,008	1,199,977	302	100.00%	535,120	(45,083)	(45,083)	
本公司	MEVN	越南	麥克風及揚聲器之生產。	366,710	366,710	-	51.00%	841,570	229,564	109,675	註1
本公司	MUTT	新北市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30,600	3,060	51.00%	16,005	(22,885)	(11,671)	
本公司	MCTT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8,000	800	100.00%	9,886	1,647	1,647	
本公司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23,733	19,200	-	42.67%	114,161	(19,990)	(8,529)	
MESG	MEMP	馬來西亞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15,969	2,400	100.00%	8,344	(7,630)	-	註2
MCTT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2,900	450	-	1.00%	2,676	(19,990)	(200)	
DDBV	UCMU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51	-	-	-	-	-	註2
DDBV	MT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1,392,956	48,000	100.00%	3,279,717	9,155	-	註2
MHKY	FU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795,943	27,160	96.01%	285,674	(97,443)	-	註2
INSA	MENA	加拿大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92,445	30	56,954	100.00%	50,448	(64,335)	-	註2
MENA	SENM	挪威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23	-	100.00%	56,653	(1,128)	-	註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4)		
MEDG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部件、塑膠五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 865,400	(註1)	\$ 452,564	\$ -	\$ -	\$ 452,564	\$ 47,105	49.00%	\$ 23,081	\$ 422,596	\$ -	(註3)
MSCS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及銷售。	149,595	(註1)	110,497	-	-	110,497	(6,015)	100.00%	(6,015)	128,810	-	(註3)
MECL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12,553	(註2)	453,191	-	-	453,191	174,688	100.00%	174,688	3,361,795	2,282,120	(註3)
MECE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07,573	(註2)	1,369,285	-	-	1,369,285	18,679	49.00%	64,066	3,279,717	295,185	(註3)
MECS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税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7,181	(註2)	6,055	-	-	6,055	-	49.00%	-	(1,095)	40,321	(註3)
MECH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行動電話等之生產及銷售。	432,700	(註2)	420,687	-	-	420,687	400,938	49.00%	210,554	1,286,560	213,003	(註3)
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277,721	(註2)	310,763	-	-	310,763	(2,447)	96.01%	(2,350)	236,750	-	(註3)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9,472	(註2)	19,009	-	-	19,009	(7,144)	96.01%	(6,859)	(30,512)	-	(註3)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74,688	(註2)	293,281	-	-	293,281	(4,965)	95.53%	(4,743)	20,884	-	(註3)
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體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21,635	(註2)	22,180	-	-	22,180	(859)	95.53%	(821)	(810)	-	(註3)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301,302	(註2)	302,995	-	-	302,995	(57,456)	96.01%	(55,163)	23,748	-	(註3)
東莞鉅鵬電子	耳機、揚聲器之生產及銷售。	68,150	(註2)	-	-	-	-	(2,163)	33.00%	(714)	15,989	-	(註3)

註1：透過母公司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
註4：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60,507	\$ 4,178,588	\$ 7,572,748

註1：依據民國90年11月11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MECL	MEHO	(\$ 8,942,206)	24%	\$ -	-	(\$ 3,353,058)	39%	\$ -	-	\$ -	\$ -	-	\$ -	-
MECL	MESG	(840,924)	2%	-	-	(354,596)	4%	-	-	-	-	-	-	-
MECE	MEHO	(9,439,736)	26%	-	-	(2,000,045)	23%	-	-	-	-	-	-	-
MECH	MEHO	(2,707,870)	7%	-	-	(495,467)	6%	-	-	-	-	-	-	-
MECH	MESG	(1,767,080)	5%	-	-	(55,346)	1%	-	-	-	-	-	-	-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093

號

會員姓名：(1)劉美蘭

(2)徐建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2375605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53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劉美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徐建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月

18

日



附件十八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2439)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 話：(04)2359-081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5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其他	43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4	~ 55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4000158 號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370,503 仟元及新台幣 4,604,70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及 1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43,008 仟元及新台幣 1,326,001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0%及 8%；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173,972 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45,239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

益總額之 27%及(35%)。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

會計師

徐建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3月31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3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012,703	26	\$ 5,526,722	17	\$ 6,206,514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277,221	1	556,580	2	393,647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856	-	105,206	-	254,93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212,926	1	513,218	2	184,04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6,927,213	20	9,224,475	28	5,490,014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60,083	1	155,813	-	80,16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七)	612,225	2	169,190	1	33,8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204,889	1	173,586	1	144,361	-
130X	存貨	六(六)	4,491,405	13	3,821,320	12	4,572,305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89,470	1	470,436	1	351,19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492,991	66	20,716,546	64	17,711,068	6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29	-	45,828	-	26,34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6,858	1	369,523	1	584,211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474,742	1	422,748	1	288,01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5,392,434	16	5,602,510	17	5,050,661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931,112	12	4,021,917	12	4,081,015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27,853	1	247,172	1	278,553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887,637	3	911,221	3	1,066,740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698	-	188,976	1	179,4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688	-	84,752	-	102,69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610,151	34	11,894,647	36	11,657,643	40
1XXX	資產總計		\$ 34,103,142	100	\$ 32,611,193	100	\$ 29,368,711	100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3月31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3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3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233,031	4	\$	1,133,099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1,72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340,436	1		301,635	1
2170	應付帳款			5,298,406	15		5,516,301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4,148,960	12		3,023,117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二)		2,026,176	6		1,385,934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5,802	-		65,89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69,285	1		466,31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		3,310,857	10		3,428,440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0,759	2		529,58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493,712	51		15,852,039	49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一)		535,175	2		590,487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927,903	3		1,003,17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771,676	5		1,540,737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30,275	-		36,054	-
26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3,457	-		106,37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58,486	10		3,276,831	10
2XXX	負債總計			20,852,198	61		19,128,870	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2,203,783	7		2,193,163	7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200	資本公積			4,974,529	14		4,872,974	14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2,390	7		2,412,390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8,186	2		768,18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918,083	9		3,583,885	11
其他權益		六(二十)						
3400	其他權益		(	948,149)	(3)	(	1,209,351)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328,822	36		12,621,247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922,122	3		861,076	2
3XXX	權益總計			13,250,944	39		13,482,323	4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103,142	100	\$	32,611,19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至 金	年 3 月 額	1 月 31 日 %	112 至 金	年 3 月 額	1 月 31 日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二)	\$	8,353,472	100	\$	7,130,9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二)	(	7,303,775)	(88)	(	6,274,142)	(88)
5900 營業毛利			1,049,697	12		856,763	1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106,689)	(1)	(	111,880)	(2)
6200 管理費用		(	285,319)	(3)	(	252,58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75,390)	(6)	(	415,000)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997)	-	(	10,57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69,395)	(10)	(	790,038)	(11)
6900 營業利益			180,302	2		66,72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2,303	1		17,30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71,778	1		66,32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33,319	1	(	32,132)	(1)
7050 財務成本		(	24,295)	-	(	31,24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17,510	1	(	20,23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0,615	4		16	-
7900 稅前淨利			530,917	6		66,741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119,563)	(1)	(	13,938)	-
8200 本期淨利		\$	411,354	5	\$	52,803	1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3 至	年 3	1 月	月 31	1 日		112 至	年 3	1 月	月 31	1 日	
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	\$	13,682			-		\$	64,40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	1,219)			-		(	20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463			-			64,207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		168,936			2	(		10,115)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三)(二十)		-			-	(		81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		104,507			1			25,5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六)	(	50,675)			-		(	3,13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22,768			3			11,45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35,231			3		\$	75,66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6,585			8		\$	128,464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5,112			4		\$	56,006			1	
8620	非控制權益			46,242			1	(		3,203)			-	
	本期淨利(損)合計		\$	411,354			5		\$	52,803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5,539			7		\$	131,753			2	
8720	非控制權益			61,046			1	(		3,289)			-	
	綜合損益合計		\$	646,585			8		\$	128,464			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七)	\$				1.70		\$				0.2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七)	\$				1.50		\$				0.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公	司業	主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 12,272,437	\$ 783,849	\$ 13,056,286
112 年 1 至 3 月淨利		-	-	-	-	56,006	-	56,006	(3,203)	52,8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747	75,747	(86)	75,6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006	75,747	131,753	(3,289)	128,464
1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現金股利		-	-	-	-	(981,235)	-	(981,235)	-	(981,235)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六)	(325)	(2,814)	-	-	-	31,992	28,853	-	28,853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2,177,502	\$ 4,718,052	\$ 2,265,932	\$ 748,930	\$ 2,430,099	(\$ 888,707)	\$ 11,451,808	\$ 780,560	\$ 12,232,368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93,163	\$ 4,872,974	\$ 2,412,390	\$ 768,186	\$ 3,583,885	(\$ 1,209,351)	\$ 12,621,247	\$ 861,076	\$ 13,482,323
113 年度淨利		-	-	-	-	365,112	-	365,112	46,242	411,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0,427	220,427	14,804	235,2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5,112	220,427	585,539	61,046	646,585
112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現金股利		-	-	-	-	(1,030,914)	-	(1,030,914)	-	(1,030,91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三)	10,886	102,915	-	-	-	-	113,801	-	113,801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六)	(266)	(2,353)	-	-	-	40,775	38,156	-	38,156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七)	-	993	-	-	-	-	993	-	993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2,203,783	\$ 4,974,529	\$ 2,412,390	\$ 768,186	\$ 2,918,083	(\$ 948,149)	\$ 12,328,822	\$ 922,122	\$ 13,250,94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30,917	\$ 66,7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四) 144,408	132,852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四) 30,338	24,010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25,189	37,6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	十二(二) 1,997	10,575
財務成本	22,584	29,468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 1,712	1,7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6,571) (8,47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17,510)	20,23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38,156	28,8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三) 5,732	823
利息收入	(52,303) (17,303)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152) (198)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89,992) (2,5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增加	(1,286)	15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95,124	3,264,55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0,353)	29,690
存貨	(654,204)	342,862
其他流動資產	(14,369) (61,9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01,129) (1,301,8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8,360 (1,346,625)	
其他應付款	(343,229) (210,81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9,898 (64,492)	
合約負債	(16,846)	38,864
其他流動負債	30,872	9,84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780) (8,17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81,563	1,016,476
收取之利息	49,028	15,413
支付之利息	(21,199) (34,420)	
支付之所得稅	(3,746) (1,7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05,646	995,747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283,629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16,80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43,800)	(176,84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16,92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97,186)	(115,9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43	2,857
取得無形資產	(3,523)	(1,70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998	5,051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13	3,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3,277	(300,08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數 六(二十九)	94,567	(1,354,55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27,230)	(25,318)
長期借款減少數 六(二十九)	(92,102)	(62,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六(二十九)	1,604	(1,6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161)	(1,444,321)
匯率變動數	130,219	31,9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85,981	(716,7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26,722	6,923,2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12,703	\$ 6,206,5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醫療器材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輸入、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8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復於民國 89 年 9 月起經核准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及 110 年 10 月 29 日採取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子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修正「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3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112年 3月31日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簡稱"MEST")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THAILAND) CO., LTD. (簡稱"METC")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99.99%	99.99%	99.99%	註1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U. S. A.) CO., LTD. (簡稱"MECA")	係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99.90%	99.90%	99.90%	註1
本公司	DANNY DYNAMICS LIMITED (簡稱"DDBV")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SINGAPORE) PTE. LTD. (簡稱"MSG")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簡稱"MHKY")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MSCS")	揚聲器及功放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簡稱"IN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簡稱"MEVN")	生產民用電子製造揚聲器系統、製造麥克風。	51.00%	51.00%	51.00%	註1
本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MUTT")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51.00%	51.00%	51.00%	註1
本公司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MCTT")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1
MEST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簡稱"MECL")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100.00%	100.00%	100.00%	
DDBV	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簡稱"UCMU")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	-	100.00%	註2、 註3
DDBV	MERRYTECH (HK) CO. LIMITED (簡稱"MTBK")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INSA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簡稱"MENTA")	揚聲器及功放之接單研發及外觀設計。	100.00%	100.00%	100.00%	
MENA	Seas Fabrikker (簡稱"SENM")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1
MHXY	FULICARE CO., LTD. (簡稱"FU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96.01%	96.01%	96.01%	註1
FUSA	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1
FUSA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100.00%	100.00%	100.00%	註1
FUSA	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 (簡稱"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3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112年 3月31日	
FUSZ及 FUSA共同 持有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 及聲學相關設備之研 發、生產及銷售。	99.50%	99.50%	99.50%	註1
ASCX	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簡稱"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體功 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	-	100.00%	註2、 註4
MESG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簡稱"MEM")	從事麥克風、送受話 器、揚聲器之研發。	100.00%	100.00%	100.00%	註1

註1：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於民國113年及112年3月31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31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本集團於民國112年9月20日決議出售子公司－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簡稱"UCMU")，並於民國112年9月30日交割完竣。

註4：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1月29日將子公司－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簡稱"LACX")，註銷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13年3月31日、112年12月31日及112年3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922,122仟元、861,076仟元及780,560仟元，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MEVN	越南	\$ 864,760	49%	\$ 808,567	49%	\$ 720,986	4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MEVN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2,006,746	\$ 1,755,805	\$ 1,112,195
非流動資產	969,399	984,139	1,096,737
流動負債	(1,087,290)	(961,104)	(558,684)
非流動負債	(90,409)	(108,603)	(168,248)
淨資產總額	\$ 1,798,446	\$ 1,670,237	\$ 1,482,000

綜合損益表

	MEVN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825,814	\$ 418,917
稅前淨利	98,769	7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8,769	750
本期淨利	98,769	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8,769	\$ 7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48,397	\$ 2,926

現金流量表

	MEVN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2,583)	\$ 38,7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05)	(3,6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188)	(24,87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73	7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9,103)	10,9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2,185	77,1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082	\$ 88,159

(四)員工福利

退休金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18	\$ 2,694	\$ 2,17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543,156	5,248,233	5,977,562
定期存款	467,729	275,795	226,776
合計	\$ 9,012,703	\$ 5,526,722	\$ 6,206,514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業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基金	\$ 228,371	\$ 232,000	\$ 100,000
- 遠期外匯合約	13,445	13,166	5,977
- 股票	20,480	20,480	-
- 債券	-	280,000	280,000
評價調整	14,925	10,934	7,670
合計	<u>\$ 277,221</u>	<u>\$ 556,580</u>	<u>\$ 393,647</u>
非流動項目：			
基金	\$ 47,652	\$ 47,652	\$ 29,350
評價調整	477	(1,824)	(3,006)
	<u>\$ 48,129</u>	<u>\$ 45,828</u>	<u>\$ 26,344</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26	\$ 2,128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u>\$ 10,613</u>	<u>\$ 20,008</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3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購	USD 10,000仟元	112. 04. 18~114. 03. 18	NTD 29. 392~30. 492
11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15,000仟元	112. 12. 27~113. 01. 30	NTD 30. 555~30. 846
遠期外匯-預購	USD 25,000仟元	112. 01. 30~113. 05. 10	NTD 29. 036~30. 600
112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4,000仟元	112. 03. 14~113. 05. 03	NTD 30. 243~30. 477
遠期外匯-預購	USD 34,000仟元	111. 12. 28~113. 03. 13	NTD 29. 036~30. 664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 0 仟元、140,01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付款)。

4.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收到之款項分別為 0 仟元、140,459 仟元及 3,215 仟元(表列其他應收款)。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u>債務工具</u>			
債券	\$ -	\$ -	\$ 144,625
評價調整			
-透過損益	-	-	7,6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	(3,503)
小計	-	-	148,747
<u>權益工具</u>			
股票	\$ 106,080	\$ 106,080	\$ 106,080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1,224)	(874)	104
小計	104,856	105,206	106,184
合計	\$ 104,856	\$ 105,206	\$ 254,931
項 目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u>權益工具</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 99,990
未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917,414	916,650	916,564
小計	917,414	916,650	1,016,554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530,556)	(547,127)	(432,343)
小計	386,858	369,523	584,211
合計	\$ 386,858	\$ 369,523	\$ 584,211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91,714 仟元、474,729 仟元及 839,142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7 日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對其增加投資金額致持股變動而具影響力導致經營模式改變，故將其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3,682	\$ 64,409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1,3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816)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841	\$ 1,402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91,714 仟元、474,729 仟元及 839,142 仟元。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7.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信用評等均為投資等級之債務證券。

(四) 應收帳款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6,946,440	\$ 9,241,314	\$ 5,522,070
減：備抵損失	(19,227)	(16,839)	(32,056)
	<u>\$ 6,927,213</u>	<u>\$ 9,224,475</u>	<u>\$ 5,490,014</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未逾期	\$ 6,510,240	\$ 9,169,410	\$ 5,436,420
30天內	402,878	58,076	40,878
31-90天	22,082	2,535	23,436
91-180天	237	52	8,358
181天以上	11,003	11,241	12,978
	<u>\$ 6,946,440</u>	<u>\$ 9,241,314</u>	<u>\$ 5,522,0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112 年 3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6,927,213 仟元、9,224,475 仟元、5,409,914 仟元及 8,709,698 仟元。
3. 本集團將部分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之餘額分別為 5,391,414 仟元、7,614,787 仟元及 4,962,187 仟元。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書，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止，無預計讓售應收帳款(係屬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有關金融資產移轉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6.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移轉應收帳款前 90% 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集團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

(2) 於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	\$ -	\$ -	\$ 407,701
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	-	-	40,770

(六) 存貨

	113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85,129	(\$ 118,382)	\$ 1,566,747
在製品	876,384	(10,850)	865,534
製成品	2,162,691	(103,567)	2,059,124
合計	\$ 4,724,204	(\$ 232,799)	\$ 4,491,405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32,946	(\$ 128,773)	\$ 1,604,173
在製品	470,522	(10,597)	459,925
製成品	1,861,814	(104,592)	1,757,222
合計	\$ 4,065,282	(\$ 243,962)	\$ 3,821,320
	112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15,350	(\$ 162,711)	\$ 1,252,639
在製品	659,733	(14,714)	645,019
製成品	2,807,309	(132,662)	2,674,647
合計	\$ 4,882,392	(\$ 310,087)	\$ 4,572,305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306,101	\$ 6,287,126
報廢損失	8,837	817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11,163)	(13,796)
存貨盤盈	-	(5)
	\$ 7,303,775	\$ 6,274,14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出售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5,602,510	\$ 5,028,458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925
轉列其他應收款	(433,116)	-
投資損益份額	117,510	(20,239)
資本公積變動	993	-
其他權益變動	104,507	25,52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迴轉		
非流動負債	30	(4)
3月31日	\$ 5,392,434	\$ 5,050,661

1.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子公司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及 9 月 7 日進行增資，金額分別累計為 104,533 仟元及 2,450 仟元。
2. 本集團之子公司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3,85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925 仟元)，取得 33%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286,020 仟元增加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累計取得 16.22%之股權，進而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原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44 仟元予以轉列，其中包含已實現之評價利益 60,254 仟元，請詳附註六(三)。
4.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MEDG)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成立清算委員會，清算期間自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於清算期間結束日做為解散日，本集團依清算結果將其帳列股權價值轉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止，尚在辦理清算程序中。
5. 明細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重大關聯企業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MECE)	\$ 3,374,097	\$ 3,279,717	\$ 3,204,071
不重大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MECH)	1,380,690	1,286,560	1,363,541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MEDG)	-	422,596	411,086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55,314	441,257	-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MAC FUND)	118,482	116,837	17,305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合)	47,959	39,554	38,549
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東莞 鉅鵬)	15,892	15,989	16,109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MECS)	(1,125)	(1,095)	(1,105)
小計	5,391,309	5,601,415	5,049,556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轉列非流動負債	1,125	1,095	1,105
	\$ 5,392,434	\$ 5,602,510	\$ 5,050,661

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MECE	\$ 29,413	(\$ 63,864)
MECH	69,240	45,742
MEDG	2,592	1,664
東浦	7,138	-
MAC FUND	1,645	(1,279)
陸合	7,875	(1,520)
東莞鉅鵬	(394)	(983)
MECS	1	1
	<u>\$ 117,510</u>	<u>(\$ 20,239)</u>

7.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MECE	中國大陸	49.00%	49.00%	49.00%	持有20%以上之表決權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7,294,116	\$ 5,878,001	\$ 4,963,569
非流動資產	3,904,003	4,160,057	5,262,539
流動負債	(4,035,466)	(3,164,937)	(3,413,479)
非流動負債	(60,777)	(61,207)	(73,377)
淨資產總額	<u>\$ 7,101,876</u>	<u>\$ 6,811,914</u>	<u>\$ 6,739,252</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479,919	\$ 3,337,838	\$ 3,302,233
逆側流已(未)實現損益	(105,822)	(58,121)	(98,16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374,097</u>	<u>\$ 3,279,717</u>	<u>\$ 3,204,071</u>

綜合損益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2,439,830	\$ 1,899,9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57,375	(\$ 160,6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7,375</u>	<u>(\$ 160,685)</u>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88,097	\$ 43,62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923	7,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1,020</u>	<u>\$ 51,338</u>

上開採權益法之投資除 MECE 及 MECH 外，係依同期間自行結算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2,956	\$ -	\$ -	\$ -	(\$ 655)	\$ 792,301
土地改良物	604	-	-	-	(11)	593
房屋及建築	2,027,767	-	(1,315)	(12,156)	17,435	2,031,731
機械設備	3,240,291	39,367	(38,725)	787	43,659	3,285,379
運輸設備	16,896	709	-	-	206	17,811
辦公設備	335,656	2,905	(2,303)	38	2,836	339,132
其他設備	358,070	3,637	(44)	(36,621)	5,300	330,342
未完工程	3,246	6,229	-	(12)	3	9,466
合計	<u>6,775,486</u>	<u>\$ 52,847</u>	<u>(\$ 42,387)</u>	<u>(\$ 47,964)</u>	<u>\$ 68,773</u>	<u>6,806,755</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590)	(\$ 1)	\$ -	\$ -	\$ 12	(\$ 579)
房屋及建築	(644,251)	(20,686)	1,057	12,156	(6,721)	(658,445)
機械設備	(1,684,403)	(103,787)	30,700	-	(23,435)	(1,780,925)
運輸設備	(13,501)	(343)	-	-	(159)	(14,003)
辦公設備	(224,257)	(8,448)	1,739	-	(2,555)	(233,521)
其他設備	(186,567)	(11,143)	16	12,226	(2,702)	(188,170)
合計	<u>(2,753,569)</u>	<u>(\$ 144,408)</u>	<u>\$ 33,512</u>	<u>\$ 24,382</u>	<u>(\$ 35,560)</u>	<u>(2,875,643)</u>
	<u>\$ 4,021,917</u>					<u>\$ 3,931,112</u>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2,675	\$ -	\$ -	\$ -	\$ 118	\$ 792,793
土地改良物	599	-	-	-	2	601
房屋及建築	1,774,209	7,214	(1,411)	64,757	2,224	1,846,993
機械設備	3,166,963	23,055	(6,633)	8,652	7,408	3,199,445
運輸設備	22,133	-	(3,191)	-	74	19,016
辦公設備	302,683	7,465	(551)	14,316	440	324,353
其他設備	286,053	1,932	(77)	1,407	(27)	289,288
未完工程	124,368	25,473	-	(87,541)	30	62,330
合計	<u>6,469,683</u>	<u>\$ 65,139</u>	<u>(\$ 11,863)</u>	<u>\$ 1,591</u>	<u>\$ 10,269</u>	<u>6,534,819</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581)	(\$ 1)	\$ -	\$ -	(\$ 2)	(\$ 584)
房屋及建築	(584,319)	(15,056)	1,411	-	(2,256)	(600,220)
機械設備	(1,377,578)	(98,744)	3,333	-	(4,586)	(1,477,575)
運輸設備	(16,450)	(479)	2,885	-	(54)	(14,098)
辦公設備	(202,973)	(8,812)	477	-	(430)	(211,738)
其他設備	(139,879)	(9,760)	77	-	(27)	(149,589)
合計	<u>(2,321,780)</u>	<u>(\$ 132,852)</u>	<u>\$ 8,183</u>	<u>\$ -</u>	<u>(\$ 7,355)</u>	<u>(2,453,804)</u>
	<u>\$ 4,147,903</u>					<u>\$ 4,081,015</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4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短期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室、宿舍及儀器設備；屬低價值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79,975	\$ 79,399	\$ 85,261
房屋及建築	145,592	165,043	190,281
機器設備	827	1,026	1,867
運輸設備	1,370	1,577	1,047
辦公設備	89	127	78
其他設備	-	-	19
	<u>\$ 227,853</u>	<u>\$ 247,172</u>	<u>\$ 278,553</u>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017	\$ 1,231
房屋及建築	28,886	22,133
機器設備	175	360
運輸設備	219	233
辦公設備	41	38
其他設備	-	15
	<u>\$ 30,338</u>	<u>\$ 24,010</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8,295 仟元及 21,195 仟元。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712	\$ 1,77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35	17,165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3	70
	<u>\$ 2,620</u>	<u>\$ 19,008</u>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9,850 仟元及 27,091 仟元。

(十) 無形資產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629,757	-	(1)	426	737	630,919
客戶關係	326,550	-	-	-	-	326,550
專門技術	115,748	-	-	-	-	115,748
商標權	61,481	-	-	-	-	61,481
其他	49,203	874	-	-	41	50,118
合計	2,114,417	\$ 874	(\$ 1)	\$ 426	\$ 778	2,116,494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553,211)	(\$ 13,493)	\$ 1	\$ -	(\$ 460)	(\$ 567,163)
客戶關係	(238,025)	(8,853)	-	-	-	(246,878)
專門技術	(115,748)	-	-	-	-	(115,748)
商標權	(29,921)	(1,380)	-	-	-	(31,301)
其他	(39,015)	(1,463)	-	-	(13)	(40,491)
合計	(975,920)	(\$ 25,189)	\$ 1	\$ -	(\$ 473)	(1,001,581)
累計減損						
商譽	(\$ 227,276)	\$ -	\$ -	\$ -	\$ -	(\$ 227,276)
總計	\$ 911,221					\$ 887,637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622,674	329	107	623,110
客戶關係	326,550	-	-	326,550
專門技術	115,748	-	-	115,748
商標權	61,481	-	-	61,481
其他	44,263	986	(39)	45,210
合計	2,102,394	\$ 1,315	\$ 68	2,103,777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478,230)	(\$ 18,009)	\$ -	(\$ 496,239)
客戶關係	(197,567)	(11,016)	-	(208,583)
專門技術	(104,174)	(5,787)	-	(109,961)
商標權	(24,403)	(1,380)	-	(25,783)
其他	(33,311)	(1,419)	25	(34,705)
合計	(837,685)	(\$ 37,611)	\$ 25	(875,271)
累計減損				
商譽	(\$ 161,766)	\$ -	\$ -	(\$ 161,766)
總計	\$ 1,102,943			\$ 1,066,740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1,537	\$ 2,694
推銷費用	1,875	3,576
管理費用	13,597	20,245
研發費用	8,180	11,096
	<u>\$ 25,189</u>	<u>\$ 37,611</u>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3年3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227,276)	\$ 354,36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u>\$ 931,678</u>	<u>(\$ 227,276)</u>	<u>\$ 704,402</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227,276)	\$ 354,36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u>\$ 931,678</u>	<u>(\$ 227,276)</u>	<u>\$ 704,402</u>
	112年3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161,766)	\$ 419,87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u>\$ 931,678</u>	<u>(\$ 161,766)</u>	<u>\$ 769,912</u>

民國 112 年度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因此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65,510 仟元，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為 704,402 仟元，並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為估算基礎，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鴻鼎通訊	蘇州美聲及Indigo	歐仕達(廈門)
折現率	6.58%	14%	16.17%
成長率	10%	6.25%-10.07%	3%-21.38%

3. 本集團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3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188,951	1.65%~3.80%	無
擔保借款	44,080	3.70%	專利權(註)
	<u>\$ 1,233,031</u>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89,829	1.66%~3.80%	無
擔保借款	43,270	3.70%	專利權(註)
	<u>\$ 1,133,099</u>		
借款性質	112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739,188	1.20%~5.10%	無
擔保借款	44,310	3.95%	專利權(註)
	<u>\$ 783,498</u>		

1. 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6,029 仟元及 8,553 仟元。

2.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之信用借款包含由本集團提供背書之保證。

註：此專利權係已費用化。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付股利	\$ 1,030,914	\$ -	\$ 981,235
應付薪資及獎金	340,694	498,293	265,828
應付員工酬勞	235,287	191,454	163,372
應付設備款	34,507	71,416	58,989
應付董事酬勞	47,189	36,982	41,616
其他	337,585	587,789	395,393
	<u>\$ 2,026,176</u>	<u>\$ 1,385,934</u>	<u>\$ 1,906,433</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885,700	\$ 2,999,900	\$ 3,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087)	(17,639)	(39,154)
小計	2,875,613	2,982,261	2,960,8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875,613)	(2,982,261)	-
合計	<u>\$ -</u>	<u>\$ -</u>	<u>\$ 2,960,846</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

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14,3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1,089,605 股。本轉換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3,167 仟元。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四)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3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93%~1.29%	無	\$ 113,055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1.23%~5.60%	無	1,111,652
信用借款	自民國111年9月27日至115年6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2.00%~3.55%	無	55,276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3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2年9月27至122年9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3.65%	廠房	83,164
				1,363,14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35,244)
				<u>\$ 927,90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80%~1.16%	無	\$ 143,8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1.10%~5.60%	無	1,165,921
信用借款	自民國111年9月27日至115年6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2.00%~3.75%	無	56,121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2年9月27至122年9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3.65%	廠房	83,425
				1,449,3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46,179)
				<u>\$ 1,003,17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68%~1.16%	無	\$ 236,3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7月15日起36個月，借款每月展延，並於民國112年償還本金。	6.33%	無	75,42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1.10%~4.70%	無	979,683
				1,291,50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79,286)
				<u>\$ 812,215</u>

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8,353仟元及6,928仟元。

註1：本集團於民國108年11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113年3月31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 200%；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0 倍。
-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80 億元。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2 月與日盛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50%；
- (3)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80 億元(含以上)。

(十五)退休金

1.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1%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就經理人薪資 8%提撥退休基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2 仟元及 176 仟元。
- (3)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14,783 仟元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集團之大陸子、孫公司、泰國子公司 METC、美國子公司 MECA、加拿大子公司 MENA、越南子公司 MEVN、香港子公司 MEST、新加坡子公司 MESH 及馬來西亞子公司 MEMP 之相關退休金辦法，請參閱民國 112 年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 (3)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925 仟元及 37,843 仟元。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既得條件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08.05	387單位	3年	169.0	0	169.0	註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5.31	416單位	3年	107.5	0	107.5	註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7.30	1,504單位	3年	111.0	0	111.0	註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07.29	1,800單位	3年	80.7	0	80.7	註
111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2.07.28	1,645單位	3年	91.9	0	91.9	註

註：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員工可按各通知書上所載之股數，依 30%、30%、40% 之比率分三年既得給予之股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尚需達成以下條件：

- (1) 服務屆滿 1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最高既得 30%。
- (2) 服務屆滿 2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60%。
- (3) 服務屆滿 3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100%。
- (4) 獲配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收買並予以註銷。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且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4,071	\$ -	3,348	\$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6)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	-	(33)	-
期末餘額	<u>3,898</u>	-	<u>3,315</u>	-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u>\$ 38,156</u>	<u>\$ 28,853</u>

(十七)股本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 仟元，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193,163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3年	112年
1月1日	219,316	217,78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	(33)
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	1,089	-
3月31日	220,378	217,750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7 仟股，以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尚未辦理變更完竣。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14,3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1,090 仟股，請詳附註六(十三)，其中本次轉換為普通股 1,089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擬以民國 113 年 4 月 26 日為發行新股基準日。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 33 仟股，以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3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147,542	\$96,854	\$338,495	\$290,083	\$ 4,872,97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6,602	(3,687)	-	-	102,915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581	-	(12,581)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2,353)	-	(2,353)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 業權益變動	-	-	-	993	993
3月31日	\$ 4,266,725	\$93,167	\$323,561	\$291,076	\$ 4,974,529

	112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70,017	\$96,857	\$290,864	\$263,128	\$ 4,720,86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2,814)	-	(2,814)
3月31日	\$ 4,070,017	\$96,857	\$288,050	\$263,128	\$ 4,718,052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依前開規定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499,042 仟元。依證期局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證期(審)字第 1010051600 號函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限制新股中之「員工未賺得酬勞」項目非屬未實現損益項目，爰尚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屬前述之歷年公積餘額尚有 269,144 仟元。
(3) 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768,186 仟元、768,186 仟元及 748,93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551			\$ 146,458	
特別盈餘公積	204,826			19,256	
現金股利	1,030,914	\$ 4.7		981,235	\$ 4.5
	<u>\$ 1,373,291</u>			<u>\$ 1,146,949</u>	

上述民國 112 年之盈餘分配情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13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413,159)	\$ -	(\$ 559,853)	(\$ 236,339)	(\$ 1,209,35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38,156	38,15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2,619	2,619
評價調整	-	-	13,682	-	13,682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1,219)	-	(1,21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	-	-
- 集團	154,132	-	-	-	154,132
- 集團之稅額	(30,826)	-	-	-	(30,826)
- 關聯企業	104,507	-	-	-	104,507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9,849)	-	-	-	(19,849)
3月31日	<u>(\$ 205,195)</u>	<u>\$ -</u>	<u>(\$ 547,390)</u>	<u>(\$ 195,564)</u>	<u>(\$ 948,149)</u>
112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258,567)	(\$ 2,687)	(\$ 506,932)	(\$ 228,260)	(\$ 996,44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28,853	28,85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3,139	3,139
評價調整	-	(816)	64,409	-	63,593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202)	-	(20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	-	-
- 集團	(10,029)	-	-	-	(10,029)
- 集團之稅額	2,006	-	-	-	2,006
- 關聯企業	25,521	-	-	-	25,521
- 關聯企業之稅額	(5,142)	-	-	-	(5,142)
3月31日	<u>(\$ 246,211)</u>	<u>(\$ 3,503)</u>	<u>(\$ 442,725)</u>	<u>(\$ 196,268)</u>	<u>(\$ 888,707)</u>

(以下空白)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353,472	\$ 7,130,905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部門收入	\$ 6,005,729	\$ 2,318,744	\$ 1,935,245	\$ 825,814	\$ 1,538,052	\$ 12,623,58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6,665)	(2,232,204)	-	(692,047)	(1,339,196)	(4,270,112)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5,999,064	86,540	1,935,245	133,767	198,856	8,353,472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3,095,560	28,423	1,300,874	-	39,405	4,464,262
美國地區	2,802,575	-	631,836	-	42,582	3,476,993
大陸地區	32,752	58,117	-	-	108,251	199,120
台灣地區	34,438	-	-	-	571	35,009
其他地區	33,739	-	2,535	133,767	8,047	178,088
合計	\$ 5,999,064	\$ 86,540	\$ 1,935,245	\$ 133,767	\$ 198,856	\$ 8,353,472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部門收入	\$ 5,175,553	\$ 1,828,752	\$ 1,577,883	\$ 418,917	\$ 1,284,789	\$ 10,285,89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6,131)	(1,769,002)	-	(383,649)	(996,207)	(3,154,989)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5,169,422	59,750	1,577,883	35,268	288,582	7,130,905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2,157,229	20,406	1,047,873	-	57,412	3,282,920
美國地區	2,828,539	-	530,005	-	91,876	3,450,420
大陸地區	24,902	39,344	-	-	129,555	193,801
台灣地區	89,845	-	-	-	-	89,845
其他地區	68,907	-	5	35,268	9,739	113,919
合計	\$ 5,169,422	\$ 59,750	\$ 1,577,883	\$ 35,268	\$ 288,582	\$ 7,130,905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875,611	\$ 892,122	\$ 1,059,511	\$ 1,020,897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64,920	\$ 116,367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政府補助款(註)	\$ 40,044	\$ 28,912
樣品收入	15,721	27,409
租金收入	7,493	5,861
其他收入—其他	8,520	4,143
	<u>\$ 71,778</u>	<u>\$ 66,325</u>

註：本集團政府補助款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說明。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30,199	(\$ 48,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10,613	20,0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732)	(823)
其他損失	(1,761)	(2,516)
	<u>\$ 133,319</u>	<u>(\$ 32,132)</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882,904	\$ 735,319
折舊費用-不動產	144,408	132,852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30,338	24,010
攤銷費用	25,189	37,611
合計	<u>\$ 1,082,839</u>	<u>\$ 929,792</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725,709	\$ 606,406
股份基礎給付	38,156	28,853
勞健保費用	17,927	19,771
退休金費用	42,107	38,019
董事酬金	10,401	1,437
其他用人費用	48,604	40,833
合計	<u>\$ 882,904</u>	<u>\$ 735,31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51,032	\$ 3,951
董事酬勞	10,206	1,317
	<u>\$ 61,238</u>	<u>\$ 5,268</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分別按 10%及 6%估列；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董事酬勞均依 2%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1,925	\$ 42,35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		
估數	34	42
當期所得稅總額	41,959	42,39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77,604	(28,455)
所得稅費用	\$ 119,563	\$ 13,93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 30,826)	\$ 2,006
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		
-集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關		
聯企業	(19,849)	(5,1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		
產	(1,219)	(202)
	(\$ 51,894)	(\$ 3,338)

2. 本集團已適用對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揭露其相關資訊之例外規定。

3.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為\$0。

4. 本集團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本集團子公司註冊地香港、泰國立法，並將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因此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沒有相關當期所得稅暴險。

根據支柱二法案，本集團有責任就每一轄區的 GloBE 有效稅率與最低稅率 15%之間的差額繳納補充稅。

本集團之子公司 MEST 及 METC 分別註冊於香港及泰國，平均有效稅率均低於 15%，經評估存有支柱二所得稅暴險及本集團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 GloBE 收入的複雜性，

對於香港及泰國轄區而言，MEST及METC基於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均為0%，其所得稅費用均為\$0，會計利潤分別為\$68,591及\$58,304，分別占本集團13%及11%。

本集團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GloBE收入的複雜性，對於香港、泰國轄區而言，本集團之香港及泰國子公司基於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為0%，然而，因為受到支柱二法案中設定的特定調整的影響，與按照IAS 12計算的平均有效稅率相比，這些調整將會產生不同的有效稅率，因此對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後之量化影響數尚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業已委託稅務專家協助對適用支柱二法案之相關事宜進行持續評估。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6. 英屬開曼群島商美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111年度。
7. 薩摩亞商富立康泰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111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65,112	215,032	\$ 1.7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65,112	215,0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408	
可轉換公司債	5,722	28,54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11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0,834	247,104	\$ 1.50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6,006	214,032	\$ 0.2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56,006	214,0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75	
可轉換公司債	5,606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98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1,612	243,316	\$ 0.25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收取)之投資活動：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660	\$ 66,73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1,416	105,829
期末預付設備款	9,188	17,34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571)	(14,975)
期末應付設備款	(34,507)	(58,989)
本期支付現金	\$ 97,186	\$ 115,93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付股利	\$ 1,030,914	\$ 981,235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1,133,099	\$ 173,020	\$ 2,982,261	\$ 1,449,356	\$ -	\$ 11,963	\$ 5,749,69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4,567	(27,230)	-	(92,102)	-	1,604	(23,161)
本期增加	-	8,295	-	-	1,030,914	-	1,039,2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5,365	(1,276)	-	5,893	-	198	10,180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7,552	-	-	-	7,55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712	(114,200)	-	-	(123)	(112,611)
113年3月31日	\$ 1,233,031	\$ 154,521	\$ 2,875,613	\$ 1,363,147	\$ 1,030,914	\$ 13,642	\$ 6,670,868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2,146,851	\$ 208,436	\$ 2,953,838	\$ 1,356,447	\$ -	\$ 26,413	\$ 6,691,98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354,557)	(25,318)	-	(62,827)	-	(1,619)	(1,444,321)
本期增加	-	21,195	-	-	981,235	-	1,002,4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8,796)	(3,441)	-	(2,119)	-	47	(14,309)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7,008	-	-	-	7,00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885)	-	-	-	(200)	(4,085)
112年3月31日	\$ 783,498	\$ 196,987	\$ 2,960,846	\$ 1,291,501	\$ 981,235	\$ 24,641	\$ 6,238,708

(三十) 政府補助款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MECL	\$ 32,450	\$ 25,450
ASCX	6,605	1,230
其他	989	2,232
	\$ 40,044	\$ 28,912

上述主要係向當地政府，如：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深圳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及深圳市商務局等單位取得之各項補助款。其他補助款項目未達政府補助款收入之 5%，故未予以單獨揭露。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E)	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H)	關聯企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東莞東裕塑膠制品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以下簡稱(MHNCTW)	其他關係人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LUXSHARE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集團之子公司(MEVN)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同屬立訊集團。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LUXSHARE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	\$ 68,959	\$ -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64,808	35,267
其他關係人	6,009	201
關聯企業	2,762	1,215
合計	<u>\$ 142,538</u>	<u>\$ 36,683</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銷售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代採購之交易價格係依購買成本加價 2%至 3%。至於收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

2. 進貨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購買：		
MECE	\$ 2,283,214	\$ 1,850,534
MECH	1,256,250	986,021
關聯企業	249,470	-
其他關係人	48,266	8,361
合計	<u>\$ 3,837,200</u>	<u>\$ 2,844,916</u>

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為本集團生產產品之製造商，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購買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至於付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52,635	\$ 154,646	\$ 80,163
關聯企業	7,448	1,167	-
合計	<u>\$ 160,083</u>	<u>\$ 155,813</u>	<u>\$ 80,163</u>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MECH	\$ 204,695	\$ 173,392	\$ 144,180
關聯企業	194	194	181
合計	<u>\$ 204,889</u>	<u>\$ 173,586</u>	<u>\$ 144,361</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 MECH 及 MECE 採購原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MECE	\$ 2,495,990	\$ 2,000,045	\$ 1,921,209
MECH	1,281,097	551,324	987,870
關聯企業	315,788	420,685	-
其他關係人	56,085	51,063	13,750
合計	<u>\$ 4,148,960</u>	<u>\$ 3,023,117</u>	<u>\$ 2,922,829</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205,802	\$ 65,895	\$ 17,924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來自母公司預計支付 MECE 之代收模具開發費用等。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5,890	\$ 9,845
退職後福利	50	49
股份基礎給付	8,222	6,844
總計	<u>\$ 34,162</u>	<u>\$ 16,738</u>

八、質押之資產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資產項目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2,137</u>	<u>\$ 141,272</u>	<u>\$ -</u>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406	\$ 20,752	\$ 26,438
無形資產	1,578	3,056	-
總計	<u>\$ 28,984</u>	<u>\$ 23,808</u>	<u>\$ 26,43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及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總面額分別不超過新台幣 2,500,000 仟元及新台幣 500,000 仟元。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5,350	\$ 602,408	\$ 419,9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491,714	\$ 474,729	\$ 690,395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	148,747
	<u>\$ 491,714</u>	<u>\$ 474,729</u>	<u>\$ 839,14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12,703	\$ 5,526,722	\$ 6,206,5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7,668	935,966	472,061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7,087,296	9,380,288	5,570,177
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17,114	342,776	178,255
存出保證金	52,971	54,496	56,401
	<u>\$ 17,657,752</u>	<u>\$ 16,240,248</u>	<u>\$ 12,483,408</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1,726	\$ 2,128
短期借款	1,233,031	1,133,099	783,498
應付帳款(含應付帳款關係人)	9,447,366	8,539,418	6,699,519
其他應付款(含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31,978	1,451,829	1,924,357
租賃負債	154,521	173,020	196,98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875,613	2,982,261	2,960,84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363,147	1,449,356	1,291,501
存入保證金	6,878	7,643	8,365
	<u>\$ 17,312,534</u>	<u>\$ 15,738,352</u>	<u>\$ 13,867,201</u>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

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港幣、泰銖、加拿大幣及令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銀行存款									
美元：台幣	\$ 92,186	32.00	\$ 2,949,952	\$ 43,711	30.71	\$ 1,342,146	\$ 86,551	30.45	\$ 2,635,478
人民幣：台幣	14,249	4.41	62,810	93,720	4.33	405,526	16,799	4.43	74,436
美元：港幣	1,770	7.83	56,640	939	7.81	28,832	9,072	7.85	276,242
美元：人民幣	25,747	7.26	823,904	8,831	7.10	271,156	12,058	6.87	367,166
美元：泰銖	5,964	36.20	190,848	13,868	34.05	425,817	28,893	33.94	879,792
應收款項									
美元：港幣	\$ 1,172	7.83	\$ 37,504	\$ 2,247	7.81	\$ 68,994	\$ -	-	\$ -
美元：台幣	224,807	32.00	7,193,827	310,381	30.71	9,530,242	144,768	30.45	4,408,188
美元：人民幣	65,335	7.26	2,090,720	106,964	7.10	3,284,330	57,352	6.87	1,746,368
美元：泰銖	28,837	36.20	922,784	29,547	34.05	907,241	22,373	33.94	681,258
人民幣：新台幣	98,257	4.41	433,116	-	-	-	-	-	-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新台幣	\$ -	-	\$ -	\$ -	-	\$ -	\$ 5,000	30.45	\$ 152,2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 105,441	32.00	\$ 3,374,097	\$ 106,814	30.71	\$ 3,279,717	\$ 105,224	30.45	\$ 3,204,071
港幣：新台幣	337,385	4.09	1,379,566	327,174	3.93	1,285,465	351,234	3.88	1,362,4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銀行借款									
美元：加幣	\$ -	-	\$ -	\$ -	-	\$ -	\$ 2,600	0.74	\$ 79,170
人民幣：台幣	61,207	4.41	269,798	61,620	4.33	266,630	47,150	4.43	208,922
應付款項									
人民幣：台幣	\$ 159,715	4.41	\$ 704,024	\$ 255,054	4.33	\$ 1,103,619	\$ 192,412	4.43	\$ 852,578
美元：台幣	241,197	32.00	7,718,304	245,114	30.71	7,526,225	170,176	30.45	5,181,859
美元：人民幣	37,411	7.26	1,197,152	43,357	7.10	1,331,277	31,748	6.87	966,727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損益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損益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台幣	3%	\$ 88,499	\$ -	3%	\$ 40,264	\$ -	3%	\$ 79,064	\$ -
人民幣：台幣	3%	1,884	-	3%	12,166	-	3%	2,233	-
美元：港幣	3%	1,699	-	3%	865	-	3%	8,287	-
美元：人民幣	3%	24,717	-	3%	8,135	-	3%	11,015	-
美元：泰銖	3%	5,725	-	3%	12,775	-	3%	26,394	-
<u>應收款項</u>									
美元：港幣	3%	\$ 1,125	\$ -	3%	\$ 2,070	\$ -	3%	\$ -	\$ -
美元：台幣	3%	215,815	-	3%	285,907	-	3%	132,246	-
美元：人民幣	3%	62,722	-	3%	98,530	-	3%	52,391	-
美元：泰銖	3%	27,684	-	3%	27,217	-	3%	20,438	-
人民幣：新台幣	3%	12,993	-	3%	-	-	3%	-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元：新台幣	3%	\$ -	\$ -	3%	\$ -	\$ -	3%	\$ -	\$ 4,568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3%	\$ -	\$ 101,223	3%	\$ -	\$ 98,392	3%	\$ -	\$ 96,122
港幣：新台幣	3%	-	31,387	3%	-	38,564	3%	-	40,8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加幣	3%	\$ -	\$ -	3%	\$ -	\$ -	3%	\$ 2,375	\$ -
人民幣：台幣	3%	8,094	-	3%	7,999	-	3%	6,268	-
<u>應付款項</u>									
人民幣：台幣	3%	\$ 21,121	\$ -	3%	\$ 33,109	\$ -	3%	\$ 25,577	\$ -
美元：台幣	3%	231,549	-	3%	225,787	-	3%	155,456	-
美元：人民幣	3%	35,915	-	3%	39,938	-	3%	29,002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130,199 仟元及損失 48,801 仟元。

價格風險

-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44 仟元及 790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4,751 仟元及 20,712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係分別採攤銷後成本、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98 仟元及 1,038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投資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32 仟元及 268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以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為主，並維持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之配合，避免集中同一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的金融服務或核貸條件，皆依本公司內控核決權限，經董事會或核決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與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簽署的文件皆需經過法務或法律顧問之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本集團會定期檢視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機構評等及服務條件、品質及往來狀況，並依本集團營運狀況，定期監控並維持合理之信用額度及額度動用狀況，以確實符合營運需求。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I.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

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3年3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3%	\$ 6,510,240	\$ 1,803
30天內	1.25%	402,878	5,038
31-90天	5.19%	22,082	1,146
91-180天	100.00%	237	237
180天以上	100.00%	11,003	11,003
		<u>\$ 6,946,440</u>	<u>\$ 19,227</u>
<u>112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3%	\$ 9,169,410	\$ 2,843
30天內	3.32%	58,076	1,928
31-90天	30.57%	2,535	775
91-180天	100.00%	52	52
180天以上	100.00%	11,241	11,241
		<u>\$ 9,241,314</u>	<u>\$ 16,839</u>
<u>112年3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5%	\$ 5,436,420	\$ 2,986
30天內	8.29%	40,878	3,389
31-90天	18.54%	23,436	4,345
91-180天	100.00%	8,358	8,358
180天以上	100.00%	12,978	12,978
		<u>\$ 5,522,070</u>	<u>\$ 32,056</u>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3年</u>	<u>112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16,839	\$ 21,447
減損損失提列	1,997	10,575
匯率影響數	391	34
3月31日	<u>\$ 19,227</u>	<u>\$ 32,056</u>

K. 本集團民國暨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皆為 0 仟元。

L.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u>113年3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按存續期間</u>	<u>按存續期間</u>	<u>按存續期間</u>
	<u>按12個月</u>	<u>按12個月</u>	<u>按12個月</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u>\$ 687,668</u>	<u>\$ 935,966</u>	<u>\$ 472,06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群組2	<u>\$ -</u>	<u>\$ -</u>	<u>\$ 148,747</u>

群組 1：投資等級之定期存款

群組 2：投資等級之債務工具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處予以彙總。集團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集團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D. 本集團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5,660,637 仟元、15,214,533 仟元及 15,992,844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078,005	\$ 163,643	\$ -	\$ -	\$ -	\$ 1,241,648
應付帳款	4,007,366	1,291,040	-	-	-	5,298,406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81,398	367,562	-	-	-	4,148,96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104,074	127,905	-	-	-	2,231,979
租賃負債	25,042	56,093	37,783	43,261	11,488	173,667
應付公司債	-	2,885,700	-	-	-	2,885,700
長期借款	153,062	317,839	466,747	402,335	97,211	1,437,19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06,999	\$ 335,431	\$ -	\$ -	\$ -	\$ 1,142,430
應付帳款	4,420,705	1,095,596	-	-	-	5,516,3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14,213	508,904	-	-	-	3,023,11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45,409	106,420	-	-	-	1,451,829
租賃負債	22,026	59,943	50,440	40,457	13,462	186,328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	-	2,999,900
長期借款	109,542	371,473	405,080	546,398	98,287	1,530,78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726	-	-	-	-	1,72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3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44,090	\$ 245,842	\$ -	\$ -	\$ -	\$ 789,932
應付帳款	2,525,820	1,250,870	-	-	-	3,776,6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46,890	275,939	-	-	-	2,922,82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60,571	63,786	-	-	-	1,924,357
租賃負債	21,384	54,113	71,758	35,257	19,387	201,899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0	-	-	3,000,000
長期借款	97,665	404,173	425,482	407,576	-	1,334,896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900	228	-	-	-	2,128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報價外。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性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3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875,613	\$ -	\$ 2,877,355	\$ -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82,261	\$ -	\$ 2,972,536	\$ -
11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60,846	\$ -	\$ 2,919,929	\$ -

(以下空白)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8,129	\$ 48,129
-債券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13,445	-	13,445
-基金	246,056	-	-	246,056
-股票	17,720	-	-	17,7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4,856	-	386,858	491,714
合計	\$ 368,632	\$ 13,445	\$ 434,987	\$ 817,064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5,828	\$ 45,828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3,166	-	13,166
-基金	245,574	-	-	245,574
-股票	17,840	-	-	17,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5,206	-	369,523	474,729
合計	\$ 368,620	\$ 13,166	\$ 695,351	\$ 1,077,137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26	\$ -	\$ 1,726

(以下空白)

11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6,344	\$ 26,344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5,977	-	5,977
-基金	107,670	-	-	107,670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79,590	-	410,805	690,395
-債務證券	-	148,747	-	148,747
合計	<u>\$ 387,260</u>	<u>\$ 154,724</u>	<u>\$ 717,149</u>	<u>\$ 1,259,133</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128	\$ -	\$ 2,128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評價日之收盤價	評價日之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3)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695,351	\$ 704,167
本期出售	(280,000)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2,301	(9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7,335	13,922
期末餘額	<u>\$ 434,987</u>	<u>\$ 717,149</u>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43,553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48,12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43,305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4.31%~ 36.79%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36,887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45,82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32,636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5.57%~ 41.4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2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36,710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淨資產價值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6,344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74,095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5%~ 26.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4,355	(\$ 14,355)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3,689	(\$ 13,689)
				112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3,671	(\$ 13,67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相關資訊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分為台灣、深圳、新加坡、越南及其他等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與銷售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其他電子零件等產品。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5,999,064	\$ 86,540	\$ 1,935,245	\$ 133,767	\$ 198,856	\$ 8,353,472
內部部門收入	6,665	2,232,204	-	692,047	1,339,196	4,270,112
收入合計	<u>\$ 6,005,729</u>	<u>\$ 2,318,744</u>	<u>\$ 1,935,245</u>	<u>\$ 825,814</u>	<u>\$ 1,538,052</u>	<u>\$ 12,623,584</u>
部門稅前損益	<u>\$ 225,110</u>	<u>\$ 7,125</u>	<u>\$ 200,614</u>	<u>\$ 98,769</u>	<u>\$ 373,193</u>	<u>\$ 904,811</u>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5,169,422	\$ 59,750	\$ 1,577,883	\$ 35,268	\$ 288,582	\$ 7,130,905
內部部門收入	6,131	1,769,002	-	383,649	996,207	3,154,989
收入合計	<u>\$ 5,175,553</u>	<u>\$ 1,828,752</u>	<u>\$ 1,577,883</u>	<u>\$ 418,917</u>	<u>\$ 1,284,789</u>	<u>\$ 10,285,894</u>
部門稅前損益	<u>\$ 81,334</u>	<u>(\$ 148,423)</u>	<u>\$ 178,932</u>	<u>\$ 750</u>	<u>\$ 11,973</u>	<u>\$ 124,566</u>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3.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地區別分類。

4. 營運部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12,623,584	\$ 10,285,894
消除部門間收入	(4,270,112)	(3,154,989)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8,353,472</u>	<u>\$ 7,130,905</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 損益	\$ 904,811	\$ 124,566
消除部門間損益	(373,894)	(57,82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u>\$ 530,917</u>	<u>\$ 66,741</u>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0	MEHO	FUXM	其他應收款	是	\$ 60,000	\$ 60,000	\$ -	-	2	\$ -	購買廠房	\$ -	\$ -	\$ -	4,931,529	\$ 12,328,822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192,000	192,000	105,600	1.13~4.31	2	-	營運週轉	-	-	-	2,118,006	2,118,006	
1	MESG	SENM	其他應收款	是	48,000	48,000	16,000	3.52	2	-	營運週轉	-	-	-	2,118,006	2,118,006	
2	MECL	ASCX	其他應收款	是	35,264	35,264	28,652	3.45	2	-	營運週轉	-	-	-	1,372,268	3,430,671	
2	MECL	FUXM	其他應收款	是	57,304	57,304	57,304	3.45	2	-	營運週轉	-	-	-	1,372,268	3,430,671	

註1：(1)MESG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MECL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CL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CL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集團100%持股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
(4)MESG及MECL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5)本公司對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簡稱FUXM)從事資金貸與之個別貸與限額，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1)與本公司與MESG及MECL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背書保證餘額										
0	MEHO	MENA	2	\$ 9,863,058	\$ 83,200	\$ 83,200	\$ -	\$ -	0.67%	\$ 12,328,822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4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

註4：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附表三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基幣仟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仟元)	
本公司	基金 - 76324296A 台灣多元多重資產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15	\$ 50,000	-	\$ 60,933	
本公司	基金 -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	56,752	
本公司	基金 -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81	100,000		100,000	
本公司	股票 - 鴻華先進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20,480	-	17,720	
MUTT	基金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39	28,371		28,371	
					248,851		<u>\$ 263,776</u>	
			評價調整		14,925			
					<u>\$ 263,776</u>			
本公司	基金 - JAFCO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9	\$ 27,652	0.71%	28,229	
本公司	基金 - 普訊玖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0,000	1.78%	19,900	
					47,652		<u>\$ 48,129</u>	
			評價調整		477			
					<u>\$ 48,129</u>			
本公司	股票 - 富邦金乙特2881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683	\$ 40,980	-	\$ 40,980	
本公司	股票 - 國泰金乙特2882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585	35,100	-	34,866	
本公司	股票 - 中租-KY甲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300	30,000	-	29,010	
					106,080		<u>\$ 104,856</u>	
			評價調整		(1,224)			
					<u>\$ 104,856</u>			
本公司	股票 - 開曼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712	\$ 648,164	6.66%	\$ 118,701	
本公司	股票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27,811	9.79%	18,324	
本公司	股票 - 鉅康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24	2,976	1.32%	-	
本公司	股票 - 永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3	6,425	4.64%	2,290	
本公司	股票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69	2,123	0.36%	2,534	
本公司	股票 -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5	8,772	6.19%	2,941	
本公司	股票 -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56	10,437	19.00%	11,093	
本公司	股票 - 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300	188,340	7.79%	124,604	
					895,048		<u>\$ 280,487</u>	
			評價調整		(614,561)			
					<u>\$ 280,487</u>			
MEST	股票 - 百祥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 8,695	18.33%	\$ 80,287	
MEST	股票 - 友順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159	8,381	18.33%	20,794	
ASCX	股票 - 德聽(廈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41	10.00%	441	
ASCX	股票 - 北京萬聆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849	19.64%	4,849	
					22,366		<u>\$ 106,371</u>	
			評價調整		84,005			
					<u>\$ 106,371</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2）			備註	
本公司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 1,879,418	2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700,074）	18%		（註3）	
本公司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690,282	8%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104,739）	12%		（註3）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1,130,062	14%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153,387）	12%			
本公司	MECE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2,283,214	2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2,495,990）	26%			
MET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837,993	10%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242,073）	13%		（註3）	
MESG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361,334	4%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440,338）	5%		（註3）	
MESG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284,593	15%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921,575）	10%		（註3）	
MESG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125,501	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26,996）	1%			
METC	東浦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182,115	2%	採月結120天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217,117）	2%			

註1：關係人進貨交易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每年調整一次。

註2：係與關係人應收、應付沖抵後之應付帳款餘額。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備註
			帳列項目	金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242,073	2.51	\$ -	-	\$ 302,541	\$ -	(註1)
MECL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700,074	2.98	-	-	605,064	-	(註1)
MECL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440,338	3.64	-	-	184,307	-	(註1)
METC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921,575	5.63	-	-	420,488	-	(註1)
MEVN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104,739	2.57	-	-	220,503	-	(註1)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投資	其他應收款	177,053	-	-	-	64,645	-	(註3)
MESG	MEN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5,600	-	-	-	-	-	(註1、註3)

註1：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3年4月25日。

註3：因該金額係由其他應收款組成，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MEHO	MECL	1	進貨	\$ 1,879,418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2%
0	MEHO	MECL	1	應付帳款	1,700,074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5%
0	MEHO	MEVN	1	進貨	690,282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8%
0	MEHO	MEVN	1	應付帳款	1,104,739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1	METC	MEHO	2	進貨	837,993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0%
1	METC	MEHO	2	應付帳款	1,242,073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4%
2	MESG	MECL	3	進貨	361,33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4%
2	MESG	MECL	3	應付帳款	440,338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1%
2	MESG	METC	3	進貨	1,284,593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5%
2	MESG	METC	3	應付帳款	921,575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ST	香港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 733,733	\$ 733,733	19,658	100.00%	\$ 4,977,492	\$ 74,498	\$ 75,888	註1
本公司	DDBV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1,479,925	48,005	100.00%	3,374,300	77,114	29,413	註1
本公司	陸合	台中市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沖壓成型。	96,666	96,666	4,986	21.00%	47,959	37,500	7,875	
本公司	東浦	桃園市	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86,010	386,010	19,723	16.09%	455,314	52,491	7,138	註1
本公司	MECA	美國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28,887	999	99.90%	35,321	(1,367)	(1,365)	
本公司	MESG	新加坡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92,132	800	100.00%	2,118,006	165,487	165,487	
本公司	METC	泰國	麥克風、組件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484,358	5,060	99.99%	900,859	58,304	51,837	註1
本公司	MHKY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857,946	857,946	27,992	100.00%	293,336	5,152	5,152	
本公司	IN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293,008	1,293,008	302	100.00%	493,059	(37,419)	(37,419)	
本公司	MEVN	越南	麥克風及揚聲器之生產。	366,710	366,710	-	51.00%	900,056	98,769	43,472	註1
本公司	MUTT	新北市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30,600	3,060	51.00%	13,540	(4,832)	(2,464)	
本公司	MCTT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8,000	800	100.00%	10,381	495	495	
本公司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23,733	123,733	-	42.67%	115,768	3,766	1,607	
MESG	MEMP	馬來西亞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15,969	2,400	100.00%	5,404	(2,997)	-	註2
MCTT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2,900	2,900	-	1.00%	2,714	3,766	38	
DDBV	MT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1,392,956	48,000	100.00%	3,374,097	77,114	-	註2
MHKY	FU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795,943	27,160	96.01%	292,354	3,073	-	註2
INSA	MENA	加拿大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92,445	92,445	56,954	100.00%	18,007	(30,861)	-	註2
MENA	SENM	挪威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23	-	100.00%	48,764	(6,522)	-	註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4)		
MEDG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 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部件、塑膠五 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 881,600	(註1)	\$ 452,564	\$ -	\$ -	\$ 452,564	\$ 5,290	49.00%	\$ 2,592	\$ -	\$ -	(註5)
MSCS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及銷售。	152,396	(註1)	110,497	-	-	110,497	(8,221)	100.00%	(8,221)	125,340	-	
MECL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 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20,276	(註2)	453,191	-	-	453,191	5,907	100.00%	5,907	3,430,671	2,282,120	(註3)
MECE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58,257	(註2)	1,369,285	-	-	1,369,285	157,375	49.00%	29,413	3,374,097	295,185	(註3)
MECS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 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7,316	(註2)	6,055	-	-	6,055	1	49.00%	1	(1,125)	40,321	
MECH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行動電話等 之生產及銷售。	440,800	(註2)	420,687	-	-	420,687	143,846	49.00%	69,240	1,380,690	213,003	(註3)
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282,920	(註2)	310,763	-	-	310,763	(1,045)	96.01%	(1,004)	240,172	-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9,836	(註2)	19,009	-	-	19,009	(1,237)	96.01%	(1,187)	(32,328)	-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之 研發、生產與銷售。	98,127	(註2)	315,461	-	-	315,461	6,630	95.53%	6,334	27,649	-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306,943	(註2)	302,995	-	-	302,995	4,244	96.01%	4,074	28,293	-	
東莞鉅鵬電子	耳機、揚聲器之生產及銷售。	69,426	(註2)	-	-	-	-	(1,308)	33.00%	(394)	15,892	-	

註1：透過母公司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
註4：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60,507	\$ 4,178,588	\$ 7,397,293

註1：依據民國90年11月11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MECL	MEHO	(\$ 1,879,418)	22%	\$ -	-	(\$ 1,700,074)	18%	\$ -	-	\$ -	\$ -	-	\$ -	-	
MECL	MESG	(361,334)	4%	-	-	(440,338)	5%	-	-	-	-	-	-	-	
MECE	MEHO	(2,283,214)	27%	-	-	(2,495,990)	26%	-	-	-	-	-	-	-	
MECH	MEHO	(1,130,062)	14%	-	-	(1,153,387)	12%	-	-	-	-	-	-	-	
MECH	MESG	(125,501)	2%	-	-	(126,996)	1%	-	-	-	-	-	-	-	

附件十九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2439)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 話：(04)2359-081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1 ~ 12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3 ~ 14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5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6 ~ 17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8 ~ 82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64
	(七) 關係人交易	65 ~ 68
	(八) 質押之資產	6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	其他	69 ~ 81
(十三)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1 ~ 82
(十四)	營運部門	8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	明細表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附註七(二)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收入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二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十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項	目	<u>頁次/編號/索引</u>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524 號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發貨倉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之 41%。發貨倉銷貨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或客戶網路平台所記載之提貨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惟發貨倉分布各地，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不盡相同，故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就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及驗證，包含：

- (1)與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之各部門人員進行訪談並取得發貨倉之收入認列流程確認與其作業辦法一致。
- (2)驗證發貨倉出貨作業的內部控制(檢查交易條件/控制權移轉時間點以及佐證文件之日期，並將佐證單據數量核對公司開立之發票，以驗證交易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以確保認列收入之入帳時點正確。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拉貨記錄，並確認帳載存貨異動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發貨倉存貨數量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模式主係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接單並轉由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公司生產，考量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公司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美律集團針對存貨後續評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39,582仟元及新台幣42,728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0.13%及0.15%，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3,146仟元及損失新台幣7,084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0.2%)及(3.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等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本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本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玉娟

會計師

劉美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77,520 14	\$ 2,131,048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389,181 1	339,000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448 1	110,69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30,710 -	889,42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6,135,004 20	7,132,828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6,650 -	2,486 -
1200	其他應收款		53,958 -	38,52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234,195 4	715,774 3
130X	存貨 六(六)		2,642,209 9	1,861,268 7
1410	預付款項		15,680 -	13,45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9,064 -	57,3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905,619 49	13,291,875 4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27,284 -	25,39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0,786 2	911,860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八			
	流動		- -	3,85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416,962 44	12,181,254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305,747 4	1,176,064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990 -	6,977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37,153 1	256,43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78,449 -	146,07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0,086 -	62,65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521,457 51	14,770,570 53
1XXX	資產總計		\$ 30,427,076 100	\$ 28,062,445 100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378,960	4	\$ 1,836,155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0,137	-	3,02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364,860	1	837,674	3
2170	應付帳款		1,212,916	4	947,41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7,808,084	26	6,430,814	2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475,300	2	379,66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341,618	1	94,83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3,123	1	72,25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291,346	1	111,111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215,490	1	237,35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926	-	19,9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294,760	41	10,970,253	39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二)	650,861	2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四)	2,953,838	10	2,925,589	1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714,463	2	1,180,809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501,291	5	1,289,344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37,619	-	80,12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807	-	2,19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59,879	19	5,478,061	20
2XXX	負債總計		18,154,639	60	16,448,314	5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2,177,827	7	2,165,100	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4,720,866	15	4,646,623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2,265,932	8	2,152,83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8,930	3	269,1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5,328	11	3,349,676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996,446)	(4)	(969,246)	(3)
3XXX	權益總計		12,272,437	40	11,614,131	4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427,076	100	\$ 28,062,44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25,903,833 100	\$ 26,847,1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	(24,077,390) (93)	(25,216,378) (94)
5900 營業毛利		<u>1,826,443 7</u>	<u>1,630,818 6</u>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04,985) (1)	(194,487) (1)
6200 管理費用		(512,616) (2)	(454,32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3,199) (2)	(651,96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u>11,780 -</u>	<u>(10,256) -</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19,020) (5)	(1,311,032) (5)
6900 營業利益		<u>407,423 2</u>	<u>319,786 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38,955 -	23,32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53,580 -	68,7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434,987 2	(1,434) -
7050 財務成本		(51,772) -	(52,06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六(七)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930,299 3</u>	<u>989,544 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06,049 5</u>	<u>1,028,091 4</u>
7900 稅前淨利		1,813,472 7	1,347,877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358,074) (1)	(219,392) (1)
8200 本期淨利		<u>\$ 1,455,398 6</u>	<u>\$ 1,128,485 4</u>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11,395	-	\$	2,5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一)	(	349,843)	(	(	753,709)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0,728)	-		6,0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八)	(	2,279)	-	(	51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51,455)	(	(	745,61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349,431	1	(	165,603)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三)(二十一)	(	5,628)	-	(	1,27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 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一)		83,321	-	(	41,76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一) (二十八)	(	85,747)	-		40,36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41,377	1	(	168,28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078)	-	(\$	913,89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45,320	6	\$	214,586	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6.81		\$	5.4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07		\$	4.8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度	附註	保 留 盈 餘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93,332	\$ 3,960,123	\$ 2,006,040	\$269,144	\$ 3,433,731	\$ 9,326	\$11,771,696
110 年度淨利		-	-	-	-	1,128,485	-	1,128,4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2,498	(916,397)	(913,8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0,983	(916,397)	214,586
1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46,794	-	(146,794)	-	-
現金股利		-	-	-	-	(1,068,244)	-	(1,068,244)
現金增資	六(十八)	60,000	376,314	-	-	-	-	436,31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四)	-	96,857	-	-	-	-	96,857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11,768	90,289	-	-	-	(62,175)	39,882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7,205	-	-	-	-	7,20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729	-	-	-	-	729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115,106	-	-	-	-	115,10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11,614,131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11,614,131
111 年度淨利		-	-	-	-	1,455,398	-	1,455,3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9,178	(19,256)	(10,0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4,576	(19,256)	1,445,320
1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98	-	(113,09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9,786	(479,786)	-	-
現金股利		-	-	-	-	(866,040)	-	(866,04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12,727	57,551	-	-	-	(7,944)	62,334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16,692	-	-	-	-	16,69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12,272,43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13,472	\$ 1,347,87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六)	23,356	19,358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六)	5,055	5,711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六)	49,219	44,70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1,780)	10,25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二十五)	161,766	-
財務成本		23,289	12,838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	234	1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9,376 (	9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930,299) (	989,544)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8,850) (	6,82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38,955) (	23,3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15)	-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五)	-	13,7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62,334	44,195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04,450)	74,3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	3,020) (	4,037)
應收帳款		939,673	2,924,1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61	274,059
合約資產-流動		-	42,866
其他應收款	(	15,816) (	2,7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27,162) (	714,460)
存貨	(	780,941) (	857,180)
預付款項	(	2,229)	2,252
其他流動資產	(	13,444) (	13,4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74,098	764,5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13,861 (	787,398)
合約負債		178,047	276,366
退款負債	(	21,864) (	105,809)
其他應付款		120,180 (	2,37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6,781	7,871
其他流動負債		4,460 (	4,0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1,108) (	3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38,329	2,352,979
支付之利息	(	17,471) (	13,005)
支付之所得稅	(	65,663) (	99,192)
收取之利息		40,714	25,504
收取之股利		8,850	6,8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04,759	2,273,108

(續次頁)

美 律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51,309)	(\$ 281,395)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188,34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83,9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55,9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976,54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3,853	(3,85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57,800)	(364,91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七) 29,341	40,36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三十) (121,842)	(141,0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三十) (21,913)	(46,39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42	12
子公司之盈餘匯回數	六(七) -	15,2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8,128	(942,40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數	(459,080)	(154,420)
長期借款增加數	-	691,970
長期借款減少數	(286,111)	(200,000)
發行公司債	六(十四) -	3,015,000
公司債到期贖回	-	(2,231,900)
發放現金股利	(866,040)	(1,068,213)
租賃本金償還	六(九) (5,184)	(5,85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017)
現金增資	六(十八) -	432,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16,415)	477,5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46,472	1,808,2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31,048	322,7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77,520	\$ 2,131,04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1 年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醫療器材之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輸入、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及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8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復於民國 89 年 9 月起經核准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採取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子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酬勞或對該等變動酬勞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

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聯合營運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聯合協議之投資依其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聯合營運及合資。

1. 聯合營運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集團認列其對聯合營運資產、負債、收入與費用之直接權利(及其份額)，並已包含於財務報告之適用項目中。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集團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集團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	60	年
機	械	設	備				10	年
運	輸	設	備				7	年
辦	公	設	備	5	~	7	年	
其			他	4	~	10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

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七）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

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股東權益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股東權益之調整。

(三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一)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電子零組件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

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為 139,735 仟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 13,416,962 仟元。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642,209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8	\$ 23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077,341	2,130,816
短期票券	1	-
合計	<u>\$ 4,077,520</u>	<u>\$ 2,131,04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因向政府申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有用途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皆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100,000	\$ 50,000
-遠期外匯合約		7,076	1,247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600
-股票		-	179
-債券		280,000	280,000
評價調整		2,105	6,974
合計	\$	<u>389,181</u>	<u>\$ 339,000</u>
<u>非流動項目：</u>			
-基金	\$	29,350	\$ 27,863
評價調整	(	<u>2,066)</u>	(<u>2,468)</u>
合計	\$	<u>27,284</u>	<u>\$ 25,395</u>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u>10,137</u>	<u>\$ 3,02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 <u>9,929</u>)	<u>\$ 65,461</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4,000仟元	111.12.05~112.01.30	NTD 30.368~30.625
遠期外匯-預購	USD 31,000仟元	111.11.07~112.12.29	NTD 29.488~31.901
110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0,000仟元	110.12.24~111.01.28	NTD 27.679~27.752
遠期外匯-預購	USD 50,000仟元	110.11.02~111.12.08	NTD 27.568~27.717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

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債務工具		
債券	\$ 144,625	\$ -
評價調整		
-透過損益	8,92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2,687)	-
小計	150,863	-
權益工具		
股票	106,080	106,080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5,495)	4,615
小計	100,585	110,695
合計	\$ 251,448	\$ 110,695
<u>非流動項目：</u>		
債務工具		
債券	\$ -	\$ 144,625
評價調整		
-透過損益	-	(6,2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2,941
	-	141,341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936,494	936,494
未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58,544	58,544
小計	995,038	995,038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564,252)	(224,519)
小計	430,786	770,519
合計	\$ 430,786	\$ 911,860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82,234 仟元及 1,022,555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因債券到期，贖回公允價值為 83,970 仟元之債務投資，累積處分損失為 5,580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349,843)	(\$ 753,709)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5,150	\$ 1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5,628)	(\$ 6,859)
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		
分類至損益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 -	\$ 5,580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5,831	\$ 5,790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82,234 仟元及 1,022,555 仟元。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7.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信用評等均為投資等級之債務證券。

(四)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137,661	\$ 7,147,265
減：備抵損失	(2,657)	(14,437)
	<u>\$ 6,135,004</u>	<u>\$ 7,132,82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6,121,046	\$ 7,026,586
30天內	12,802	77,558
31-90天	2,258	43,046
91-180天	1,527	51
181天以上	28	24
	<u>\$ 6,137,661</u>	<u>\$ 7,147,2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6,137,661 仟元、7,147,265 仟元及 10,109,285 仟元。
-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12 月起將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含應收帳款讓售)之餘額分別為 6,770,740 仟元及 8,027,800 仟元。
-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預計讓售應收帳款(係屬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金融資產移轉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移轉應收帳款前 90%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公司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公司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
- (2)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	\$ 1,206,473	\$ 1,572,403
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	120,647	157,240

(六) 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製成品	\$ 2,606,981	(\$ 114,212)	\$ 2,492,769
半成品	18	-	18
原料	156,798	(7,376)	149,422
	<u>\$ 2,763,797</u>	<u>(\$ 121,588)</u>	<u>\$ 2,642,20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製成品	\$ 1,858,015	(\$ 74,237)	\$ 1,783,778
原料	77,490	-	77,490
	<u>\$ 1,935,505</u>	<u>(\$ 74,237)</u>	<u>\$ 1,861,268</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4,030,039	\$ 25,160,53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47,351	55,844
	<u>\$ 24,077,390</u>	<u>\$ 25,216,378</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12,181,254	\$ 11,333,70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7,800	115,10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341)	(48,5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930,299	989,54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	(15,218)
減損損失	(161,766)	-
資本公積變動	16,692	7,934
其他權益變動	421,962	(201,769)
保留盈餘變動	62	452
12月31日	<u>\$ 13,416,962</u>	<u>\$ 12,181,254</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 4,865,770	\$ 4,512,712
DANNY DYNAMICS LIMITED	3,252,126	3,172,735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	35,080	31,414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2,235,934	1,449,814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687,094	545,014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386,087	591,513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139,641	126,949
Indigo Enterprise Inc.	558,203	807,112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7,676	-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239	-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756,079	524,217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9,582	42,728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407,293	377,046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18,158	-
	<u>\$ 13,416,962</u>	<u>\$ 12,181,254</u>

1.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以現金向非關係人 Newood Consultancy Limited. 及銳星集團購入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 Indigo 集團 70%股權，並約定於交割日後三年期間屆滿之日取得剩餘 30%股權，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業已依相關合約承諾負債 402,072 仟元，並三年期滿後，民國 110 年 6 月支付相關合約款項美元 13,2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64,914 仟元)，以取得剩餘 30%之股權相關帳面金額計 115,106 仟元(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共計持股 100%，並於民國 110 年 8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3)本公司之孫公司漳州歐仕達聽力科技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辦理清算完竣。
- (4)本公司與子公司衡欣醫療器材(股)公司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辦理吸收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決議民國 110 年 10 月 29 日為合併基礎日，因此於民國 110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為 8,140 仟元。

-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與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不超過新台幣 198,9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00 仟元，本公司及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0,600 仟元及 29,400 仟元，並分別取得 51%及 49%之股權，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為設立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6)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8,0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7)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投資金額為 19,200 仟元，取得 42.67%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8)本公司因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產生商譽為 581,644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智慧音箱等生產技術及市場通路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因此於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161,766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558,203 仟元，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二)。

2. 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 259,773	\$ 473,190
DANNY DYNAMICS LIMITED	7,574	50,039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	221	4,858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609,394	356,921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98,928	60,784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173,317)	(124,162)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9,080	13,199
Indigo Enterprise Inc.	(76,667)	(51,980)
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26,852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924)	-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39	-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181,509	174,81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7,222)	(	1,976)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1,042)		-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24,753		7,008
	\$	930,299	\$	989,54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 8,471 仟元及(7,349)仟元。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土地	\$ 759,583	\$ -	\$ -	\$ -	\$ 759,583
房屋及建築	201,601	-	(12,763)	164,384	353,222
機械設備	108,628	20,249	(2,155)	12,134	138,856
運輸設備	4,082	-	-	-	4,082
辦公設備	70,466	8,777	(17,289)	21,433	83,387
其他	18,411	655	(1,354)	1,860	19,572
未完工程	194,292	87,931	-	(164,384)	117,839
合計	1,357,063	117,612	(33,561)	35,427	1,476,541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41,004)	(\$ 5,240)	\$ 12,763	\$ -	(\$ 33,481)
機械設備	(75,835)	(6,584)	2,155	-	(80,264)
運輸設備	(2,432)	(583)	-	-	(3,015)
辦公設備	(53,385)	(7,812)	17,289	-	(43,908)
其他	(8,343)	(3,137)	1,354	-	(10,126)
合計	(180,999)	(23,356)	33,561	-	(170,794)
	<u>\$ 1,176,064</u>				<u>\$ 1,305,747</u>

110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土地	\$ 759,583	\$ -	\$ -	\$ -	\$ 759,583
房屋及建築	177,806	1,045	-	22,750	201,601
機械設備	97,657	14,293	(3,682)	360	108,628
運輸設備	4,082	-	-	-	4,082
辦公設備	65,978	1,687	(1,613)	4,414	70,466
其他	10,177	4,093	(371)	4,512	18,411
未完工程	141,800	81,229	-	(28,737)	194,292
合計	<u>1,257,083</u>	<u>102,347</u>	<u>(5,666)</u>	<u>3,299</u>	<u>1,357,063</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36,361)	(\$ 4,643)	\$ -	\$ -	(\$ 41,004)
機械設備	(74,420)	(5,097)	3,682	-	(75,835)
運輸設備	(1,849)	(583)	-	-	(2,432)
辦公設備	(48,324)	(6,674)	1,613	-	(53,385)
其他	(6,353)	(2,361)	371	-	(8,343)
合計	<u>(167,307)</u>	<u>(19,358)</u>	<u>5,666</u>	<u>-</u>	<u>(180,999)</u>
	<u>\$ 1,089,776</u>				<u>\$ 1,176,064</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3,816	\$ 4,702
運輸設備(公務車)	1,174	2,216
生財器具(影印機)	-	59
	<u>\$ 4,990</u>	<u>\$ 6,977</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3,954	\$ 4,731
運輸設備(公務車)	1,042	916
生財器具(影印機)	59	64
	<u>\$ 5,055</u>	<u>\$ 5,711</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069 仟元及 8,541 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34</u>	<u>\$ 136</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5,418 仟元及 5,986 仟元。

(十) 無形資產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商譽	\$ 139,735	\$ -	\$ -	\$ -	\$ 139,735
專利權	35,141	6,014	-	-	41,155
電腦軟體	<u>487,703</u>	<u>23,921</u>	-	-	<u>511,624</u>
合計	<u>662,579</u>	<u>\$ 29,935</u>	<u>\$ -</u>	<u>\$ -</u>	<u>692,514</u>
<u>累計攤銷</u>					
專利權	(\$ 27,321)	(\$ 4,679)	\$ -	\$ -	(\$ 32,000)
電腦軟體	<u>(378,821)</u>	<u>(44,540)</u>	-	-	<u>(423,361)</u>
合計	<u>(406,142)</u>	<u>(\$ 49,219)</u>	<u>\$ -</u>	<u>\$ -</u>	<u>(455,361)</u>
總計	<u>\$ 256,437</u>				<u>\$ 237,153</u>

110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商譽	\$ 139,735	\$ -	\$ -	\$ -	\$ 139,735
專利權	29,754	5,387	-	-	35,141
電腦軟體	451,107	36,596	-	-	487,703
合計	620,596	\$ 41,983	\$ -	\$ -	662,579
累計攤銷					
專利權	(\$ 23,517)	(\$ 3,804)	\$ -	\$ -	(\$ 27,321)
電腦軟體	(337,918)	(40,903)	-	-	(378,821)
合計	(361,435)	(\$ 44,707)	\$ -	\$ -	(406,142)
總計	\$ 259,161				\$ 256,437

1. 本公司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8,290	\$ 8,307
推銷費用	4,264	4,481
管理費用	22,724	17,042
研發費用	13,941	14,877
	<u>\$ 49,219</u>	<u>\$ 44,707</u>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商譽減損評估

本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經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藍芽訂單，預期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較前一年度成長 10%。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 10.94% 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分別 161,766 仟元及 0 仟元，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當期損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161,766</u>	<u>\$ -</u>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378,960	1.60%~5.25%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836,155	0.00%~0.54%	無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7,471 仟元及 8,314 仟元。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	\$ 163,655	\$ 99,76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2,133	131,780
應付董事酬勞	40,299	21,976
應付設備款(含無形資產)	8,000	10,109
其他	121,213	116,032
	<u>\$ 475,300</u>	<u>\$ 379,661</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000,000	\$ 3,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6,162)	(74,411)
合計	<u>\$ 2,953,838</u>	<u>\$ 2,925,589</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至 110 年 12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

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11 日到期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25.9 元。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768,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5,299 仟股。剩餘未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1 日到期清償，其已失效之「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9,191 仟元全數轉為「資本公積－其他」。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

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10.6 元。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尚未轉換為普通股。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6,857 仟元。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註1、2)	0.68%-1.03%	無	\$ 258,889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0.98%-1.64%	無	746,920
				1,005,80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1,346)
				<u>\$ 714,46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註1、2)	0.30%-0.93%	無	\$ 520,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0.35%-0.72%	無	771,920
				1,291,92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1,111)
				<u>\$ 1,180,809</u>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8,136 仟元及 4,524 仟元。

註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總額度為 338,889 仟元，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 158,889 仟元。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 200%；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0 倍。
-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80 億元。

註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與日盛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總額度為 300,000 仟元，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 100,000 仟元。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50%；
- (3)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80 億元(含以上)。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

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1%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就經理人薪資 8%提撥退休基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364	\$ 122,6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2,745)	(42,49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7,619	\$ 80,122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122,613	(\$ 42,491)	\$ 80,122
当期服務成本	428	-	428
利息費用(收入)	832	(281)	551
前期服務成本	(1,470)	840	(630)
	<u>122,403</u>	<u>(41,932)</u>	<u>80,4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819)	(2,81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90)	-	(4,990)
經驗調整	(3,586)	-	(3,586)
	<u>(8,576)</u>	<u>(2,819)</u>	<u>(11,395)</u>
提撥退休基金	-	(14,023)	(14,02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7,434)	-	(17,434)
支付退休金	(16,029)	16,029	-
12月31日餘額	<u>\$ 80,364</u>	<u>(\$ 42,745)</u>	<u>\$ 37,61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27,292	(\$ 44,259)	\$ 83,033
當期服務成本	436	-	436
利息費用(收入)	375	(130)	245
前期服務成本	1,043	710	1,753
	<u>129,146</u>	<u>(43,679)</u>	<u>85,4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616)	(61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49	-	24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722)	-	(4,722)
經驗調整	2,531	-	2,531
	<u>(1,942)</u>	<u>(616)</u>	<u>(2,558)</u>
提撥退休基金	-	(873)	(87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914)	-	(1,914)
支付退休金	(2,677)	2,677	-
12月31日餘額	<u>\$ 122,613</u>	<u>(\$ 42,491)</u>	<u>\$ 80,122</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97)	\$ 1,970	\$ 1,933	(\$ 1,870)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824)	\$ 2,932	\$ 2,858	(\$ 2,76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252 仟元。
-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049
1-2年	2,860
2-5年	16,380
5年以上	63,444
	<u>\$ 90,733</u>

-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3,507 仟元及 32,116 仟元。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5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6年06月16日	458單位	3年	註
106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6年12月29日	196單位	3年	註
106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7年10月26日	878單位	3年	註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8年11月02日	813單位	3年	註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09年08月05日	387單位	3年	註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10年05月31日	416單位	3年	註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10年07月30日	1,504單位	3年	註
110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民國110年10月27日	900單位	立即既得	-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民國111年07月29日	1,800單位	3年	註

註：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員工可按各通知書上所載之股數，依 30%、30%、40%之比率分三年既得給予之股數。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尚需達成以下條件：

- (1) 服務屆滿 1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最高既得 30%。
- (2) 服務屆滿 2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60%。
- (3) 服務屆滿 3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100%。
- (4) 獲配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收買並予以註銷。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且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105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	\$ 10	4	\$ 1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	(4)	10
期末餘額	-	10	-	10

(2) 106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	\$ -	1	\$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	-
期末餘額	-	-	-	-

(3) 106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	\$ -	318	\$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5)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13)	-
期末餘額	-	-	-	-

(4) 108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284	\$ -	545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4)	-	(261)	-
期末餘額	-	-	284	-

(5)108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244	\$ -	38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18	-	138	-
期末餘額	<u>126</u>	-	<u>244</u>	-

(6)109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416	\$ -	-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416	-
期末餘額	<u>416</u>	-	<u>416</u>	-

(7)109 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1,473	\$ -	-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504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42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8	-	31	-
期末餘額	<u>1,053</u>	-	<u>1,473</u>	-

(8)110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	\$ -	-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7	-	-	-
期末餘額	<u>1,753</u>	-	<u>-</u>	-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105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6.06.16	187.0	10.0	177.0
106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6.12.29	194.5	0	194.5
106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7.10.26	139.5	0	139.5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02	150.0	0	150.0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08.05	169.0	0	169.0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5.31	107.5	0	107.5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7.30	111.0	0	111.0
110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10.27	82.0	72.0	10.0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07.29	80.7	0	80.7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62,334	\$ 44,195

(十八)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 仟元，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180,52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 216,510	\$ 209,333
註銷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527)	(743)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	1,920
現金增資	-	6,000
12月31日	\$ 217,783	\$ 216,510

-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69 仟股，以民國 112 年 3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尚未變更登記完竣。
-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58 仟股，分別以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11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800 仟股，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4)本公司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民國 110 年 7 月 29 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743 仟股，分別以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民國 110 年 5 月 3 日、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3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2,000 仟股，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5 月 31 日及 110 年 7 月 30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分次發行普通股計 416 仟股及 1,504 仟股，分別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及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6,000 仟股，並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按每股 72 元發行，總募集金額為 432,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最終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業已收足股款並辦理變更完竣。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35,505	\$ 96,857	\$ 267,825	\$ 246,436	\$ 4,646,6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7,260	-	127,26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512	-	(34,51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69,709)	-	(69,70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變動	-	-	-	16,692	16,692
12月31日	<u>\$ 4,070,017</u>	<u>\$ 96,857</u>	<u>\$ 290,864</u>	<u>\$ 263,128</u>	<u>\$ 4,720,866</u>

	110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3,665,902	\$ 99,191	\$ 170,825	\$ 24,205	\$ 3,960,123
現金增資	372,000	-	-	-	372,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	4,314	-	-	4,314
現金增資-執行員工認股權	4,314	(4,314)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6,857	-	-	96,857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	-	(99,191)	-	99,191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92,464	-	192,464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711)	-	6,711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102,175)	-	(102,175)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變動	-	-	-	7,205	7,20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729	729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	-	115,106	115,106
12月31日	<u>\$ 4,035,505</u>	<u>\$ 96,857</u>	<u>\$ 267,825</u>	<u>\$ 246,436</u>	<u>\$ 4,646,623</u>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

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依證期局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證期(審)字第 1010051600 號函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中之「員工未賺得酬勞」項目非屬未實現損益項目，爰尚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前開規定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479,786 仟元。
- (3)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前述之歷年公積餘額尚有 269,144 仟元。
- (4)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 748,930 仟元及 269,144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及 110 年 7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3,098		\$ 146,794	
特別盈餘公積	479,786		-	
現金股利	866,040	\$ 4.0	1,068,244	\$ 5.16
	<u>\$ 1,458,924</u>		<u>\$ 1,215,038</u>	

上述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及 110 年 2 月 25 日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6,458	
特別盈餘公積	19,256	
現金股利	981,235	\$ 4.5
	<u>\$ 1,146,949</u>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605,572)	\$ 2,941	(\$ 146,299)	(\$ 220,316)	(\$ 969,2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45,260)	(145,26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62,334	62,3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4,982	74,982
評價調整	-	(5,628)	(349,843)	-	(355,471)
評價調整-子公司	-	-	(10,790)	-	(10,7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49,431	-	-	-	349,431
- 集團之稅額	(69,886)	-	-	-	(69,886)
- 關聯企業	83,321	-	-	-	83,321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5,861)	-	-	-	(15,861)
12月31日	<u>(\$ 258,567)</u>	<u>(\$ 2,687)</u>	<u>(\$ 506,932)</u>	<u>(\$ 228,260)</u>	<u>(\$ 996,446)</u>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438,569)	\$ 4,220	\$ 601,816	(\$ 158,141)	\$ 9,32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211,664)	(211,66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39,881	39,88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09,608	109,608
評價調整	-	(6,859)	(753,709)	-	(760,568)
評價調整-子公司	-	-	5,594	-	5,594
評價調整轉出至損益	-	5,580	-	-	5,58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65,603)	-	-	-	(165,603)
- 集團之稅額	33,120	-	-	-	33,120
- 關聯企業	(41,760)	-	-	-	(41,760)
- 關聯企業之稅額	7,240	-	-	-	7,240
12月31日	<u>(\$ 605,572)</u>	<u>\$ 2,941</u>	<u>(\$ 146,299)</u>	<u>(\$ 220,316)</u>	<u>(\$ 969,246)</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5,903,833	\$ 26,847,196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度						
部門收入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地區	歐洲地區	美國地區	大陸地區	其他地區	
	\$1,443,467	\$ 11,598,015	\$ 12,400,282	\$ 245,985	\$ 216,084	\$ 25,903,833
110年度						
部門收入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地區	歐洲地區	美國地區	大陸地區	其他地區	
	\$ 362,490	\$ 11,307,850	\$ 14,513,318	\$ 450,494	\$ 213,044	\$ 26,847,196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	\$ -	\$ 42,865
合約負債	\$ 1,015,721	\$ 837,674	\$ 561,308
退款負債	\$ 215,490	\$ 237,354	\$ 343,164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229,447	\$ 193,155

(二十三)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3,124	\$ 17,536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5,831	5,790
合計	\$ 38,955	\$ 23,326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樣品收入	\$ 35,414	\$ 43,333
股利收入	8,850	6,822
補助款收入(註)	6,683	9,586
租金收入	37	4,407
其他收入	2,596	4,573
合計	<u>\$ 53,580</u>	<u>\$ 68,721</u>

註：係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分別向勞動部申請在職訓練充電起飛計畫及經濟部工業局申請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之補助款。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06,682	(\$ 53,174)
減損損失：		
其他減損損失	(161,76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9,929)	65,4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	-
處分投資損失	-	(13,720)
其他損失	(15)	(1)
合計	<u>\$ 434,987</u>	<u>(\$ 1,434)</u>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067,649	\$ 930,216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356	19,358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5,055	5,711
攤銷費用	49,219	44,707
合計	<u>\$ 1,145,279</u>	<u>\$ 999,992</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81 人及 727 人，其中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815,339	\$ 716,877
股份基礎給付	67,231	49,027
勞健保費用	66,139	66,294
退休金費用	33,856	34,550
董事酬金	41,439	22,0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645	41,372
	<u>\$ 1,067,649</u>	<u>\$ 930,21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 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161,197	\$ 95,231
董事酬勞	40,299	21,976
	<u>\$ 201,496</u>	<u>\$ 117,207</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按 8% 及 6.5% 估列；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別按 2% 及 1.5%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6,527	\$ 51,13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2,6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1,07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66,527</u>	<u>32,70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1,547	186,685
所得稅費用	<u>\$ 358,074</u>	<u>\$ 219,39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變動	(\$ 69,886)	\$ 33,1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變動-關聯企業	(15,861)	7,240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279)	(512)
	<u>(\$ 88,026)</u>	<u>\$ 39,84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62,694	\$ 269,575
按稅法規定應帳外減除之費用	2,245	(7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2,336)	(5,36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2,353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5,741)	(26,6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2,6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1,070)
其他	(1,141)	356
所得稅費用	<u>\$ 358,074</u>	<u>\$ 219,392</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 17,441	\$ -	(\$ 2,279)	\$ 15,162
備抵呆帳	6,118	-	-	6,118
未實現減損損失	1,128	(87)	-	1,041
累積未休假獎金	5,457	(154)	-	5,303
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15,559	8,759	-	24,318
公司債折價攤銷	20,522	5,201	-	25,723
未實現兌換損失	4,562	(4,562)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損失	355	429	-	784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74,933	-	(74,933)	-
小計	<u>\$ 146,075</u>	<u>\$ 9,586</u>	<u>(\$ 77,212)</u>	<u>\$ 78,4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				
利益	(\$ 1,288,219)	(\$ 188,250)	\$ -	(\$ 1,476,469)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	-	(10,814)	(10,8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208)	-	(13,208)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利益	(325)	325	-	-
其他	(800)	-	-	(800)
小計	<u>(\$ 1,289,344)</u>	<u>(\$ 201,133)</u>	<u>(\$ 10,814)</u>	<u>(\$ 1,501,291)</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 17,953	\$ -	(\$ 512)	\$ 17,441
備抵呆帳	6,118	-	-	6,118
未實現減損損失	-	1,128	-	1,128
累積未休假獎金	4,945	512	-	5,457
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3,679	11,880	-	15,559
公司債折價攤銷	13,060	7,462	-	20,522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643	(17,081)	-	4,562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損失	746	(391)	-	355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u>34,573</u>	<u>-</u>	<u>40,360</u>	<u>74,933</u>
小計	<u>\$ 102,717</u>	<u>\$ 3,510</u>	<u>\$ 39,848</u>	<u>\$ 146,0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				
利益	(\$ 1,098,345)	(\$ 189,874)	\$ -	(\$ 1,288,219)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利益	(4)	(321)	-	(325)
其他	(800)	-	-	(800)
小計	<u>(\$ 1,099,149)</u>	<u>(\$ 190,195)</u>	<u>\$ -</u>	<u>(\$ 1,289,344)</u>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61,766</u>	<u>\$ -</u>

4. 投資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及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於民國 89 年以前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

餘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其虧損亦不予彌補，故相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並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然上述轉投資公司之利益，基於整體營運規劃考量，擬將該等公司民國 90 年度以後所產生之盈餘予以分配匯回，因此 90 年度起予以認列該部份之盈餘或虧損所產生之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 6.8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88	
可轉換公司債	23,079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3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78,477	243,579	\$ 6.07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28,485	208,855	\$ 5.40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28,485	208,8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32	
可轉換公司債	31,870	27,76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6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60,355	238,013	\$ 4.88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039	\$ 105,64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338	3,649
期末預付設備款	12,894	45,55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875)	(9,338)
期初預付設備款	(45,554)	(4,441)
本期支付現金	<u>\$ 121,842</u>	<u>\$ 141,070</u>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29,935	\$ 41,983
加：期初應付款	771	3,146
期末預付款	5,756	14,424
減：期初預付款	(14,424)	(12,385)
期末應付款	(125)	(771)
本期支付現金	<u>\$ 21,913</u>	<u>\$ 46,397</u>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1,836,155	\$ 7,027	\$ 2,925,589	\$ 1,291,920	\$ -	\$ 6,060,69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59,080)	(5,184)	-	(286,111)	(866,040)	(1,616,415)
本期增加	-	-	-	-	866,040	866,0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85	-	-	-	-	1,88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249	-	-	28,24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303	-	-	-	3,303
111年12月31日	<u>\$ 1,378,960</u>	<u>\$ 5,146</u>	<u>\$ 2,953,838</u>	<u>\$ 1,005,809</u>	<u>\$ -</u>	<u>\$ 5,343,753</u>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954,640	\$ 4,200	\$ 2,203,801	\$ 799,950	\$ -	\$ 4,962,59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4,420)	(5,850)	-	491,970	(1,068,213)	(736,513)
本期增加	-	-	3,015,000	-	1,068,244	4,083,244
公司債到期贖回	-	-	(2,231,900)	-	-	(2,231,9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935	-	-	-	-	35,93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39,093	-	-	39,093
資本公積變動	-	-	(96,857)	-	-	(96,85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8,677	(3,548)	-	(31)	5,098
110年12月31日	<u>\$ 1,836,155</u>	<u>\$ 7,027</u>	<u>\$ 2,925,589</u>	<u>\$ 1,291,920</u>	<u>\$ -</u>	<u>\$ 6,060,69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MEST")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MECE")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 ("MEC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合")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TECH (HK) CO., LTD. ("MT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MECH")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美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MHTT")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分公司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MEDG")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 & LUXSHARE(VIETNAM) CO., LTD.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Seas Fabrikker("SENM")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MUTT")	本公司之子公司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MHNCTW")	其他關係人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訊精密工業")	其他關係人(註1)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MEVN)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同屬立訊集團。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商品銷售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11,358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銷售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代採購之交易價格係依購買成本加價 2%至 3%。至於收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125 天內收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

(2) 技術服務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MESG	\$ 8,018	\$ 14,118
MUTT	7,128	-
關聯企業	-	2,478
合計	<u>\$ 15,146</u>	<u>\$ 16,596</u>

A. 本公司因提供子公司電聲產品製造、技術及智慧財產權之授權等權利，並依該公司對關係企業以外之銷售淨額的 0.84%~3.06%之比例收取服務收入以及提供音訊模組產品之設計開發，收取技術開發報酬之收入。

B. 上開交易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收款。

2. 進貨

(1) 商品購買

	111年度	110年度
MECL	\$ 10,033,449	\$ 9,945,359
MECE	8,346,731	9,598,727
MEVN	3,648,253	3,396,250
MECH	2,931,295	3,186,812
子公司	20,278	39,513
合計	<u>\$ 24,980,006</u>	<u>\$ 26,166,661</u>

上開進貨交易，該公司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

(2) 管理服務費

	111年度	110年度
MECA	\$ 37,851	\$ 42,416
MESG	9,024	10,424
子公司	2,930	1,386
合計	<u>\$ 49,805</u>	<u>\$ 54,226</u>

上開管理服務費用，係子公司提供本公司行銷管理服務，並依當期發生上述管理之相關費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加計 1%並扣除當地已收取之政府補助款，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6,589	\$ 2,486
其他關係人	169	-
合計	<u>\$ 6,650</u>	<u>\$ 2,48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提供電聲產品製造、技術及智慧財產權之授權等權利收取之服務收入以及提供音訊模組產品之設計開發，收取技術開發報酬之收入。

(2) 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METC	\$ 1,135,717	\$ 711,985
關聯企業	96,322	-
子公司	2,156	3,789
合計	<u>\$ 1,234,195</u>	<u>\$ 715,774</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收款、代關係企業墊付雜項支出及代採購原料等款項。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 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MECL	\$ 3,372,620	\$ 2,667,313
MECE	3,172,072	2,296,043
子公司	735,365	658,131
關聯企業	528,027	809,327
	<u>\$ 7,808,084</u>	<u>\$ 6,430,814</u>

(2)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MECL	\$ 255,184	\$ 15,253
MECE	82,201	66,461
子公司	4,233	13,123
	<u>\$ 341,618</u>	<u>\$ 94,837</u>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其代收關係企業貨款及代墊雜項支出等款項。

5.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MESG	<u>\$ -</u>	<u>\$ -</u>	<u>\$ 11</u>	<u>\$ 11</u>

6. 預付設備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37	\$ 1,137

7. 租金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MHTT	\$ 14	\$ 86

上述租金收入係向 MHTT 出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一年，租金係每月收取。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請詳附註十三(一)2. 為他人背書保證。

9.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0,679	\$ 53,721
退職後福利	343	508
股份基礎給付	30,234	19,862
	<u>\$ 111,256</u>	<u>\$ 74,091</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質押)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3,853	專案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858	\$ 30,168
無形資產	-	5,230
總計	<u>\$ 14,858</u>	<u>\$ 35,39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開曼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每股淨值，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預計減資金額為新台幣 696,672 仟元，減資比例為 44.54%，以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尚未變更登記完竣。本次減資係為同比例減資，對本公司所持有之帳面盈虧未有影響。
2. 民國 111 年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6.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1. 本公司因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例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8,154,639	\$ 16,448,314
資產總額	30,427,076	28,062,445
負債佔資產比例	60%	59%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6,465	\$ 364,3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531,371	\$ 881,214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50,863	141,341
	<u>\$ 682,234</u>	<u>\$ 1,022,55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77,520	\$ 2,131,0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710	889,421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6,141,654	7,135,314
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8,153	754,298
存出保證金	1,434	2,676
	<u>\$ 11,539,471</u>	<u>\$ 10,912,757</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0,137	\$ 3,020
短期借款	1,378,960	1,836,155
應付帳款(含應付帳款關係人)	9,021,000	7,378,226
其他應付款(含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6,918	474,498
租賃負債	5,146	7,027
應付公司債	2,953,838	2,925,589
	<u>\$ 14,185,999</u>	<u>\$ 12,624,51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處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性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港幣、泰銖及越南盾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財務部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收支的預期交易，財務部採用降低外幣曝險部位以自然避險進行。
-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新台幣	\$ 106,321	30.7100	\$ 3,265,131	3%	\$ 97,954	\$	-	
人民幣：新台幣	54,504	4.4080	240,254	3%	7,208		-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65,881	30.7100	\$ 8,165,206	3%	\$ 244,95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美元：新台幣	\$ 5,000	30.7100	\$ 153,550	3%	\$ -	\$	4,60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 210,597	30.7100	\$ 6,467,430	3%	\$ -	\$	194,023	
港幣：新台幣	1,235,594	3.9380	4,865,770	3%	-		145,973	
泰銖：新台幣	768,562	0.8940	687,094	3%	-		20,613	
人民幣：新台幣	124,078	4.4080	546,934	3%	-		16,408	
越南盾：新台幣	579,815,184	0.0013	756,079	3%	-		22,6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新台幣	\$ 16,000	30.7100	\$ 491,360	3%	\$ 14,741	\$	-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72,060	30.7100	\$ 8,354,963	3%	\$ 250,649	\$	-	
人民幣：台幣	235,688	4.4080	1,038,913	3%	31,167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新台幣	\$ 45,193	27.6800	\$ 1,250,946	3%	\$ 37,528	\$	-
人民幣：新台幣	73,445	4.3440	319,046	3%	9,571		-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85,136	27.6800	\$ 7,892,563	3%	\$ 236,777	\$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 197,306	27.6800	\$ 5,461,423	3%	\$ -	\$	163,843
港幣：新台幣	1,271,545	3.5490	4,512,712	3%	-		135,381
泰銖：新台幣	665,689	0.8347	555,651	3%	-		16,670
人民幣：新台幣	116,021	4.3440	503,995	3%	-		15,120
越南盾：新台幣	437,211,843	0.0012	524,217	3%	-		15,7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新台幣	\$ 15,000	27.6800	\$ 415,200	3%	\$ 12,456	\$	-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55,151	27.6800	\$ 7,062,580	3%	\$ 211,877	\$	-
人民幣：台幣	96,838	4.3440	420,664	3%	12,620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606,682 仟元及損失 53,174 仟元。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 819 仟元及 769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5,941 仟元及 26,436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770 仟元及 6,034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066 仟元及 957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

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以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為主，並維持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之配合，避免集中同一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的金融服務或核貸條件，皆依本公司內控核決權限，經董事會或核決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與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簽署的文件皆需經過法務或法律顧問之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本公司會定期檢視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機構評等及服務條件、品質及往來狀況，並依本公司營運狀況，定期監控並維持合理之信用額度及額度動用狀況，以確實符合營運需求。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I.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1%	\$ 6,121,046	\$ 771
30天內	1.08%	12,802	139
31-90天	8.46%	2,258	192
91-180天	100.00%	1,527	1,527
180天以上	100.00%	28	28
		<u>\$ 6,137,661</u>	<u>\$ 2,657</u>
<u>110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2%	\$ 7,026,586	\$ 1,622
30天內	3.86%	77,558	2,993
31-90天	22.64%	43,046	9,747
91-180天	100.00%	51	51
180天以上	100.00%	24	24
		<u>\$ 7,147,265</u>	<u>\$ 14,437</u>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14,437
減損損失迴轉	(11,780)
12月31日	<u>\$ 2,657</u>
	<u>110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4,181
減損損失提列	10,256
12月31日	<u>\$ 14,437</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為 11,780 仟元及減損損失 10,256 仟元。

K. 本公司評估已減損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金額為 0 仟元。

L. 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已信用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減損者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 150,863	\$ -	\$ -	\$ 150,863
110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已信用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減損者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 141,341	\$ -	\$ -	\$ 141,341

群組 1：投資等級之債務工具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處予以彙總。公司財務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公司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1,817,290 仟元及 11,461,32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389,694	\$ -	\$ -	\$ -	\$ -	\$ 1,389,694
應付帳款	977,173	235,743	-	-	-	1,212,916
應付帳款 —關係人	7,808,084	-	-	-	-	7,808,084
其他應付款	461,634	13,666	-	-	-	475,300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341,618	-	-	-	-	341,618
租賃負債	1,120	2,398	1,887	-	-	5,405
長期借款	44,116	257,783	366,301	360,177	-	1,028,377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0	-	-	3,000,00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137	-	-	-	-	10,13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002,895	\$ 833,355	\$ -	\$ -	\$ -	\$ 1,836,250
應付帳款	794,756	152,656	-	-	-	947,412
應付帳款 —關係人	6,426,572	4,242	-	-	-	6,430,814
其他應付款	376,581	3,080	-	-	-	379,661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94,837	-	-	-	-	94,837
租賃負債	1,760	3,134	1,779	438	-	7,111
長期借款	7,872	110,169	397,084	782,364	12,506	1,309,995
應付公司債	-	-	-	3,000,000	-	3,000,00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440	2,580	-	-	-	3,02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
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
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
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含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外。本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等的
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性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53,838	\$ -	\$ 2,879,204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25,589	\$ -	\$ 2,882,806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7,284	\$ 27,284
-債務證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7,076	-	7,076
-基金	102,105	-	-	102,1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證券	230,211	-	301,160	531,371
-債務證券	-	150,863	-	150,863
合計	\$ 332,316	\$ 157,939	\$ 608,444	\$ 1,098,699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137	\$ -	\$ 10,137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2	\$ -	\$ 25,395	\$ 25,627
-債務證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247	-	1,247
-基金	56,921	-	-	56,921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600	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證券	259,207	-	622,007	881,214
-債務證券	-	141,341	-	141,341
合計	<u>\$ 316,360</u>	<u>\$ 142,588</u>	<u>\$ 928,002</u>	<u>\$ 1,386,950</u>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3,020</u>	<u>\$ -</u>	<u>\$ 3,020</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評價日之收盤價	評價日之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3)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928,002	\$ 1,273,995
本期新增	1,487	479,896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1,289 (	2,3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322,334)	(823,575)
期末餘額	<u>\$ 608,444</u>	<u>\$ 928,002</u>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 工具：					
權益證券	\$ 31,969	可類比上市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 23,600	乘數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創投股票私 募基金投資	27,284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27,284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 司)	269,19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5%~26.6%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債務 工具：					
可轉換公司 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 工具：					
權益證券	\$ 41,804	可類比上市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 13,765	乘數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創投股票私 募基金投資	25,395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25,395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 司)	580,203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7.6%~18.3%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轉換公司債 贖回權	600	二元樹評價 模型	無風險利率	0.4424%	無風險利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股價	94.4	股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波動度	30.94%	股價波動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債務 工具： 可轉換公司 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3,197	(\$ 3,197)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							
債贖回權	股價	±10%		\$ 300	(\$ 300)	\$ -	\$ -
	波動度	±10%		300	(300)	-	-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4,180	(4,180)
合計				\$ 600	(\$ 600)	\$ 4,180	(\$ 4,180)

十三、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相關資訊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

不適用。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 122,840	\$ 122,840	\$ 39,923	1.13	2	\$ -	營運週轉	\$ -	-	\$ -	\$ 2,235,934	\$ 2,235,934	
2	MESG	SENM	其他應收款	是	46,065	46,065	15,355	3.52	2	-	營運週轉	-	-	-	2,235,934	2,235,934	

註1：(1)MESG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集團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額為限。

註2：(1)MESG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MESG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3)集團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

註3：(1)與MESG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估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MEHO	MENA	2	\$ 9,817,950	\$ 107,485	\$ 107,485	\$ 79,846	\$ -	-	0.88%	\$ 12,272,437	N	N	N	
0	MEHO	SENM	2	\$ 9,817,950	30,710	-	-	-	-	-	12,272,437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4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

註4：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基幣仟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仟元)
本公司	基金 - 76324296A 台灣多元多重資產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15	\$ 50,000	-
本公司	基金 -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
本公司	債券 - 興能高利債一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0,000	-
			評價調整		380,000	\$ 382,105
					2,105	
					382,105	
本公司	基金 - JAFCO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5	\$ 29,350	0.71%
			評價調整	(	2,066)	
					27,284	
本公司	股票 - 富邦金乙特288I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683	\$ 40,980	-
本公司	股票 - 國泰金乙特2882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585	35,100	-
本公司	股票 - 中租-KY甲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300	30,000	-
本公司	債券 - XS21868755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券工具投資-流動	-	144,625	-
			評價調整		250,705	\$ 251,448
					743	
					251,448	
本公司	股票 - 開曼康而當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3,905	\$ 648,164	8.89%
本公司	股票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5,723	99,990	5.75%
本公司	股票 - 富吉特丰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27,811	9.79%
本公司	股票 - 鉅康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24	2,976	1.32%
本公司	股票 - 永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3	6,425	4.99%
本公司	股票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69	2,123	0.36%
本公司	股票 -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5	8,772	6.19%
本公司	股票 - 薩摩亞商美律富裕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56	10,437	19.00%
本公司	股票 - 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300	188,340	7.79%
			評價調整	(	995,038	
					564,252)	\$ 430,786
					430,78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移轉日期			
MEVN	廠房	109年5月11日	\$ 483,488	\$ 483,488	合力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無	-	-	\$ -	營業使用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授信期間	單價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餘額(註2)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 2,931,295	8%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528,027	6%
本公司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3,648,253	10%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724,931	8%
本公司	MECE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8,346,731	24%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3,172,072	34%
本公司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0,033,449	28%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3,372,620	37%
MET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174,717	6%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120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1,149,083	12%
MESG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958,293	3%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291,985	3%
MESG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3,453,929	10%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653,868	7%
MESG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2,385,714	7%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474,310	5%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81,050	1%	採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	60~65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58,917	1%

註1：關係人進貨交易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每年調整一次。

註2：係與關係人應收、應付沖抵後之應付帳款餘額。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49,083	2.34	\$ -	-	\$ 426,065	-	(註1)
MECL	本公司	母公司	3,372,620	3.32	-	-	1,291,169	-	(註1)
MECL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291,985	2.75	-	-	57,202	-	(註1)
METC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653,868	5.76	-	-	635,739	-	(註1)
MEYN	本公司	母公司	724,931	5.34	-	-	383,343	-	(註1)
MECE	本公司	母公司	3,172,072	3.05	-	-	2,189,986	-	
MECH	本公司	母公司	528,027	4.38	-	-	250,761	-	
MECH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474,310	5.05	-	-	308,474	-	

註1：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2年2月23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MEHO	MECL	1	進貨	10,033,449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0	MEHO	MECL	1	應付帳款	3,372,620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0	MEHO	MEVN	1	進貨	3,648,253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0	MEHO	MEVN	1	應付帳款	724,931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1	METC	MEHO	2	進貨	2,174,717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	METC	MEHO	2	應付帳款	1,149,083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2	MESG	MECL	3	進貨	958,293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MESG	MECL	3	應付帳款	291,985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2	MESG	METC	3	進貨	3,453,929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MESG	METC	3	應付帳款	653,868	應雙方同意扣除應收款項後之餘額列示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本公司	MEST	香港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 981,113	\$ 981,113	25,658	100.00%	\$ 320,411	\$ 259,773	註1
本公司	DBV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1,479,925	48,005	100.00%	63,064	7,574	註1
本公司	陸合	台中市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沖壓成型。	96,666	96,666	4,986	21.00%	39,582	(7,222)	
本公司	MECA	美國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28,887	999	99.90%	35,080	221	
本公司	MESG	新加坡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92,132	800	100.00%	2,235,934	609,394	註1
本公司	METC	泰國	麥克風、組件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484,358	5,060	99.99%	687,094	97,847	註1
本公司	MHKY	開曼群島	醫療器材之販賣。	857,946	887,287	27,992	100.00%	386,087	(173,317)	
本公司	IN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199,977	1,199,977	-	100.00%	558,203	(76,667)	
本公司	MEVN	越南	麥克風及揚升器之生產	366,710	366,710	-	51.00%	756,079	358,268	註1
本公司	MUTT	新北市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	3,060	51.00%	27,676	(2,924)	
本公司	MCTT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	800	100.00%	8,239	239	
本公司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9,200	-	-	42.67%	18,158	(1,042)	
MESG	MEMP	馬來西亞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	-	100.00%	16,491	(259)	
MCTT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450	-	-	1.00%	426	(24)	
DBV	UCMU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151	151	5	100.00%	-	-	註2
DBV	MT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1,392,956	48,000	100.00%	3,251,933	63,064	註2
MHKY	FU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818,916	27,160	96.01%	386,998	(173,496)	註2
INSA	MENA	加拿大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30	30	-	100.00%	(25,939)	-	註2
MENA	SOCA	加拿大	一般投資業務。	-	11,112	-	-	6,893	-	註2
MENA	SENM	挪威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23	-	100.00%	59,760	-	註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本期期末投資帳面金額係以INSA之投資金額719,969仟元減除累計減損161,766仟元。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投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收回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MEDG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附件、塑膠五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 881,600 (註1)		\$ 452,564	\$ -	\$ -	\$ -	\$ 452,564	\$ 50,517	\$ 24,753	49.00%	\$ 24,753	\$ 407,293	\$ -
MSCS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	152,396 (註1)		110,497	-	-	-	110,497	9,080	9,080	100.00%		139,641	-
MECL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20,276 (註2)		453,191	-	-	-	453,191	125,551	125,551	100.00%		3,249,034	2,282,120 註3
MECE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58,257 (註2)		1,369,285	-	-	-	1,369,285	128,700	7,574	49.00%		3,251,933	295,185 註3
MECS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7,316 (註2)		6,055	-	-	-	6,055	2	1	49.00%		1,109	40,321
百祥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友順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其他線材加工。	45,681 (註2、4)		107,624	-	-	-	107,624	26,035	-	18.33%		69,562	4,125
	電線、電纜及其他線材加工。	24,908 (註2、4)		-	-	-	-	-	10,913	-	18.33%		20,867	-
MECH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行動電話等之生產及銷售。	440,800 (註2)		420,687	-	-	-	420,687	400,142	184,874	49.00%		1,311,066	- 註3
FUSZ	醫療器材之生產。	282,920 (註2)		310,763	-	-	-	310,763	2,190	2,102	96.01%		243,545	-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9,836 (註2)		19,009	-	-	-	19,009	7,600	7,297	96.01%		23,899	-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生產與銷售。	58,455 (註2)		293,281	-	-	-	293,281	80,959	77,340	95.53%		9,201	-
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件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22,040 (註2)		22,180	-	-	-	22,180	65	62	95.53%		42,700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
					匯出	收回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 產。	306,943	(註2)	302,995	-	-	302,995	(56,543)	96.01%	(54,287)	79,673	-	
												<u>\$ 3,868,131</u>	

註1：透過母公司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
 註4：係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轉投資公司。
 註5：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1)	
	\$	3,868,131	\$	3,757,859	\$	7,363,462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1：依據民國90年11月11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MECL	MEHO	(\$ 10,033,449)	28%	\$ -	-	(\$ 3,372,620)	37%	\$ -	-	\$ -	\$ -	-	-
MECL	MESG	(958,293)	3%	-	-	(291,985)	3%	-	-	-	-	-	-
MECE	MEHO	(8,346,731)	24%	-	-	(3,172,072)	34%	-	-	-	-	-	-
MECH	MEHO	(2,931,295)	8%	-	-	(528,027)	6%	-	-	-	-	-	-
MECH	MESG	(2,385,714)	7%	-	-	(474,310)	5%	-	-	-	-	-	-

附件二十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439)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 話：(04)2359-081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0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1 ~ 12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3 ~ 14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5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6 ~ 17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8 ~ 78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60
	(七) 關係人交易	61 ~ 64
	(八) 質押之資產	6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	其他	64 ~ 77
(十三)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7 ~ 78
(十四)	營運部門	7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附註七(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	明細表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附註七(二)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收入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二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十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353 號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

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發貨倉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之 41%。發貨倉銷貨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或客戶網路平台所記載之提貨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惟發貨倉分布各地，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不盡相同，故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就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及驗證，包含：
 - (1) 與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之業務人員進行訪談並取得發貨倉之收入認列流程確認與其作業辦法一致。
 - (2) 驗證發貨倉出貨作業的內部控制(檢查交易條件/控制權移轉時間點以及佐證文件之日期，並將佐證單據數量核對公司開立之發票，以驗證交易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以確保認列收入之入帳時點正確。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拉貨記錄，並確認帳載存貨異動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發貨倉存貨數量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模式主係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接單並轉由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公司生產，考量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公司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美律集團針對存貨後續評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

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480,811仟元及新台幣39,582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1.61%及0.13%，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5,001仟元及損失新台幣3,146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0.43%)及(0.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等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本偵出等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等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本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本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徐建業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2 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10,496				8		\$	4,077,520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24,580				2		389,181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206				-		251,44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				-		30,71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6,909,818				23		6,135,004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5,624				-		6,650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1,864				1		53,95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2,638,436				9		1,234,195				4		
130X	存貨	六(六)	1,236,568				4		2,642,209				9		
1410	預付款項		88,509				-		78,25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791				-		6,4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171,892				47		14,905,619				4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45,828				-		27,28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21				1		430,78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690,685				46		13,416,962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360,514				5		1,305,747				4		
1755	使用權資產		3,360				-		4,990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94,340				1		237,15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06,762				-		78,4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626				-		20,08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677,136				53		15,521,457				51		
1XXX	資產總計		\$	29,849,028				100		\$	30,427,076				100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790,000	3	\$ 1,378,96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726	-	10,13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282,209	1	364,860	1
2170	應付帳款		1,358,309	5	1,212,916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6,964,294	23	7,808,084	2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724,126	2	475,300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7,436	1	341,61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3,215	1	173,12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	3,341,619	11	291,34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6,941	1	238,41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339,875	48	12,294,760	41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一)	590,487	2	650,861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2,953,838	10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755,105	3	714,463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505,933	5	1,501,291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36,054	-	37,61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27	-	1,80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87,906	10	5,859,879	19
2XXX	負債總計		17,227,781	58	18,154,639	60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2,193,163	7	2,177,827	7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200	資本公積		4,872,974	16	4,720,866	15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2,390	8	2,265,93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8,186	3	748,93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583,885	12	3,355,328	11
	其他權益	六(二十)				
3400	其他權益		(1,209,351)	(4)	(996,446)	(4)
3XXX	權益總計		12,621,247	42	12,272,437	4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849,028	100	\$ 30,427,076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26,701,755 100	\$ 25,903,8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	(24,858,294) (93)	(24,077,390) (93)
5900 營業毛利		1,843,461 7	1,826,443 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29,217) (1)	(204,985) (1)
6200 管理費用		(567,116) (2)	(512,61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8,554) (3)	(713,19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123) -	11,78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16,010) (6)	(1,419,020) (5)
6900 營業利益		227,451 1	407,42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74,498 -	38,95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99,942 -	53,58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03,276) -	434,987 2
7050 財務成本		(60,738) -	(51,77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389,335 5	930,29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99,761 5	1,406,049 5
7900 稅前淨利		1,627,212 6	1,813,47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306,894) (1)	(358,074) (1)
8200 本期淨利		\$ 1,320,318 5	\$ 1,455,398 6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金	年 額	度 %	111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6,348)	-	\$ 11,3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	4,100	-	(349,843)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246	-	(10,72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1,269	-	(2,27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67	-	(351,45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	(98,016)	(1)	349,431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三)(二十)	2,687	-	(5,62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 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94,837)	-	83,3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 (二十七)	38,261	-	(85,7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51,905)	(1)	341,37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49,638)	(1)	(\$ 10,07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0,680	4	\$ 1,445,320	6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6.16		\$ 6.8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49		\$ 6.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留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11,614,131
111 年度淨利		-	-	-	-	1,455,398	-	1,455,3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9,178	(19,256)	(10,0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4,576	(19,256)	1,445,320
1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98	-	(113,09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9,786	(479,786)	-	-
現金股利		-	-	-	-	(866,040)	-	(866,04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六)	12,727	57,551	-	-	-	(7,944)	62,334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16,692	-	-	-	-	16,69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12,272,437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12,272,437
112 年度淨利		-	-	-	-	1,320,318	-	1,320,3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5,066)	(144,572)	(149,6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15,252	(144,572)	1,170,680
1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	-	146,458	-	(146,45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9,256	(19,256)	-	-
現金股利		-	-	-	-	(981,235)	-	(981,2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三)	10	90	-	-	-	-	10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六)	15,326	125,063	-	-	-	(8,079)	132,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三)	-	-	-	-	60,254	(60,254)	-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26,955	-	-	-	-	26,95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93,163	\$ 4,872,974	\$ 2,412,390	\$768,186	\$ 3,583,885	(\$ 1,209,351)	\$12,621,24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27,212	\$ 1,813,4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五)	35,464	23,356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二十五)	4,143	5,055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五)	58,894	49,21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123 (	11,78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二十四)	65,510	161,766
財務成本		60,394	23,289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344	2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利益)		(13,435)	9,37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利益	六(二十四)	(16,50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389,335) (	930,299)
股利收入	六(三)(二十三)	(7,775) (	8,85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74,498) (	38,9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	(1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132,310	62,33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4,538 (	204,4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8,878) (	3,020)
應收帳款		(977,283)	939,6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6	3,061
其他應收款		53,053 (	15,8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2,972) (	527,162)
存貨		1,405,641 (	780,941)
預付款項		(10,252) (	64,806)
其他流動資產		(5,689)	49,1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85,814	274,0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6,670)	1,513,861
合約負債		(143,026)	178,047
其他應付款		120,170	120,18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4,182)	246,781
其他流動負債		128,658 (	17,4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7,912) (	31,1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5,887	2,838,329
支付之利息		(37,002) (	17,471)
支付之所得稅		(160,945) (	65,663)
收取之利息		75,884	40,714
收取之股利		7,775	8,8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401)	2,804,759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40,480)	(\$ 51,30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12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0,450	976,5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3,85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83,584)	(57,8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六(七)	243,600	29,34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86,572)	(121,8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5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九)	(11,890)	(21,9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6	1,242
子公司盈餘匯回數	六(七)	213,00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3,972)	758,12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數		(587,600)	(459,080)
長期借款增加數		400,000	-
長期借款減少數		(291,346)	(286,111)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	(981,235)	(866,040)
租賃本金償還		(4,470)	(5,1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64,651)	(1,616,4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67,024)	1,946,4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77,520	2,131,0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10,496	\$ 4,077,52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2 年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醫療器材之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輸入、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及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8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復於民國 89 年 9 月起經核准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採取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子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酬勞或對該等變動酬勞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	60	年
機	械	設	備				10	年
運	輸	設	備				7	年
辦	公	設	備	5	~	7	年	
其			他	4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股東權益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電子零組件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本公司係依不同之合約條件計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30~12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

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236,568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1	\$ 17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510,335	4,077,342
合計	<u>\$ 2,510,496</u>	<u>\$ 4,077,52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皆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200,000	\$ 100,000
-遠期外匯合約		13,166	7,076
-股票		20,480	-
-債券		280,000	280,000
評價調整		10,934	2,105
合計	\$	524,580	\$ 389,181
<u>非流動項目：</u>			
-基金	\$	47,652	\$ 29,350
評價調整	(	1,824)	(2,066)
合計	\$	45,828	\$ 27,284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726	\$ 10,137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29,907	(\$ 9,929)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15,000仟元	112.12.27~113.01.30	NTD 30.555~30.846
遠期外匯-預購	USD 25,000仟元	112.01.30~113.05.10	NTD 29.036~30.600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4,000仟元	111.12.05~112.01.30	NTD 30.368~30.625
遠期外匯-預購	USD 31,000仟元	111.11.07~112.12.29	NTD 29.488~31.901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 140,01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付款)。
3.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收到之款項分別為 140,45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收款)。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債務工具		
債券	\$ -	\$ 144,625
評價調整		
-透過損益	-	8,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2,687)
小計	-	150,863
權益工具		
股票	106,080	106,080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874)	(5,495)
小計	105,206	100,585
合計	\$ 105,206	\$ 251,448
<u>非流動項目：</u>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99,990
未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895,048	895,048
小計	895,048	995,038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625,027)	(564,252)
小計	270,021	430,786
合計	\$ 270,021	\$ 430,786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75,227 仟元及 682,234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7 日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對其增加投資金額致持股變動而具影響力導經營模式改變，故將其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4,100	(\$ 349,843)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		
保留盈餘	\$ 60,254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7,775	\$ 8,85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8,925)	\$ 15,1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2,687	(\$ 5,628)
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		
分類至損益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4,754	\$ 5,831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75,227 仟元及 682,234 仟元。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7.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信用評等均為投資等級之債務證券。

(四) 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6,913,598	\$ 6,137,661
減：備抵損失	(3,780)	(2,657)
	<u>\$ 6,909,818</u>	<u>\$ 6,135,004</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6,860,051	\$ 6,121,046
30天內	52,318	12,802
31-90天	816	2,258
91-180天	413	1,527
181天以上	-	28
	<u>\$ 6,913,598</u>	<u>\$ 6,137,66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6,913,598 仟元、6,137,661 仟元及 7,147,265 仟元。
-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12 月起將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含應收帳款讓售)之餘額分別為 5,634,671 仟元及 6,770,740 仟元。
-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書。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無預計讓售應收帳款(係屬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金融資產移轉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移轉應收帳款前 90%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公司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公司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
- (2)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	\$ -	\$ 1,206,473
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	-	120,647

(六) 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製成品	\$ 1,138,758	(\$ 42,498)	\$ 1,096,260
半成品	12	-	12
原料	141,979	(1,683)	140,296
	<u>\$ 1,280,749</u>	<u>(\$ 44,181)</u>	<u>\$ 1,236,568</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製成品	\$ 2,606,981	(\$ 114,212)	\$ 2,492,769
半成品	18	-	18
原料	156,798	(7,376)	149,422
	<u>\$ 2,763,797</u>	<u>(\$ 121,588)</u>	<u>\$ 2,642,20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4,935,701	\$ 24,030,039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7,407)	47,351
	<u>\$ 24,858,294</u>	<u>\$ 24,077,390</u>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因出售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13,416,962	\$ 12,181,254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3,584	57,8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243,600)	(29,34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389,335	930,29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287,678)	-
減損損失	(65,510)	(161,766)
資本公積變動	26,955	16,692
其他權益變動	(189,585)	421,962
保留盈餘變動	(22)	62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入	160,244	-
12月31日	<u>\$ 13,690,685</u>	<u>\$ 13,416,962</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 4,803,954	\$ 4,865,770
DANNY DYNAMICS LIMITED	3,279,912	3,252,126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1,871,860	2,235,934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866,204	687,094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841,570	756,079
Indigo Enterprise Inc.	535,120	558,203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284,579	386,087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128,810	139,641
MERRY ELECTRONICS (U. S. A.) CO., LTD.	35,217	35,080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005	27,676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9,886	8,239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1,257	-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422,596	407,293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114,161	18,158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9,554	39,582
	<u>\$ 13,690,685</u>	<u>\$ 13,416,962</u>

1.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2)本公司之孫公司廈門萊亞特醫療機械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辦理註銷完竣。
-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與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不超過新台幣 198,9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00 仟元，本公司及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0,600 仟元及 29,400 仟元，並分別取得 51%及 49%之股權，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為設立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4)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8,0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5)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投資金額為 19,200 仟元，取得 42.67%之股權，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及 9 月 7 日進行增資，金額累計為 104,533 仟元。
- (6)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子公司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現金增資暨轉投資孫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 93,031 仟元。
- (7)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286,020 仟元增加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累計取得 16.22%之股權，進而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原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44 仟元予以轉列，其中包含已實現之評價利益 60,254 仟元，請詳附註六(三)。
- (8)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於民國 112 年 6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退回股款港幣 6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243,600 仟元)及盈餘匯回人民幣 49,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213,003 仟元)。
- (9)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盈餘匯回美金 3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1,074,675 仟元)，截至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尚未收到款項。
- (10)本公司因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及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產生商譽為 581,644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智慧音箱等生產技術及市場通路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
-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因此分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65,510 仟元及 161,766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535,120 仟元及 558,203 仟元，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一)。

2. 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 468,780	\$ 259,773
DANNY DYNAMICS LIMITED	64,066	7,574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721,374	609,394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172,949	98,928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109,675	181,509
Indigo Enterprise Inc.	(45,083)	(76,667)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97,627)	(173,317)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6,015)	9,080
MERRY ELECTRONICS (U. S. A.) CO., LTD.	145	221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671)	(2,924)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647	239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72)	-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	23,081	24,753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8,529)	(1,042)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5	(7,222)
	<u>\$ 1,389,335</u>	<u>\$ 930,299</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 7,767 仟元及利益 8,471 仟元。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土地	\$ 759,583	\$ -	\$ -	\$ -	\$ 759,583
房屋及建築	353,222	6,074	(157)	157,271	516,410
機械設備	138,856	8,566	(11,767)	-	135,655
運輸設備	4,082	-	-	-	4,082
辦公設備	83,387	9,835	(935)	22,009	114,296
其他	19,572	336	(3,774)	999	17,133
未完工程	117,839	62,482	-	(177,341)	2,980
合計	1,476,541	87,293	(16,633)	2,938	1,550,139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33,481)	(\$ 9,944)	\$ 157	\$ -	(\$ 43,268)
機械設備	(80,264)	(9,008)	11,767	-	(77,505)
運輸設備	(3,015)	(583)	-	-	(3,598)
辦公設備	(43,908)	(12,327)	935	-	(55,300)
其他	(10,126)	(3,602)	3,774	-	(9,954)
合計	(170,794)	(35,464)	16,633	-	(189,625)
	<u>\$ 1,305,747</u>				<u>\$ 1,360,514</u>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土地	\$ 759,583	\$ -	\$ -	\$ -	\$ 759,583
房屋及建築	201,601	-	(12,763)	164,384	353,222
機械設備	108,628	20,249	(2,155)	12,134	138,856
運輸設備	4,082	-	-	-	4,082
辦公設備	70,466	8,777	(17,289)	21,433	83,387
其他	18,411	655	(1,354)	1,860	19,572
未完工程	194,292	87,931	-	(164,384)	117,839
合計	1,357,063	117,612	(33,561)	35,427	1,476,541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41,004)	(\$ 5,240)	\$ 12,763	\$ -	(\$ 33,481)
機械設備	(75,835)	(6,584)	2,155	-	(80,264)
運輸設備	(2,432)	(583)	-	-	(3,015)
辦公設備	(53,385)	(7,812)	17,289	-	(43,908)
其他	(8,343)	(3,137)	1,354	-	(10,126)
合計	(180,999)	(23,356)	33,561	-	(170,794)
	<u>\$ 1,176,064</u>				<u>\$ 1,305,747</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九) 無形資產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商譽	\$ 139,735	\$ -	\$ -	\$ -	\$ 139,735
專利權	41,155	4,878	-	-	46,033
電腦軟體	511,624	11,203	(2,857)	-	519,970
合計	692,514	\$ 16,081	(\$ 2,857)	\$ -	705,738
累計攤銷					
專利權	(\$ 32,000)	(\$ 5,377)	\$ -	\$ -	(\$ 37,377)
電腦軟體	(423,361)	(53,517)	2,857	-	(474,021)
合計	(455,361)	(\$ 58,894)	\$ 2,857	\$ -	(511,398)
總計	\$ 237,153				\$ 194,340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商譽	\$ 139,735	\$ -	\$ -	\$ -	\$ 139,735
專利權	35,141	6,014	-	-	41,155
電腦軟體	487,703	23,921	-	-	511,624
合計	662,579	\$ 29,935	\$ -	\$ -	692,514
累計攤銷					
專利權	(\$ 27,321)	(\$ 4,679)	\$ -	\$ -	(\$ 32,000)
電腦軟體	(378,821)	(44,540)	-	-	(423,361)
合計	(406,142)	(\$ 49,219)	\$ -	\$ -	(455,361)
總計	\$ 256,437				\$ 237,153

1. 本公司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3,489	\$ 8,290
推銷費用	3,886	4,264
管理費用	25,540	22,724
研發費用	15,979	13,941
	\$ 58,894	\$ 49,219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商譽減損評估

本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所使用之現金流量推估係依據經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因公司致力開發藍芽訂單，預期逐年新產品推出及技術提升，致銷售額較前一年度成長 10%。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並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為估算基礎，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58%	1.49%
成長率	10%	10%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本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111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5,510	\$ 161,766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790,000	1.66%~1.84%	無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378,960	1.60%~5.25%	無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8,757 仟元及 7,471 仟元。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2,408	\$ 142,133
應付員工酬勞	191,454	163,655
應付董事酬勞	36,982	40,299
應付設備款(含無形資產)	1,766	8,000
其他	261,516	121,213
	<u>\$ 724,126</u>	<u>\$ 475,300</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3,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639)	(46,162)
小計	2,982,261	2,953,83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982,261)	-
合計	\$ -	\$ 2,953,838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953 股。本轉換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6,854 仟元。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註1、2)	0.80%-1.16%	無	\$ 143,889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1.10%-1.85%	無	970,574
				1,114,46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59,358)
				<u>\$ 755,10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註1、2)	0.68%-1.03%	無	\$ 258,889
信用借款	自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0.98%-1.64%	無	746,920
				1,005,80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1,346)
				<u>\$ 714,463</u>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3,191 仟元及 8,136 仟元。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 200%；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0 倍。
-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80 億元。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與日盛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50%；
- (3)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80 億元(含以上)。

(十五) 退休金

-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1%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就經理人薪資 8%提撥退休基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576	\$ 80,3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522)	(42,7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054</u>	<u>\$ 37,61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80,364	(\$ 42,745)	\$ 37,619
當期服務成本	230	-	230
利息費用(收入)	992	(518)	474
	<u>81,586</u>	<u>(43,263)</u>	<u>38,3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27)	(3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73	-	773
經驗調整	<u>5,902</u>	<u>-</u>	<u>5,902</u>
	<u>6,675</u>	<u>(327)</u>	<u>6,348</u>
提撥退休基金	-	(8,617)	(8,617)
支付退休金	(1,685)	1,685	-
12月31日餘額	<u>\$ 86,576</u>	<u>(\$ 50,522)</u>	<u>\$ 36,054</u>
111年			
1月1日餘額	\$ 122,613	(\$ 42,491)	\$ 80,122
當期服務成本	428	-	428
利息費用(收入)	832	(281)	551
前期服務成本	(1,470)	840	(630)
	<u>122,403</u>	<u>(41,932)</u>	<u>80,4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819)	(2,81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90)	-	(4,990)
經驗調整	<u>(3,586)</u>	<u>-</u>	<u>(3,586)</u>
	<u>(8,576)</u>	<u>(2,819)</u>	<u>(11,395)</u>
提撥退休基金	-	(14,023)	(14,02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7,434)	-	(17,434)
支付退休金	(16,029)	16,029	-
12月31日餘額	<u>\$ 80,364</u>	<u>(\$ 42,745)</u>	<u>\$ 37,619</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13)	\$ 1,983	\$ 1,942	(\$ 1,884)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97)	\$ 1,970	\$ 1,933	(\$ 1,87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311 仟元。
-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034
1-2年	14,783
2-5年	8,775
5年以上	66,671
	<u>\$ 96,263</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4,129 仟元及 33,507 仟元。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料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既得條件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02	813單位	3年	150.0	0	150.0	註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08.05	387單位	3年	169.0	0	169.0	註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5.31	416單位	3年	107.5	0	107.5	註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7.30	1,504單位	3年	111.0	0	111.0	註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07.29	1,800單位	3年	80.7	0	80.7	註
111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2.07.28	1,645單位	3年	91.9	0	91.9	註

註：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員工可按各通知書上所載之股數，依 30%、30%、40%之比率分三年既得給予之股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尚需達成以下條件：

- (1)服務屆滿 1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最高既得 30%。
- (2)服務屆滿 2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60%。
- (3)服務屆滿 3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100%。
- (4)獲配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收買並予以註銷。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且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餘額	3,348	\$ -	2,417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	-	1,800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9)		-	(342)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		-	(527)	-
期末餘額	<u>4,071</u>	-	<u>3,348</u>	-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權益交割	<u>\$ 132,310</u>	<u>\$ 62,334</u>

(十七)股本

-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 仟元，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193,43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217,783	216,510
註銷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113)	(113)	(527)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	1,800
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	<u>1</u>	<u>-</u>
12月31日	<u>219,316</u>	<u>217,783</u>

-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8 仟股，截至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止，尚未辦理完竣。
-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及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 44 仟股、8 仟股及 33 仟股，以民國 112 年 11 月 6 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及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除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決議之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外，業已變更完竣。

- (3)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 111 年 9 月 21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12 年 7 月 28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645 仟股，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新股案，業已變更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4)本公司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 147 仟股、71 仟股及 40 仟股，以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及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5)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800 仟股，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953 股，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70,017	\$ 96,857	\$ 290,864	\$ 263,128	\$ 4,720,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 (	3)	-	-	9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34,725	-	134,725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7,432	- (	77,43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9,662)	- (	9,662)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變動	-	-	-	26,955	26,955
12月31日	<u>\$ 4,147,542</u>	<u>\$ 96,854</u>	<u>\$ 338,495</u>	<u>\$ 290,083</u>	<u>\$ 4,872,974</u>

	111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35,505	\$ 96,857	\$ 267,825	\$ 246,436	\$ 4,646,6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7,260	-	127,26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512	-	(34,51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69,709)	-	(69,70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變動	-	-	-	16,692	16,692
12月31日	<u>\$ 4,070,017</u>	<u>\$ 96,857</u>	<u>\$ 290,864</u>	<u>\$ 263,128</u>	<u>\$ 4,720,866</u>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前開規定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499,042 仟元。依證期局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證期(審)字第 1010051600 號函規

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限制新股中之「員工未賺得酬勞」項目非屬未實現損益項目，爰尚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前述之歷年公積餘額尚有 269,144 仟元。

(3)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 768,186 仟元及 748,93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及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6,458		\$ 113,098	
特別盈餘公積	19,256		479,786	
現金股利	981,235	\$ 4.5	866,040	\$ 4.0
	<u>\$ 1,146,949</u>		<u>\$ 1,458,924</u>	

上述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及 111 年 2 月 2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551	
特別盈餘公積	204,826	
現金股利	1,030,914	\$ 4.7
	<u>\$ 1,373,291</u>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258,567)	(\$ 2,687)	(\$ 506,932)	(\$ 228,260)	(\$ 996,4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51,176)	(151,17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132,310	132,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0,787	10,787
評價調整	-	2,687	4,100	-	6,787
評價調整-子公司	-	-	3,268	-	3,268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	-	(35)	-	(35)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	(60,254)	-	(60,254)
- 集團	(98,016)	-	-	-	(98,016)
- 集團之稅額	19,648	-	-	-	19,648
- 關聯企業	(94,837)	-	-	-	(94,837)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8,613	-	-	-	18,613
12月31日	(\$ 413,159)	\$ -	(\$ 559,853)	(\$ 236,339)	(\$ 1,209,351)
111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總計
1月1日	(\$ 605,572)	\$ 2,941	(\$ 146,299)	(\$ 220,316)	(\$ 969,2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45,260)	(145,26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62,334	62,3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4,982	74,982
評價調整	-	(5,628)	(349,843)	-	(355,471)
評價調整-子公司	-	-	(10,790)	-	(10,7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49,431	-	-	-	349,431
- 集團之稅額	(69,886)	-	-	-	(69,886)
- 關聯企業	83,321	-	-	-	83,321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5,861)	-	-	-	(15,861)
12月31日	(\$ 258,567)	(\$ 2,687)	(\$ 506,932)	(\$ 228,260)	(\$ 996,446)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6,701,755	\$ 25,903,833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2年度						
部門收入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地區	歐洲地區	美國地區	大陸地區	其他地區	
	\$ 613,940	\$ 11,241,138	\$ 14,452,774	\$ 131,134	\$ 262,769	\$ 26,701,755
111年度						
部門收入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電子產品					合計
	台灣地區	歐洲地區	美國地區	大陸地區	其他地區	
	\$1,443,467	\$ 11,598,015	\$ 12,400,282	\$ 245,985	\$ 216,084	\$ 25,903,833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872,696	\$ 1,015,721	\$ 837,674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374,972	\$ 229,447

(二十二)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9,744	\$ 33,124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4,754	5,831
合計	\$ 74,498	\$ 38,955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樣品收入	\$ 79,179	\$ 35,414
股利收入	7,775	8,850
補助款收入(註)	8,135	6,683
租金收入	46	37
其他收入	4,807	2,596
合計	\$ 99,942	\$ 53,580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分別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 AI 健康監測前瞻微型化技術研發中心計畫及勞動部的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計畫和在職訓練充電起飛計畫。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84,182)	\$ 606,682
減損損失:		
其他減損損失	(65,510)	(161,7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29,907	(9,9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1	15
處分投資利益	16,500	-
其他損失	(62)	(15)
合計	<u>(\$ 103,276)</u>	<u>\$ 434,987</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212,058	\$ 1,067,649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64	23,356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4,143	5,055
攤銷費用	58,894	49,219
合計	<u>\$ 1,310,559</u>	<u>\$ 1,145,279</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70 人及 781 人，其中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均為 5 人。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894,083	\$ 820,236
股份基礎給付	132,310	62,334
勞健保費用	68,444	66,139
退休金費用	34,833	33,856
董事酬金	37,942	41,43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446	43,645
	<u>\$ 1,212,058</u>	<u>\$ 1,067,64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 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184,910	\$ 161,197
董事酬勞	36,982	40,299
	<u>\$ 221,892</u>	<u>\$ 201,496</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按 10%及 8%估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董事酬勞均按 2%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86,375	\$ 166,5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150)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91,035</u>	<u>166,52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5,859</u>	<u>191,547</u>
所得稅費用	<u>\$ 306,894</u>	<u>\$ 358,07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變動	\$ 19,648	(\$ 69,8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變動-關聯企業	18,613	(15,861)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1,269</u>	<u>(2,279)</u>
	<u>\$ 39,530</u>	<u>(\$ 88,02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25,442	\$ 362,694
按稅法規定應帳外減除之費用	4,051	2,24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555)	(2,33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02	32,35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4,303)	(35,741)
受控外國公司所得稅	4,24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149)	-
其他	1,253	(1,141)
所得稅費用	<u>\$ 306,894</u>	<u>\$ 358,074</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 15,162	\$ -	\$ 1,269	\$ 16,431
備抵呆帳	6,118	(2,356)	-	3,762
未實現減損損失	1,041	(75)	-	966
累積未休假獎金	5,303	294	-	5,597
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24,318	(15,126)	-	9,192
公司債折價攤銷	25,723	5,417	-	31,1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227	-	12,227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損失	784	(784)	-	-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	-	27,447	27,447
小計	<u>\$ 78,449</u>	<u>(\$ 403)</u>	<u>\$ 28,716</u>	<u>\$ 106,762</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				
利益	(\$ 1,476,469)	(\$ 24,734)	\$ -	(\$ 1,501,203)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10,814)	-	10,814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208)	13,208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利益	-	(3,930)	-	(3,930)
其他	(800)	-	-	(800)
小計	(\$ 1,501,291)	(\$ 15,456)	\$ 10,814	(\$ 1,505,933)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 17,441	\$ -	(\$ 2,279)	\$ 15,162
備抵呆帳	6,118	-	-	6,118
未實現減損損失	1,128	(87)	-	1,041
累積未休假獎金	5,457	(154)	-	5,303
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15,559	8,759	-	24,318
公司債折價攤銷	20,522	5,201	-	25,723
未實現兌換損失	4,562	(4,562)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損失	355	429	-	784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74,933	-	(74,933)	-
小計	\$ 146,075	\$ 9,586	(\$ 77,212)	\$ 78,4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長期投資				
利益	(\$ 1,288,219)	(\$ 188,250)	\$ -	(\$ 1,476,469)
長期股權投資累				
積換算調整數	-	-	(10,814)	(10,8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208)	-	(13,208)
金融商品未實現				
評價利益	(325)	325	-	-
其他	(800)	-	-	(800)
小計	<u>(\$ 1,289,344)</u>	<u>(\$ 201,133)</u>	<u>(\$ 10,814)</u>	<u>(\$ 1,501,291)</u>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27,277	\$ 161,766

4. 投資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及 MERRY ELECTRONICS (U.S.A.) CO., LTD.，於民國 89 年以前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其虧損亦不予彌補，故相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並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然上述轉投資公司之利益，基於整體營運規劃考量，擬將該等公司民國 90 年度以後所產生之盈餘予以分配匯回，因此 90 年度起予以認列該部份之盈餘或虧損所產生之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320,318	214,371	\$ 6.1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320,318	214,3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967	
可轉換公司債	22,818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64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43,136	244,827	\$ 5.49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 6.8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88	
可轉換公司債	23,079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3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78,477	243,579	\$ 6.07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0,231	\$ 153,03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875	9,338
期末預付設備款	1,604	12,89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4)	(7,875)
期初預付設備款	(12,894)	(45,554)
本期支付現金	<u>\$ 86,572</u>	<u>\$ 121,842</u>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6,081	\$ 29,935
加：期初應付款	125	771
期末預付款	2,962	5,756
減：期初預付款	(5,756)	(14,424)
期末應付款	(1,522)	(125)
本期支付現金	<u>\$ 11,890</u>	<u>\$ 21,913</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1,378,960	\$ 5,146	\$ 2,953,838	\$ 1,005,809	\$ -	\$ 5,343,75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87,600)	(4,470)	-	108,654	(981,235)	(1,464,651)
本期增加	-	-	-	-	981,235	981,2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60)	-	-	-	-	(1,360)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523	-	-	28,52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856	(100)	-	-	2,756
112年12月31日	<u>\$ 790,000</u>	<u>\$ 3,532</u>	<u>\$ 2,982,261</u>	<u>\$ 1,114,463</u>	<u>\$ -</u>	<u>\$ 4,890,256</u>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1,836,155	\$ 7,027	\$ 2,925,589	\$ 1,291,920	\$ -	\$ 6,060,69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59,080)	(5,184)	-	(286,111)	(866,040)	(1,616,415)
本期增加	-	-	-	-	866,040	866,0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85	-	-	-	-	1,88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249	-	-	28,24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303	-	-	-	3,303
111年12月31日	<u>\$ 1,378,960</u>	<u>\$ 5,146</u>	<u>\$ 2,953,838</u>	<u>\$ 1,005,809</u>	<u>\$ -</u>	<u>\$ 5,343,7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MEST")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MECE")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U. S. A) CO., LTD. ("MEC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合")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TECH (HK) CO., LTD. ("MT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MECH")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MERRY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美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MHTT")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分公司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MEDG")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FUXM")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蘇州美聲")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RRY & LUXSHARE(VIETNAM) CO., LTD.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Seas Fabrikker("SENM")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MUTT")	本公司之子公司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MHNCTW")	其他關係人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訊精密工業")	其他關係人(註1)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MEVN)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同屬立訊集團。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MESG	\$ 14,710	\$ 8,018
MUTT	23,359	7,128
合計	\$ 38,069	\$ 15,146

A. 本公司因提供電聲產品製造及技術諮詢服務和音訊模組產品之設計開發服務，依該公司當期發生上述服務之相關費用收取服務收入。

B. 上開交易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收款。

2. 進貨

(1) 商品購買

	112年度	111年度
MECE	\$ 9,439,736	\$ 8,346,731
MECL	8,942,206	10,033,449
MECH	2,707,870	2,931,295
MEVN	2,510,464	3,648,253
子公司	121,284	20,278
合計	<u>\$ 23,721,560</u>	<u>\$ 24,980,006</u>

上開進貨交易，該公司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

(2) 管理服務費

	112年度	111年度
MECA	\$ 55,998	\$ 37,851
MESG	9,641	9,024
子公司	3,102	2,930
合計	<u>\$ 68,741</u>	<u>\$ 49,805</u>

上開管理服務費用，係子公司提供本公司行銷管理服務，並依當期發生上述管理之相關費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加計 1%並扣除當地已收取之政府補助款，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5,604	\$ 6,589
其他關係人	20	61
合計	<u>\$ 5,624</u>	<u>\$ 6,65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提供電聲產品製造、技術及智慧財產權之授權等權利收取之服務收入以及提供音訊模組產品之設計開發，收取技術開發報酬之收入。

(2) 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METC	\$ 1,415,361	\$ 1,135,717
MESG	1,074,675	-
關聯企業	92,149	96,322
子公司	56,251	2,156
合計	<u>\$ 2,638,436</u>	<u>\$ 1,234,195</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收款、代關係企業墊付雜項支出、代採購原料及應收之股利等款項。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 應付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MECL	\$ 3,353,058	\$ 3,372,620
MECE	2,000,045	3,172,072
MEVN	1,040,713	724,931
子公司	75,011	10,434
關聯企業	495,467	528,027
	<u>\$ 6,964,294</u>	<u>\$ 7,808,084</u>

(2)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MECL	\$ 176,694	\$ 255,184
MECE	15,050	82,201
子公司	8,278	4,233
關聯企業	7,414	-
	<u>\$ 207,436</u>	<u>\$ 341,618</u>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其代收關係企業貨款及代墊雜項支出等款項。

5. 預付設備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u>	<u>\$ 37</u>

6. 租金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MHTT	<u>\$ -</u>	<u>\$ 14</u>

上述租金收入係向 MHTT 出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一年，租金係每月收取。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請詳附註十三(一)2. 為他人背書保證。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3,017	\$ 80,679
退職後福利	199	343
股份基礎給付	31,997	30,234
	<u>\$ 125,213</u>	<u>\$ 111,25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5	\$ 14,858
無形資產	3,056	-
總計	<u>\$ 3,281</u>	<u>\$ 14,85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2 年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九)6.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因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例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7,227,781	\$ 18,154,639
資產總額	29,849,028	30,427,076
負債佔資產比例	58%	6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70,408	\$ 416,4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75,227	\$ 531,371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50,863
	<u>\$ 375,227</u>	<u>\$ 682,23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10,496	\$ 4,077,5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710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6,915,442	6,141,654
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2,780,300	1,288,153
存出保證金	1,059	1,434
	<u>\$ 12,207,297</u>	<u>\$ 11,539,471</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726	\$ 10,137
短期借款	790,000	1,378,960
應付帳款(含應付帳款關係人)	8,322,603	9,021,000
其他應付款(含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31,562	816,918
租賃負債	3,532	5,14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982,261	2,953,83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114,463	1,005,809
	<u>\$ 14,146,147</u>	<u>\$ 15,191,808</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處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性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港幣、泰銖及越南盾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財務部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收支的預期交易，財務部採用降低外幣曝險部位以自然避險進行。
-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新台幣	\$ 42,943	30.7050	\$ 1,318,572	\$ 106,321	30.7100	\$ 3,265,131
人民幣：新台幣	93,713	4.3270	405,495	54,504	4.4080	240,254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341,093	30.7050	\$ 10,473,261	\$ 265,881	30.7100	\$ 8,165,206
人民幣：台幣	13,011	4.3270	56,299	218	4	961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美元：新台幣	\$ -	-	\$ -	\$ 5,000	30.7100	\$ 153,55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 195,626	30.7050	\$ 6,006,688	\$ 210,597	30.7100	\$ 6,467,430
港幣：新台幣	1,222,691	3.9290	4,803,954	1,235,594	3.9380	4,865,770
泰銖：新台幣	960,634	0.9017	866,204	768,562	0.8940	687,094
人民幣：新台幣	127,434	4.3270	551,406	124,078	4.4080	546,934
越南盾：新台幣	663,698,738	0.0013	841,570	579,815,184	0.0013	756,0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新台幣	\$ -	-	\$ -	\$ 16,000	30.7100	\$ 491,360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45,106	30.7050	\$ 7,525,980	\$ 272,060	30.7100	\$ 8,354,963
人民幣：新台幣	255,054	4.3270	1,103,619	235,688	4.4080	1,038,913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新台幣	3%	\$ 39,557	\$ -	3%	\$ 97,954	\$ -
人民幣：新台幣	3%	12,165	-	3%	7,208	-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3%	\$ 314,198	\$ -	3%	\$ 244,956	\$ -
人民幣：台幣	3%	1,689	-	3%	29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美元：新台幣	3%	\$ -	\$ -	3%	\$ -	\$ 4,60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3%	\$ -	\$ 180,201	3%	\$ -	\$ 194,023
港幣：新台幣	3%	-	144,119	3%	-	145,973
泰銖：新台幣	3%	-	25,986	3%	-	20,613
人民幣：新台幣	3%	-	16,542	3%	-	16,408
越南盾：新台幣	3%	-	25,247	3%	-	22,6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新台幣	3%	\$ -	\$ -	3%	\$ 14,741	\$ -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3%	\$ 225,779	\$ -	3%	\$ 250,649	\$ -
人民幣：新台幣	3%	33,109	-	3%	31,167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84,182 仟元及利益 606,682 仟元。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 1,375 仟元及 819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1,257 仟元及 15,941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809 仟元及 4,770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87 仟元及 1,06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

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以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為主，並維持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之配合，避免集中同一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的金融服務或核貸條件，皆依本公司內控核決權限，經董事會或核決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與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簽署的文件皆需經過法務或法律顧問之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本公司會定期檢視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機構評等及服務條件、品質及往來狀況，並依本公司營運狀況，定期監控並維持合理之信用額度及額度動用狀況，以確實符合營運需求。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I.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2%	\$ 6,860,051	\$ 1,482
30天內	3.02%	52,318	1,579
31-90天	37.56%	816	306
91-180天	100.00%	413	413
		<u>\$ 6,913,598</u>	<u>\$ 3,780</u>
<u>111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1%	\$ 6,121,046	\$ 771
30天內	1.08%	12,802	139
31-90天	8.46%	2,258	192
91-180天	100.00%	1,527	1,527
180天以上	100.00%	28	28
		<u>\$ 6,137,661</u>	<u>\$ 2,657</u>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u>	<u>111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2,657	\$ 14,437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123	(11,780)
12月31日	<u>\$ 3,780</u>	<u>\$ 2,657</u>

K.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皆為 0。

L. 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按存續期間</u>	<u>按存續期間</u>
	<u>按12個月</u>	<u>按12個月</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1	<u>\$ -</u>	<u>\$ 150,863</u>

群組 1：投資等級之債務工具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處予以彙總。公司財務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公司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D.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1,305,220 仟元及 11,817,29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792,935	\$ -	\$ -	\$ -	\$ -	\$ 792,935
應付帳款	1,089,056	269,253	-	-	-	1,358,309
應付帳款 —關係人	6,964,294	-	-	-	-	6,964,294
其他應付款	720,377	3,749	-	-	-	724,126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207,436	-	-	-	-	207,436
租賃負債	1,024	2,374	196	163	-	3,757
長期借款	74,482	299,674	301,050	472,314	-	1,147,520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	-	2,999,90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726	-	-	-	-	1,72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389,694	\$ -	\$ -	\$ -	\$ -	\$ 1,389,694
應付帳款	977,173	235,743	-	-	-	1,212,916
應付帳款 —關係人	7,808,084	-	-	-	-	7,808,084
其他應付款	461,634	13,666	-	-	-	475,300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341,618	-	-	-	-	341,618
租賃負債	1,120	2,398	1,887	-	-	5,405
長期借款	44,116	257,783	366,301	360,177	-	1,028,377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0	-	-	3,000,00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137	-	-	-	-	10,137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報價外。本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性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82,261	\$ -	\$ 2,972,536	\$ -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53,838	\$ -	\$ 2,879,204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5,828	\$ 45,828
-債務證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3,166	-	13,166
-基金	213,574	-	-	213,574
-股票	17,840	-	-	17,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證券	105,206	-	270,021	375,227
合計	\$ 336,620	\$ 13,166	\$ 595,849	\$ 945,635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26	\$ -	\$ 1,726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7,284	\$ 27,284
-債務證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7,076	-	7,076
-基金	102,105	-	-	102,1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證券	230,211	-	301,160	531,371
-債務證券	-	150,863	-	150,863
合計	<u>\$ 332,316</u>	<u>\$ 157,939</u>	<u>\$ 608,444</u>	<u>\$ 1,098,699</u>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0,137</u>	<u>\$ -</u>	<u>\$ 10,137</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評價日之收盤價	評價日之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3)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608,444	\$ 928,002
本期新增	20,000	1,48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利益	(1,456)	1,28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31,139)	(322,334)
期末餘額	<u>\$ 595,849</u>	<u>\$ 608,444</u>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37,385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 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創投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45,82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32,636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5.6%-41.4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31,969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 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創投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7,284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69,19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5%-26.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3,739	(\$ 3,739)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3,197	(\$ 3,197)

十三、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相關資訊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

不適用。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0	MEHO	FUXM	其他應收款	是	\$ 60,000	\$ 60,000	\$ 56,251	1.83	2	\$ -	購買廠房	\$ -	-	\$ -	\$ 5,048,499	\$ 12,621,247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122,820	122,820	39,917	1.13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61,410	61,410	61,410	4.31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1	MESG	SENM	其他應收款	是	46,058	46,058	15,353	3.52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2	MECL	ASCX	其他應收款	是	34,616	34,616	28,126	3.45	2	-	營運週轉	-	-	-	1,344,718	3,361,795	

註1：(1)MESG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MECL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CL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CL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集團100%持股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額為限。

(4)MESG及MECL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5)本公司對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簡稱FUXM)從事資金貸與之個別貸與限額，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2：(1)與MESG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MEHO	MENA	2	\$ 10,096,998	\$ 187,301	\$ 79,833	\$ -	\$ -	0.63%	\$ 12,621,247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4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

註4：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附表三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基幣仟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仟元)	
本公司	基金 - 76324296A 台灣多元多重資產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15	\$ 50,000	-	\$ 58,325	
本公司	基金 -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	55,249	
本公司	基金 -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81	100,000	-	100,000	
本公司	債券 - 興能高私債一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0,000	-	280,000	
本公司	股票 - 鴻華先進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20,480	-	17,840	
					500,480		\$ 511,414	
			評價調整		10,934			
					<u>\$ 511,414</u>			
本公司	基金 - JAFCO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9	\$ 27,652	0.71%	\$ 25,869	
本公司	基金 - 普訊玖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0,000	1.78%	19,959	
					47,652		\$ 45,828	
			評價調整		(1,824)			
					<u>\$ 45,828</u>			
本公司	股票 - 富邦金乙特2881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683	\$ 40,980	-	\$ 40,912	
本公司	股票 - 國泰金乙特2882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585	35,100	-	34,924	
本公司	股票 - 中租-KY甲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300	30,000	-	29,370	
					106,080		\$ 105,206	
			評價調整		(874)			
					<u>\$ 105,206</u>			
本公司	股票 - 開曼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712	\$ 648,164	7.61%	\$ 65,919	
本公司	股票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27,811	9.79%	18,749	
本公司	股票 - 鉅康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24	2,976	1.32%	-	
本公司	股票 - 永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3	6,425	4.64%	2,392	
本公司	股票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69	2,123	0.36%	2,418	
本公司	股票 -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5	8,772	6.19%	2,826	
本公司	股票 -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56	10,437	19.00%	11,000	
本公司	股票 - 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300	188,340	7.79%	166,717	
					895,048		\$ 270,021	
			評價調整		(625,027)			
					<u>\$ 270,021</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2）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本公司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8,942,206	24%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3,353,058）	39%	（註3）
本公司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510,464	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040,713）	12%	（註3）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 2,707,870	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495,467）	6%	
本公司	MECE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9,439,736	26%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2,000,045）	23%	
MET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3,210,332	9%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1,428,565）	17%	（註3）
MESG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840,924	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354,596）	4%	（註3）
MESG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4,737,777	13%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903,012）	11%	（註3）
MESG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1,767,080	5%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55,346）	1%	

註1：關係人進貨交易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每年調整一次。

註2：係與關係人應收、應付沖抵後之應付帳款餘額。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註2)			
本公司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428,565	2.49	\$ -	-	\$ 320,044	\$ -	(註1)	
MECL	本公司	母公司	3,353,058	2.66	-	-	1,659,305	-	(註1)	
MECL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354,596	2.60	-	-	172,553	-	(註1)	
METC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903,012	6.09	-	-	903,012	-	(註1)	
MEVN	本公司	母公司	1,040,713	2.84	-	-	190,853	-	(註1)	
MECE	本公司	母公司	2,000,045	3.65	-	-	1,071,534	-		
MECH	本公司	母公司	495,467	5.29	-	-	224,278	-		
MESG	MENA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1,327	-	-	-	-	-	(註3)	

註1：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3年2月22日。

註3：因該金額係由其他應收款組成，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MEHO	MECL	1	進貨	\$ 8,942,206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4%
0	MEHO	MECL	1	應付帳款	3,353,058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10%
0	MEHO	MEVN	1	進貨	2,510,46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7%
0	MEHO	MEVN	1	應付帳款	1,040,713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1	METC	MEHO	2	進貨	3,210,332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9%
1	METC	MEHO	2	應付帳款	1,428,565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4%
2	MESG	MECL	3	進貨	840,92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2	MESG	MECL	3	應付帳款	354,596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1%
2	MESG	METC	3	進貨	4,737,777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3%
2	MESG	METC	3	應付帳款	903,01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ST	香港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 733,733	\$ 981,113	19,658	100.00%	\$ 4,803,954	\$ 392,361	\$ 468,780	註1
本公司	DDBV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1,479,925	48,005	100.00%	3,279,912	9,155	64,066	註1
本公司	陸合	台中市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沖壓成型。	96,666	96,666	4,986	21.00%	39,554	3,410	715	
本公司	東浦	桃園市	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86,010	99,990	19,723	16.09%	441,257	121,355	(4,172)	註1
本公司	MECA	美國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28,887	999	99.90%	35,217	145	145	
本公司	MESG	新加坡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92,132	800	100.00%	1,871,860	721,374	721,374	註1
本公司	METC	泰國	麥克風、組件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484,358	5,060	99.99%	866,204	175,545	172,949	註1
本公司	MHKY	開曼群島	醫療器材之販賣。	857,946	857,946	27,992	100.00%	284,579	(97,627)	(97,627)	
本公司	IN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293,008	1,199,977	302	100.00%	535,120	(45,083)	(45,083)	註3
本公司	MEVN	越南	麥克風及揚升器之生產	366,710	366,710	—	51.00%	841,570	229,564	109,675	註1
本公司	MUTT	新北市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30,600	3,060	51.00%	16,005	(22,885)	(11,671)	
本公司	MCTT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8,000	800	100.00%	9,886	1,647	1,647	
本公司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23,733	19,200	—	42.67%	114,161	(19,990)	(8,529)	
MESG	MEMP	馬來西亞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15,969	2,400	100.00%	8,344	(7,630)	—	註2
MCTT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2,900	450	—	1.00%	2,676	(19,990)	(200)	
DDBV	UCMU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51	—	0.00%	—	—	—	註2
DDBV	MT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1,392,956	48,000	100.00%	3,279,717	9,155	—	註2
MHKY	FU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795,943	27,160	96.01%	285,674	(97,443)	—	註2
INSA	MENA	加拿大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92,445	30	56,954	100.00%	50,448	(64,335)	—	註2
MENA	SENM	挪威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23	—	100.00%	56,653	(1,128)	—	註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本期期末投資帳面金額係以INSA之投資金額762,396仟元減除累計減損227,276仟元。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止已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MEDG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部件、塑膠五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 865,400	(註1)	\$ 452,564	\$ -	\$ -	\$ 452,564	\$ 47,105	49.00%	\$ 23,081	\$ 422,596	\$ -	註3
MSCS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	149,595	(註1)	110,497	-	-	110,497	(6,015)	100.00%	(6,015)	128,810	-	註3
MECL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12,553	(註2)	453,191	-	-	453,191	174,688	100.00%	174,688	3,361,795	2,282,120	註3
MECE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07,573	(註2)	1,369,285	-	-	1,369,285	18,679	49.00%	64,066	3,279,717	295,185	註3
MECS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材加工。	7,181	(註2)	6,055	-	-	6,055	-	49.00%	-	(1,095)	40,321	註3
MECH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行動電話等之生產及銷售。	432,700	(註2)	420,687	-	-	420,687	400,938	49.00%	210,554	1,286,560	213,003	註3
FUSZ	醫療器材之生產。	277,721	(註2)	310,763	-	-	310,763	(2,447)	96.01%	(2,350)	236,750	-	註3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9,472	(註2)	19,009	-	-	19,009	(7,144)	96.01%	(6,859)	(30,512)	-	註3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生產與銷售。	74,688	(註2)	293,281	-	-	293,281	(4,965)	95.53%	(4,743)	20,884	-	註3
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件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21,635	(註2)	22,180	-	-	22,180	(859)	95.53%	(821)	(810)	-	註3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301,302	(註2)	302,995	-	-	302,995	(57,456)	96.01% (55,163)	23,748	-	註3
東莞鉅鵬電子	耳機、揚聲器之生產及銷售。	68,150	(註2)	-	-	-	(2,163)	33.00% (714)	15,989	-	-	註3

註1：透過母公司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

註4：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60,507	\$ 4,178,588	\$ 7,572,748

註1：依據民國90年11月11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除特別註明者外)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資金融通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MECL	MEHO	(\$ 8,942,206)	24%	\$ -	-	(\$ 3,353,058)	39%	\$ -	-	\$ -	\$ -	-	\$ -	-	
MECL	MESG	(840,924)	2%	-	-	(354,596)	4%	-	-	-	-	-	-	-	
MECE	MEHO	(9,439,736)	26%	-	-	2,000,045	23%	-	-	-	-	-	-	-	
MECH	MEHO	(2,707,870)	7%	-	-	(495,467)	6%	-	-	-	-	-	-	-	
MECH	MESG	(1,767,080)	5%	-	-	(55,346)	1%	-	-	-	-	-	-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祿立

